作家参考丛书

曾经男人的三少女

〔丹麦〕克尔恺郭尔 著

江辛夷 译





内容提要

本书是作家出版社继《勾引家日记》之后推出的又一克尔恺郭尔名作。《酒宴记》讲五个青年男子的五种恋爱观；《曾经男人的三少女》讲三个被勾引的少女对自己的困境的反思；在《我看婚姻》中，作者以已婚男人的口吻酸溜溜地言不由衷地颂扬着婚姻，言外之意则要揭穿人们的幻觉，棒喝人们谨防它的陷阱。作者以大思想家大美文家的手笔，深刻而精彩地反省了人们在恋爱、失恋、婚姻中的两难境况。

ISBN 7-5063-0721-9/I·720　　定价：8.05元

作家参考丛书

曾经男人的三少女

〔丹麦〕克尔恺郭尔 著

江辛夷 译

作家出版社





京新登字第186号

曾经男人的三少女

作者：〔丹麦〕克尔恺郭尔
责任编辑：那　耘
责任校对：彭卓民
装帧设计：曹全弘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电话：5005588转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印刷：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本：787×1092　1/32
字数：212千
印张：10.5
印数：0001—5，000册　　插页：2
版次：1994年2月北京第1版 第1次印刷
ISBN 7-5063-0721-9/I·720
定价：8.05元

出版说明

《作家参考丛书》是为满足作家和广大读者的需求，以之作为透视世界思潮和文学潮流的一个窗口而推出的一个系列。

《作家参考丛书》将把世界社会科学各种流派有代表性的著作陆续介绍给大家。书中的观点不尽是我们同意的，但它有利于读者管窥各种艺术态势和文学发展的流向，从而得到适当的启迪和借鉴。

作家出版社

译　　序

抱歉得很，克尔恺郭尔先生，看了我们这世纪，您一定还会头疼的。我们或许比您那时代的人们更没出息了也未可知。一切恐怕依然是它本不该是的样子，每一个人大概都还在他本不该在的地方；圣人和伪君子们照例不肯承认毛病正出在自己身上，仍自信有足以凌驾众人之上的德行，巴不得人类多堕落上一天，好拿其汹汹的教导博取赫赫的声名；公众舆论的信念依然是：一切已这么好，将来难道不会更好的么。总之，我们仍未学会先生您倡导的"无限反思"，仍不肯去知道自己的窠臼，面对生存的惨淡酷烈仍短些老实面对的勇气，仍拿不出笑说荒诞的肚量。您多包涵着一点吧。

而我们的处境却似乎格外需要着这"无限反思"。您瞧，我们虽然正屁颠颠等着要与某天清晨刚下登陆舱的外星人道"哈罗"，共进早餐，俨然是宇宙公民了，可说来丢人，这世纪里我们糟蹋自己还不够，连地球母亲都被糟蹋着了，害得小动物们也在考虑另迁星球。我们越来越成为自己的敌人了。我们不是自己救自己，就将自己结果自己。就连怎么救自己或结果自己这一点，也比在您那时代更没个说法。我们是每

一个观念，每一种行为，都须拉扯上越来越多越来越陌生的道德领域了，往往着手之先，先已茫然了。不信给您看登载在刊行全球的美国《生活》杂志1993年4月号上的两幅照片。

第一幅拍的是自1990年以来已为15人提供死亡服务（一种高效的一氧化碳窒息系统），正在钢琴上弹奏巴赫的赋格曲的杰克·凯弗肯医生。“宁肯让法律来麻烦我，也要为我的顾客继续提供服务”，他扬起脸对我们说，表情里满是巴赫式的宁静。第二幅拍下了一位面对三十七条鲸尸扼腕而立的救鲸志愿者的背影，他正为这些人类近亲唏嘘。今年三月，五十七条蓝鲸冲上了新西兰某处海滩自杀（据我们人类判断），惊动全世界500多名救鲸志愿者火速赶来，大家用湿布敷贴鲸鱼的皮肉，防它晒伤。幸亏暴风雨中止了这无望的救助，一古脑儿将鲸鱼们冲进了海里。三天后，其中的三十七条又撞上了海滩，等这批志愿者再次赶到，只见着了三十七具小山般的尸体：另一志愿组织认为枪弹也许能减去鲸鱼们受太阳炙烤的皮肉之苦，先作决断，先下了手。瞧见了，我们已开始这样“结果”我们关爱的同类和动物兄弟了，当然，我们仍不忘肩扛道义与拯救的名义。您曾预言，我们终有一天会急着“结果”自己，要靠抓阄留下一个替我们盖上几锹土的人，没想到这一天离我们已这么近了！您也没料到吧？不过您的预言吓不倒我们。我们是高科技时代了，什么都日新月异，每一难题最终总可以找到一种新技术来救我们的急。我们是只有好奇心的了，什么话，警告也是，要好玩，才听得进去。反正真要是全体人类都活得不耐烦了，要求集体“结果”自己了，我们也甭怕找不到一个英明伟大领袖之类下令

向全球空投神效一氧化碳吸嘴的。

就连您那么“当真”的男女关系这一人类基本伦理，也错位得更厉害了。我们连爱情是何类事还得存疑。我们有时候倾向于认为它是夹杂灵肉的感情，像甜脆夹心饼似的可口的，现在又有人认为它是一种生理反应——不久前《时代》周刊还辟 专栏请医生们大讲爱之症候，保健与疗法。本世纪初，我们大骂一位专攻男女关系研究的叫弗洛伊德的维也纳绅士，不久我们一百八十度大转弯，一切自己没脸皮说出的话，全借了这弗先生的口光大了开来，我们认定已认识了男女关系的十之八九。我们早不理会您所谓爱的“反思性悲伤”了，失恋了或离婚了，我们大都听心理分析医生的劝告，再另找一个试试；是啊，许多事都是一次性，易拉罐式的了。要快乐我们就高喊性解放，不乐意了就控告性骚扰。婚姻只是那些不知趣的笨牛才当真的，我们早管婚姻外的爱人叫“第三者”，通奸是“外遇”，性交是“上床”了。您对男女关系的那份认真劲，那种反思精神，不光成了哥本哈根的一大笑话，我们这世纪里还在受人笑话。您长见识了吗？

令您欣慰的是，过去象征中产阶级家庭道德价值的维多利亚皇室后裔，在本世纪成了男女道德的先锋派，王子王妃都肯理直气壮地维护自己的“感情需要”了。可恨这是一个太不争气的时代，世间男女非但没有为王子王妃们撑腰，却利用了日益发达的感应技术，去偷听去臆断去挑拨他们的感情是非，硬是将他们当成我们闲话的口实。连一位普通的伦敦邮差也业余监听到戴安娜王妃的绵绵情话，陆军情报部M15也插了手，还将磁带送到BBC，让大不列颠人民就着早

餐牛奶收听：“〔查尔斯王子对情妇卡米拉：〕来世就让我投生做您的裤子吧。”我们是只剩下好奇心了。

您唯一还能吸引我们的，是您的自我解嘲，就是笑话落到自己头上不变色，处处碰壁仍不认帐，眼看着心爱的东西毁灭在前无泪无悔，就是什么都看不惯，就大笑，大笑。当初您为了更好地爱心上人，断然与她解除了婚约，接着又活生生看着心上人回嫁给她的初恋，我真佩服您对这样的事也能保持“诗意的”眼光和距离，佩服您巨大的决断力。生活在这个世纪，我们更需要您这种以大笑来收场的自我解嘲功夫，虽然我们早被磨练得不是怕矛盾，怕荒谬的人了。您就看看这个身份证号码为31680113286125，房间号码为8－208，电话号码为878514－372，工资单号码为110的“我”的日常的生活空间，看看我没学会一点自我解嘲，还能不能活得不精神分裂。我住在一个据说有“天堂”之称的城市。窗外此时正传来噪音的地方是一家制造高效净水器的中外合资的什么，要制造，所以也得让它排废气污水。出门往右拐是一年出四、五起死伤事故的公路口，不远处就是一家假肢工厂了。千万别提赫然钉在我住的水泥窟窿门口那条金属标记牌了：“坚持避孕为主，落实节育措施”。且不说它两条命令双管齐下，暧昧得违反了逻辑上的什么律，至少我这大老爷们这么天天跟它低头不见抬头见下来，再想搭绅士架子，想“感觉良好”，出门做一回男子汉，那是甭想了，虽然我也早不是怕矛盾怕荒谬的人了。除了学着您对它哈哈大笑，我能拿它怎样？

听说您私淑的苏格拉底先生也擅长这能耐。每天集市上

高谈阔论一回家就沉默上了，面对悍妇赞茜比的数落，总是“嘿嘿”憨笑两声了事。这就是生活，他会说，您说有啥法子？

这就是生活。苏格拉底最终闭了嘴。您闭了嘴。我更得快快闭嘴为是。嘿嘿。

译　者

一九九三年七月，汗雨中。

目　录

酒 宴 记

缘　起

为自己留着一份秘密是多美妙的一件事啊，个中的乐趣多诱人，而有时这又是多说不清的一桩好处啊，一不小心就冲犯了人！哪位要是以为秘密是个人私产，专属它的主人，那就错了，因为俗话说得好，“有食肉者，才有了肉”；哪位要是真以为在痛享这一乐趣时会为了不败露它而为难，那他又错了，因为别让忘了它一样是他的责任。而比这要没劲得多的是只会挑挑拣拣零零落落地回忆起一些事来，硬是将自己的灵魂当作了收盛废料的泔脚桶。因此，在与别人相关时，就让遗忘做那遮掩前台的丝幕，让回忆做隐入幕后的守护圣火的处女好了。幕后总有那遗忘，倘若它不是纯正的回忆的话，因为一有了它，一切的遗忘都将被排斥在外。

回忆不仅应该确切，还必须愉快才好；一经封存，回忆的佳酿大抵都保住了经验的鲜香。采摘葡萄的季候决定着酿出来的酒的品味，而葡萄也不是什么节气里榨都可以的，同理，经验也不是任何季候里任何条件下都可以被回忆起的。

回忆绝不与记忆发生一点关系。你可以囫囵地记住某桩事件，却不一定回忆起它来。记忆仅仅是最低条件。通过记

忆，经验显现自己，来接受回忆的供奉。其中的区别最易从青年与老年的区别中看出。老人的失去记忆，通常是先失去了记这一功能。可老人却具备某种诗质。在原始民族看来，他是最有预言力的，极容易使人联想到上帝。不过回忆确是他最得心应手的技力，也是他莫大的安慰，那诗质的远见安抚着他。而童年却高度地富于记忆和记忆性的理解，一丝不带回忆的。也许不能说老人忘不了童年时所理解的东西，我们倒可以这样说：儿童记忆住的事，老人却须回忆才行。老人的镜片被磨得能见着手边的事事物物了，青年人的镜片则被磨得能放眼远处，因为青年人缺乏回忆的力量，这力量需要的是推移，与所忆的对象保持距离。而老人的幸福回忆一如童年的愉快理解，同是大自然的珍贵礼物，它对上面的第二种人，对这柔弱的，好歹也是最快活的人生阶段特别偏心。正因此，回忆跟记忆一样，有时也白白做了偶然事件的保管人。

回忆和记忆的区别是够大的，但它们还是常常被混淆。在人生中，这一混淆使我们有机会研究个人的深度。因为回忆就是想象力，因此，它意味着努力与责任，这是记忆这一冷漠的行动所无法担当的。回忆力图施展人类生活的永恒连续性，确保他尘世中的存在能保持在同一进程上，同一种呼吸里，能被表达于同一个字眼里。因此，他拒绝让舌头不得不一天到头忙于猴子似地模仿生活内容的闲聊之闲聊中。生活必须进行于同一进程上，此乃生活之根本条件。真是怪了，就

我所知，唯有雅各比[1]谈到了把自己看成不朽时的可怖。有时他仿佛觉得这不朽的念头他一多沾染片刻，就会害他丧失理智的。这难道是雅各比虚弱得神经兮兮的缘故？一个每提出一项证明不朽的证据就要拍一下布道坛或教授讲台，弄得手上起了厚茧的强人，就不会有这种害怕，讲到不朽，其中没有他不懂的，因为在拉丁文里，手上起厚茧跟彻底理解某物是同一意思。不过，记忆和回忆一旦被我们混淆，这念头就不怎么可怖了。主要是因为我们这时有了勇气，有了男子气，有了生气了，再就是因为我们不去认真思考这念头了。所以说啦，写了回忆录，却又不沾一丝回忆的成分，这样的人想必很多。而这些回忆录却成了他步入永恒的资本。人在回忆的过程中从永恒那儿开走了一张支票。永恒是很够人情味的，每开一张它就兑现一张的，每个人在它眼里都有偿付能力。但人要是硬要让自己出丑，记忆着而不去回忆，而且非但不回忆，还一直在忘记，因为记住了也就被遗忘了，那么，永恒是不来负这个责的。而且记忆还使生活无所关心。人常常就无动于衷地蹚过了最是荒诞的自我变形；即使在耄耋之年，人仍是盲人踩高跷，仍抓着阉过生活的，临了却照样能成为他命定要成为的样子，尽管他已经变过多得让人难以相信的次数了。然后他就死——也就不朽了。这样活了一场，人总该确信自己已拥有丰足的材料，尽够他在永恒中一一加以回忆了吧？是的，倘若永恒的帐簿与我们脑子里那本想着什

---

[1] 弗里德烈·雅各比《文集》（莱比锡，1819）第四卷，第68页：“我同样也忍受不了常青地活着这一前景。”

么就记什么的拍纸簿不是大不相同的话。可是永恒自有它很是特别的算帐法。我们只举出了它的几个例子，权当学校里的练习——它并不是一种对社会有益的带着某种针对性的计算法。一个人日复一日地在国会讲谈，总是讲说着这时代要求他讲谈的话，又不能讲得像唠叨的加图[①] 那么叫人听得发腻，总须风趣又辛辣，总得与每一瞬间的要求一拍即合，又从不说同样的话，同理，在社会中，他仰赖他的才智，仗着他功力深厚的雄辩一次次地出击，这会儿是故意收敛了手腕，另一会儿又很宽宏大量了，不间断地受着喝彩鼓掌，一星期至少能在日报上读到他一次，即使在夜间他仍在使人（也就是他妻子）受益；睡梦中他仍讲谈着这时代要求他讲的话，不含糊得像是在国会里演讲；另一种人是在他说话前就已缄默了，他甚至发展到了从未临到快要开口讲话的关头这种份上——这两人活过了同样的岁月，这时，对这一问题的答案也就有了疑问：谁能回忆起最多？

有一个人只穷究一个念头，只一个，就只系念于它；另一个人精通五门科学，“正要改造兽医科学时，却被迫中断了这一重要活动（这是当时一个记者的报道）”——他们活过了同样的时间长度，这时，对这一问题的答案也就有了疑问：谁能回忆起更多？

平心而论，只有根本之物才是回忆的对象，虽然如我们刚才所说；老年人的回忆录有时也鸡零狗碎，同类的回忆亦然。根本之物不仅仅在于它自身的根本，它的根本之处在于

① 加图（234——149B·C·）罗马政治家。

它与有关的人的关系。谁要是敢违背这一点，就无法去根本切实地行动了，就无力担当起任何根本之物——除非是去改悔，这是向他开放的仅有的一种新想象力。尽管有着外在的标准，他所干的一切怎么着都是非根本性的了。娶妻确算得上一种根本性的行动了；一度涉足爱情的人可以击额蹙眉，手搭在心口或搭在他的——之类，表示他完全是认真的，庄重的，可这其实只暴露了他的蠢态。他的婚姻尽可以牵动全国朝野，教堂鸣钟恭喜这对新人，还邀了教皇亲自主持仪式，在他这仍不是根本之物，根本上讲仍只暴露了他的蠢态。外在的喧哗跟实际没任何关系，正如号角和仪仗式不能使男孩的抓阄成为根本切实的行动一样[①]。因为号角声与根本切实的行动一点挨不上边的——但人就是忘不下已经回忆起来的一切。所回忆起的一切对于回忆，不会像被记住的一切对于记忆那么无动于衷的。我们也许会扔开回忆起的一切，但它却是托尔（Thor）的榔头，抡锤一击，却击到了自己头上，不光如此，它还向往着回忆，像鸽子，不论转过多少买主的手，永远不会落在别人手里，最终总是飞回了老家。这鸽子的比方还可以进一步打下去，因为被回忆起的事物已经受了回忆的孵化；这是秘密的隐匿的孵育，在完全的孤独中进行，未受任何听闻的亵渎——蛋儿一受陌生人的触摸，鸟儿就不情愿孵它了。

记忆就是直接性，它直接地帮上了忙，而回忆须经由反

① 直到最近，罗马还有一个牧师在主持每周一次的抓阄仪式，由穿小白衫的唱诗班男孩伸进一只碗里抓阄。

思，才会到来。回忆真是一门艺术。我像第米斯托克尔[1]那样地希望能遗忘，来抗拒记忆。但回忆与遗忘却并不对立。回忆这门艺术才不容易呢，因为回忆在显形的当儿，是可以化为许许多多种花样的，而记忆大不了就波折于记得对与不对之间。拿乡愁为例吧。它是什么呢？它根源于对记住之事物的回想。很简单，只要一远离，它就会抬头。其中的艺术就在于，你可以在家中也生出乡愁来。为此，有必要纯熟地运用幻觉。生活于从来都幽黯，永不黎明的幻觉中（这太不容易了），却又将自己反思进幻觉里，动员幻觉的全部力量来影响自己，不惜于明知故犯。用魔法将自己卷入过去之中，这并不难，难的是为了回忆而用魔法将最切近自己的对象挪移开。这才算得上正儿八经的回忆艺术：用激起的回忆去催激更多的回忆。

要回忆得好，就得熟悉情绪，情形和环境之间的对比。以乡村生活的舒适超然为主调的情爱场面，有时颇需要剧场的环境和喧哗来将其衬托得更鲜明，这才能淋漓地将其表现出来。不过，直接的衬托并不总是最有利。倘若将一个人当作达到某一目的的手段不算恶趣味，那么，使自己去相爱，生发新的恋爱，也许就能为回忆某种情爱关系找到一种有利的衬托——就只为了回忆——这衬托能在反思中被贯彻到极限点。当记忆被用来对抗回忆了，记忆和回忆的反思性关系就达到了极限点。两个人可以为了相反的原因不愿重新看见某个使人回想起某一事件的地方。其中的一个丝毫未顾虑那个

---

① 西塞罗《演说集》第二卷第 351 页。

叫作回忆的存在，他只害怕记忆。看不见，也就不想看了，他认为：他要是真看不见了，那有多好，他就可以将它忘了。另一个人绝对向往着回忆，因此他不想看见什么。只在碰上不愉快的回忆时，他才运用记忆。无法理解这一真理的人也许很拿手于记忆，也许仍具备了想象力，但他在听从福音派所谓的减轻良心的负担这一劝告上，却完全是外行一个。他会将这类劝告当作悖论，一难受就缩回了手，这最初的难受却总是可取的，一如最初的损失。当记忆被一而再，再而三地复活，它就用一簇簇的细节来丰富灵魂，而这些细节却又打了回忆的岔。因此，悔恨是对一个小错误的回忆。从纯心理学观点看，我真心以为警察并不是真心想帮助罪犯悔罪的。鉴于对罪犯的生活史的不断的记录和重复，警察已能油熟地背诵出他的事迹，这就等于排除了回忆的想象力。而真正的悔改，特别是要直接悔改的话，那是需要巨大的想象力的，虽然天性也能帮助拯救一个人的，并且，与记忆没什么干系的拖沓的悔改反而往往是最真挚最深刻的悔改。能回忆，这是所有创造性活动的根本条件。哪位要是不愿再有创造力了，他只需记住那些他一回忆就会使他有创造力的事物，这样，创造力就被阉割了，或者会变得很使他生厌，巴不得早一点摆脱了它。平心而论，回忆中是不存在交情的。回忆者为了自利的目的而运用的似真非真的交情，只是衬托的一种罢了。有时，当一个人向另一人吐露衷肠了，回忆眼看着要被引诱得亮出相来，结果却是用这一吐露掩藏了某一新的反思，因为在这反思中，回忆是为了款待反思者自己而出现的。就记忆而言，人们满可以团结一致，互相帮助的。这么看，宴会，生

日庆祝，定情的礼物，珍贵的纪念品还是有用场的，正如读书时折上书的页角，算是记住读到什么地方了，以便凭这些折角确定自己是否读完这本书。而回忆这一压酒器每个人却得自个儿去踩。以它本身来说，也是为了它本身，这根本算不上是一种咒罚。人总是孤零零地与回忆作着伴，每一种回忆都是秘密一个。即便已有几个人对回忆者的回忆对象发生了兴趣，他们仍是自个儿与它相伴的，这表面的公共性只是幻觉。

这大半天的饶舌使我回想起了许多许多次以许多许多的方式占据过我心灵之角的思想和思想过程。我这么说，是因为我此刻来了兴致，极想把我一度经历的某一事件陈放在大家面前，供你们回忆之用，也极想把已在记忆中，部分地是在回忆中美满地躺了好一些时候的东西，记录下来。我不得不记住的东西算不上什么，也就用不着怎么烦劳记忆了；但另一方面，我在回忆前将其定形的过程中遇到了困难，原因是，这事情对亲身参与的先生们来讲，是可以笑看这些一点不起眼的东西被大加重视的；他们可以称这些是逗人嘻哈的怪念头，无法无天的馊主意，在我它们却是很不一样的东西。在这件事上，我的记忆是多么不顶用了啊，有时我都以为自己兴许根本没体验过它，而是由我诗意地创造出来的。

我完全知道自己不会很快就忘掉这场我曾参加却未成为参加者的酒宴的；但我就是拿不定主意是否就让它未经我详细地记录其真正值得我记录的东西，就白白从我的回忆中溜走——我力图想对回忆作情爱上的理解，另一方面，却未为记忆作好准备。回忆的情形是由对比构成的，我已有好久想

设法将我的回忆的对象编织进对比强烈的环境。举行宴会的灯火辉煌的大厅里，醉人的光的海洋与返照造成了仙幻的效果。不过，回忆所贪图的却是一种并不仙幻的对比。赴宴者的盛情洋溢，节日般的欢庆喧闹，香槟的快活的喷冒只有在某个宁静、幽远，被遗忘的地方，才能被逼真地回忆出来。发言者热情澎湃时的宏论，只有身处平静安适，才能被娓娓地回忆出来。直接插手记忆，只会将事情弄糟，会使我痛受嘲弄的次次见血的鞭击——所以我选了一个蓄意构成对比的环境。我找来了森林中的孤寂，但并不选在它仙幻的时刻。照这么个理，夜之宁静也是不能中意的，因为它也在仙幻之物的统治之下。我寻求的是大自然最不带感情时的那种宁适。因此我选中了晚阳的余辉。在它之下，那仙幻之物即便已显现，灵魂也只能朦胧地预感到它，另一方面，再没有别的东西能比傍晚熹微的阳光更柔美更宁静更能镇定人心的了。刚被夺回生命的病人最爱寻求这等滋补人的清新，受难重重，精神萎顿的人最喜爱这么放松一下，我也是，是为了相反的原因，只拚命地想达到那相反的目的。

格雷布斯森林[①] 有个叫八道角的地方，只有那诚心找它的人才能找到，地图上没标着。这名字似乎本身就显现为一种矛盾。你们瞧，八条小道相汇怎能构成一个角呢？那暗示着向四面八方跋涉的出发点，怎么能与孤寂藏匿之地相配呢？孤独者所坚避的只是以三条小道交汇而得名的东西：琐碎[②] ——

---

① 哥本哈根北面的一片森林，它是克氏爱去的胜地。
② 丹麦文中这个字的拼写以“tri”（三）开头。

八条小道一交汇，这就不知要琐碎到哪里去了！可这却是事实：确确实实有八条小道在的，但都是非常幽僻的小道。它明明是很幽僻，隐匿，孤寂的，你站在那儿时却又觉得很是靠近那堵名叫倒楣篱笆的灌木丛。因此，这名字中的矛盾反而使这地方更孤僻了，矛盾一贯是这副德行。这八条小道，这熙熙攘攘，仅仅是一种可能性，一种供思想之用的可能性，因为除了一种很小样的昆虫会嘤嘤嗡嗡地沿着它去徜徉去赴宴，谁也没真地去涉足过；没有一个人曾走过它们，除了那个倥偬的过客，他不停地四看周围，并不是要找寻谁，而是想躲开一切人，这亡命徒，只有一颗致命的子弹才赶得上他了——这正说明为什么雄鹿这时仍静定着，却无法解释它为什么又是这么焦躁不宁；从没有人走过这些小道，除了那轻风，那来无影去无踪的轻风。即便不怀好意的幽境摆出迷阵，设计着使他上当，好捉住行路人，即便是沿着将人诱入森林深处的窄窄的脚迹的过客——就是他也不会像走在从未有人走过的八条小路上人那么孤独！这实际上就像是这世界绝了种，幸存者眼看着连埋葬他的人都找不着了；或者像是整个部落已漫游到了远方，单把其中的一员远远抛在了后面。

——要是诗人的话当真不错，果然是“好好地藏匿，才能好好地活着”，那我还算是活得挺不错的人，因为我这一角落挑得实在不错。当然啦，这世界以及这世界之内的一切，要是由某一角落看去，会显得更入眼更出色的，并且我们须偷着看才是；同样，我们在这世界听到的或能够听到的，也只有由某一角落偷偷竖耳聆听，听上去才迷人才解颐的。因此我常常就退隐到这一僻静角落。我早就知道这地方了，老早

老早就知道的，只是到现在我才明白为了找宁静，我已用不着去等待黑夜了，因为此处总有宁静，总有美栖息着，但最美的仿佛还要算当前，收获季节的太阳正做着晚祷，天空烟化成淡蓝色了；万物在一整天蒸热后终于透过一口气来，麦田轻松地吁出一口清凉，草地的碧芽妖冶地抖擞着，森林沙沙地舞出了清响；太阳想望着晚上泡在大洋中凉快凉快，大地铺床摊被准备歇息，心里默念着感恩的祈祷，太阳和大地离别时分在使森林幽暗，使草地在更绿的温柔的交合中达成相互理解了。

啊啊，你们土著的好心肠的幽灵，感谢你们时刻守护我的宁静，感谢你们让我在认真的回忆中度过了那些时日，感谢你们给了我一个能被称作“我的”的隐藏之所！那儿，宁静与沉默像草地似地滋长蔓延——是谁首创了这一帖迷人的处方啊！宁静是多么能醉人啊！即使饮者一杯接一杯地举杯连干，他的醉也是快不过这宁静的迷力的，这宁静是每一秒钟都在滋长着的！醉人的酒杯中那么几滴，怎好与我所饮的沉默之汪洋相提并论！与我洋溢的心灵的日日加剧的自发的沸腾相比，酒的热力又能有几？可是，一听见旁人在说话，这醉意又消失得多么快啊！而又有什么能比被突然夺走了醉意更令你着恼的呢——而且，比从酒意中惊醒更糟的是，你已在沉默里忘尽了语言，听到话音会不好意思了，说话时口吃得像是舌头上一根韧带还未松开，像一个遭了突袭的女人般地虚弱了，那一刻里她都不会拿腔作调，用言词来骗人了！所以，感谢你们了，你们好心肠的幽灵，你们真的将惊动和打搅摈除在外了，因为闯入者的借口是什么也解释不了的——

这一点我已反思过多少次了啊！在人麇处，无辜便无罪；但孤独中的宁静却是圣洁的，无论什么，惊扰了它，就算罪孽，而且，这沉默的贞洁伴侣一受冒犯，是不买借口的帐，一点没法子好想的，正如谦恭一受冒犯，就再听不进去任何解释一样。这样的事一发生到我头上，将多么深地刺痛了我；而且我此时正看见有一个人站在那儿，心儿被苦痛噬啃着，为惊扰了这宁静而羞愧万分！悔恨也测不出这罪孽有多深的——它与沉默一样难以言表。只有那三心二意地找寻着的孤独的人，才可侥幸撞见，比如那相爱着的一对儿。他们甚至都无力形成某一情境。果真如此，我们就可以为爱神厄洛斯和天下的有情人们做一件好事了，那就是突然冒出在他们面前；多亏了我们，他们的头才因为对闯入者的愤怒而挨贴得更紧了；多亏这闯入者，他们才这么一不做，二不休了。要是面前的一对有情人正苦苦地找寻着孤独，那么这意外的撞见将是多么惨不忍睹，闯入者该多么严厉地诅咒自己啊，误入西奈山[①]的走兽们就受了这样的诅咒。谁没有过这种体验呢，哪个没有过？他看着别人，别人却看不见他；谁不希望自己是一只矫健地掠过情人们头顶的鸟儿，希望自己的啼啭作着爱的预报，像翩跹于丛林的鸟儿，叫人看得入神，像大自然中的孤独，将厄洛斯勾引到手，像证实自己正孤独着的回声，像向人担保别的人都已离去，只剩下情侣们的远处喧响！是啊，这最后的祝愿当然也是最好的祝愿了，因为一听见别人销声匿迹，我们马上会孤独起来。《唐·璜》中最孤独

---

① 上帝授摩西十诫之处。

的场景是表现泽列娜的那一幕：并不是说她是孤独着的；不，是她变得孤独了；我们听见合唱声消失了，随着音符在远处隐去，我们听见了那孤独，于是孤独诞生了。你们这八条小道，你们引开了身边所有的人，只带着我回到了自己的思绪。

那么好吧，你快活的森林，我们眼看着就要分手，我为你们欢呼；你们未被珍惜的年年月月分分秒秒，我还是要为你们欢呼的，你们不像清晨，不像夜晚，不像黑夜，你们不摆架子，你们安分自足地那么自由自在着，总满足于能质朴地微笑！回忆的劳作总会受到报偿，外加这份恩赐：瞧瞧，这回忆反过来又催生了新的回忆；因为，人一旦懂得了什么是回忆，将永远上它的瘾，他同时就做了它的俘虏啦；而谁要是拥有了回忆，他就比拥有全世界更富有了；不光是怀上孩子的女人，连这怀上了回忆的男人，也处在意味无穷（怀孕）[1] 的恩遇中了。

赴宴者是在七月末后几天的某个晚上的十点左右相聚的。我已忘记那是七月的几号，甚至都忘记是在哪一年了；这样的事是记忆所关心的，不关回忆的事。真正与回忆相关的唯一的事，是情绪，以及由情绪生发的一切；浓酒过了三巡

① 这是作者的文字游戏。丹麦文中表达“意味无穷”与“怀孕”时使用同一个短语。

就会更浓，因为其中的水份会汽化的，回忆也是如此，汽化掉记忆这一水份后，它更浓了——只不过回忆并未像浓酒似地成为众人猎奇的尤物。

赴宴者数量上看有五位；约翰尼斯，绰号勾引家，维克多·艾里米塔，康斯担丁·康斯坦修斯，另二位的名字我不能说是已经忘记，只能说他们的名字我从未有幸领教。仿佛是，这两位并没有专用的名字，因为别人说起他们时，常常用称号来代表。一个叫“年轻人”，他自然是还不满二十，文弱身量，举止优雅，沉静的深色脸庞。他的脸部表情总是若有所思，但比这更惹人爱怜的是他快活动人的举止，这表明，他纯净的灵魂是与他身上几乎是女性般的简直是无性别的柔韧和透明完全合拍的。但当我们细细思量这个完全由思想哺育长大——用更柔情一些的话来说是溺爱大——从自己的灵魂里汲取营养，与这世界毫无关系，既不曾被这世界所撩拨，也不曾被它煽动，既不曾被惊动，也不曾被搅扰的年轻人时，我们就会将他外在的美色抛在脑后，或者仅仅只把它存放在记忆里的；像梦游者，他自身内即贮存着行为的法则，并且他的快活温良的态度并不与别人有关，而只反映他灵魂的基本性情。另一个绰号叫“夫人们的裁缝”，这本身就是他的饭碗。你无法从他身上得出完整的印象。他穿的是最入时的服装，鬈发，化了妆，洒过科隆香水。有些时刻他并不缺少坚执自信的神气，但下一刻里，他步态中又换上了某种欢庆的舞姿，意态，是某种翩翩翱翔了，不过这翱翔绝对还是受了他壮硕的身体的节制的。即便他说着最恶毒的话。声气中仍不乏商店伙计的殷勤，甜腻腻的献媚劲，这，我想就连他自

己也一定是看不惯的，仅只满足了他想赌气傲人的心态。我现在想起他时要比当时见到他翩然下马车，逗得我忍不住要笑出声来时更能懂得他了。不过有些矛盾之处还有待我进一步去理解。凭借他意志的魔法，他风魔住了自己，将自己变弄成一个差不多是洋相百出的角色了，但他仍没有完全满足于此，于是反思就时或向外偷看了。

现在想来我还觉得这事情的离奇，总是纳闷这五个人怎么就凑成了一桌酒宴。本来，要没有康斯坦丁的介入，这事说说也就过去了。在一家他们经常碰头的咖啡馆密室里，他们提出了这事，但一谈到谁来作东，这事马上就搁了浅。那年轻人自称还不配，夫人们的裁缝说没空，维克多也有他的借口，倒没推说他已娶妻或刚买回来一头公牛，得前去核实一下，不过即使他愿意破例前来，他也会拒绝作东这一荣耀的，他是“给得出……正当理由的”。约翰尼斯认为这话是说到点子上了，在他看来，只有一样东西有主持酒宴的能耐，那就是魔巾，只要说声“揭开！”，它就会自动卷起，将晚宴推到我们眼前。急急地欣赏完一个少女总不怎么好，他说，但论到酒宴，他可是等不住的，而且通常在开宴之前，他总是已吃腻了它的。不过，要是大家当真想开一次酒宴，他要提出一个条件，那就是它须安排得一下子就能吃好。这一点大家都同意。四周的环境得照了时新的式样修葺装点一番，吃完后什么东西都应该销毁净尽，最好是大家从桌边起身时就已高兴地听见销毁工作已在部署之中了。无论什么都不该留下来；须“剩得比袍子改做帽子后还要少”，夫人们的裁缝说，“一丁点儿都不该留下来，”约翰尼斯说，“因为再没有比留下

一丝伤感更叫人难受的了，再没有比知道在某一处地方还剩留着一个具体的能直接地寡廉鲜耻地向人泄露真相的场景更令人作呕的了。”

这场谈话正要热烈起来，维克多·艾里米塔突然起身，在桌边摆出造型，像总指挥似地打出一个手势，扬起胳膊，仿佛正擎着高脚杯，说：“酒的芳香已熏醉了我的神态，它那清凉的热力已点燃我的血液，这一杯我为你们而干，亲爱的酒友们！欢迎你们！这一杯我还要祝你们嚼宴后身体无恙，我确信每个人光是侃侃这酒宴就能酒足饭饱的，因为好心的上帝在填饱我们的肚子前是总先喂饱了我们的眼睛的[①]，而想象却是倒着来的。”说到这儿，他将手插进口袋，掏出雪茄烟盒，抽出一根点上。

当康斯坦丁·康斯坦修斯抗议他这么自说自话，将这说定的酒宴弄成了纯粹的幻影时，维克多宣称他一点不信这酒宴真开得起来，不说别的，还未开宴就这么高谈着它了，这本身就是一个错误。“凡事要美满，都得立即干脆”，因为这“立即干脆”是一切范畴中最最神圣的，简直像拉丁语中的“ex templo”（刚从神殿取出或当场实现）那样地被尊奉，因为它是生活中神圣之物的起点，因此，“不是即刻发生的事都算恶。”不过他也懒得多争辩了；要是别人另有意属，他是屁也不想来放一个的，而要是别人想叫他进一步阐明自己的观点，就须让他空出一会儿来，准备个像样的发言，因为他觉得轻易就挑起争论是对不住听着的周围人的。

① 见《圣经》中的《伪经》，第一章，第8节。

他的要求被批准了，而且，由于其他几位在恳求他立即开始，他就说开了："开一场自在自为[①]的酒宴可不是件容易事，即或它是由尽可能高的趣味和才干安排下的，因为它还得具备某种根本要素，就是机运。我所指的不是心急的家庭主妇们最有可能想到的东西，而是谁也拿不大准的一件事：各种情绪之间及其跟酒宴有关的各种具体细节的天意般的凑合，精湛仙妙的管弦的轻揉曼拢，那内心的音乐，我们事先是怎么也不敢指望于我们镇上这支乐队的。所以，开个头也就冒了险，因为真要砸锅的话，那一定是一开头就砸了的，有可能酒宴才开头，却就得花上好半天才能使它恢复元气。习惯和疏忽是大多数酒宴的唯一的父亲和教父，正由于辨别力的缺乏，大家才没有看出破绽。头一件事，是什么时候都不该让女人出席。顺便说一句，我从来就不喜欢"夫人们"这个字眼，特别是自从格兰登维格[②]在他最最格兰登维格的瞎扯中格兰登维格地使用了这个词之后——这是题外话了。只有依照了希腊的方式，女人庶几可被派作合唱队中的舞者来用。在酒宴上，头等大事就是吃喝，女人压根儿就不该来凑这个热闹，她是无法规规矩矩的，她真要是规规矩矩了，定会有伤大雅的。女人一出席，这吃喝大事就要大打折扣了。说得好听一点，吃喝这件事必须是带一点女人味的勾当，至少要没闲着双手。特别是在这一国度，一顿小小的美餐（它甚

① 这显然是在讥讽康德的术语。

② 格兰登维格是与克氏同时代的宗教和社会改革家，文学家，尽管克氏在所有的著作中都对他加以嘲讽，他仍很大度地对待克氏。实际上，他在今天对丹麦的社会、宗教，个人生活的实际影响远比克氏为大。

至可以定在非正餐时间）也会醉人不浅的，果真如此，也全得归功于女性。像英国人那样在正式的豪饮开始前叫女性退席，总不是个事儿，因为每一个建设性的计划都该是一个整体，我这样坐到桌边，拿起刀叉，就已与整体发生了关系。所以政治性的酒宴也是有伤大雅的，原因就在于它的暧昧。你既想抹煞酒宴的本质因素，又不想让人觉得发言是在你一杯我一杯地进行着的。好了，我们无疑已达成了一致意见吧，而我们的人数——万一这酒宴真的开出了一点名堂来了呢——也选得正好，刚好与那条精致的法则吻合：不比缪斯九女神多，也不比掌管恩典美丽快乐的三女神少。这会儿，我开始要求所能想象到的最丰盛的一切了。即使并不是什么都被端上了桌，其可能性，这比亲眼见到更诱人的可能性，也必须立即来到我眼前，或让它盘桓于桌上。由点火柴或像荷兰人那样每人轮着舐过一块方糖开了宴之后，我要老实不客气地自己动手了。从另一方面说，我的要求可不是那么好满足的，因为这一酒宴本身必须想方设法地唤醒和撩拨起每一个可敬的赴宴者身上的无法言说的欲望才好。我要求大地的丰收果实全归我们享用，胃口一到，那一刻里一切都得雨后春笋般顶冒在我们眼前。我要的是比靡菲斯特在桌上钻孔酿成的更丰溢甘美的醇酿，我要的是比妖魔将高山撑在柱子上，在火海里舞蹈时更炫目的灯火的照耀。我要的是最最刺激感官的东西，我要的是比《一千零一夜》中的神奇香料更悦人醒神的熏蒸。我要的是一种既能淫狂地点燃肉欲，又能平息已经

满足的肉欲之清凉。我要的是喷泉不息的涌动。马西奈斯[1]是听不见喷泉的涌注就睡不着觉，我是没喷泉在眼前就吃不下饭的。别误解我：没有它，吃吃鱼干还是能马虎的，但吃酒宴是万万不行的；没它喝水还行，要在酒宴上饮酒则是死也不干的。我要一大班的仆从，要精挑细拣，长相要上眼，我要的是坐进从神的酒宴的派头；我要有室内乐，强烈又不过火的，我要它每一瞬都在替我的一举一动伴奏；对于你们，我的老友，我所提的要求几乎难以置信，瞧着点！所有这些要求本身都有同样多的理由来反对自己，我坚信这场酒宴是对奉献的渴望，有鉴于此，我就很不想多重复那一句话了，即这酒宴在第一步上就会卡壳的。

唯一没真正加入这场谈话或诛伐这场酒宴的，是康斯坦丁·康斯坦修斯。不过由他看来，这整个事儿将仅止于说说而已。他得出了不同的结论，坚信如果真能号角一吹就能把众人唤起，这一想法才有实现的可能。过了一阵子，这酒宴早已被大家忘在脑后了，这时，参加那场谈话的人有一天突然收到了康斯坦丁邀他们今晚赴宴的请柬。他将“酒中有真理”一语定作了这一行动的暗号，原因是，虽然酒宴上发言和谈话仍是允许的，但非得边饮边发言，边饮边阐发真理才行，因为那时酒可以为真理辩解，真理也就可以为酒护短了。

开宴地点选在哥本哈根以外几英哩处一个草木蓊郁的地方。大餐厅新近刚装饰一新，弄得面目全非了。被走廊与大

① 马西奈斯（公元前70年？——公元前8年），古罗马政治家和诗人，贺拉斯和维吉尔的挚友。

厅隔开的那个小房间是专为乐队准备的。每个窗户上都装了百页窗和窗帘，背后的窗扉都是敞开的。康斯坦丁有意地要使他们在黄昏的暮霭里驱车前来，好在路上就能稍稍预感到将要发生的事。即使大家都知道自己正驶向酒宴，想象力正拼命地想摆弄摆弄这美滋滋的念头，可是自然环境给人的印象毕竟太强烈了，这印象一定会占了上风的。康斯坦丁怕的就是这一点；因为一方面，再没有哪种力量能比想象力更懂得怎样去美化一切的，而且再没有哪种力量能像它那么使人一接触现实生活即碰上钉子，将一切深深地搅扰的。驱车于一个夏日的傍晚并不能将想象力从那些美滋滋的念头上移开，结果是适得其反。即便我们没看见没听见，想象力仍能自发地构筑出一幅夜晚里渴望着安逸的图景，我们不是看见了农人和村姑正从田间回家，不是听见了载着干草的马车的急急的咣当声，将远处草地上传来的牛叫声解释成了热切的渴望么。夏日的夜晚不就是这样引发着田园式牧歌式的诗情，用它的宁静来舒爽焦望的心灵精神的么，不是连最朝三暮四的好奇心也被引诱得规规矩矩地皈依了生于脚下大地的乡愁，教会了不知餍足的心灵知足常乐，使人恬畅丰乐么，因为在晚间的几个小时里，时间是立正着的，永恒正原地踏着步。

于是，被邀的宾客都在晚间到达了，康斯坦丁稍早的时候出门去了。住在附近的维克多·艾里米格是骑马来的，别的是坐马车来的；他们的马车刚停住，一辆德国产的赫斯坦马车就飞驶着过了大门口，车上载着四个快活的机修工，招待他们的地方在休息室，他们是被请来在关键时刻作清场员

的——正如剧场里，为了相反目的，救火队员时刻等待着去立即扑灭剧院内的火灾。

只要你仍不失童心，就不会缺乏想象力，而它也只不过是让你在黑洞洞的房间里呆一个小时，让你的灵魂那么踮脚翘首，兴兴头头地巴望一下；等你长大了，想象力却动辄会使你还没机会看见圣诞树，就已把玩得先已腻烦了它。

转门敞开着；炫目的灯光，扑面而来的清凉，使人神魂颠倒的香料的馥郁，桌上雅致的摆设，在这一瞬里镇住了每一位进门的客人，与此同时，乐队将芭蕾舞剧《唐·璜》的曲段送进了他们耳中，人人都呆立在那儿，犹如遇见了一位看不见的神灵，拜倒在其脚下了；犹如刚被崇敬唤醒，又跪于圣明之前了。

有谁知道那幸福的瞬间的么？他懂得了其中的快乐，又没恐惧到有什么事，那顶顶不起眼却又能将一切搅乱的事将会突然发生，这样的人在哪儿呢！有谁手执神灯，却没有因为想到一切只需你向往就会成真而快乐得发癫的么？有谁手里擎着召唤的魔杖①，却没学会使自己的手腕活滑着一点，立即将它脱手的么？

于是他们挤站在一处了。只有维克多稍微站远了一点，他

---

① 传说中探水人所用的魔杖。克氏写到这里时可能想到了他曾经的未婚妻贾娜，他曾将她小鸟似地捧在手心，这柔情人儿将他引向这世界的所有快乐——后来，当他送她远走高飞之后，她仍"从另一个世界里召唤着他"。

完全沉浸在他自己的思绪里了；他身上打过一个寒噤，人几乎在发抖了；镇静一下自己，他开始向这征兆表示敬意："你秘密的欢庆的诱人旋律，你将我从青春的宁静的修隐中拖离，用失落感来哄骗我，你像回忆，最阴森的回忆，仿佛艾尔维拉压根儿就没受唐·璜的勾引，而是送上门叫他勾引的！不朽的莫扎特，我的一切都得归功于你！然而不，不，我还没有到一切都得归功于你的地步；可是当我老朽了，当我有一天成龙钟的人了，或者比现在老了十岁，倘若我真到了这一步，或者说当我将要死去——这一点我至少还敢肯定——那时我就会说，不朽的莫扎特呀，我的一切都得归功于你！我将忍痛尽情流露这一我所知道的生平第一次也将是唯一的一次崇拜，忍痛让它来屠戮我，多少次它曾这样威胁过我，现在就让它下手吧。我将拾掇好我的房子[1] 然后就回忆我的恋爱，然后就表白我的爱情然后我就完全证实我的一切都得归功你，然后我就不再属于你了，不再属于这世界了，只属于对死的庄严的冥想了！"

正在这时，乐队奏出了使欢乐奔腾洋溢的邀请曲子，它压没了有关艾尔维拉的感恩话语，直捣天廷；接着，约翰尼斯顿呼一声："自由万岁！""真理万岁！"那年轻人响应道；"但最最要紧的，"康斯坦丁插了进来，"最最要紧的是边饮边谈，"他在桌边坐下，也请别人坐了下来。

照这么看，开一场酒宴是多么容易的事体啊，可康斯坦丁却硬说他以后是怎么也不肯来冒这个险了！崇拜与赞叹是

---

① 见《圣经》的《列王纪》第二十章，第1节。

多么容易的一件事啊，可维克多却咬定以后再不多费唇舌了，因为酒宴的波折所引起的狼狈，是比在战争中的伤残更令人心悸的！如意棒一在手，欲望是多么容易实现，可是，这实现有时却是比欲望更恐怖的呀！

他们在桌边坐定。这一小伙人立时在欢乐的汪洋上扯帆开航了，仿佛是说开始就开始的。每个人都把他全部的心思全部的意愿投入到了酒宴上，任灵魂自由地向快乐遨游，这快乐曲尽缠绵地抒发着自己，也使灵魂纵情洋溢了。劝酒者的老练可以从他怎样使大家一下子就大嚼大咬，怎样有的放矢地在宾客中间调定看出；骏马的训练有素可以由这一点上看出：它每一跃都胸有成竹。对付不那么放得开的宾客，康斯坦丁这主人是再称职不过的了。

他们用餐了。不一会儿，谈话编织出艳丽的花环，冠于他们头顶了。有一刻里，他们的谈话似乎爱上了食物，紧接着又移情于美酒了，后来是爱上它自己；这会儿它眼看着就要说出什么意思来，下一会儿它又是浩渺地无所指了。这会儿一个有趣的念头展露了，这是一个只绽放一次的艳丽的幻念，一个才绽放又赶紧扣上花瓣的腼腆的幻念；就在这时，一个赴宴者叫了起来："这些麦蕈多棒呀！"然后又向主人喊道："就是这城堡太荒僻了一点！"音乐一会儿被喧闹声淹没，一会儿又传进了耳中。有一刻里仆人们全体立正，恭候新菜上桌，或恭候宾客们喊葡萄产地的地名另点新酒；然后他们又四处忙开了。有一刻里沉默占据了一切，接着使人抖擞的音

乐又降临赴宴者身边。这会儿，一个抱着放肆念头的人冲撞到了众交谈者的面前，于是大家全拥他为首领，几乎都不记得吃喝了，音乐像跟着乐呵呵的主人似地跟在他们屁股后；接着，又听见杯盏在丁当盘碟在咣啷了，吃的工作在沉默中进展，唯有音乐作着衬托，它打着头，同时又催发着谈话——他们就这样吃着。

与战场上或酒宴上叮呤当啷声的无意义的却又意味深长的大交响乐相比，我们的语言是多么乏力的东西啊，即使在舞台上，这千音交响也是无法再现的，为了表达它，我们的语言才拿得出可怜的几个字。不过与它描写现实的作用相比，为某种心愿效劳的语言又是多么丰富啊！

只有一次康斯坦丁从那无所不在的角色脱开了身，要不然，大家几乎都没觉到他的在场了。一开头，他领着大家唱某一首古老的饮酒歌，"使大家回忆起男女同宴时代的快乐时光。"这一提议纯粹是对别人的滑稽模仿，也许这正是康斯坦丁的本意；可这一情调几乎占了上风，因为太太们的裁缝居然要大家唱《等到我钻进婚床的那一天，啦啦啦……》了。上了几道菜之后，康斯坦丁提议酒宴结束前每人发表一番演说，不过他告诉发言者别太不着边际，太没完没了。他定下两项条件：一、吃完饭才允许发言；二、每个人都须喝得领教了酒力，或者说已喝到了会说出平时不愿说出的话时，方可发言——倒并不是说一定要到酒嗝不停地打断发言或语无伦次了才行[1]。为此，每人发言之前都须宣布自己已进入这等状

① 在柏拉图的《会饮篇》中，阿里斯托芬就出过这样的洋相。

态。死板地定下确切的酒量是不可能的，饱和量是因人而异的。约翰尼斯为此提出了正式抗议。他永远也喝不醉的，当他喝到某一程度，他反而会越喝越清醒的。维克多·艾里米塔的观点是，人一旦对自己是否喝醉作试探性反思时，反而会妨碍他喝醉的。谁要是想喝醉，就必须通过“直接性”来达到。于是就展开了酒对于意识的五花八门的作用的五花八门的讨论，特别提到了那些具有高度反思力的个人，他们的豪饮并不表现在任何奇特的冲动上，而是表现在冷静的克制上的。说到发言的内容，康斯坦丁提议大家都来说说爱情或男女关系。不过，不许谈及具体的爱情经历，虽然大家的观点兴许都是由这些风流韵事引申而来。

这些条件被接受了。凡是主人对宾客们所作的公正合理的要求，都一一得到了满足：他们吃，“他们还喝，而且大口大口地喝着”，用希伯来人写《圣经》的语气，该这样说的[①]翻译过来的意思是“他们尽找乐子”。

甜点心已经上过。维克多要听着喷泉的喷涌进宴这一要求也许还未实现（幸好他讲过的事自己先就忘在脑后的），香槟至少已在滚滚地大冒白沫了。钟敲到了十二点。这时，康斯坦丁沉默了，然后用下面这些话向那年轻人干杯：“愿一切的快乐与好运都随你而来”[②]，于是就嘱他先作发言。

---

① 《创世纪》第四十三章，第 34 节。

② 罗马人用来介绍演说者的客套话。

那年轻人起身宣布他已觉着酒力，这部分地已露在脸上，因为他太阳穴上的血管已在暴跳，他的外表举止也不似刚才优雅了。他说道：

“倘若诗人们的话中还有几分可以当真，亲爱的好伙伴们，不幸的爱情可真是最惨苦的悲伤了。要证据么？听听恋人们是怎么说的吧。他们说它等于是死了，反正怎么着就死了，相爱才两个星期他们就这样认为了；第二次他们仍说这等于死了，第三次他们仍说这等于死了，最后，某一天，他们真地死了……死于不幸的爱情了。他们的死于爱情是不容置疑的了，爱情劳动了三次大驾，才总算将生命从他们身上拔除，整个就像牙医拔掉了死硬的臼齿，狠命地撬了三下，才总算拉下它来。可要是不幸的爱情真是某种意义上的死去，那么，我这个从未爱过人，而且好歹能在某一天死去的人该是幸福得不得了了……我怎么也不会死于不幸的爱情的。但这也许正是最大的不幸呢——照这么说我又该多么不幸了啊！爱情的内涵照例（我这是在跟盲人大谈色彩了）是，照例应该是它所带来的福祉，这一点还可以被表达为：爱情的终止

就是恋人的死亡。这，我是将它理解成联系生命与死亡的一个思想实验的。可要是爱情仅仅被当成了一种思想的实验，那么那些一个箭步上前就扎实地爱上了人的恋人们就太滑稽了。另一方面，要是将它当成了某一真实的事呢，那么，现实总得证实恋人们对此所说的话才成呀。虽然大家都听说这样的事真会发生了的，可谁听说过这事真地发生了呢？在这一点上我就觉出了爱纠缠上一个人之后给他带来的矛盾；对于爱的新手来讲是否会两样，我就不得而知了，但由我看来，爱一定会将人推入最莫名其妙的矛盾中的。人类的相互关系再没有像爱这种关系那样对于想象力有如此高的要求的，而又从来都不让人感觉到如此。光这一点就使我把爱情害怕得够呛，我生怕它一个不留心就驱使了我去高谈自己并未亲感的狂喜，去呻吟我并未身受的痛苦。我要先说上这一些，是因为我未上过爱的沙场，未经历爱的沧海，然而大家却还要叮嘱我来讲讲爱；不过眼下这场合跟古希腊人的会饮一样合了我的脾胃，我就不揣冒昧地要来多嘴了；要不然我是不想来出丑的，我才不想来搅撞快乐中的诸位呢。对于已入了爱情之港的人来说，我的这些想法也许只不过是脑袋瓜里误人误己的一些傻念头，是一团理不清的乱麻而已，也许我的无知完全要怪我从未学会也从未渴望向人学习与人相爱的诀窍，并且，我从未——因为这会招致剧痛——大胆地瞟过女人一眼，而总是低头望着脚尖，在我弄清我将要任其主宰的力量的内涵之前，我是轻易不愿让自己在别人眼里落下什么印象的。”

说到这儿，康斯坦丁插进了来，他严正地指出，像这年

轻人那样坦白承认自己未有过爱的经验，等于自行废止了发言。那年轻人却说，换了别的时间，依照这样一条要求，他是很乐意就此一言不发的，他也是深恶痛绝乱侃乱聊的，可眼下，他却舍不下这好不容易才有的权利了。确切地讲，没有爱的经验恰恰也就是某种意义上的爱的经验，那能使自己坚信这一点的人，最有资格来谈爱神厄洛斯了；可以这么说，他，经由他的思想，是与女性的全体而不是哪个女性的个人发生着关系的。他于是被允许往下讲：

“我的发言权利既已受到责疑，这责疑反倒可以帮我免受你们的嘲笑了；我心里很明白，一群大老粗中间要有一个不抽烟斗的人在里面，大家一定会说他不对劲，男人中间也是这么回事，谁还没去爱过，大家就不肯把他当真正的男人看。谁听了想要大笑，尽管让他大笑去好了——在我，顶顶要紧的还是思想。莫非爱是享受着某项特权的，我们对别的事须事先就思考，对它却得事后再去思考的？果真如此，那万一做了恋人的我事后反思时发现为时已晚，这可如何是好？你看出来了吧，就为这原因，我有意要破例事先对爱作一番思考。不错，广大恋人们也会说他们预先就对爱作过一番思考的，事实满不是这么回事。他们总以为男人是极有必要去恋爱恋爱的；然而这哪里还是在思考爱情，这分明是在替满肚子想找一个心上人的心思打掩护了。

“每当我的思想拼命想把握爱的真义，我手头就只剩下矛盾了。有时我仿佛确也感到失掉了什么，但我却说不出个具体来，而另一方面，我的反思在那一刻里立即向我兜露了其中的矛盾。所以说啦，由我的思路来看，爱情是我所能思考

到的最最矛盾不过的物事，而同时它又最最让人啼笑皆非的。有这一个就必有另一个与之相配。这啼笑皆非的喜剧性是隐含于矛盾的范畴中的——恕我不在此多加探讨了。我所要指出的是，爱情是喜剧性的。我所说的爱情是男人与女人之间所发生的关系，我这么说着时脑子里转着的是希腊人所说的厄洛斯的意思，对此，柏拉图早已美美地颂扬过一番了[①]；他对待女人的爱没什么要说的，轻轻一笔就带过了，甚至还通过歌颂对青年男子的爱，来贬低对女人的爱。我要说的是，爱情对第三者而言是喜剧性的——到底有怎么喜剧性我是怎么说也说不尽的。是否因了这个，情人们总是恨第三者的在场，我就不得而知了；我所知道的是，反思到头来总是做了第三者，因此，除非我使自己进入反思，自己做了第三者，否则我是怎么也爱不起来的。这肯定对谁也不会显得离奇，不是吗，每个人实际上都是怀疑一切的[②]，就我而言，我只去怀疑与爱有关的一切。但让我觉得蹊跷的是，人们怀疑了一切，却仍达到了确信，而对桎梏着我的思想的那些困难却从来不吭一声，我有时真的深深渴望能被解放出来——注意了，是想让那最早思考到这些困难的人来解放我，这个人须得没有在睡梦中被暗示去怀疑或已怀疑，恕我累赘，这人还须得没有在睡梦中被暗示去解释并且已经解释了一切才行。所以，还是听我往下说吧，亲爱的好伙伴们，即使你们自己正做着恋

① 在《会饮篇》第九章中，柏拉图管负责女人的爱的女神叫“庸俗的阿芙罗狄特”，管负责对青年男子的爱的女神叫“天仙的阿芙罗狄特”。

② 克氏从不忘对黑格尔及其追随者进行嘲讽，他们以为对一切普遍的怀疑为出发点，就算对笛卡尔的追随了。

人，也千万别因为你们不想听我解释而打断我，扪我的嘴；实在不愿听，就转过身，别转脸好了，无论如何你们得听听这些不得不说出，此刻我又熬不住不说的话的。

“头一点，我发现了有一件事很富喜剧性：所有的男人都在爱，都想去爱，然而哪一位都没弄明白什么是真正可爱的，没发现爱的真正目标。我无意来给爱这个字下定义，因为一拉扯上这事，我们就甭想再说得清楚了，但还未打开话题，我们就面临了人所爱的是什么这一问题。最干脆的回答是人爱可爱的东西。因为要是我们跟着柏拉图回答，说我们所爱的应当是善，我们一步就越出了情爱的界线之外了。也许我们该回答说我们所爱的应当是美。假如我问的是“爱”是否意味着去爱一片美丽的风景或一幅精湛的绘画，你们立即会觉得情爱并不像个别的物种之于总类那样地与宇宙间一切可爱之物相联，而是完全自成一格的。于是，恋人倘若想充分表达他身上的爱，就会这么说：“我爱美丽的景色和我的拉勒姬[1]和那跳舞的漂亮女郎和骏马，总之是有美的事物就爱；这拉勒姬即使在其他方面对他还满意，却肯定会不高兴他这阿谀的话的，就算她真的天仙下凡般地美丽好了；好吧，那么我们就假设拉勒姬并不美，尽管他仍爱她。阿里斯托芬也曾讲到神曾像人们做比目鱼这道菜似地将人劈成两半，使每一半都深情地渴求对方，如果我们将阿里斯托芬所谈到的这两半的区分与情爱问题相联系，那我又会绊倒在一个我无法把握的难题上的：那就是，我这样求助于阿里斯托芬在多大程

---

① 奥德维的《爱经》已使她成了对有夫之妇的爱的代名词了。

度上是合理的，他说完这些话后仍在往深处想的吧[①]？并且，由于没理由说不想就可以不想的，我觉得上帝为了更好玩一点，一定会突然想到要将人劈分成三半的。“为了更好玩”——难道不是这样的么，我说过的，爱使得人洋相百出，如果不是在别人眼里，至少是在神的眼里？不过我总以为爱的潜能是深藏在男性与女性的关系中的——这又能怎么样呢？如果哪一天那情人跟他的拉勒姬说：“我爱你，因为你是女人，什么女人我都爱，要我爱奇丑的佐依也成”，那美艳的拉勒姬听了会恼羞成怒的。那么，可爱之物究竟是什么呢？这是我要提的问题，但要命的是谁也不能够告诉我。单个的恋人都一厢情愿地以为他知道那答案了，但他是无法让另一个人弄明白的，而听过几个恋人讲过话的人肯定会发现他们决不会两人说出同样的意思来的，虽然他们所谈的无非是同一回事。我无需在这里作那些完全是愚蠢的，到头来总是让人鼻子撞门的解释了，即，爱的对象就是心上人笋嫩的脚丫或所爱的男子令人倾倒的胡子毛；但即使听见恋人们在高深莫测地大谈着什么，我总是最先听到具体细节的描述，最后却听他说“她整个的可爱天性”，等他天花乱坠到极点，他会说“我真不知道怎样来传达这一难以言说的物事”——而这一类昏话却被认为能特别讨得娇丽的拉勒姬们的欢心。但它讨不了我的欢心，我一个字也懂不了，倒发现这话里包含着一个双重矛盾：一是，它是以无法言说之物来打发了事的；二是，它就那么停止在那儿了。因为谁想要用无法言说之物来打发了

① 克氏总是抱怨这样的哲学家们太“深人思考”了。

事，那他最好一开始就无法言说，屁都不要来放一个，这至少用不着受人怀疑了。倘若他真是一开始就无法言说，再也不来多嘴，这也并不说明他的无能，因为消极地讲，这仍不失为一种解释；但要是他拿了别的什么来开头，最后却以无法言说之物来打发了事，那不正好证明了他的无能么。

‘　，是啊，我们是这样拥有着爱的——爱与可爱之物相对应，而可爱之物是不可言说的’。说这话等于是一只耳朵进，另一只耳朵出，这跟爱用无法言说的手段捕捉其猎物一样地无法使人明白。哪个人要是身边一再有人突然倒地死去，一而再，再而三地发生着，而谁也无法向他解释这一现象，他会一点都不惊诧的么？生活中，爱情恰恰就是这样突然一步抢到人跟前的——只是谁也没因它而张惶失措过，因为情人们早将它当作莫大的幸福了，我们旁人却忍不住要被逗得捧腹大笑，毕竟喜剧性与悲剧性之间还是有联系的。今天你与这位男子汉讲话还是很好懂他的话的，第二天这男子汉就‘口如簧舌’，还拿腔作调地配上奇怪的手势——他恋爱了。真要是爱的意义就在于谁先来就先爱谁，那么也就难怪大家无法确切地说明它了；但爱的要义既然在于只与一个人，与大千世界中这唯一的一个相爱，这甄别和挑选的大举措由我看来就必须自含一种理由的辩证法才好，不过，大家可能会拒绝领教这种辩证法的，不是因为它没能解释好，而是它太冗长，叫你听不过来。然而，那恋人是什么也解释不了的。他已见过千千万万的女人了，他也许已到了一定的年龄，他还什么都没感觉到，但突然，他见到了她，那唯一的人儿，凯瑟琳！这不是一桩使人啼笑皆非的事吗，那该去改变该去美

化生命的这东西，爱，却不起眼得居然连一颗日后能长成大树的芥子都比不上，往根底里看简直什么都不是；因为他为什么挑中了她，这天地间谁也不要，偏偏要了她，这是没有一个先在的标准可循的（比方说，关于发生这一现象的具体年龄的标准之类），而且也是一个理由也抓不到手的——而且这跟‘亚当因为没别人可挑就挑中了夏娃’完全是两码事。要么就是恋人们给出的理由同样也是叫人啼笑皆非的，要么它正好使爱的喜剧性鲜明地暴露了出来？大家都说爱使人盲目，他们想以此来解释那一现象。真要有哪位要去黑洞洞的里面取东西，我劝他带上灯火，他却这样回答我：‘我要找的只是一件微不足道的东西，我不想带灯去’——噫，我完全能理解他的。相反，要是这一位将我拉到一边，神秘兮兮地跟我说他正找着一样极其重要的东西，因此他完全可以盲目地去找——吓，我真不知道我那要命的脑袋瓜怎么才能跟得上他云里雾里的言辞了。即便是怕得罪他而熬着没大笑出来，等他一转身，我也一定会迫不及待地大笑一场的。但爱是轮不着谁去嘲笑它的；那个犹太人讲完了笑话，问：‘没有人想笑么?’我也等着遭遇同样的尴尬。不过我没像犹太人那样地忽略了笑话的寓意，并且虽然我自己也大笑了，但我大笑决不是想去得罪谁的。相反，那些想象自己的爱充满了美好的理由，因此就觉得有资格来嘲笑别的恋人的傻瓜蛋们，我是一点也瞧不起的；因为爱既然是无法言说的，那么恋人阿狗是与恋人阿猫一样可笑的。而且，我觉得一个男人高傲地回顾，眼睛扫遍姑娘群中的每一个，然后挑出一个最配他的来，或者一个姑娘高傲地一颔首，从男人堆中挑出一个来，都是再

愚蠢再轻狂不过的，因为这些人只会在未经解释的前提下瞎捣鼓那些偏颇局促的念头。我可不是这样的，占据着我思想的是爱本身，正是在这一点上我觉到了荒唐，也因此害怕着它，生怕我在自己眼里或在作为人的样板的神的眼中显得可笑。因为爱假如是滑稽的，那我无论是得到一位公主还是得到一位女仆，滑稽却是一样的，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可爱的东西是无法言说的。所以我才要去害怕爱情，而在这一点上我又看出了证明爱情的喜剧性的证据，因为我的害怕是悲剧性中的十分离奇的一种，它恰恰成了爱情之喜剧性的例证。男人想推倒一堵墙了，他们总是先挂出一块警告牌，于是我们就绕道而行；他们要粉刷篱笆了，就先贴一张告示；马车夫眼看着就要碾死人了，嘴里却大喊道：‘当心！’；流行霍乱了，士兵就被派往患者的大门口把守。我的意思是说，真有危险时，那危险是可以被指出来的，我们只要注意一下指示牌，就能巧妙地安然避开。我也生怕因为恋爱而变得滑稽，我自然是将恋爱当作危险之物来看的——我该怎么着才好避开它呢，或者说，我该做些什么，才能躲开女人爱上了我这一危险呢？我倒没那么厚的脸皮，以为自己就是女人见了就想爱的阿多尼斯（我只是人家怎么告诉我，我就怎么说的，因为我自己是不懂得其中的意思的），神保佑我！但既然连什么是可爱的都不知道，我怎么可能知道躲避这一危险的办法呢。而且，既然再是针锋相对的质素也可以被同时配作爱的成分，既然说穿了爱都是无法言说的，我的处境也正是杰恩·保罗讲到的那个人的处境了：他单脚立着时猛见告示上写着：‘此处安着捉狐狸的陷阱！’——这下，这可怜的伙计是既不敢抬起

站立着的那只脚，也不敢踩凌空的那一只在地上了。在弄清爱这一概念之前，我是不会去贸然爱人的，而且想爱也是爱不起来的；相反，我倒已认定爱是喜剧性的了。所以说我不愿去爱人；可是，不幸得很，我这样千小心万小心仍是躲不开那危险，因为既然我不知什么是可爱的，不知道它是怎样向我，向与我有关的女人袭来的，我就拿不准自己避开了这危险没有。这可太惨了，在某种意义上讲是太深刻地惨了，虽然谁也没有在乎这个，或在乎这个对于一个思考者来讲是太悲惨的矛盾，即：有一样东西的势力是无处不在的，可是由于无法被思想被把握，它甚至会趁思考者正徒然思考着它时，从背后向他袭去的。但这一悲剧性是深深地根源于我上面指出的悲剧性特征的。别的人也许都会倒过来看这事，在我看出喜剧性的地方看不出喜剧性，而在我觉得是悲剧性的地方却看出了喜剧性。但即使这一点也仍表明我多少还是正确的，而我必须去做一个喜剧性的或悲剧性的牺牲品（假如我必得去做牺牲的话）的原因也是够显然的，即，我下定决心要对我所做的一切进行反思，而不在我对最重要的问题也只能说上一声“别放在心上”的情况下，硬去想象我自己正反思着生活。

“人由灵魂和肉体构成——这是最有头脑最出类拔萃的人们所公认的。倘若我们假设爱的潜能是可以在男人与女人的关系中找到的，那么，反过来讲，喜剧性还是会出现的，因为最最高尚的心理经验，也是由最最感性的方式表现出来的。说话间，我想起了爱及其诡秘的征象的极其反常的言动姿态，一句话想起了由最初的不可理解发展而来的同病相怜。这儿，

爱使人遭遇的矛盾是，这征象什么也没指示出来，换句话说，没有人能辨别出它所指示的东西。两个爱着的灵魂互相保证他们将爱到永远；他们于是拥抱了，用吻封好了这永恒的盟约。我倒要去问问哪个思想家，问他这样的事有没有进过他的脑瓜。可这样的糊涂事是一天到晚发生在爱情中的。那顶顶崇高的心理经验，是由与它截然相反的事物表现出来的，那感官的具象照例该能指示出最最崇高的心理情感的。没想我在恋爱了。那么，被爱的人应当永远属于我，这是绝顶重要的。这，我很能理解，因为从根本上讲，我在这儿谈论的是希腊式的情爱，美丽的灵魂们的恋爱。因此，当被爱的人向我保证了这一点之后，我就会相信的，万一还留着些疑虑，我也会尽力去打消它的。但这又能怎么样呢？因为倘若我在恋爱了，我无疑也会像别人那么做的，我会从她的言辞之外去寻求别的保证的，显然，那才是唯一的保证。这儿，我又遭遇了那无法言说之物了。当拼命想赖在高处的柯卡吐[1]开始相信自己就是那吞下了错别字的鸭子，反刍出“玛丽安娜”这个字时，大家哄然大笑了。也许观众们笑的是柯卡吐并不爱玛丽安娜，即已与她亲热到这份上了。可是，倘若柯卡吐真是爱着玛丽安娜的呢，那就不令人啼笑皆非了么？在我，这一样会令人捧腹的，可笑的是爱在这里居然是可以称量的了，而且被认为是可以用这样的话来加以称量的。虽说这样一句无法称量的话是出于习惯，这并不能改变什么，因为喜剧性永远具有包容矛盾的例行权利，于是矛盾出现了。木偶戏本

① 奥弗斯的木偶喜剧《卡卜里修沙》中的人物。

身并不存在着任何真正的喜剧性，它做出了稀奇古怪的动作这一点也并不包含着矛盾，实际上是幕后的人操纵着牵线的缘故，但人一旦做了受某种无法言说的力所操纵的木偶，这就要令人捧腹了。其中的矛盾在于，谁也看不出合理的理由，弄不明白它为什么要痉挛一下这条腿，又抽动一下那条腿。当我无法向自己解释我正干着什么时，我就不想再干了；当我无法理解我眼看就要向其屈服的力量时，我就不想屈服了。而假如爱就是这一类由各种截然相反的质素集合成的谜一般的力量，谁能向我保证它不会突然带来大混乱？不过，我倒并不很在乎这个。我已经提到，有些恋人发现别的恋人们的举止滑稽不堪。他们的嘲笑中究竟含着什么意思，我察觉不出来；因为假如爱是遵守着自然法则的，这法则就该适用于所有的恋人；而假如这是一条自由法则，那么，嘲笑着别的恋人的恋人们就必须能解释他们自己的全部行为，这，他们又是没本事办到的。我将恋人们常常嘲笑别的恋人，发现别人好笑而自己一点不好笑这一点理解成一条普遍的法则。假如吻一位丑姑娘是可笑的，那么，吻一位漂亮的也一样可笑，因为自己是这么做的，于是就嘲笑别人那么做了，这一点只不过是狂妄自大，是对别人的暗算，这么做决不能让如此的势利之徒逃出可笑的范畴，因为谁也说不明白吻意味着什么，虽然，它按例是表示恋人们渴望永远属于对方的，是啊，更有趣的是，它按理是该给予他们承诺的。真要是有哪个本来舒坦地坐着的男人将头歪到了一边，或摇着头了，或伸踢着腿了，别人问他时就老实坦白：'我自己也弄不大清楚，说着说着我就那么做了，换个时候我就不一定会这样了，我是身不

由己就这样啦’——哈哈，这下我就能理解他了。但万一他真的像情人们为他们的夸张言动开脱时说这其中包含着无上的幸福，那怎么能叫我不觉得滑稽呢，虽然这与我发现别的情形的滑稽，是有意义上的不同的，除非那人解释说他的举动并没有什么含义，这才能止住我的大笑。好了，隐含于喜剧性中的最本质性的矛盾被解决了；因为说不起眼的事物是不起眼的，并不怎么滑稽，滑稽的是硬要将不起眼的事物说成举足轻重。说到不自愿的行为，其中存在着一个首要的矛盾，因为在我们的期望中，一个自由的理性的人是不该有不自愿的行为的。所以，假若教皇正要将皇冠加于拿破仑头上时猛地咳嗽了起来，或者说在婚礼最庄严的时刻里新郎新娘打出了喷嚏，个中的喜剧性是显然的了。每一特定情形越是突出或关系到一个理性的人的自由，那么，他不情愿时的喜剧性也就越是强烈。情爱上的亲热举动亦然，这儿，喜剧性再一次突现在我们眼前，这完全是由于恋人们想赋予这些举动以绝对的含义，以此来搪塞其中的矛盾。大家都知道，孩子们的喜剧感就很了不起，他们总是一见滑稽的事，就反应强烈的。孩子们准保要笑话恋人们的，要是有人想唆使他们讲出看到什么了，一定是谁也熬不住听了大笑的。也许就是因为孩子们没拎住其中的含义。这可就怪了，犹太人漏掉了某一含义时，却是谁也没大笑的呀，而这儿却相反，一个人漏掉了含义，人人都大笑了起来。但既然是谁也说不出这含义在哪儿，它自然会被漏掉的。恋人从不解释什么，歌颂爱情的人也从不解释什么，正如《王国宪法》上所讲，他只想来说说可能是讨人喜欢受人爱的事。但作着思考的人要能阐

明他的范畴才好，思考着爱的人更须立即就想到他的范畴上去。可是论到爱，人们是从不这么做的，更遗憾的是，我们至今仍缺乏一门完备的牧耕学的指导，因为在田园诗中，诗人们会设法让爱自发地生长，而那些教导着恋人们怎样去爱的人趁机就反风俗习惯之类偷偷带了进来——我于是在情爱的倒错中发现了喜剧性成分：最崇高的经验往往不体现于崇高这一领域内，而是体现于另一截然相反的领域内的。看着爱的高涨（想永远属于对方的渴望）十次有十次结束得像萨夫特[1]饱倒在食品橱前，已够喜剧性的了；更喜剧性的是，事情已糟糕到了这一步，竟然还被认为是爱表现到了极致处。

“有矛盾的地方，也一定有喜剧性在。这是一条我一直在探究的线索。如果你们这么跟着我在这条路上探究心里有些七上八下了，亲爱的伙伴们，那么你们就别转脸再跟着我好了，实话说自己就像是一个头上罩着面纱的人那样说着话的，因为我见到只是谜，谜，我看不见，或什么都没看见。后果是何物？倘若它无法与它的前因一起被归入理念的范畴，它就变得很是滑稽了，虽然它曾被当作了后果。举个例子，当一个人洗澡跳进了浴缸，当他晕乎乎出了滚烫的热水，伸手去抓浴绳，想稳住一下身子，却错拉了淋冷水的绳子，冷水带着明确的动机，一百个愿意地向他夹头冲来——这后果是完全正当的。滑稽的是他完全抓错了绳子，但绳子一拉冷水就冲淋下来这一点却是不滑稽的。相反，要是冷水不冲淋下来，那才滑稽呢——比如，为了证明我有关矛盾之物的论断

① 奥欧林斯拉格的喜剧《酩酊大醉》中的饕餮者。

的正确，一个人豁了出去，准备受一场大惊慌，兴冲冲果断地去拉了那绳子……冷水竟然没淋下来！恋人们想永永远远地属于对方。为了表达这一点，他们使上了某一瞬间里全部的张力，热烈地拥抱到了一起，这举动虽异怪了一点，但据说爱的狂喜所能带来的全部快乐也就包含在这里了。但一切快乐都是自私的。恋人的快乐对于被爱者来讲不是自私的，但他们合起来却是绝对自私的了，鉴于他们加起来以及相爱时已合成为一个自我了。可是，他们还是受了骗上了当，因为在同一瞬间里，总体还是压倒了个人，总体凯旋了，个人却受了奴役。这，我比阿里斯托芬更要觉得滑稽。将人劈分成两半这件事的滑稽，在于阿里斯托芬未加充分重视的矛盾。我们看着一个人时，肯定会认为他是一个整体，自在的整体的，在我们搞明白他在有的摆布下沦为那拼命地追求着另一半的这一半之前，我们这想法是情有可原的。半个苹果并不滑稽，滑稽的是整个的苹果怎么一来就成了半个了；前者没一点矛盾之处，后者是肯定起了矛盾啦。人要是自始至终都把女人只是男人的一半这句老话当真，恋爱中的她也就不会那么滑稽了。不过，那享受着整个人的公民特权的男人一开始东跑西颠地追逐，让大家看出来他只是半个人时，就滑稽起来了。你越想这事，你越会觉得它滑稽；因为假如男人真是一整个一整个的，他一恋爱就成不了整个啦，他和那女人凑成了一个半。无怪乎神要笑出声来了，特别让他们好笑的，是那男人！不过，我还是要回到我那后果上去。恋人们既然是相互找着了对方，我们肯定可以认为他们已是一个整体了，这一点应当能体现出他们渴望永永远远为对方而活着这一真情

的。可是，不幸得很，你们瞧他们非但没肯为对方而活着，反而去为种族而活着了，而他们自己竟然一点也没怀疑到这事上头！——后果为何物？某个后果已发生了，却无法追溯到它最初的起因，这可就成了一种滑稽的后果了，而且连承受这后果的人也滑稽了起来。万一当初劈分开的两半重又找到了对方，这必定意味着充分的满足和宁适，可是这两半之上随即形成了一种新的存在。两者互相长着之后会形成一个新的存在，这在恋人们看来是好理解的，但要从他们那儿分生出一种新的存在，这就很有些讲不通。而由此造成的后果比它的起因要严重得多，恋人们相互找着后肯定会得出这样的结论：更进一步的后果是无法想象的了。还有哪一种乐趣能跟这一种相比的呢？相反，每一种快乐的满足，都指示着宁息，即使忧郁会步其后尘，表明所有的欲望都是喜剧性的，可这样一种忧郁总也算得上一个简单的后果了，虽说没有哪一种忧郁能像爱的忧郁那样有力地见证这一先在的喜剧性。另一方面，在我们对这一惊人的后果的探讨中，这又是另外一回事了，这后果来无影去无踪，它要么不来，一来就成了后果。

“这一点谁闹得明白呢？而对于爱的新手而言，顶顶使人快乐的也就是顶顶重要的；重要得使恋人们都顶着由这一后果带来的新名称了——奇怪得很，它具备了追溯以往的力量；那爱着的人如今叫父亲，被爱的，叫母亲了；由他们的耳朵听来，这名称是最美的；对另一个人来说，这些名称美上还要加美。因为，能有比儿女的孝心更美的吗？由我看，这似乎是顶顶美的东西了，而且巧得很，我还颇能领会其中的一

些道理。我们都被教导说儿子爱父亲是只会对儿子有好处的。这个我懂，我甚至都没去多想其中的矛盾，我觉得自己就是很幸福地被孝心这一美丽纽带牵系着的。我确信，一个人要是向另一个人欠了一条生命，这笔债是最重不过了，我相信这笔债是既不能用帐单来偿付，也不能由帐单来测算的了。我发现西塞罗说得很对，在父亲面前，儿子是错定了的，正是孝心教导了我们去这样相信的，甚至还教导我别去刺探隐藏其中的真相，不如就隐藏在父亲之内算了。这不坏，我也很乐意做别一个人的最大的欠债鬼，但反过来讲，在我下决心让另一个人也来欠我的债之前，我先得把这事的底细弄弄清楚，因为在我的脑子里，欠别人的债，与把别人弄得欠了我的债，使他永永远远无法还清这笔债之间，是没什么区别的。所以说，孝心禁止儿子去考虑的事，爱却会叮嘱父亲去加以考虑的。这儿，矛盾又出现了。如果儿子跟父亲一样，也是一个永恒的存在，那么，做父亲意味着什么呢？一想到要做父亲，我就要眉开眼笑，而做儿子的一想到他与父亲的关系，心里就会被深深地打动。我完全能理解柏拉图那一句极精彩的话了，即，动物会生下另一个与它同类的动物，植物会长出另一株与它同类的植物，所以男人会生出另一个男人来的；但这话说了也是白说，思想未能圆满，倒引发了某种含糊的情感；因为永恒的存在是不能指望由娘肚子生出来。每当父亲从永恒的本质着眼来看他儿子（而这也是看他的最根本的办法了），他不禁要眉开眼笑了，因为他无法察知他对于他一片孝心的儿子的全部的美和内涵。另一方面讲，要是他是从身体性状着眼来看他儿子的，他一定也会眉开眼笑的，因为

由这方面看，父亲这一念头显得太崇高了。最后，如果我们可以设想父亲影响了儿子，父亲的天性是儿子的天性难以摆脱的基本前提，事情还是会出矛盾的；因为这样一来，这一念头会吓人得要命的，普天下再没有比做父亲这一设想更吓人的了。叫人死去与叫人生下来之间是没法比较的；前者仅只是在时间里来决定他的命运，后者则是在永恒里加以决定了。此间就包含了一个矛盾，你大笑或抹眼泪都无济于事。父亲是一种想象吗？抑或是全部现实中最最可怖的现实？它是无上的恩典？抑或是快乐的冲极？它是水到渠成的呢；还是须经过崇高的奋斗？

“所以，你们瞧，我摈弃了爱，在我，思想是一切的一切。假如爱是最生狂喜的快乐，那我就摈弃这种快乐好了，不过我并不希望因此而得罪了父亲或去妒嫉他；假如爱构成了赐予最广大的恩典的条件，那么我就收回对这种机会的要求好了，无论如何我得保证我的思想平平安安。我并不是对美不生眼力，吟到诗人们的歌调时我的心儿并不是没有被打动过，我恍惚地思想着那些爱的概念时，我的灵魂并不是一点不感触到忧伤，但对于思想我是永远不会不忠诚的呀，所以，一旦我不能平平安安地保住我的思想了，一旦我在迫不及待地渴望着我的思想了，那是什么福乐都谈不上的啦。我是决不肯为了保全生命而抛弃思想的，因为在我，思想是我永恒的本质，是远比父亲母亲更有价值，远比妻子更有价值的。我真心以为，如果有什么东西是神圣的，那一定是处在爱中的事物，如果说在哪种情形下不忠是卑鄙的了，那一定是发生在爱之中的，如果说有什么欺骗是可恶的，那一定是进行于

爱之中的；但我的灵魂是纯洁的，我从未看见哪个女人就想要她了，我从未心猿意马，动摇再三之后还是盲人瞎马地一个猛子扎入或晕倒在某一事关重大的关系之中。要是当真知道什么是可爱的东西了，我应当百分之一百地知道我诱惑别人是对是错，但既然我还不知道，我只能绝对地说我还没意识到自己是存心如此。假若我就这么开脱了自己，假若我笑得直不起腰来了，或者，假若我沉湎于畏惧之中了——因为我决没有恋人们那般能耐，能驾轻就熟于那逼仄的小径，仍当它是康庄大道来奔走，一点不为那折腾人的怀疑所搅扰，而这怀疑肯定已进到他们心里了，可是，我们这个时代实际上已将一切想了个遍，大家不假思索地都以为我所讲的“直接地”，也就是不假反思地行动，也就是胡闹，因此，人人都是在行动之前把每种可能的意见都想了个遍的——假若我要开脱自己的话。如果我大笑了起来，我会无法挽回地冒犯了那被爱的人么，抑或假如我消沉下去了，会立即将她推入绝望之中的？因为我完全明白，女人是不可能有如此彻底的反思精神的，而且一个发现了爱之喜剧性的女人将会不可收拾地败露她先在的知识，将是最最理解不了我的（因为只有男人和神才有能力发现爱之喜剧性，而女人只是诱使男人滑稽起来的饵料罢了），一个懂得什么是可怕的女人就会失去她的可爱，然而仍理解不了我，她会被消灭的，而我是只要有思想的护佑，就决不会消灭的。

“没有哪位想笑一笑吗？开头，我想来谈谈爱的喜剧性时，你们也许指望着能畅怀大笑一场的吧，说穿了你们这伙人就指望着能多笑笑，我自己呢，也是笑的良伴，然而，你们听

完之后大概已笑不出来了，这是另一种效果，它恰恰证明我已谈论过喜剧性了。如果没有人嘲笑我的发言——好得很，亲爱的好伙伴们，那就嘲笑嘲笑我这个人吧，我不会惊讶的；因为，你们偶尔谈论着爱时，我是一点也听不明白的——大概是因为你们都还是毛糙的新手吧。”

年轻人说完就坐下了。他几乎比宴会前还要美了。他坐着，眼睛凝视着前方，一点没把别的人放到心上。勾引家约翰尼斯想立即起身反驳这年轻人的发言，被康斯坦丁拦住了，他警告大家别讨论，只能照次序发言。这番话还是引起了讨论，大家要排出个前后顺序来，这讨论很快又被康期坦丁打断，他自己先说开了；他有能力来排定先后顺序，大家服的是他。

康斯坦丁就说了下去：

"该沉默就沉默，该开口就得开口，而我觉得此刻已到了由我来简短地说上几句的时候，因为我们这年轻朋友刚才已说过一番又长又离奇的话了。他关于喜剧性的看法促使我们要跟他打一场怀疑之战了，因为他的发言是与他自己本人同样那么可疑的。你们大家瞧瞧坐在那儿的他，那个迷茫中的人儿，他此刻正弄不懂该笑呢还是该哭还是该去恋爱了。早知他硬嚷嚷着要来做的关于爱的发言是这样子的，我原本会制止他的，现在是后悔也来不及了。所以，我关照你们，各

位亲爱的好伙伴，到这儿你们将快活逍遥没有一个完[1]，要是这些发言所造成的气氛还是照我吩咐的那般，我叮嘱你们随听随忘好了，学学囫囵吞枣吧。

“接下来我要说的，是女人了。我也沉思，也细探过她这一范畴；我也寻求过，而且找到了；我作出了一个独树一帜的发现，我这就将这一发现报告给你们。她只有被归入玩笑这一范畴中才恰当。去成为绝对，去绝对地行动，体现出绝对，这些都是男人们的戏；女人的戏是在各种关系间安然相处，这两种格格不入的存在物之间，决不可能有相互间的联合行动。这一分歧正好构成了一个玩笑，而玩笑最初就是跟随女人来到这世界的。不过，照这么推理，男人是一定知道怎样将自己归入绝对这一范畴之下的，因为要不然就什么结果都不会有，也就是说，那结果就太千篇一律，太普遍化了，也即男人与女人没什么两样了，他是半个人，她也是半个人了。

“玩笑不是个美学范畴，而是一种有缺陷的伦理范畴。它之于思想的影响，正如听到一个人开始发言之后，滔滔地背上一两句话之后说：‘　，’然后就一片死寂，影响了我们听者的情绪一样。女人也是如此。我们想用伦理范畴去套她，我们闭上了眼睛，我们以寻求的方式来思考绝对，我们思考到了男人这一观念，我们睁开了眼睛，我们将目光凝视在那个我们正试验着是否符合各种具体特征的娇小玲珑的小娇娘身上，我们不自在起来，思忖：‘哇，这一定是个玩笑。’这玩

① 引自斯克拉勒的歌剧《布拉默与贝娅德琳》第一幕，第1场。

笑就在于运用了那个范畴，将她置入那范畴之内了，因为与她在一起，严肃的也会不严肃起来；而这真是玩笑的根本；因为要是我们也去要求她严肃，她就不成其为玩笑了。将她置于真空泵之下，将所有的空气从她身内抽出，这就太残酷点了，而且一点趣味也谈不上的，但是将空气打进她之内，将她吹胀到变形的尺寸，让她以为她已得到了她想得到的一个十六岁的小美人儿所能想象得到的全部事物——表演就开始了，而且开始得极其引人入胜。没有哪个年轻小伙能想象出小美人儿所能想象到的一半。但正如裁缝们常说的：'这还得打掉折扣，'因为她全部的想象都是幻觉。

"假如我们不以这种方式来看女人，她会造成无法弥补的伤害的；经我替她一阐释，她变得无害而且有趣了。对男人而言，最可怕的事莫过于老生常谈得入了瘾。一生了这种瘾，所有真正的想象力也都是白搭了；因为成了骗子，还有悔恨这一法子可想，十句话十句不当真总还可以懊恼，可要是十句话里有十句当了真，而且，瞧，句句都是老生常谈——即使是悔恨也会恶心地别转头再不想理睬的。对女人而言就是另一回事了。她照规定就有在二十四小时之内将自己变成一个最纯洁的最可原谅的谎话的权利；她赤诚的灵魂倒并不是存心要骗人的，哪里会呢，她说什么都是算数的，可是她现在说的全是反话，然而却是以同样可爱的坦率来说出的，因为她已准备为这反话而去死。万一这时有哪个男人无比严肃地向爱缴了械，他可以说是把握十足了，要是再有哪家保险公司肯替他担风险这就更棒了，可是像女人这样一种易燃的质料一定会使保险公司犯愁的。他干了些什么呢？他与她相

认了：如果那一天是除夕，她就会像一枝烟花似地引爆的，他紧跟着她也引爆了自己，要不，他一定是已与危险面面相觑了。而这会损失他什么呢？他会失掉一切的；因为绝对之物的对立面只会是另一绝对之物，那也就是老生常谈。他不会在社会中寻求为道德败坏者专设的疯人院的，因为他还没有道德败坏，远远没有，他只是被无穷递归，被缩小了，被胡闹挑弄得开心不支了，出了自己的丑。这情形决不会发生于男人之间。如果一个男人就这么着从胡闹中败下阵来，我非看扁了他不可；倘若他要手段骗过了我，我只消将伦理范畴套用到他身上就成，危险也就微乎其微了；如果这事太过了头——没事的，我向他脑袋里崩一颗枪子就完。可是去向女人挑起决斗——这成什么事体？有哪位还不明白其中道理的？这成了玩笑——正如波斯国王泽克西斯，一声令下要手下人将大海泻干。奥赛罗谋害了黛斯德蒙娜，什么好处也没捞着，甚至还以为她是真有罪的呢；一开头他就出了自己的洋相，从此就傻瓜做到了底。因为即使在谋害她的当儿，他关心的也只是那一定会使他出丑的行动，反之，被唐·璜勾引的艾尔维拉一旦佩上复仇之剑，却总可以尽情地凄凄惨惨。莎士比亚将奥赛罗写成了悲剧性人物（即使不将黛斯德蒙娜是无辜的这一点考虑在内也是够悲惨的了），这只能用奥赛罗是有色皮肤的男人这一事实才能解释或绝对地证明。因为，亲爱的好伙伴们，一个有色皮肤的男人是不可能被认为代表着机智与聪明的，亲爱的好伙伴们，他一愤怒，脸是不会转绿的（这已是心理学上的事实了），一个有色肤色的男人被女人出卖之后，着实该悲惨的，正如女人遭了丈夫的不忠时，全部

的悲剧性动情力都会在她一边。一个会涨红脸到脖子根的男人也许会悲惨的，但一个我们冒昧地指望他有些机智与聪明的男人要么是妒嫉不起来，真妒嫉了，也会很滑稽的，当他拔剑冲上前去，那真是再滑稽也没有了。多可怕，莎士比亚没有拿这个当题材，再写出一个剧本来，在剧中让女人的不忠所隐含的挑战遭遇玩世不恭的抗拒；并不是每一个察觉了这一情形的喜剧性，甚至还能描述它出来的人都秉具将它搬上舞台的天赋的。但想想看，要是苏格拉底偶然发现他妻子赞茜比的招蜂引蝶——我说"偶然"，是因为我们如果想象苏格拉底为赞茜比的不贞而深深着恼，甚至去监视她，这就太不苏格拉底了。我相信将全雅典最丑的男子转变为最英俊的人的那难以捉摸的微笑，一定会破天荒地转变成高声的狂笑的。阿里斯托芬时常喜欢寻苏格拉底的开心，真难想象他居然从未想到让苏格拉底跑上舞台大喊：'她哪儿去了？她哪儿去了？我要宰了这臭婆娘！'而这臭婆娘就是赞茜比，不忠的赞茜比。苏格拉底是否真地做了乌龟事小，因为赞茜比在这方面无论怎样出格都是无用的，只像是在口袋里打了个响指，苏格拉底即使吃醋得额上长角，也还不失为精神英雄呀。而他居然会落到妒嫉的地步，居然想杀了赞茜比——咦，那赞茜比对于他一定有整个希腊城邦和那死刑判决所没有的威力了……使他妒嫉的威力。因此，乌龟与他妻子相联系时看上去是喜剧性的，但与别的男人相联系时，则是悲剧性的了。最明显的例子是西班牙人的荣誉观。不过，这儿的悲剧性因素本质上在于这受了伤害的丈夫无法得到真正的满足，他痛苦得毫无意义——这就够惨的了。向那女人开枪么，挑衅她决

斗么，蔑视她么，这些只会使这可怜男人更滑稽，因为女性是两性中较弱的一方呀。处处都得考虑到这个，这考虑还将一切全搅和到一块儿去了。她要是做了什么了不得的大事呢，她会比男人更受人钦佩的，人们没指望过她会这么厉害呀；如果她上了男人的当，所有的动情力全站到了她这一边，而要是男人上了她的当呢，那么，当着他的面大家还会稍加怜悯，稍稍容忍他一点，他一走开，大伙儿就会笑话他的。

“我们最好能机敏一点，将女人当作玩笑看。个中的乐趣举世绝伦。让我们将她看成一种确定的量，而将我们自己视为相对的量好了。我们不应该去与她矛盾，唱她的对台戏，那怎么成呢，难道我们想自投罗网啦？正因为她是无法限制自己的，当我们与她稍矛盾一下，她就会最充分地炫示她的厉害，这可不是玩儿的。我们决不该怀疑她所说的话，那怎么行呢，应该句句都当真才对。一碰住了她荡人心魄的放肆的眼神，我们就得像偶像崇拜者那样，踩着细碎步，翩翩起舞，侍奉在她身旁——我们跪，我们憔悴，我们巴望着她的眼，我们憔悴，我们又呼吸了。我们百依百顺，像一个尽忠的奴隶。这才够意思。女人是会讲话的，也就是说会叽叽喳喳的，这无须证明。不幸的是，她不具备足够的反思能力，无法确保她在相当一段时间内不自相矛盾，最多只熬得住一个星期，假如男人不经常矛盾她几下的话。结果是，这困惑一会儿就来了劲。如果我们没照着她吩咐的去做，这困惑也就那么模糊过去了，因为她是讲得利索忘得也利索的。但她的崇拜者既已百依百顺，完全听凭她使唤，这困惑也就一望即知的了。女人越有才华，就越能逗人发笑。越有才华，她的想象力也越

高。想象力越高，她越能在瞬间迸发出力量，下一瞬，这困惑也就会越明显了。女人这样逗人发笑在生活中是极罕见的，因为男人如此盲从女人的意念也是极罕见的。爱得伊人憔悴的牧羊人即使是盲从了，也没有尝味这一滑稽的脑子。

“正如我前面所说，这滑稽是无价之宝；这我最知道啦，因为有时候我只要一想到我也许会看到我那位夫人，一想到我侍奉她时谦卑的热诚，就要不知所措，夜里就要睡不着觉；因为即使是在赌局中下了注的人的经历，也不会比热衷于这一游戏的人的经历更离奇的。因为有一点是肯定的：每一个女人都具备了飘飘然起来然后大肆胡闹一顿的可能性，都有一些无可无不可淡漠，厚颜，大胆，不过这也未始不与她们的性别相符，真正的恋人是能在他心上人身上发现他所能想象到的每种魅力的。我们一发现自己在这方面很有才华，就不肯只将它当作可能性荒废在那儿，好歹要将它发展为一种美德的。再用不着我多费唇舌了，用了普通的言词是再也说不清什么了，每个人都能明白我想说的是什么。正如人会用鼻子去顶拐杖，使杯子转着圈又不至于溅出水来，或在鸡蛋堆里跳舞等等，既好玩，又来钱——与女士交好的男子也一样地其乐无穷，也是一门无比有趣的功课。在情爱状态中，我们应当绝对信任她——她不光是忠诚，因为我们是一会儿就要厌倦这游戏的，而且我们还应绝对相信那所向无敌的浪漫之情会一次次爆发的，如果我们不利用使崇拜者大生快感的叹息和烟雾（这是浪漫之情的氛围），去关掉安全阀，她可能会毁灭在这上头的。我们只需将她推到朱丽叶这极端就够——唯一的区别就在于，谁也不会想去碰罗密欧的一根头发。

说到理智方面，我们也得完全信赖她，如果咱们哪一位很幸运地找到了一位合适的女人，顷刻间他手头就多出来一位终日冥思苦想的女作家了，他必须崇敬地擦手翘望，看那小小的黑母鸡接下来将要生出什么蛋来。真不好理解，苏格拉底竟然从未呵斥过赞茜比，也没有将自己推到这个份上——怎么说呢，他是想多练练，可以随时启用，像个调马师，虽然已调理好最训练有素的马儿，仍明白该怎样将马儿溜得乖乖，这以后再就怎么启用它都可以了。

“我想说得具体一点，以便阐明一个很特别也很有趣的情形。关于女人的忠诚我们说得够多了，但常常是瞎说一气。纯粹从审美的观点看，这属于诗人的戏剧才能这一领域，正如在舞台上到处找寻他心上人的幻影，或那个坐在飞转的轮前等着心爱的幻影的人一样——因为一当发现他或她来到了眼前，美学就别转头不加理会了。她的不忠是与她前面的忠贞一脉相承的，这只是从伦理上来看的不贞，只在这时，妒嫉作为一种悲剧性的激情才亮了相。这一共有三个情形，总的看来还是女人占了便宜，两个是忠贞的例子，只一个是关于不贞的。只要她还拿不定谁是所爱的人，她的忠贞就是不可思议的，了不起的，而且当他拒绝了她的忠贞时，她的忠贞也依然是不可思议的，了不起的。谁要是有足够的才智和超脱来思考，谁就能在我刚才的话中为“玩笑”这一范畴找到充分的证据。我们这位年轻朋友刚才发言时一开始着实让我迷惑了好一阵子，他摆出的架势像是要就着这一话题说下去了，后来一遇到困难，却又惊乱地跳回到了老地方。不过，倘若我们当真是将不幸的爱情与死联系在一起的，要有个解释

倒还是容易的，要是我自己当真是坚信这一想法的话——而这一点当真劲儿我们至少该有的吧……为了能开得起玩笑来。这一番话当然全起因于一个女人或一个娘们儿气的男人的。这我们立刻就能看出，因为这是在瞬间沉着地发生的冲突，在那一瞬间会受到热烈的欢呼；虽然这是生死攸关的大事，但它只想达到瞬间的快乐，其作用正如一份蛋白牛奶酥；虽然它事关整个人生，却不会给临终的人加压责任，只会使生者在那一瞬里快快地帮送那临终的人。如果哪个男人作了这么一番发言，那将是一点都不好玩的，因为他太叫人瞧不上眼了，都不配人家来取笑他。相反，女人在这方面却是天才，她就可爱在这一点上，她是自始至终都意趣盎然的。于是，什么什么夫人就死于她的爱情了，这是必然的——她不是说过她想吗？这正是她的动情力所在；因为女人就是男人——至少她就敢于说出任何男人都不大敢去干出来的事[①]。她才是真正的男人！我这么说了就等于给她下了道德判决。亲爱的好伙伴们，你们也是这样想的么，亚里士多德就是这么来理解的[②]。他公正地指出，女人是不能被拿来用在悲剧里的。这是明摆着的事，她更适宜于放在一出半小时的闹剧中，被当作伤感的严肃消遣，千万不能被放进五幕正剧里。于是她就死了。但是，难道她就此再也爱不起来了？为什么爱不起来了？——要是有谁能使她起死回生呢？假如她起死回生

① 读到这里，我们自然会想起克氏和贾娜·奥尔森小姐之间的事：她宣称没有他她活不下去——而她是早就与弗里兹·施莱格尔订了婚的。
② 见他的《政治学》第15章。

了，她实际上是换了一个人啦，成了一个新的人，另一个人了，一切都重新开始，爱也是头一次去爱了，这一点都不稀罕，哇，死亡，你的威力有多了不起啊！再凶烈的催吐剂泻肚药，也不会似你那么横扫一切的。

"如果我们正警觉着，不将它忘了，这一困惑是很了不起的。一个死过去的人是我们在生活中所能碰到的最最好玩的人物。他这样的人在舞台上居然不大看得到，这真是怪了，现实生活中，我们不时能看到这类人。一个人即使只有在某一次被认为是死了，他本质上也就成了一个好玩的喜剧人物了，而一个真的死过去的人对我们来讲是要多么好玩就有多么好玩的。请务必多注意注意。说实在的，我就是有一天与一个熟人在街上走着时发现这一点的。有一对可爱人儿与我们擦肩而过。从我那熟人的神色判断，他是认识这一对儿的，我就问他是不是这样的。"天哪，"他答道，"我最认识他们了，特别是那女的，她就是我那死去的人儿。""你死去的什么？"我问。"我的天，她是我死去的初恋。是啊，说起来还是一个离奇的故事。有一天她说：'我活不下去了，说完的那一瞬里她就拜拜了——自然是死掉喽，我甚至都来不及为她的那条命保上险，太晚了；她死了，而且一直死着；如今我像诗人们所说的那样到处飘荡着，徒然找寻着心上人的坟墓，想给她献上一滴泪。'这萎靡的人这样说道，他被孤零零地扔弃在这世界上了；不过看到他心上人在另一个男人的帮助下——如果不是帮助，也至少是与另一个人一道——死到了这么个地步，心里还是颇感安慰的。姑娘们每次死去都用不着埋葬，这对她们讲未必不是好事，我想。这样的话，那些认为男孩

子是最费钱的奢侈品的父母，就会发现姑娘们其实更费钱。仅仅是不贞这么个简单情形是不大会这么好玩的——我的意思是说，当年轻妇人爱上了另一个男人而对她丈夫说：'我那是叫作没法子，求求你将我从我自己手里救出来吧。'然后就为了受不了她的心上人要去西印度群岛而与她分离，死于忧伤了，或者强忍了离别，而在他归来时不光没死去反而与另一个男人永结连理了——这命运对恋人来讲可真够离奇的了。难怪这萎靡的人要反复哼唱一首古老的歌曲中的叠句来安慰自己了[①]：请为我欢呼，为你欢呼，不是吗，那一天永难忘！

"原谅我，各位亲爱的好伙伴，假如我已经说得太多，那么就让我们为爱情和女人干一杯吧。从审美角度看，她是既姣美又可爱的——这谁也否认不了。但这话既然总有人在说起，我也不妨来说上一次：我们不应该站在原地不动，而应该'深入'。让我从伦理的角度来看她吧，于是这事就成了玩笑。即便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也承认，女人是一种不完整的形式，也就是说是一种非理性的量，这一形式在某一天，某一更好的存在状态中也许有被引回到男性形式中的可能。但在这一生里，我们却必须她是什么就当她是什么了。她现在是什么这一点不久就会显露的，因为她也处在审美领域，她会'深入'的，她会被解放出来的——这个她能让男人得敢于说出口的。就让这个发生好了，这样，那玩笑就是无穷无尽的啦。"

---

① 克氏与奥尔森小姐解除婚约后曾从柏林写信给好友艾米尔·本森，那封信中也引用了这几句歌词。

康斯坦丁一停嘴，立即就指使维克多·艾里米塔开始发言。他就说道：

“大家都知道，柏拉图为四件事而感谢过神，其中第四件就是神让他与苏格拉底做了同代人。一位早期的希腊哲学家[①]已向神表达过对头三件事[②]的谢意了，据我推断，神是当之无愧的。噫嘻！我要是也渴望像这些希腊人那样地来表达我的感激，就无法对他们拒绝给予我的那些特权表示感激了，就只好动员灵魂的全部力量为感谢神对我的唯一恩赐了：我成了男人，而不是女人。

“做一个女人是一件太荒唐，太粘缠，太复杂的事，没有哪个谓语能表达清它的，而所能用的这些谓语又是如此尖锐地矛盾着的，也唯有女人才能容忍得了它们，而且，更糟的是，她居然还高兴这样。她比起男人来要少一些内涵，这倒还不至于使她不幸，即便她也渐渐地知道这个了，她多少还是忍受着。然而她的不幸却在于男人是用浪漫的眼光来看她的；她的生活因此就常常没有了涵义，也就是说这一刻里还意味无穷，下一刻里就什么意味也没有了，而又从来弄不清自己真正的涵义——而这还不是她不幸的全部，最最不幸的是，就因为她是女人，将永远也不知道这不幸了。换了我，要是我非得做女人不可了，我宁愿生在东方，那儿，我还轮得上做奴隶，因为做奴隶的地位好歹总还要比什么都不是的受

① 指泰勒斯。
② 即神创造的是人而不是动物；创造的是男人而不是女人，创造的是希腊人而不是野蛮人。

人使唤做听差确定的多。

“即使女人的生活并没有展现这样的对比，她所喜爱的，也完全是她作为一个女人该有的，而不能与男人有所区别，这一无区别也就表明了她生活的无意义。这区别的地方就是殷勤。无非也就是用十分奇特的范畴来分析受你殷勤的人。因此，在男人，被人献殷勤是一种侮辱，因为男人特反感别人将奇特的范畴套用到他头上。相反，对女性而言，这是敬礼。一份特别向她奉上的荣耀。呜呼，悲矣夫！如果只是某一个轻骑兵特别爱献殷勤，这还没什么。可事情绝没有这么简单呀。骨子里看，每个男人都是爱献殷勤的，他有的是善献殷勤的本能。大自然虽然早将这一特权赋予了女性。而女人又是本能地愿意接受这一效忠的。这无奈又成了她的不幸之一：因为倘若只零星地有几个女人接受了殷勤，倒还可以开脱搪塞。这就是生活对我们的嘲弄了。假如殷勤中自有真理在，这真理也一定是互惠的，这时殷勤就成了证券交易所里美与力，狡诈与势力之间的最新比价了。但这并不是殷勤的一贯作风，它本质上是属于女人份上的，她本能地接受着殷勤，这正表明太自然对弱者，对那些受过惨重打击的人是格外优待的，对这些人而言，幻觉能比充分的赔偿提供更多的安慰。但这幻觉恰恰就是灾难本身。大自然还常去帮助倒了楣的男人，用他是最最美的人这一信念来安慰他。这样，大自然就弥补上了不足，男人拥有得比他脑子里所能想望的更多了。而他倘若是在虚荣的自负中拥有的，没有被悲惨所奴役，而是被哄弄得自负了，这就是更大的嘲弄了。就倒了楣这一点讲，我们不能认为男人是遭了大自然的忽视，因为女人在另一种意

义上倒是真地遭了忽视，即，她从未能将自己从生活用来安慰她的幻觉中解脱出来。

“倘若我们整体地来分析女性生存，以便将决定性因素一一抉剔出来，每一种女性存在一定会给人留下完全新奇的印象。女人的人生转折点是完全不同于男人的，她的转折点从每一点上看去都是大起大落的。在第耶克的浪漫剧中，我们常常会遇到一个从前是美索达米亚的女王而现在流落为哥本哈根的卖菜女这类的人物。每一种女性生存恰恰都是这么离奇。如果你们愿将这姑娘称作朱丽安娜，那么朱丽安娜的生活应该是这样的：‘从前曾是爱的荒唐言语这广大版图上的女王，并且还曾是所有洋相蠢态的夸张的名义上的皇后——而现在是家住澡堂子大街拐角处的佩德森太太了。’姑娘们在幼时被认为没男孩那么有出息。等她长大一点了，大家还是不大知道该将她造就成什么好。最后那尊她为专制君主的决定性瞬间终于来到了——男人殷勤地向她轧来，他来求爱了。殷勤地——因为每个求爱者都是殷勤的，这早不是奸滑的骗子们的伎俩了。就连杰克·凯齐放下木杖去求爱时，就连他，也跪下了，虽然他起始就牢记要在家中充当刽子手的，他认为没有理由不这样，他都没拿公开行刑已罕见之至这一点来作借口。有教养的男人也是这么干的。他下跪，他倾倒，他用最最奇特的范畴来分析他心爱的人，因此他很快就忘了他下跪的姿势，即便在他跪着时他就完全明白这是太奇特了一点啦。我要是女人，我情愿东方妇女似的将自己卖给出价最高的人；因为讨价还价倒还是有些道理的。做女人是多么大的一个不幸啊！而最最根本的不幸在于你一旦做了女人，就再

也意识不到这一点了。假如她伤悼，她伤悼的不是从前的情景，而是将来的情景了。我要是女人，第一件事就是要拒绝别人来求爱，而安于做两性中较弱的一方，这就是所谓的本分吧；而我会像一个高傲的人对待最重大的问题一样地警觉，决不迈出真理半步，这对她没什么要紧。朱丽安娜可以进天堂的第七层，而佩德森夫人却安于她的命运了。

“所以我感谢上帝让我成了男人，而不是女人。可是我为此割舍了多少东西啊！从酒歌到悲剧的所有诗歌都在神化女人。这对她只有更糟，对崇拜她的人来讲也是，因为他要不小心着点，会突然就拉长了脸的，这是像他此刻正站在那儿一般确切无疑的。美，崇高，男人最崇高的业绩都得归功于女人，因为是她鼓舞了他，女人是那鼓舞者。这一主题曾多少次从为爱而忧伤着的牧羊人的笛声中传扬出来，又不知有多少个牧羊人听到过它了！真的，我的灵魂中几乎已不生妒嫉，只感恩着神了；因为我毕竟宁愿去做一个男人，少得意洋洋一点，而且是在现实中如此，也不愿做一个女人；做了一种无定的量，去没来由地自负轻狂；我宁愿成为一种有一些意义的具体，也不愿做一个涵盖了一切的抽象。所以我要说了：思想的能力是通过女人才进入到这世界的——男人要没了她，将不知咋办才好。多少男人是经由一位姑娘才成为天才的，多少男人是经由一位姑娘才成了英雄，多少男人是经由一位姑娘才成了诗人的，因为经由她，他才做得成将军；他并不经由他所得到的那位姑娘而成为诗人的，因为经由她，他只做得成父亲，而他并不是经由他所得到的那位姑娘而成为圣人的，因为他其实什么也没得到，因为他想得到是他没

能得到的那一位，正如别的人经由他们没能得到的姑娘而成了天才成了英雄成了诗人一样。假如女人的思想能力本身就能启发人的灵感，那么肯定的，这灵感就是那个与男人一辈子相牵系的女人本身。但实际的生存却对此另有一番说法。就是，在一种否定的关系中，女人能使男人的思想能力多产。照这么看来，她又是启发着男人的灵感的，不过这么直接表达了出来，一点不加限定，就犯了谬误推理这一大错，除非你是一个女人，才可以做到对这一大错视而不见。莫非谁听说过哪个男人经由他妻子而成了诗人？只有那男人还未得到她时，她才是灵感。这又 一次证明了诗歌和女人的想象中的自负。他还未拥有她这一点或许正表明他仍在为她奋斗。正因此，一个姑娘能给许许多多个男人带来灵感，将他们一个个都变成骑士。但谁听说过哪个人是通过他妻子而成为勇士的？否则，他的未能拥有她，正好表明是他得不到她。因此，一个姑娘给许许多多个男人带来了灵感，唤醒了他的理想主义，如果她真有什么宝贵的东西可以奉献，也就是这个了。但妻子即使有同样多的宝贵东西可奉献，也是不大唤醒得了理想主义的。否则，他的还未拥有她，正表明他是在追求理想，他也许爱上了很多很多女人，而同时爱上了很多很多女人也是不幸爱情之一种，可他的灵魂的思想能力本质上就在于这奋斗与向往中了，而不在于这些个人的零碎奉献凑在一起时的总和。

“说实话，女人在男人身上所能唤醒的最高的理想主义，就是不朽这一意识。她给出的有力证据就在于我们所说的回答的无可逃避。正如我们说一幕戏剧假如没有这个或那个人

对问题作出回答，就闭幕不了，同理，思想能力也是这么要求的，生活不能在死亡之时就了结，我要求它给出一个回答才肯饶它。这一证据往往被直接用到了讣告上。由我看仿佛也正该如此，因为它假如要被移用到讣告里，就必须被正面的移用。它就得这么写：佩德森夫人已活了若干年，一直到这个月 24 日与 25 日之间的夜里，她才‘依允了上天的意思’，等等。这样一来，佩德森先生就回忆到了他的求婚时的光景，这回忆使他痛受打击——简单地说，除了能重逢，再也没什么可以安慰他的了，与此同时，为了这重逢，他为自己找来了第二个妻子，因为，虽然第二次婚姻也许不会像第一次那么有诗意了，但不管怎么说却总是一个较好的翻版。这就是正面的证明。佩德森先生并不满足于作出回答；不，他要的是去另一个世界里重逢。大家都知道，假金属有时反而会带上真金属所没有的好光泽；银盘子所以能暂时地锃亮一下的。对假金属而言，这是够悲惨的，因为假金属一成为假金属，就永远得是假金属了。对佩德森先生来讲却并非如此。思想能力是每个男人该有的权利。我嘲笑佩德森先生，并不是因为本来是真金属的他只剩下最后一束银光了，而是这一束银光泄了密，证明他已成了假金属。同理，庸俗势利一旦与理想主义连袂，只会使它显得更滑稽可笑，更容易使人像赫尔伯格[1] 那样地问了：‘连母牛不也都打扮得花枝招展的么?’它简直滑稽透顶。事实是，即使女人能在男人身上唤醒思想能力，顺带便也唤醒了他的不朽意识，而且她总是从反

---

① 见赫尔伯格的轻喜剧《说谎房间》。

面来唤醒的。男人经由女人成了天才英雄诗人圣人的同时，也把握住了不朽。假如这使人憧憬的灵感是肯定地显现于女人身上的，那么唤醒男人身上的不朽意识的，一定是那妻子，而且也只能是那妻子。实际的生存所表现的恰好与此相反。假如她真想去唤醒丈夫身上的思想能力，那她就必须去死。即使真的照办了，她还是未能在佩德森先生身上得手的。假如她通过去死真的在男人身上唤醒了思想能力，她确乎完成诗歌中所描述的她的那些了不起的成绩了——但千万记住，她正面地完成的事是唤醒不了思想能力的。同时，她活得越久，她的内涵也越来越可疑，因为她实际已经开始想去成为某种正面之物了。证据越是被正面地提出，它所能证明的也就越少，因为要这样的话，那向往也就是对已经验过的事物的向往了，我大可以认定其内容已被汲尽，它是已被经历了，被生活过一遍的了。当向往的目标是见不得人的角落中的喁喁求婚——'当我们俩一块儿在鹿园的那会儿'——时，证据也就愈是被正面地提出的。我们也可以以同样的方式对一双过去穿得非常合脚的旧拖鞋心生向往，不过，这向往决不是灵魂不朽的证据。证据越是从反面提出，就越好；因为反面是高于正面的，它就是无限，因此也才是真正的肯定性证据。

"女人的内涵完全是反面的，相比之下，她正面的内涵是虚无，严格讲来甚至是有毒的。生存对她隐瞒了这真相，甚至还用虚荣的自负来安抚她；这自负远不是男人所能想象的；并且它用父爱般的体贴来花言巧语，弄得一切都在证明她完全是可以自负的。即使大家将她当成了灵感的对立面，将她当作一切罪障的渊薮——无论是罪恶经由她而来到了这世

界，还是由于她的不忠把一切都弄罪恶了——这种把‘她当作’总也是献殷勤的一种。因为当我们听人家这样说着时，心里会想，噢，原来女人能比男人更无限地罪恶的——这不失为对她的莫大夸奖。呜呼，现实中却完全不是这样的呀。应该有一种秘密的方法来宣读这个对女人自己并不明白的判决；因为在下一瞬里，生存就会整体地原封接受这同一个结论的，由此而使男人为他妻子担了责任。人们从不像惩罚男人似地惩罚女人，因为男人会真地被判刑的，在女人，事情并不是重罪轻判就可了结的（因为这样的话，她的生活就不会全然是幻觉了），而是以取消这一案子，由公众，也即是由生存，来付出代价加以了结的。这一瞬里，她还被认为拥有了所能拥有的全部狡诈，下一瞬里，她们就去嘲笑上了她们的当的男人了，这是百分之一百的矛盾。即便在波第弗妻子的头上也还盘桓着让人觉得是她受了男人勾引这一可能性的。所以，女人拥有了男人决不会拥有的可能性，莫大的可能性，而她的现实却是与此成反比，而最最恐怖的事莫过于她乐在其中的幻想这一妖术了。

“所以，让柏拉图去感谢神让他做苏格拉底的同代人吧，我最多只能妒嫉他一下；让他去感谢神让他成了希腊人吧，我最多只能妒嫉他一下；可当他要感谢神让他成了男人而不是女人时，我可要全心跟从了。假如我成了女人，又懂得了我现在所懂的一切——多恐怖呀！要是我成了女人，因此就连我现在所懂得的都不懂了——那就更恐怖了！

“但如果真是这样，那我们千万得避免与她发生任何的正面关系。什么地方一有女人掺和进来，我们十有八九要出纰

漏，这纰漏因为她未加注意而能使她狂喜，却能将男人的命送掉的。

“与女人保持反面关系可使男人快乐无边。让我们给她面子，永远都这么说吧，你怎么说都行；因为这本质上并不依赖于女人的任何特殊品性，不依赖于她的可爱或可爱性的持久与否；这只依赖于她是否出现于恰当的瞬间，是否刚好凑在想象力能显现具象的瞬间。这只是短短的一瞬，她接着就会重新消失。因为与男人发生正面关系会将男人贬低到难以置信的局促窝囊境地。所以，女人可以为男人做的最积德的事，是在恰当的瞬间里进入他的视野，但她毕竟是做不到这样的，而纯粹要看命运是不是赏脸了——接下来她能为男人做的最积德的事就是对他不忠了，越早不忠越好。第一种思想能力会帮助他达到一种更高力量的思想能力，于他绝对地受了帮助。没错，这第二种思想能力是忍受着最剐心的痛苦获得的，但这同时也是至上的快乐；没错，在不忠之前他是决不会去这么期望的，过后，他就要为此而大大地感谢她；但既然从人的角度而言，他决没有感激涕零的重大理由，这就更好办了。但倘若她一直都忠贞了呢，这可要苦着他了。

“我这才要感谢神让我成了男人而不是女人；再就是，我要感谢神没有让哪个女人来整辈子地拘束我，使我想到了这一点也为时已晚。

“婚姻是多么奇怪的一种发明啊！而更奇怪的是，大家都以为它是‘直接’跨出的一步。而且再没有比这一步更决定性的了，因为在与人的生活相关联的事情中，没哪一项是如此专横，如此一手遮天的。这么举足轻重的一件事，我们居

然没有三思后行，倒是‘直接’就干了！婚姻哪里有这么直截了当的呢，它是复杂得不能再复杂，暧昧得不能再暧昧的呀。正如龟肉中包含了一切肉味，婚姻中也是味味俱全的；龟是极迟慢的爬行动物，婚姻也是的。恋爱毕竟还是一桩简单事体——可婚姻呢，啧啧！它是某种野蛮的东西呢还是基督教的东西抑或是某种虔诚的或世俗的东西，还是什么东西都有一点点？它表达了无法言说的情爱，灵魂之间的和谐精择的亲善么，抑或是某种责任或合伙关系或权宜之计或某种国度里的风俗习惯，抑或是这几种都有一点点？你该加入小镇乐队呢，还是去做你的管风琴手，抑或是两者兼顾？为了新设一个地址，在生活的册籍上填进自己的名字——我指的是在教区登记簿上，这是叫牧师干好呢，还是叫地方治安官干好？是让婚姻在梳子上演奏喑哑的音乐呢，还是就让它像‘仲夏夜黑山洞中的仙女’那般切嚓柔语？像这样复杂的曲子中的这样繁难的曲段是比什么都要纠缠犯难的，可是，阿狗阿猫都想当然地以为它既然已在结婚时演奏过，在婚后生活中也是一直演奏着的！我亲爱的好伙伴们，我们既然没什么结婚的贺礼与祝辞送给每一对喜结连理的新人，我们是不是可以送他们一条注释，作为对他们一再的麻木的提醒，送婚姻就送上两条？把一个简单的观念说清楚，就已够累人的了，而要去思考这么个错综复杂的问题，又要思考得前后一致，要将这么个复杂的问题表达得面面俱到，使其中的全部因素都同时毕现于我们眼前——是啊，能做到这样的那个人确实是够了不起的，不服不行。可是，这是阿狗阿猫都在干的呀，正如他们所说是‘直接’就干，一点反思都用不着的。如果这

是可以‘直接地’干的，那它本质上该属于他们所谓的‘更高的直接性’的，这直接性已完全吸收了反思[①]。但对这事儿他们连屁也没放过一个。去问问已婚的男人么，那只是浪费时间。一度干下蠢事的人到哪里，那后果都会尾随他到哪里的。这愚蠢已渗透了一切，这是一种报复：等到一切都已太迟，他才觉察他干了什么啦。这一刻里他还昂首阔步，还以为自己这么结婚一下是干了了不得的大事了，下一刻里又怨天尤人，夹着尾巴做人了，这时他是为了自卫才去赞颂婚姻的，但一种能将生活中最最纷乱繁杂的概念统一在一起的思想，我们是怎么也等不到啦。

“做一个正直的阿狗阿猫是无聊的，去做勾引家也是无聊的，为了好玩而在女人身上做试验，也是无聊的。后两种方法对男人而言是跟去结婚一样窝囊的。勾引家是想通过欺骗而报仇，但他欺骗，他想要欺骗，他喜欢欺骗，也正表明他对女人的依赖，那想在女人身上做试验的人也是一个样。

“假如要考虑与女人建立什么正面的关系，那就应该去作彻底的反思，彻底到使它不成其为与女人的关系为止。去做一个一流的丈夫，暗地里同时又去勾引每一个姑娘吧；看上去像个勾引家，心底里却闪烁着全部的浪漫的光辉——那才成一回事体，那样的话，第一次的窝囊才被第二次的窝囊所掩盖。况且男人的思想能力正是寓于一次次的重复中的。每一种直接的生存都必须被消灭，而这消灭自始至终地全靠那一句虚假的话。这样一种重复女人是无力把握的，由她看来，

① 无疑，这又是在讥讽黑格尔及其滔滔不绝的术语了。

这使得男人的天性无法表露出来了。假如一个女人能在这样一种重复中生活，行动，拥有她的存在，那么就无法设想与她有任何情爱关系了，而她的天性又是出了名地不好的，这情爱关系就会受到男人的天性骚扰，男人的天性就是通过消灭她所生活的每一种东西来生活，来行动的。

“我这样兴许是在颂扬修道院生活了，因此还很得体地姓了艾里米塔这个姓？一点都不。去你的吧，修道院。毕竟，这对精神来讲只是一种‘直接的’表达。人们使用的是金币银币还是纸币这毫无关系，但那除了假币外从未支付过任何真正货币的人是会懂得我这句话的意思的，那些把每一种直接的表达都看成假话的人，是比进修道院更像修道士的，即使他仍日夜穿梭在公共马车之间，他仍不失为一个隐士。”

维克多还没怎么说完，夫人们的裁缝就嘣地跳了起来，把面前的酒瓶震得直颤，他说：

“各位亲爱的好伙伴，你们说得好极啦，我越听越觉得你们都是同谋者了；我为你们欢呼，我理解你们，因为同谋者相隔再远，也能相互理解的。可是，你们又能知道些什么呢？你们由经验印证的那么一点点理论，你们七拼八凑地用来装饰理论的那一点点经验，又算得了什么呢？说到底，你们仍会在这一或那一瞬间里轻信了她，在那一瞬间里做她俘虏的。千万不能那样哟，我知道女人的脆弱之处，那就是说，我懂得她。我在研究探索时从不回避令人恐惧的问题，也从不舍弃任何能证实我所理解的东西的手段。因为我是个疯子，而我们只有疯了后才能理解她，而假如我们从前是不疯的，一理解了她，也必然会疯的。抢劫者爱在吵闹的马路上下手，蚁蛳爱将鼻孔埋进稀散的沙层，海盗爱盘踞在咆哮的海上，我也是将我的时装宫筑在人丛中的，以便让女人看得心旌摇曳，无力抗拒，就像维纳斯时装店之于男人一样。我们可以在这座时装宫里学会用实际的眼光来看她，将她兜底看个透，一

点用不着理论。鸣呼，要是时髦无非就是在女人欲望沸腾时剥掉她全部的衣裳，那倒也是一种出息了。但这还不是事情的全部，时髦并不是不加掩饰的肉欲，并不是可被容忍的放肆，而是一桩涉及礼仪的不要脸的非法交易。在异教的普鲁士，每一个守闺待字的姑娘都挂铃铛作装饰，这是要向男人送去信号，同理，时髦女人也是一种永远挂着铃铛的生存了，并不是要向放浪形骸者，而是为了向贪淫的色鬼们放去信号。大家都以为命运是一个女人——啊，是的，命运当然也是跟她一样朝三暮四的，但它只是在某些事情上才朝三暮四，因为它同时也能赐予多多，由这一点看，它又不像女人了。是啊，时髦才像女人哩，因为时髦是朝三暮四得毫无道理的，它只有越变越没道理，这才能保持逻辑上的一致性。在我这时装宫里呆一小时，胜过在外面生活一天或一年，假如你想去认识女人是怎么回事的话。我说在我的时装宫里，因为它是丹麦首都唯一的一家，谁也没动过要来与它竞争的心思。谁敢冒那么大的险，来与我这个一味奉献自己并且继续奉献着自己的促成偶像崇拜的最高牧师来竞争呢？不会的，哪一家有声望的公司里不是一天到晚在提我的名字的，哪一家中产阶级的商号不是一听说我的名字，就顿生敬畏，仿佛听到了国王的名字的？决没有哪件衣服能像我的时装宫里拿出去的衣裳那样，会鱼贯于沙龙，激发起这么多的窃窃私语；决没有哪一位出身高贵的夫人敢过我的时装宫而不入，决没有哪位中产阶级的待嫁姑娘会走过它而不胜叹惋，‘要是我也能买得起！’她们心说。得了，她一点都不是上了当受了骗。我谁也没骗过。我打出了最最精美最最昂贵的料子，开的是最低

的价，实话说我是连老本都要搭上的，我并不想急着赢利，不，我每年都要亏进去好大的一笔。可我一定会赢利的，我狠了心要将它赢回来的，我正琢磨着花尽我最后的几个子儿，来收买时髦机关，贱卖我的时装，好赢这一游戏。在我，挑出最贵重的料子，将它裁好，再扯上纯正的布鲁塞尔花边，做成小妞的衣裳，这是莫大的乐趣；最时髦最正宗的料子我仍是以最便宜的价格卖出去的。你们也许会以为她只是想在某几个瞬间里时髦一下而已，远不是这样的，这是她的一贯追求，这是她的也是脑子里唯一的想头。因为女人是有精神的，但它却被编派得像浪子的命运；女人具有高得无法言说的反思力，因为除了要有精美的服饰相匹配，在她是再也没有别的神圣东西了，而精美的高傲的表现就是时髦。难怪她总觉得时髦是与她相称的，因为确实，时髦就是那神圣之物，在她，没有哪一个细节能不起眼到不能与服饰的精美相关，而精美之最无理智的表现，正是时髦，她的打扮中没有一处地方，甚至包括小小一根缎带，她会不能确切地说出其与时髦的关系，不能顿时就察觉刚才走过的那女子有否注意上它的。说实话，她不就是因为别的女子的缘故，才打扮的么，还能为别的人？即使在我的时装宫里，她当真来领教什么叫时髦了，即使在那儿，她仍是赶着时髦的。有特别的浴衣，就有特别的骑马服，所以也一定有一种在我的时装宫内穿显得特别时髦的衣服。这衣服倒没有像女人一大早爱穿又爱被人看见，好被吓一大跳的晨袍那么随便。问题在于，她爱让自己吓得一大跳根源于她的女性美和卖弄风情的本性。裁缝店里穿的服装是刻意地做得随便一些的，还需稍稍轻浮一些，不

过这轻浮并不使她看上去很滑稽，因为裁缝跟她的关系是与轻骑兵跟她的关系两样的。说她卖弄风情，是指她就这么毫无顾忌地将自己暴露在一个出于他的地位不敢去占她便宜的男人面前，这男人必须满足于捞一点偶然的小帐（这种机会倒有的是），同时又不可以使她往这上头想，也从不让她突然觉得该在裁缝眼里摆出贵夫人的派头。因此问题就在这里，在这事上头，女性美不知怎地就被撇下了，而风情的卖弄也被贵夫人的赐恩态度抵销了，谁要是向她暗示这一层关系，她一定会听得大笑起来的。在社交场合的拜访中，身穿晨袍的她仍会尽力掩饰自己，但这掩饰反而会出卖她；在我的时装宫里，她不知不觉就会暴露自己，因为在她面前我只是个小裁缝——而她却是女人。这会儿，她的披肩有点下滑了，暴露了她一些——要是在这样的时刻我居然还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她要的是什么，我的名声可就要岌岌乎危哉啦。这会子她又先验地[1] 撅起了小樱唇，过一会儿，她又归纳地手舞足蹈起来，接着又在颠荡着屁股了，然后就望着镜中的自己，见到我那张崇敬的脸就跟在她身后，她口齿不清起来，她矫揉造作，她颤战不定了，她的脚步飘摇起来，她颓然倒进了扶手椅，而我却在一边谦卑地向她递盐罐，用我的钦慕来冷却她的情热，她不三不四地打我一巴掌，她掉了手帕，她无动于衷地将手臂懒懒地挂落下来，我深弯了腰拣起它，温柔地送还，她恩赐似地向我一点头。瞧，女人进了我的时装宫

① 显然这又是想气一气黑格尔或康德。

就成了这么一副德行。第欧根尼[1] 见了这女人，见她这么不体面地张开着四肢，正四肢趴着祈祷，一定会问她有没有想到神正从背后看着她，这事有没有在他心里留下印象，我就不知道了；但有一点我是知道的，即，假如我对这位跪着的夫人说‘您袍子上的缝很扎眼’，她会比听到说她亵渎了神更害怕的。可悲的是，那可怜人儿，那灰姑娘是不会懂得这个的。吁，不朽的神们，一个女人要是不去赶时髦了，那还成什么女人呢？神啊，请接受我的拜献，她要是赶上了时髦，那又成了什么啦?!

“你们不明白这是否真是这么一回事？那好办，咱们来做一次试验：这一刻里，他的心上人还陶醉了偎在他怀中，将脸藏在他胸口，弄得她的恋人说：‘亲爱的凯蒂，你的发卷不够时髦了’，她就会语无伦次地说：‘我永远都是你的。’一般的男人也许想不到这上头，而知道了这一点，因知道了这点出了名的男人，是这个王国中最最危险的男人了。那恋人在婚礼前与他的心上人度过了怎样的美妙时光，我就不得而知了，但她在我的时装宫里度过了怎样美妙的时光，他可是清清楚楚的。没有在我的时装宫里宫廷般地放纵与节制一下，婚礼将美中不足，至少会太平民化的。设若他们这时已到了在祭坛前相偕的时刻，设若他们正怀着这世上最好的心地向前走来了，知道一切都已依顺了自己；样样件件都已当着自己的面被一一试过了，然而，要是我在这时刻冲上前去，说：‘可是，上帝啊，尊贵的夫人，您的桃金娘花环是歪的！’——

---

① 第欧根尼（公元前 412? —323 年）是古希腊犬儒派哲学家。

也许就因为这芝麻大的事，婚礼就会卡壳。可这一类事男人整个是不懂的，他须是个时装师才会明白。要跟踪女人的见解非得自己有高远的见解才行。因此，一个从未与任何女人发生过关系的男人是幸运的，在无论何种情形下她都不会属于他的，即使她也并不属于任何别的男人，因为她是属于女性反思之间的不自然的交合所形成的幻念，即时髦的。因此，女人该凭她的时髦来发誓才对，这样，她的誓言才会有一点效力，因为说到底她能思考思考的也只有时髦这一件事了，是唯一的一件她能与别的事一起，在别的事中间加以思考的事了。一旦由我的时髦大厦向时髦界传去好消息，说根据最新的时髦，去教堂时该有一种特别的发式了，还有，这发式在做大弥撒与晚祷时还须有所不同才好。这时，教堂钟声一响，马车就全会往我大门口挤——因为还据称除了我，时髦的法官，谁也无法将这发型弄得像回事儿的。我冲到门外，一见面就深深地鞠一躬，引她进了客厅。那会儿她百无聊赖地磨着时间，我却已在一旁将一切摆弄停当。这活儿完了，她向镜中照照自己。我像神的信使般地飞步赶在她面前，我打开客厅的门，深深地又鞠一躬，我又赶到了时装宫的大门，深深地又鞠一躬，我像个东方的奴隶似地双臂交抱在胸前，却受了她大方的屈膝礼的鼓励，大胆地送去渴慕的赞叹的一吻——她坐进了马车，啊哈！她忘了祈祷簿了；我急忙回身取来，由窗口递进去，还放肆地提醒地头往右侧一点，如果下车时头发乱了，就自己整理一下。她乘马车走了，也受够了熏陶。

“你们或许会以为只有上流社会的贵妇人才敬崇时髦。远

不是这样的。你就看看我的女裁缝们好了，我总是不遗余力于她们的穿戴，让时髦的信条有力地体现于我的时装宫内。她们凑成了愚蠢的一群，而我这大牧师俨然是她们光灿灿的榜样，只要能通过时髦使每一个女人都显出滑稽，我乐意倾家荡产的。勾引者可以夸口说每个女人的价值就是找到合适的买主，我才不信呢，但我相信总有一天每个女人都会为了时髦而被疯狂的噬人的自我反省变摆得走火入魔的，这比受男人勾引还易使她堕落。这事已经我一再证实。假如我自己无法使她这样，我就通过跟她同一阶层的赶时髦的女人们来怂恿她。我们训练老鼠，目的还是叫它去咬别的老鼠；我在那走火入魔的女人身上下功夫也是出于同一道理，她的一咬等于那毒蜘蛛的一咬，一旦有男人插手其间，这一咬可就更能要命了。我这么做到底是在侍奉魔鬼还是上帝，这个我就不知道了，但我是正确的，我将是正确的，我要使它正确才罢休，只要我手头还剩一个子儿，我就要使它正确；我要使正确到我指间咯出了血为止。生理学家们常常画出女人的体形图，以显示紧身褡的可怕后果，他还在边上示范一张正常的体形图。好得很，但其中只有一张才具有真理的说服力——因为她们是一个个都穿紧身褡的。就这样去描述时髦得入了魔的女人的发育不全的惨状，描述那吞耗着她的险毒的自我反思，描述这最不能懂得自己的女性的谦卑吧；去好好地描述吧，你这就对女人下了判断，可实地里你下的却是一个要命的判断。要是有一天我发现了这样一个姑娘，她自得其乐，谦卑厚道，还没有因为跟女人们的不要脸的交往而堕落，她还是会落进我的圈套的。我陷她在我的罗网中，然后就站到

了祭坛，即我的时髦宫里。给她量着尺寸时，我只需高傲地漫不经心地瞥她一眼，就会惊恐得顿时消隐，我那些坐在隔壁房间的训练有素的女助手们的一串嬉笑，也会使她消隐的。照着最时髦的样式一打扮，她看去像一个精神失常的人那么疯癫癫了，疯得连疯人院都不敢收留她了。然后她就兴高采烈地离开我，没有一个男人，甚至神，能吓住她了，因为她此时已时髦得一塌糊涂了。

“这下你们懂了吧，懂得我为什么要把你们称作同谋者，虽然你们是与我隔膜得很的。你们该懂得我对女人的阐释了吧。生活中的一切归根到底全是时髦不时髦的问题，对上帝的恐惧是时髦不时髦的问题，爱情也是时髦不时髦的问题，长摆裙，鼻环，全都是时髦不时髦的问题。因此，我要竭力煽动起那渴望去嘲笑这所有动物中最是滑稽的一种的高妙的天才。而鉴于女人到头来全是时髦不时髦的问题，我将依仗时髦来嫖役她，这是她活该。我，夫人们的裁缝，决不让自己得着一点空；一想起自己的职责，我的灵魂就生了恼怒：她一定已到戴耳环的地步了。瞧着点，别去寻什么心上人了，像避开险恶的邻居那样去弃绝爱情吧，因为，一定的，你的心上人总也会到了戴耳环的那一步的。”

他说完，勾引家约翰尼斯接了口：

"各位高贵的好伙伴，难道你们已中了魔么？你们像个殡葬人似地说着话，你们的眼睛不因酒醉而因眼泪而红湿着了。你们差一点要打动得我落泪，因为不幸的恋人在生活中是凡事生哀的。眼泪从不会伤人，此时我仍是个幸运的恋人，我唯一的愿望就是能够继续是，永远是。也许这是向女人让了步，是维克多害怕得要命的？为什么不呢？这是一种让步。像这样我拉撕着香槟酒瓶的金色封线，也不啻是一种让步——喏，我现在这么一饮而尽——又是一种让步了。好了，你们瞧，现在酒杯是空的了，我不再让步了。与姑娘们打交道也是这么回事。要是哪个不幸的恋人花大钱才买来一吻，那只向我证明他既不知道好菜是怎么个吃法，又不知道该怎么熬住不去吃它。我从不花大钱去买，我让姑娘们自己看着办。这话怎么个说法？在我，这是顶顶美，顶顶妙，庶几也是顶顶有说服力的无须论证的论据了；不过每个女人在一生中至少有一次具备过这一雄辩的原始力量，我干吗不让自己被她们说服几下，一定要煞她们的风景呢？我们这位年轻的朋友会

思考这事的。老实说，他可以去买那个被糖果店老板称作'吻'的东西的，仅仅就为了能见它一眼。我这个人却是想尽情品尝的。一点都不肯将就的！有一首古老的歌曲就是这么唱着吻的：要看看不大见，只等唇与唇相抵，心与心就相通——这通就是完全的懂，再去反思就是文不对题，就是蠢了。男人到了二十岁头上还不懂得自各儿找乐子这一绝对命令，这人准是傻瓜蛋一个。那没有抓住找乐子的机会的人，就是个摩拉维亚兄弟会分子了[①]。但你们究竟是幸运的恋人，所以才想去重塑女人。这，上帝是不答应的。我就喜欢她现在这样，分毫不差的当下现在的她的样子。就连康斯坦丁说她是一个玩笑时，言下仍流露出一个暗暗的渴望。而我呢，我是殷勤有加的——干吗不这样呢？殷勤是什么都不花费，却能帮你将什么都弄到手的，是所有情爱享受的根本条件。殷勤是感官与声色的共济会，正如男人与女人结成了共济会一般。它是大自然最最原始的语言，与通常的爱的语言毫无二致。它并不是由声音，而是由不息地乔装打扮着的欲望所构成的。我完全能够理解不幸的恋人会不殷勤到想把他的赤字转变成一张转帐到永恒的支票。可我同时又理解不了这个，因为在我看，女人具备了丰富的内在价值。这一点我可以套用到每一个女人头上，一点不假的，但肯定的，只有我没有上过这一真理的当。至于一个被人摘过的女人是否一定就配不上男人了，我的价目表上并没标明这一项。我是不会去摘受过摧折的花儿的，我把这个留给那些结过婚的男人；好让他留作忏

---

① 自然是对这一教派的挖苦。

悔节的装饰。爱德华（举个例说）该好好琢磨一番，然后再爱上柯黛莉娅[①]呢，还是将他的恋爱背诵在心里，我随他去。我干吗要在别人的事里插一手呢？我对她是怎么个看法我会在适当的时刻说给她听的，而她已真正的说服了我，使我绝对甘愿相信我对她的殷勤是恰到好处的。让步，只有让步。假如另有一个柯黛莉娅来到了我眼皮底下，我将搬演《2 号戒指》一剧[②]，但你们都是不幸的恋人，是同谋者，上了比姑娘们所上的更大的当，人家还都说你们才华横溢呢。然而决断力，对欲望的决断力是生活的要旨。我们这位年轻朋友总是游离于它的外面，而维克多又是个不切实际的热心人，康斯坦丁花大钱才买到了一点常识，夫人们的裁缝是疯子一个。你们这样有什么好呢？即使你们四个人都去追同一个姑娘，到头来还是追风似地一场空。让人们去热烈地想入非非，去高雅地加入到杯觥交筹的宴饮的欢乐，去理智地与一切决裂，像死亡那样地去决裂，去疯狂地要求再尝快乐好了——让他们做神和姑娘们的宠爱去。这样的事上，几句话又能顶什么用呢？我不想使人改信他教，此处也不是这么做的地方。我酷爱美酒，不错，我还酷爱酒宴的丰盛，不过，还是让我有个姑娘作伴吧，那样的话，我来讲几句也无妨了。因此，我感谢康斯坦丁举办这一酒宴，使我喝到了美酒，又实现了这精致的约会，不过刚才这些发言可实在不怎么样。为了不让这

① 在克氏的《勾引家日记》中，柯黛莉娅是被约翰尼斯勾引的姑娘，而爱德华则是以前的情人。

② 弗里德烈·希罗德的短剧，曾在 1830 年短期上演于哥本哈根。

事以这么个结果收场，就让我来颂扬女人几句吧。

“正如那想道说神圣之物的人为了说得像样，必须先从神圣性中寻求启发，让神圣性来教他说什么一样，道说女人时也须这样。因为女人比神性更是脑袋瓜中的幻念，她是白日梦，某种一个人自个儿就能偶然想着，就能正反地加以争论的东西。是啊，只有从她身上我们才能学到谈论她的方法。我们怎么向女人学习都不会错。第一次学，男人还仅仅是个学生，第二次他就已受了点拨，这与学术圈内的争论是一回事，我们可以舔上一个对手的唾沫来攻讦下一个对手。无论怎样都不会有失败的时候的。认为接吻是嘴唇的咂击，拥抱是男女的狠命用力，这没什么荒唐，荒唐的是认为这么一说道理就已讲深讲透，证毕了一条几何定理，因为字母改变了，定理还是依旧的呀。这种观点只适用于数学和鬼魂头上，而不适用于友情和女人，对后者而言，每一种新经验都是一种新证据，都从另一个侧面来证明同一个命题的正确。令我欣喜的是，女性非但不比男人完美，相反却是最完美的。不过，我将把我的发言隐藏在一个神话里，并且，为了受到你们百般无礼的冒犯的女人的缘故，下面的话如果成了对你们灵魂的判决，我将会很高兴的：感官的快乐就是晃动在坦德勒斯[①]面前的瓜果，眼看着到了你们面前，却又逃之夭夭了，因为是你们自己冒犯了女人又逃之夭夭了。因为只有这么着才能得罪她，虽然她是得意忘形得冒犯不着她啦，哪个胆敢冒犯她

① 宙斯之子。他因泄露天机而被贬，罚站于齐颚的水中，渴时欲饮水而不得，饥时欲摘头顶树上的累累果实又够不着。

的人必将受到惩罚。我可不想去冒犯谁。说我冒犯了人，那是已婚男人的编造，是诬蔑；另一方面说，我是比喜好已婚男人更喜好她的。

“想当初人类是只有一个性别的，只有男性——希腊人这样跟我们讲，他具有出色的秉赋，完全反映出创造他的神的荣耀，他秉赋的出色使神反而处到了诗人面对着他倾尽全力创作出来的诗歌面前的境地：神妒嫉男性了。是啊，更糟糕的是，他们害怕他了，生怕他对他们的束缚心生不恭。他们害怕。虽然这是毫无理由的，生怕他们会使天堂岌岌可危。他们就这样扶植了一种自己也觉得无力收服的力量。神和权力机关里于是就出现了担忧和动荡。他们在人的创造上太大手大脚，毛手毛脚了，把什么好的都挥霍到了他的身上；这会儿是一切都必须冒着险了，因为一切都面临了紧要关头，这是自卫，众神心想。像诗人反抗他的思想那样来反抗人，是办不到了。用强力也不能使他就范，但正是想到了这一点，他们心里才这么不舒坦的。必须有一种比他自己弱，却又强有力，强有力到能逼迫他就范的力量来收伏他，让他就范。那一定是一种神奇得不得了的力量了！不过，必要性教给了神超常的发明力。他们探寻，沉思，终于找到了一种力量。这力量就是女人，创造的奇迹，即使在与人相比更是一大奇迹的神的眼中，这发现会使天真无瑕的神捶背称庆的。她竟然能做神们自己都觉得做不了的事，还有比这更大的光荣吗?除了说她很有本事，我们还有什么话说？她竟然很有本事，这是多么了不起的事啊。这是神们所玩的把戏。这雌妖精就有这么狡猾；男人一入了她的魔道，她就摇身一变，将他俘人

了鸡毛蒜皮的罗嗦事中。这正是神们的意思。难道还会有比神们为了夺回自己的权力而设计的这一唯一能诱捕男人的玩艺儿更曼妙更大快人心更蛊惑人心的东西吗？一点没错，因为女人是天堂上人世间唯一的，也是最有诱惑力的力量。与她一比，男人就成了某个相当不完美的东西了。

“神们的把戏得了手。不过，也并不是总能得手。每一代人中总会有那么几个男人，几个独立特行的男人，看穿了其中的骗局。他们比谁都更能体察到她的可爱，没错，不过他们只是略微知道了一点点。这些人就是我所说的好色之徒，而我也将自己列入其中了；男人们称他们为勾引家，女人们至今还未为他们定名，这一类人在她们眼里是无足挂齿的。这些好色之徒都是幸运的人儿。他们比神还活得阔气，他们永远有比神的美味佳肴爽口煞馋东西，喝比天上的玉液琼浆还芳醇的美酒；他们吞嚼的是诞生于神的最最狡猾的念头中的奇妙的幻景，他们永远只吞咽诱饵。哇，怎样无比的阔气哇！怎样美不胜收的生活！他们永远专吃诱饵——又从不上人的钩。别的男人也像俗人吃鱼子酱似地来吃诱饵了，果然被捉住了。只有那好色之徒才知道怎样来领略诱饵，怎样无穷无尽地回味诱饵，这是他只留给自己知道的一个秘密，不好外传的。

“再也设计制造不出比女人更神奇，更鲜美，更诱人的东西了，神们确保了这一发明，实际的需要又使这一发明更精锐；而它反过来也确使他们的一切都担了风险，在形成她天性的过程中，将天堂和人世间推入了纷乱。

“我先不提这一神话吧。男人这一概念恰巧与男人这一观

念相对应。所以我们可以设想单个男人自个儿存在着，再没有什么别的。另一方面，女人这一观念是一种无法彻底地从单个女人身上体现出来的普遍性。她并不与女人相配，但后来却相配了，她是男人的一部分，而比他更完全。神究竟有没有在他睡着的时候从他身上取下一部分来（还生怕取得太多而吵醒了他），有没有将他等分，使女人刚好是他的一半，这就难说了——反正男人是被切分了。因此她只是作为下属部门与男人结成配偶关系的。她是一种欺骗，但只有在她的第二个时期，对于受骗的他来说，她才是的。她是有限，但在她的第一时期，她是一种被提升到一切神的人的幻觉中的无限虚妄中的有限的最高力量还未成为欺骗呢——但一转眼，男人就上了当。她是有限，所以她是一个集体的总称，说一个女人，指的就是很多女人。这只有好色之徒才懂得，所以他才这么有求必应地去爱这么多个，又从不受骗，尽情吞咽狡猾的众神所能端上的一切淫靡的欢乐。因此，女人是无法被任何公式表达净尽的，她是有限中的无限。那一头思考着她的观念的人不啻于凝视茫茫大海似地不停汹涌翻腾着的星云般的形物，不啻于受了不停地撩拨着他的头顶细沫之冠的巨浪的炫惑；她的观念不只是一个专门制造可能性的作坊，对好色之徒来讲，还是这些可能性的生生不息的热情之泉源。

“神将她造成这样，像仲夏夜的白雾那般纤幽，仙幻，像熟透了的果实那般丰满，虽然身驮一世界的热望，却仍轻盈如小鸟，轻盈，因为所有力量的运用都集中于她与她自己的反面关系那个看不见的点上，她体态苗条，以恰当的比例设计而成，由眼睛看来，又仿佛是充满了美的曲线的，整全的，

犹如她就是刚才那一刻里出落成的，寒凝，纤丽，清新，如新下的嫩雪，端庄地在晶莹剔透中泛着红晕，是一个能使我们忘怀一切的玩笑了，像万欲所奔的目标那么使人心里宁贴，自得其乐了，因为她自己就是万个欲的煽惑者。而众神要的就是这个，要男人们一看见她，就像在镜中看见了自己似地惊愕不已，似乎他早就与此似曾相识，像是看见自己倒映在完美之中时那么惊愕，像是看见了他怎么也没想到会看见，却真地看见了而且似乎早已在他心里结下了缘分的，作为存在的必要分子，却仍被看作是存在之谜的东西时那么惊愕不已了。正是他惊愕中的这一矛盾煽动了他的欲望，同时欲望又追迫得他越来越逼近对象，他都无法移开眼睛不看了，不能不大着胆子继续逼近，也不能不与它似曾相识了，虽然他是早就无法停止欲望啦。

“神在构思中塑造着她这形物时，生怕自己无力将其毕现。但他们最害怕的还是女人本身。他们不敢让她知道她有多美，生怕她一知道就要搅坏他们的诡计。然后这作品就被加了冕。众神使她完美了，不过他们还赋予她天真无邪，好将这一切藏过她的眼睛，接着又用谦卑这一神自己也无法参破的秘境来瞒她。她完美了，取胜是必然的了。她是尤物是香饵，她欲露还藏地勾着男人的魂，故意使自己讶然惊飞，她是无法抗拒的，因为她就是那抗拒本身。众神高兴坏了。真的哩，在这世界，与女人有同样的诱惑力的东西还没找到呢，而哪里找得到像天真无邪这样百发百中的魔法呢，哪里会有像谦卑那么勾魂的诱惑呢，哪里会有可与女人相匹敌的欺骗呢。她什么也不知道的，可是谦卑中已包含了本能的先知先

觉，她是与男人隔绝的，可是谦卑的墙是比隔绝阿拉丁与格尔维娅的剑更不讲情面的——可好色之徒却像佩勒米斯似地将耳朵紧贴在谦卑隔绝之墙，远远地就预感到身手欲望的烈焰。

“女人就是这么诱惑着的。男人拿了最珍稀的物事奉献给神吃，他们再也奉献不出更珍稀的了。同理，女人就是那中看不中吃的瓜果，神不知道拿什么来跟她相比。她在，她在这儿，就在我们面前了，可是她又是无限远离的，隐藏在谦卑之中的，一直到她泄露了隐身之所，是怎么泄露的，她并不知道，大自然本身就是那奸滑的告密者。她调皮如捉迷藏时向外偷看的孩子，这调皮是难以言表的，因为她自己也是蒙在鼓里的，并且总显得莫测高深，她藏起眼睛时是莫测高深的，当她向外瞟一眼，将这一瞟当作了任何思想更不用说语言都无法企及的信使时，也是莫测高深的。而眼神即是灵魂的翻译——因此，当翻译者都已语无伦次了，还谈得上什么解释？论平宁她是千叶凝止的林间之夜的幽寂，是还处在蒙懵中的意识，她的心有规律地搏动着，不使人经意，就像它早已不存在似的，而手持听诊器聆听着的好色之徒却会在其中听出激情的狂跳这一无意识的伴随物。她不经意像一丝柔风，泰然自适像深深的大海，然而又浑身长满热望，那无法言说的深底处大抵都会这样。各位好哥们儿，我的心灵已得了慰解，得了说不出道不尽的慰解了；我觉得我的生活也道出了一个观念，虽然说出来你们还是理解不了的。我也发现了生存的秘密，我也是为神圣之物效劳的，而且我肯定不是白白为它效劳的。由于女人是来自神的欺骗，这恰恰表明

她是想要被人勾引的，又由于女人并不是什么观念，因此想尽可能爱得多的好色之徒尽管理直气壮好了。

“把玩这一欺骗，而又不上它的当，这是多么惬意的事啊，这惬意只有好色之徒心里最能领略。被人勾引是多么乐融融啊，这乐融融只有女人心里最能领略。这我是从女人那儿知道的，我这个人从来懒得让人解释给我听，总是今天有仇今天报，像死亡那么毅然决然地与此类观念决裂的；因为新娘和决裂这两样物事，是跟男人与女人一般地相互对应着的[1]。女人只知道这一点，而且是通过勾引她的男人而知道的。没有哪个已婚女人能懂得这件事；她从未向他说起过它。她对自己的命运逆来顺受，她预感到必须这样，预感到她只有一次好被勾引。因此她从未真正对她的勾引者光火。那就是，假如他真地勾引了她，道出了这一观念的话。一桩破裂的婚姻或诸如此类的事当然只是胡言乱语而已，谈不上勾引的。所以，女人被男人勾引算不得怎么大的一桩不幸，能这样还要算她运气不坏呢。一个被很令人钦羡地勾引过的姑娘，也许还能成为一个令人钦羡的妻子呢。假使我并不这么擅长于勾引（虽然我仍深深地感到了这方面的不如人），假使我想做已婚男人了，我无论如何会相中一个被勾引过的女人的，这样就省得我费神去从头勾引我妻子了。婚姻也道出了这一点，但与它相联系的那特别的东西（即天真无知）是无关紧要的了，而它在我的观念里却绝对是至高无上的。所以婚姻就不该像一个男人勾引女人的故事那么开头。有一点很肯定，即，每

---

[1] 克氏的文字游戏。丹麦文中 en brud 是“新娘”，et brud 是“决裂”。

个女人都有一个相应的勾引她的男人。她的好运道在于一碰就碰上他。

“另一方面，神是通过婚姻来征服的。如此，那一度被勾引的女人就与她丈夫并肩度过了人生，有时也深情地回顾，将就着忍受命运，直到命数终尽。她死了，但死得与男人很不一样；她挥发之后重又融入了神用来造她的无法言说的质素中了，她像梦，像一种已过了自己的季候的短命的物种似地消失了；因为女人要不是梦，该是什么呢？——然而她又不愧为最高的现实！好色之徒在勾引她的当儿就是这么来理解，这么来误导她[1]，而又被她误导的——误导到了时间流之外，那儿，她成了幻觉的一种。一有了丈夫，她就成为时间性的，他经由她也成为时间性的了。

“啊，神奇的大自然，我要不是崇拜着你，她就会教导得我去那么做的，因为她是所有生存中最可尊敬的东西。你将她造就得被人叹为观止，但更让人叹为观止的是你从未将两个女人造得相像。说到男人，本质的东西永远都是本质，所以他们终归是同一回事；论到女人，偶然性才是其本质，于是就有那无穷无尽的变异。她的辉煌是短暂的，但由此而来的痛苦我也很快会忘在脑后的，犹如我从未感觉过它似的，因为同样的辉煌会再一次被推到我面前。是啊，我也感觉到了以后将会出现的龃龉，但她总不至于那样对待勾引她的人吧。”

---

① 丹麦文中，frer 意为“引导”，forfrer 就是“误导”、“勾引”的意思了。

他们从桌边起立。只用得着康斯坦丁稍一暗示就成；赴宴者之间马上军事演习似地领会什么时候该“向右转！向后转！”了。康斯坦丁拿他手中如意棒一般灵活自如的指挥杖敲敲他们每一个，希冀通过这简短的提醒，使大家想到这是在宴会上，想到多少已被发言者的高谈阔论所淹没的纯真的欢乐气氛，正如在共鸣现象中一样，使业已消失的节庆情调经了那短暂的回声的间隔，重又回到宾客中间，他斟满酒杯，向大家敬了告别的一杯，他干了，将酒杯摔到了身后墙壁的门上，别的人纷纷仿效，带着新手们才有的庄严，完成了这一象征性的举动。散席的快乐于是变得正当，这堂皇的快乐虽然比别的快乐要短暂，却是比任何快乐更能使身心释然的。一祭了酒，酒宴的快乐就该开始了，但这一将酒杯摔进虚无和遗忘，激动地将自己撤离任何记忆，仿佛死期已经挨近的圣餐式，却是专为阴间的众神摆设的。散席，这是需要有力量，比快刀斩乱麻更坚定的力量，才能如愿的，乱麻越是乱，也越能带来激情，但散席所需的力量必须由我们自己去争取。从某种外在意义上讲，结果是不会有什么两样的，但从艺术性角度看，我们是离席（席终）呢还是采取自由行动散席，是意外呢还是一次冲动的决断，是小学老师的歌谣，非得没什么可唱了才歇下来呢还是以豪迈的击箭之乐来收场，是一种人人都曾经历的繁琐事呢还是大多数都无缘识见的神秘，这其中有天壤之别。

康斯坦丁扔掉酒杯是象征性的行动，从另一方面看，这一扔乃是决定性的一击，因为大家扔到最后一只，到最后的一击时，门打开了，正如那不知天高地厚敲了死亡大门，打

开时看见凛凛的虚无凶猛向前扑来的人，他们也看见一队消毁一切的人马，正准备将眼前的一切夷平——这一劲旅顷刻间使赴宴者成了逃亡者，又在顷刻间将整个环境转变成（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废墟。

门前，一辆马车早已准备就绪。在康斯坦丁的邀请下他们各自坐上车，兴高采烈地走了，身后那毁灭的活生生的图景给他们的灵魂增添了新的机力。

马车在一英哩之外停住了。康斯坦丁作为主人要与他们告别了，告诉他们手头有五辆马车可供遣使，每个人都可以随心所欲地走他自己的路，可以一个人，愿意的话也可以是一块儿，随便你跟谁。一管火箭在火药的推动下倏地射了上去，在半空中静定住一会儿，像一个集体似地集合一下，然后就随风四散了。

马正一匹匹被配到车前，趁这会儿功夫，这些夜行客沿着车道散起步来。拂晓的清新空气以其清凉纯化了他们滚烫的血液，他们尽情地徜徉在爽身宁神的晨风里了。他们的人数，他们形成的搭配，使我疑是身处天国。早晨的太阳还是一样地照耀在田垄草地以及在夜间得到了休息与力量，又与太阳一齐醒来的万物——这一点我们是能同情地健康地理解到的，但一群夜宴的宾客在某个温柔的质朴的乡村环境中被晨曦照见时，这几乎就要给人怪诞的印象。我们会联想到突然被晨曦照见的幽灵，联想到只有在黑暗中才看得见它们一向的藏身之所，白日里却找不到岩壁裂缝躲藏的小林妖，联想到那不幸者，在他，白天与夜晚的区别已被他的痛苦的单调折磨抹去。

一串脚印将他们由一小块田垄引到了一个灌木篱内的花园，由它背后望去，远处是一座简朴的村宅。与这块小田垄紧挨着的花园的尽头是一座林木簇拥的凉亭。见凉亭里有人，他们全都好奇起来，一个个都以盯梢者和包抄者的什么都不肯放过的神色，向这一友好的隐藏所进逼，一个个像警察局派来的正与坏人周旋的密探，却一脸严峻着。像警察局派来的密探似地——得了，不瞒您说，他们的外表一定会使人误以为他们才是警察局的密探要找的人呢。每人各个在自己的位置上向前窥望，就在这时，维克多退后一步，跟他身旁的人说："哇，上帝呀！这不就是威廉法官和他的妻子么！"

他们惊愕住了——我所指的不是掩隐于绿树丛中的那两个人，那幸福的一对儿，他们太沉浸于家庭的快乐了，没心思再去理会别的什么，太自信于自己的平安清静，不肯相信自己会成为别人注意的目标，只知道轻风摇曳着他们头顶的树枝，身边乡村的宁谧像别的一切那样护卫着这小小凉亭。这对幸福夫妇一点没受惊扰，一点没注意到什么。他们是已婚者，这是明摆着的，噫嘻，我们观察者是一眼就能看出血缘关系来的。尽管在这广大的世界里并没什么，没什么明显的东西，没什么欲露还隐的东西，没什么隐藏着的东西，存了心要搅扰恋人们的幸福，可是，当他们并排着坐在一起时，他们并未因此而觉得安全；高兴是高兴了，可是总觉得有某种力量正要拆散他们，他们是依攀得够紧的了，但依稀总觉得手头正有个敌人需要他们去对付，去自卫，但他们又仿佛永远也没能有个把握。对已婚的人们而言，却不是这样的，凉亭里的这对已婚夫妇也还没到这一步。不过他们结婚的久暂

是不可能确切地测知的。那张罗着茶桌的妻子的举止流露出她是久经锻炼，沉着老练的，而在这一件事上，她同时也显出几乎是孩子气的热切，仿佛她还是新婚女子，还处在分不清婚姻是游戏呢还是当了真的，做家庭主妇是正经事呢，还是仅仅为了好玩或消遣这模棱两可的阶段。也许她已结婚好久，只是还未正式地张罗过茶桌上的事，也许她只有在这儿在这样的乡村里出来时才张罗一下，也许她只是这一天早晨才破天荒张罗了一次，因为这早晨兴许对她具有特别的意义。谁说得清呢？一遇到具备了灵魂的独特性的个人时，所有的记录在某种程度上讲都将是徒劳的，因为这会给它烙上时间性的印记。当太阳以夏日的全部灿烂普照人间时，我们立时想到这一定是为了庆祝这个或那个庄严的场合（它不可能为了日常的用处而这么照耀着的），或者说这是它第一次这么照耀，或至少是头几次中的一次（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它肯定不会重复的）。那只看见过它一次或第一次看见它的人这样想道——而我看见法官的妻子也是第一次。那每天都看着这景色的人大概会作另外的想头的——假设他看到的真是同一样物事的话。不过这完完全全是法官的事儿，我管不着。

我们的这位温善可喜的家庭主妇就么忙碌着：她将烧开的水倒进两只茶杯里（大约是想彻底烫它们一下），她倒净水，把茶杯放进茶托，倒上茶，放入调味品，一切都摆弄停当了——这是玩玩的呢还是当了真的？假如哪一位不是平常的嗜茶者，他最好应当坐到这法官的位置上，因为在这一刻里，这饮料在我看来是最会勾搭人了，并且，只有这好心的夫人的勾搭着人的神色才能比它更勾搭人了。

她照例要到这一刻才有功夫说话，这时，就打破沉默，边递上茶边说："快点儿吧，亲爱的，趁热喝吧；早晨的空气凉得很，我至少得替你小心着一点才对。""至少?"法官简捷地搭腔。"是啊，或者是至多，或者是只能这样一下。"法官的目光研究起她来。她边喝边往下说："昨天我正要说，你却打断了我，然后我私底下又好好地将这个想了一番，我想过好多遍了，特别是现在此刻——你完全明白是什么东西向我提示了这个——反正有一件事是千真万确的，那就是，你要是不结婚，你在这世界上会成了更了不起的男人的。"法官任茶杯留在茶托里，伸颈啜了一口，他显然是开心了，他全身都爽快了——要么就是为了这可爱女人而心生了欢喜。我相信是这样的，但她仿佛只为了他喝出了这茶的好而欢喜着的。接着他将茶杯放到身旁的桌上，抽出一支雪茄，说："我可以在你的铜茶炉下点么?""一百个愿意，"她答道，顺手夹起红亮的炭块递给他。他点上雪茄，胳膊搂住她的腰，她顺势也就偎依到他肩上，他扭头吹灭了炭火，然后将眼睛凝视住她的身子，带上了凝视里表达得出的全部热诚；他微笑了，笑中隐含着一些哀婉的嘲弄；他终于开了口："你真是这么相信的么，我的好姑娘?""相信什么?"她问。他重又沉默了，微笑左右了局面，不过他还是说了话，语气异常严峻："看来我不用原谅你前面的傻气了，反正你自己都忘掉得这么快，你说话真像个傻姑娘——我真能在这世上成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么?"他妻子在那一刻里仿佛被他这一答一问难堪住了，但她很快就愣过神来，用女性的雄辩来粉饰她的观点。法官直直地向前方望去，他再也没去打断她，可她正继续滔滔往下说

时，他右手指开始在桌上弹拨起来，嘴里哼起一支小调，歌词在其中若隐若现，正如织在锦缎上的图案一样，从这一面看去是在的，从另一面看却又不见了，歌词渐渐地淡弱成那首民歌的调子了："她丈夫去了森林，削回来嫩白的木棍棍。"经过了那热烈生动的发言，即那伴奏着法官的哼哼的他妻子的一大堆有关原因的解释之后，对话重又开始了："你还蒙在鼓里，"他说，"丹麦法律是允许男人揍他老婆的，唯一的问题就是它没有具体说明在什么情形下是允许他揍的。"他妻子笑脸以迎这一威胁，说："为什么我每次说到这上头都不能使你严肃一点儿呢？你没有懂我的意思。不开玩笑，我绝对是当真的，我觉得这是一个很曼妙的观点。当然，要是你不是我丈夫，我是怎么也不敢去想这个的，但你瞧，我想了它，为了你，也为了我，认真点吧，真心地回答我吧。""不，你无法让我严肃起来的，你也是得不到任何严肃答案的。要么我得像以前那样地嘲笑你，像我以前那样地使你忘掉它，要么就要用鞭子抽你了，要么你就给我闭嘴，要不然我也会找出另外的法子来让你沉默的。你知道，这是玩笑，所以才会有这么多可能的权宜之计的。"他站起身，往她前额挤吻一下，挽住她的胳膊，消失于凉亭外林木蓊郁的小道上了。

凉亭一直空着，这儿再用不着谁来做什么了，这几个占领军两手空空地撤退了，他们谁也不满意这一结果；别的人[1]都说了些恶毒的话出出气。他们转过身，发现丢了维克多。他已绕过拐角，沿着花园的边到了那幢乡村别宫眼前。靠草坪

① 除了眼下报道这一场景的充满同情的人。

边上的花园门正打开着，而街的窗户也打开着。他多半是看见吸引着他的什么了。他进了门，正要从窗户内往外跃时，撞见了前来找寻他的那几位。他神采飞扬地挥动着一卷纸，叫道："瞧瞧法官的手稿。我们既然已出版过别的手稿[1]，再出版这个也就是应尽的义务了。"他将它塞进口袋，或者说他想将它塞进口袋，不过当他弯了胳膊，手和手稿已到了口袋的半当中时，我偷走了它。

但我又是谁呢？谁也别问我。因为要是谁也没想到过要问我，那我真是解脱了，那样的话，我就不至于遭逢那最糟的事了。再说，我也不值得人来过问，因为我到底还是个最最不起眼的人物，劳烦了别人来问起我，怪不好意思的。我是"纯粹的存在物"[2]，因此，我比什么都不是还要不是得更甚。我是那纯粹的存在物，伴随着一切，却从来也观察不到，因为我永远都是说着再见的。我就是小学生算术作业题下的那道横线，线下就是那答案——谁会去在意那横线呢？我自己是无力做成无论什么的，因为即使是从维克多那儿偷来手稿这一主意，也不是我自己的念头，连这一从维克多那儿"借"（正如偷儿们所说）手稿的念头，也是从维克多那儿借来的。而现在一出版了手稿，我又什么都不是了，因为这手稿是法官所著，什么都不是的我作为编辑，只是想惩罚维克多，而他也肯定是想通过出版它，来替自己出气的。

① 维克多是《非此即彼》一书的假名编辑，法官的手稿后来成了这书的另一半。

② 此处作者又在嘲讽黑格尔，甚至康德了。

曾 经 男 人
的 三 少 女

即席致词

现在，让我们来庆祝本协会的创立吧。也让我们为这一标志着一年中最长一天的过去，预示着夜的近在眼前的胜利的快乐时刻的重现而欢喜吧。我们久已厌倦这漫漫如人生的日子了；一忽儿前我们还在怨叹它的冗长，此刻，我们的绝望一个翻身，成欢喜了。所得的胜利其实也只算得一个很不起眼的开端，要不了多久，白昼无疑要卷土重来的；但是，它的统治分明已受了挑战，这逃不过我们的眼睛。所以，我们等不及夜的胜利被公认，等不及渐渐散漫的市民生活向我们暗示白昼的退隐，先就欢喜了起来。是啊，像韶年的新娘翘首于夜的降临，我们正渴切地待着夜之降临的第一缕声迹，它最终全胜的第一个端倪；我们越是不理会这只有缩短白昼才差可忍受的生活，亲受绝望的阵痛，我们的快乐和惊喜也越可观。

一年就这么过去了，我们这个协会活了下来。各位亲爱的同道，我们该为此而欢喜，为了它这么活了下来，狠狠嘲讽了我们关于一切都将归于无的教条而欢喜么？抑或该为它依然存在而悲伤，同时又为它横竖只绝存一年而庆幸？为我

们那时就拿定了主意，如若它不消亡，我们也是要中止它生命的——我们并未能在它创立时布置下深远的计划；我们早早地熟知了人类生活的残酷，所有的存在物的巧滑无常，我们是打定主意要成全大自然执行其无情法则的，如果未预见到这个，我们早就解散这个协会了。一年过去了，我们的成员一个没少。还没有任何人从生活中解脱出来，还没有哪个将自己从自己身上解脱；因为，死亡对我们毕竟是最大不过的幸福，自尊心禁止我们去作这样一种逃遁。我们该为此欢喜呢，还是大为悲哀？临末又惴惴地希望来自生活的困扰早一点阻隔我们，希望生活的暴风雨早日将我们打散？这样想确实能更切合我们这协会的宗旨，也更与这样的欢庆场面，与我们目前的环境的一切特点相称。瞧，这小房间的地板是照了这一国度的风尚铺上了绿地毯的，仿佛专为葬礼而准备，这是多么别有用心多么意味深长的事。咆哮户外的暴风雨的洒泼与强风连天的吼号，不就证明了上天与我们所感略同么？吁——在我们倾听暴风雨的狂奏，它劈实的进击，悍蛮的挑战时，我们还是闭嘴为是；我们听到的是大海呼怨般的怒吼，森林撕心般的叹息，树儿抢天呼地般的碰击，草地怯生生的瑟缩，我们还是闭嘴的好。人说神圣的声音并不来自狂啸的大风，都说它发自温煦的和风，一点不假的哩。但我们的耳朵生就捕捉不到那温煦的和风，它只会将大自然那狂烈的愤怒生吞活剥。行，暴风雨你就来得更猛烈些吧，把这些生命都收拾了去吧，了结这世界，了结我这简短的演说吧，这短短的演说至少有一件事比过了别的，那就是它一会儿完！让那汹涌的漩涡，这世界最最根本的律则决裂，奔腾吧，虽然倥偬

于吃睡婚嫁繁殖的人们是不会去注意这个的——让它决裂让它奔腾吧，难道这有什么不好么，在久郁的怨愤中将高山，民族，文化的成就以及炫示人类机巧的种种发明一扫而光吧，让它带着比命运的响鼓更催激着一切的毁灭的绝命的嘶叫决裂奔腾出来吧；让它行进的旋风刮到我们脚下空谷的悬崖间吧，我们将轻柔地像仰抑于呼吸中的我们的鼻孔毛那般驯顺！——但夜征服了一切，白昼被砍短了，而我们却希望得更勤了！斟满你们的酒杯，亲爱的酒友们。这一杯我为你，宁静的夜，一切事物的永远的娘亲而干！有你才有了一切，有你一切才有了归宿。再就是求你对这世界多一怜悯，张开你的臂膀去将一切拥抱吧，将我们安然地藏进你怀中！你黑的夜啊，我为你欢呼，我欢呼你这凯旋的英雄！最令我安慰的是，你将一切都截短了：白昼，时间，生命，骚攘的记忆，用永恒的遗忘！

自从莱辛在他著名的文章《拉奥孔》中定义了颇有争议的诗与画的界线之后，美学家们就一口咬定，它们之间的区别只在于美术限制空间，诗歌提炼了时间了；美术表现的是静，诗歌则表现动。当真如此，某一主题如想被艺术地再现出来，内中就必须具备一种宁静的澄澈，以便使它的内在本质寓含于它相应的外在形式。主题越少这种澄澈，艺术家的任务就越艰巨，到最后，这一差别总会来干预，警告他这是一点法子都想不了啦。倘若将这一条在此随便提出未加阐述的原则运用到悲伤与快乐的关系上，我们想必会明白快乐是比悲伤更易艺术地再现的。我们决不该否认悲伤可被艺术地再现，但应当说在它的演进过程的某个阶段上，它也许有必要在内在与外在之间建立起某种对比，而这对比却使得艺术无法去再现了。

这一演进过程扎根在悲伤的本性之中。露现自己是快乐的本性，悲伤的本性是藏匿，有时甚至是去欺骗。快乐是可沟通，社交性的，开诚布公的，并且渴求表达自己；悲伤是鬼鬼祟祟的，默默的，孤独的，它拚命地想归隐于自己之中。

这，只要一个人稍稍涉猎生活，便不会否认。有人生来就是这样，感情一上头，血流就直往皮表涌，内在的情感一下子冒到了别人眼皮底下；另有这样一种人，他们天生能将血倒流回去，寻着它内在的庇护所和院宅。快乐与悲伤在表达上也处在同一关系上。我们所描述的第一类远比第二类要容易观察到。你在第一类中真的见到了那表现，内在的情感是一望即知的；在第二类中，你甚至会对内在情感将信将疑。那外在的苍白仿佛是内在的激动之告别礼；想象和思想追索着那东躲西藏的情感，直逼它秘密的隐身所。我下面将要拿来探讨的这类悲伤尤其如此，我们不妨称它们为反思性悲伤。在反思性悲伤中，外在之物至多暗示出某一线索，有时是连这一线索也被吝啬掉了。这一类悲伤轻易不肯艺术地再现自己，因为在它内部，内在与外在之平衡已被打破，情感从空间上讲已不大确定得住了；从另一方面说，这种悲伤还会抑制这种再现，因为它缺乏内在的宁静，时刻都在运动之中，虽然这运动并未给它加添内容，但其中的骚动却是本质性的。它在自身之内折腾着，像被关进笼内的松鼠，又不似单被关在笼内那样死板，它是随着忧伤的内在因素之不同调配而时时变换着的。反思性悲伤的无法被艺术地刻画，总得怪它自己缺乏内在的宁静，它从不与自己达成和谐，也从不安息于任何单一的确定的表达中。人生了病，疼，在床上辗转着，一会儿左侧身，一会儿右侧身，总以为能找着睡着不疼的一侧，反思性悲伤也是这样辗转着的，左右前后地拚命要找到它的对象，好将自己表达出来。到得悲伤找着了宁静，它内在的本质渐渐就过了劲，露现于外表了，于是乎也就听命于艺术

的再现了。一旦它在自身之内找着了宁静，这一由内向外的运动一无例外地会启动；反思性悲伤朝反方向运动了，像血液似地从皮表撤回了，只在那一阵突然的苍白中留下一丝形迹。反思性悲伤并不伴有典型的外在变化，即便在孕生之初，它也是匆匆内奔的，只有最最警觉不过的旁观者才能揣想到它的消失；这以后它就细心守护那外在形象了，使它尽可能不显得唐突。

它就这样缩回到自身之内，终于找到一个密封处，找到内心最最私己的后宅，它希望能永久地藏进那里，于是就开始了它单调的运动。它钟摆似地前后摆动，无法静止下来。它永远一次次重新开始着，一遍遍地把一切再三考虑，它一次次重新审证人，核对并证实他们的证词，都已重复千百次了，这差事永没个完。单调日渐麻木着心灵。正如屋檐下单调的滴水声，纺轮的单调的唰唰声，如头顶心地板上一个来回踟蹰者有规律的踱步声一样，这反思性悲伤的不断运动终于使心灵麻木得轻松起来了，这是必需的，以便让它依稀觉得一切仍在行进中。最后，平衡终于建立，它不必再将自己外在地表达出来了，它曾这样努力过好几次；外在地看，一切都是安宁，静止的，而深入的内里，在它小小的私己的后宅，悲伤就像被投进地牢严加看守的囚犯似地被幽禁着，就这么在囹圄中枯燥地踱完一年又一年，从不烦厌于穿越一条条悲伤的长短不一的小径。

这一反思性悲伤一部分起因于个人的主观特性，一部分

也是由于那客观的悲伤，或由于它的原因在作祟[1]。具有超常反思力的个人擅于将每一种向他袭来的悲伤都转化为反思性悲伤，因为他非常个性化的性格及其人格构造使他不可能直接同化吸收他的忧伤。不过这是病态的情形了，并不特别让我们感兴趣，因为真要如此，每一偶然现象都可以借托这一转化，变成反思性悲伤了。当客观的悲伤或引起它的原因自身就喂养着悲伤，成为反思性悲伤的反思时，那就是另一回事了。当客观的悲伤还不完全，当它留下一个疑虑（无论这疑虑有何特别的性质）时，这一点在哪儿都适用。这里，许许多多各个不同的思想同时纷呈现于眼前，在范围和深度上远远地超过了我们的经验，超过我们对这类审察的偏好。不过，我决无兜底翻检这些纷纷呈现的思想的各个方面的意思，我单想挑出反思性悲伤这一点来，因为它自个儿先已显现于我们的观察之下了。

当悲伤的原因是欺骗，那么，情感的客观特性就足以给个人带来反思性悲伤。要证明某一欺骗真是欺骗，常常没那么容易，可是，一切都得仰仗于将这一点证明得毫无疑问；只要这一点仍有争议，悲伤就安宁不下来，将被迫在反思的领域内徘徊奔突。而且，当所谓的欺骗涉及的并不是某个外在的事实，而是个人整个的内心生活，他人格的最根本的核心时，由它所引起的悲伤将越加顽固，越加永久。可是，还有别的什么能算作女人的整个生活的么，除了她的爱情？所以，当由不幸的爱情而来的忧伤是源于欺骗时，反思性悲伤的楔

① 作者在讽刺我们普通人的因果判断。

入将不可避免，不论它将贯穿个人的余生呢，还是被她克服了。不幸的爱情本身确实是女人所经历的最为深刻的悲伤之一了；但这并不是说不幸的爱情总会引发反思性悲伤。她的恋人一死，或一失恋，或各方面的情形使他们难以玉成，会引起悲伤是不用说了，但并不一定能引起反思性悲伤，除非那个个人事先就具有超常的反思力，果真如此，她也就不在我们的讨论范围之内了。可要是她并不具有超常的反思力，那她的悲伤就是直接的，因此是能被艺术地再现的；反过来说，艺术家是不大可能充分地刻画反思性悲伤或表达出这种悲伤的本质含义的。直接的悲伤是对内在的忧伤给人的印象的直接的印象的描摹和表现，与它的原型一致得像维罗妮卡保存在手巾上的形象一样①；它神圣脚迹烙印于每一种特征上了，优美，清纯，人人都看得分明。

因此，反思性悲伤是无法被艺术地再现的，部分是因为它还从未被再现过，而总是处在转变过程中，部分是因为看淡了一切，再不计较外在之物和可见之物。因此，除非艺术家刻画古籍中时或能找到的天真汉，将他刻画得几乎能再现任何东西，让他在胸前佩戴一块心形圆盘，让它去引导或召唤人们的注意，使人见到镌刻在上面的画面，如果艺术家换了文字表达出来，就是：请留神细看——他将不得不抛弃刻画反思性悲伤的主张，将它留给诗人或心理学家来处理。

我将要向你们摊开来讲，并且尽可能用画面来加以展示

① 一位耶路撒冷妇女，据说曾为风尘仆仆的耶稣揩过脸，耶稣的面容于是就留在了她的手巾上。

的，正是这反思性悲伤。我将这些随笔称作阴影录，一半是想通过这一名称，使你们立即联想到它们像别的阴影一样，并不是能被直接见到的。当我把握住一个阴影时，它并没在我身上留下印象，并没有给予我清晰的概念。只有将它面壁举着，并不直接看它，只看着显现在壁上的阴影时，我才能看得见它。我要展示给大家的画面也是这样的，它是一幅内在画面，只有通过外在之物，才可被感知。这外在之物也许很是安分老实，但只有当我看穿了它之后，我才能发现那将要展示给你们的画面，一幅描画得太精微，因而无法形于外的内心画面，它仿佛是由灵魂中最纤细的情绪编织而成。假如我望着一张纸，它不会有任何惹眼的地方，可当我对住灯光举着它看，就会发现它细密的内在纹路，太轻幻，仿佛难以直接被肉眼捕捉。

所以，各位亲爱的同道，好好地看看这些内在画面吧；别让自己被外表所迷惑，或者说，你们自己别将外在之物召唤到眼前，而不断地将它拖到一边，使大家把这些画面看得更真切，永远是我的职责。但我肯定不必鼓励这个我有幸加入的协会也来这么做；我虽然年轻，却已够成熟，不会再上外表的当了，以后也不会再上的。深愿我这不是想入非非，相信你们会劳动大驾，来关注这些画面的？要么我的这些努力一定会被看作稀奇古怪，一件不关你们痛痒的事，与我们社会的目标格格不入的吧，因为这社会单知道一种激情：对忧伤的秘密抱一种同情的兴趣？我们也构成了一种秩序，我们也不时地闯入这世界，扮演骑士侠客，各个选定了自己的路线，却既没有庞然怪物好与之搏斗，也没有困厄中的无辜可

帮助，甚至都没有情场上的风险可冒。这一些引不起我们半点兴趣，就连最后一点也是如此，因为，女人眼里射来的箭羽再也伤不着我们坚厚的胸膛，快活的少女们的甜蜜的笑靥也动摇不了我们啦——除非忧伤在神秘地召唤了。让别人去吹嘘方圆多少多少里内的任何女人没有一个能抗拒得他猛烈的爱情好了，我们才不稀罕呢；我们所自豪的是，没哪一种暗地里的忧伤能逃得过我们的眼睛，没哪一种潜伏着的悲伤能怕羞到傲慢到使我们无法一眼就看破它最最隐蔽的出没处。

什么样的冲突最危险，要求着更高的技巧，许诺了更大的酬劳，这些我们并不过问。我们的选择已定：我们只爱悲伤，悲伤才是我们研究的目标，我们在哪儿都发现了它的脚迹，我们追踪这些角色，勇猛，坚定，非到悲伤显现自己不罢休。为迎接这一冲突，我们已全副武装，在搏斗中，我们日日苦练自己。不错，悲伤是偷着潜入这世界的，只有那富于同情心的明眼人，才得以揣摩出它的存在。你那么走在街上，每座房子都与它的邻居相仿，只有老练的旁观者才会怀疑到这儿，眼前的这座房子里，在午夜，一切都将不同：一个不幸的人正彷徨着，找不着安宁；他爬上楼，脚步声回荡在夜的寂静里。我们在街上擦肩而过，每一个都与邻人相像，而每人身旁的人无非也就是人类中那平常的一个个。只有老练的明眼人才能预见这一头住着一位房客，他舍弃了整个世界，在幽深死寂的宅内过着孤独的生活。这一表象自动显现，成了我们审察的对象，但它激发不起我们的兴趣；钓鱼人也是这么坐在水边，死死盯着浮子的，他感兴趣的可不是这浮

子，而是浮子下面的动静。表象确乎重要，可它并不是内在的表现，而只是电报号码似的联络信号，它告诉了我们深底处另行潜藏的什么。

有时，当你久久地盯住一张脸细看，你仿佛在你所望着的面孔背后发现到了另一张隐秘的面孔。通常这就确凿地表明这一灵魂收容了一个为了照看一笔秘密财富而由这世界移民去的人，一张藏匿在另一张之后，这就为那审察者提供了路线，他明白，只有深入内里，才会有所发现。通常是灵魂镜子的脸，这时，虽然只是一瞬间，也带上了某种抗拒被艺术地再现的暧昧。谁想看见它，就得生一双异乎寻常的好眼睛，谁想顺藤摸瓜，探到那幽秘的悲伤的可靠线索，就得具备训练有素的观察力。这双眼睛该是热切的，但也体帖入微；焦虑的，逼人的，又不乏同情；坚定，巧妙，可又真诚，友善。它将人哄入了某种快意的倦怠；他在对悲伤的倾诉中找到了几乎是销魂的快感，放血一般的快感。当前被遗忘了，外在之物被穿越了，过去复活了，悲伤自在地呼吸着了。悲伤的灵魂找到了慰藉，忧伤之富于同情的骑士欢欣于找到了他遍寻的目标；因为我们孜孜寻求的不是当前，而是过去，并不总属于当前的快乐，而是天性中就属于过去的忧伤。在当前它只稍纵即逝地露现一下，正像我们向转过拐角消失于黑暗中的人投去的一瞥。

而有时悲伤比这还更能隐藏它自己，外表上甚至没留给我们一点点暗示。这可能会长久地躲过我们的注意，直到有一天，偶然地，一次眼神，一个字眼，一声叹息，语声的一颤，眼神的一闪，嘴唇的一抖，手痉挛似的一握，转弯抹角

地仍将这一严加防守的秘密泄漏了——于是就煽起了寻根究底的激情，战斗开始了。这时候，机警，手腕和毅力都派上了用场。因为，还有什么能像幽禁中的悲伤那样工于心计的呢?坐了无期徒刑的人有的是时间来设计智巧的藏匿办法了。可是，他能像幽禁中的悲伤那般擅于藏匿自己吗？连不小心敞露了嫩乳的少女，挡盖得也比不上被突然撞见的幽禁中的忧伤那么快，及时，急切。这一冲突中的人儿需要的是无畏的勇气，因为，与我们搏斗着的是善变的海神普拉特斯呀；我们好在能坚持，对手一定会投降的。它尽可以像古代的海神，为逃窜而编想出种种形状来蒙骗人：这会儿子是绕在手臂上的蛇，另一会儿就是怖人的凶吼的狮子了，再一会儿又变作一颗在风中窸窣摇曳的树，或者一个噼啪地燃得正旺的火堆——临了它一定会代神发言的，悲伤最终也一定会将自己兜露的。

瞧见了吧，这些冒险正是我们快乐与消遣之所在，我们的骑士风度从中受了考验。为了它们的缘故，我们夜里像窃贼似地起了身，为了它们的缘故，什么风险我们不敢冒？因为没有哪种激情会像同情似地能将一切都豁出去。我们也用不着怕短了冒险的机会，怕只怕我们遭遇的抵抗太顽强，会久攻不下。科学家们不是在说么，他们炸开了那抵抗了几个世纪的大岩石，却在里面发现了一个活蹦乱跳的小动物；未被发现前它就是一直活在那儿的；人也将被发现是这样活着的，轰去他坚厚的外表，心子里原来还掩藏着一个幽禁中的忧伤的不息生命呢。这种可能性既不会浇灭我们的激情，也不会冷却我们的热肠的，它只会点燃它们。因为，我们的激

情可并不仅仅是好奇心而已，只满足于外在和皮表之物。它是一种带着同情的恐惧，搜索着牵引着心灵的情感和从不肯露面的思想；它通过魔法与咒语来引发神秘之物，即使死亡已将它们埋葬到了我们视线之外。扫罗在战争前乔装来到安突尔的女巫前，要她召来撒母耳的阴魂[①]。肯定不是因为好奇才促使他这样做的，也肯定不是光想见见撒母耳的音容而已，他是想了解他的思想；他很是惴惴不安地等待着这位苛刻的法官来宣读对他的判决。所以，各位亲爱的同道，促使你们当中的这个或那个来关注我将要指给你们看的画面的，将不仅仅是好奇心。因为，我虽然借托了某些文学名著中的主人公的大名，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说的就只是这些虚构人物而已。这些名字只算是一种假借，要是哪一位觉得换用另一具体画面中的人物也许能更显得亲切，或自然些，我是不会反对的。

---

① 扫罗：以色列第一位国王。
撒母耳：希伯来的士师兼先知。

一. 玛丽·博马舍

这位妙龄女郎的名字是因歌德的《格拉维各》而为我们熟悉的，而我们将把这一作品当作出发点，只是我们不想将她的故事追踪得更远一些，一直追到她丧失了戏剧上的意味，悲伤这一侍从已经退下之后。我们还是紧随着她的；我们侠风义骨，同情备至的骑士，既具备与悲伤并户相处的天生秉赋，也不乏这方面的后天技巧。她的故事很简短：她是许配给格拉维各的，他却抛弃了她。这对于那些惯于像收藏家在古董柜中搜求珍品那样来看待生活现象的人来讲，说得已是够明白的了——说得越省简，听得就越分明。人们在讲述水没下巴却止渴无门的坦德勒斯，重复地将大石头推上山顶的西西弗斯时，想必也是这么简短的。人从来都是来去倥偬的命，老是纠缠于这等事上，只会耽搁光阴，误了正事，因为人是无法知道得比他已经知道的更多的，这已经知道的本身就已完整了。想引起更大的注意，故事就必须讲得另有声色。当我们熟练地围坐于茶桌，铜茶炉吐完它最后一声哼唱时，女主人就请那神秘的陌生人先宽宽心；她边上糖水和蜜饯，一边就开了口：这故事很长，很拖拉，也很复杂。小说采用的

是这一手法，但那当然并不相干：长长的错综的故事，引子却短得很。对玛丽·博马舍来讲是否是一个短故事，这又是另一回事了，因为长故事也须长得有个分寸才好，相反，短故事虽短，却具备了某种神秘的特质，有时会显得比没完没了的长故事更长的。

我已经说了，反思性悲伤在外表上是不可见的，也就是说，它不能在宁静中优美地表现自己。那内在的骚动阻碍着这一透明性，很是消磨了外在之物，虽说内在之物确也表现于外在之物了，不过这表现很有些病态，从未能艺术地再现自己，它缺乏审美趣味。这一点，歌德已在二三处地方向我们作了暗示。不过，我们虽然会同意这观察不错，心里还是忍不住会拿它作一个偶然事件看的，而只有当我们将纯诗学和美学的观点考虑在内，我们才能确信观察已教给我们审美的真义，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深层意识里捕捉住它的意义。这时我假如想象出一种反思性悲伤，自问这是否能被艺术地再现，我们立时可以看出这外在的表象与它完全处于偶然的关系中；果真如此，也就等于抛弃了艺术美这一观念。她是高大是瘦小，长得夺目还是不起眼；是漂亮还是不漂亮，这都没什么要紧了；问她该将头歪向这一边好呢还是那一边还是低头望着脚尖好，还是让她忧郁地凝视还是将她的凝视固定在地面好，这些问题完全是挨不上边的——哪一个都未能充分表达反思性悲伤。与内在之物相比，外在之物不起眼也不打紧。问题是，在反思性悲伤中，忧伤不断地找寻着它的对象；这寻找就是其生命；这寻找就是它的生命，及其内在骚动的奥秘所在。而这一寻找永远是波折与徘徊，假如在每

一各个不同的独立瞬间中外在之物都是内在之物的完美表达，那就必须有一整个系列的画面才能将它们一一表达出来；可是任何单个的画面都无法传达出它的，任何单个画面都不会具有本质的艺术价值，因为它除非是真的，要不然它就美不起来。我们应当像看手表的秒针似地来看这些画面；那机械本身是看不见的，但它的内部运动时时通过不息地改变着位置的秒针，被传达了出来。这一变化是无法被艺术地再现的，但它却是整个事件的要旨，根本。所以说了，不幸的爱情假使源于欺骗，它的痛苦与熬磨就在于找不到它的对象，而一旦这欺骗被证实，一旦受骗者懂得这是一场欺骗，这悲伤非但不会因此中止，反而会变成一种直接性忧伤，再不是反思性悲伤了。这一辩证困难是显见的，因为，她干吗还要悲伤呢？他要真是骗子手，那他的离开她是连感谢都来不及啦，离开得越干脆越好；说实话，她该高兴才对，可令人悲伤的是她曾经爱了他。但是，他是骗子手，这一点本身不就是一种深切的悲伤么。而关于他是否真是骗子这一问题，这时已成了内心的不安与骚动，恰恰又在时时推进着她的悲伤。要确定某一欺骗是不是真是欺骗这一外在事实总是困难重重的，即使确定了，这事也没有完，也阻止不了反思的继续。欺骗之于爱情是一个绝对的两难之局，所以必然会生出反思性悲伤。爱的各种因素会以各个不同的形式在个人身上联合，因此，存在于一个人身上的爱会不同于另一个人身上的爱；可能是利己的因素占了上风也可能是同情的因素占上风；但无论这爱情是什么，无论是对于具体的因素还是对于整体来讲，欺骗是爱情无法但仍必须加以思考的悖论。要是利己因素或

同情因素绝对地显现在我们眼前了，这悖论就会消失，也就是说，个人通过绝对之物超越了反思；他并不是用理性或反思来消除这一悖论的，而是通过尝试着去思考绝对，并不勉强地为自己阐明或混淆这一忙乱的反思，而将自己救离于这一悖论；他安然地处在自己之中。利己的高傲的爱情会因为自己的高傲而不相信有欺骗的可能；听听拥护或反对的辩论，对有关人士进行辩护或谴责都是无伤大雅的；这么做绝对牢靠，因为这利己或高傲的爱情热爱自以为是，不肯相信有人胆敢在这方面进行欺骗的。同情占上风的爱情自有移山倒海的信念；与它所具有的根本不会有欺骗这一雷打不动的必然性相比，最有力的辩护也算不上什么啦。当着这一辩护人，任何指控都会显得无力，因为他解释说根本就不存在欺骗，而且他不是用这一或那一方法来解释，而是绝对地来解释的。不过这样的爱情在生活中很少也许从未有人见过。平常，这两种因素一齐存在于爱情中的，而这就使它与那悖论发生了关系。在我们所描述的这两种极端的形式中，悖论多少还是存在着的，但爱情却拒绝承认它；在后一种情形中，它是存在于其本质之中的。这悖论是无法加以思考的，可是爱情却坚持要来思考它，虽然它自己就是由某一瞬间中的这个或那个因素所决定的，它仍不断地想去思考这一悖论，而且常常是矛盾地思考它，一次次失败后，仍努力地想去理解它。这反思的过程所走的是一条无尽的路线，个人只有果断地引进别种东西，比如说意志的决断，这才能了结它，但这么做的话，个人就将自己推入了伦理的范畴，就失去了他的审美情趣。他无法用反思赢得的，他用意志的决断赢得了：终结与安宁。

所有由于欺骗造成的不幸爱情都是这样的。进一步引发玛丽·博马舍身上的反思性悲伤的，在于所破裂的仅仅是一纸婚约而已。订婚只是一种可能性罢了，不是一个实在，但正是因为它只是一种可能性，这就会使人误以为毁了它，后果严重不到哪儿去，由此而来的震惊对个人来讲也容易忍受。有时候是这样；但另一方面，正因为所毁掉的只是一种可能性而已，这往往就促成了更强烈的反思。对实在的毁灭意味着与过去更彻底地决裂；每一根神经都被斩断了，因而这决裂的终结也将更彻底。当毁掉的是一种可能性时，那一刻里的痛苦在当时也许并不怎么强烈，但它常常就拖留下一两根完好的筋肉，成为源源不断地输送痛苦的线路。被消灭的可能性表面上看像是转变成更高的可能性了，而当毁掉的是实在之物时，我们就不会那么兴致勃勃，再去想象出一种新的可能性，因为实在之物是高于可能之物的。

就这样，格拉维各抛弃了她，毫无信义地中止了他们的婚约。她是惯于依赖他的了，他与她这么一刀两断，她就没有了足够的力量来承受；她无助地落进了环境的怀中。看上去玛丽就是这样的。还可以想象另一种开头。可以设想她立即有了足够的力量来将地的忧伤转变成反思性的悲伤，然后，为了避开别人谈起她受了骗这一羞辱，或为了她还很爱着他，不忍听别人一再地贬斥他为骗子，她当机立断地斩断与环境的一切联系，以便专以她悲伤为食，并且将自己也吞耗在忧伤之中。我们照着歌德写的来看看吧。她的环境并不是没有同情心，它与她一起感受到了痛苦，还同情地说：这下她可要死在这上头啦。从美学上讲，这是最正确不过了。一桩不幸的爱情也许会

不幸到从审美上讲只有自杀才是出路，但当不幸的原因在于欺骗时，却又不然了。在这一情形下，自杀就失去它的崇高特性，意味着让步了，这是自尊心怎么也接受不了的。而另一方面，当她真地为此而死，这就等于他谋杀了她。这种表达方式完全与她内心强烈的激情相称，而她也因此在其中找到了慰藉。但生活并不只是美学范畴的跟屁虫，也并不总是肯服从美学规范的，所以她并没有死去。这一点就成了使环境难堪的根源了。环境觉得在她还活着时靠不断地申明她将死去。是不管用的；再者，它也不能像开初那样悲恸地来申明这一点了，可是，也只有这么做，才能对她有些安慰。于是环境变了个法子。他是无赖，它说，是骗子手，一个极可厌的人物，就因为他，也就不值得去死；忘了他吧，别去想这事了，不就是一纸婚约么；将这事从你记忆中清除出去吧，那样的话你就会又年轻，又充满希望的。这番话又煽动了她，这愤怒的动情言辞与她内心的其他情绪一拍即合；她报复地想，她会将所有的经验都转变成虚无的。这样想之后她的自尊心很满足了。她告诉自己，她并不是为他是这么个非凡的人儿才爱上他的，远不是这样的；她早就看清了他的缺点，但她总以为他还是个好人，一个忠诚的人，她这才爱上他的；这只算是怜悯，所以，要忘了他是不难的，其实她从未真正需要过他。环境与玛丽以一唱一和了，这二重唱动人地有了下阕。

对环境而言，将格拉维各想象成一个刽子手也是不难的；因为它从未爱过他，所以也就谈不上悖论；有鉴于它兴许有那么一点崇拜他（歌德在说到玛丽的妹妹时也曾这样暗示过），这一新生的兴趣这时就会倒了戈来对付他的，而这也许

比好心还不止的好心这时就成了添喂仇恨之火的上好燃料了。对环境而言，要抹去关于他的每一种记忆也并非难事，它于是要求玛丽也这么做。她的自尊心愤愤地冲将出来，燃着了，环境又一味地煽惑着它的焰苗，她以激烈的言词和坚执有力的决断来发泄她的激情，并陶醉其中了。这下环境可乐坏了。它并没有感觉到下一刻里她就会虚弱就会晕眩的，她也死不肯自己承认这一点；环境也没有注意到正扰攘她的焚心的疑惧：她某些瞬间里所拥有的力量仅仅是幻觉吗？这一疑惧她显然会小心隐瞒，对谁也不露风声的。环境继续兴致勃勃地理论着，但已在期待那实际结果的音讯了。没影儿。环境继续煽惑着她；她的言辞里流露出一种内在的力量，但却越来越觉得一切全不是那么美妙了。它不耐烦起来，动用了极端的手段，拿着嘲弄这一刺马钉猛刺她的腰部来激刺她。太晚了。误解已背上身。他成了骗子，这不会丢大家的脸，她自己的脸却被丢尽了呀。提供给她的复仇机会，蔑视他的特权，都奈何不了他啦；只有他去爱他，这才能真正管用，可他不爱她了呀，她的轻蔑成了一份谁也不当真的草稿了。另外，让格拉维各成为骗子于环境不算痛苦，只是让玛丽痛苦而已，而在她心中并不是没有替他辩护的人。她觉得她把事情闹得太过了头，她报领了一项她并不具有的力量，当然，她是不肯公开承认这个的。况且，蔑视了他，她又能得些什么安慰呢？还是悲伤的好。再则，她手头还留存着一两条秘密的注释呢，能一语道破全文的意义，能根据具体情形，将他掩护在有利的位置下。她并没有也不会去跟谁透露这些的，因为，他要不是骗子，那可以设想，他或许会后悔于他所迈出

的那一步，回到她身边去的；或者——那就更光彩了——他根本就用不着后悔，也许还能绝对地为自己开脱，把一切都解释得恍然大白，可要是她利用了这一点，她的利用就会成为绊脚石，妨碍他们的老关系的重建；而那就是她的不是了，因为是她弄得别人摸清了他的爱的秘密进展。而要是她果真相信他就是骗子，那也不会有什么两样。说到底，她还是不去利用它为是。

环境就以这样的方式违背着自己的意愿来帮助她形成一种新的激情——出于对她的悲伤的妒嫉。她的决心已下。环境在各个方面都缺乏与她的激情相一致的动能——她蒙上了面纱。她并没有进修道院，但她蒙上了忧伤这一面纱，不让任何陌生的目光看得见她。她外表上是静穆的，过去被遗忘了；与人应对时从不让人怀疑到什么；她立下了忧伤的誓言，要开始她孤独的秘密生涯了。一切都一下子变了样；在以前，她仿佛是能将身上这包袱推给别人的，如今她不光被这默默的誓言——它是经由她的爱同意，由她的自尊心从她身上绞榨出来的，或者说她的爱要求于她，而她的自尊心业已同意的——所捆缚，而且都不知怎样或从什么地方开始了，这并不是由于新因素的掺入，而是因为反思征服了一切。如果这时有人问她为什么要悲伤，她会什么也说不上来的，或者会像古代某个被问到宗教是什么的智者那么回答的，要求再给些时间考虑考虑，下一次问时又要求再给点时间考虑考虑，那答案就永远不会有一个出来的时候了[①]。这时，她失落

① 这智者指西蒙尼德斯。见西塞罗《论神性》，第60页。

于这世界，掉进了这环境，活活地被监禁着了。她用忧伤封住了最后的出气孔；即使在这时，她仍觉得有显现自己的可能；再过一会儿，她将被永远地隔绝。不过这是注定了的，不可避免地注定了的，像别的活活囚禁着的人们一样，她没必要害怕少得可怜的那点面包和水一吃完她就会灭亡的，她有的是供她长期捱住的给养；她也用不着害怕无聊，因为她确会有事忙的。她的外表静默又安详，并不惹眼，而她内在的自己却并不是一个安分的，本质上又是刚直不阿的精神，而是某一骚动的精神的不结果的行动。她寻求孤独或它的对立面。在孤独中她就省得去强使外表具体化为某种特定的样式了，而这原是很费力的事。正如一个僵着四肢站着或坐了好长时间的人终于可以快活地伸展伸展手脚，那久久地被强力扳弯的树枝松开身又快活地弹回到了它的自然姿势一样，她也在孤独中心旷神怡了。要不，她就寻求其对立面——噪音，打搅，这样，当别人都专注于别的事上时，她却能一心一意地去忙她的悲伤了。最迫身的事——音乐，嘈杂的空间，听上去遥远得仿佛只有她一人独自坐在小房间里，与这世界离得很远很远的。假如她这时刚好止不住落了泪，她肯定会被误解的——也许她是高兴得厉害才哭的呢；因为当人活在受迫害的宗教教会中时，发现自己的崇拜在表达方式上碰巧与公共通用的方式相吻合时，理所当然地会感到欣慰。她害怕的是更平静的交流，因为在那种情形下她会少了提防，那时，出错是这么的容易，要人察觉不到又是那么的困难了。

于是，她外表上虽然风平浪静，内中却进行着永不歇止的运动。这儿，她变成在审讯，进行着一种完全可以正当地

有所偏重地称作痛苦的审讯了；每一事物都被提审到了眼前，要铢锱必争地加以拷问：他的身材，风度，嗓音，言谈。有时，法官被被告的美弄得神魂颠倒了，只好中断审讯，再也无法继续。法庭翘首等待着审讯结果，但这结果是出不来了。这决不是法官失职，每晚必到的狱吏可以作证，这被告每天都被带到他面前，每天都要审问几小时以上，他在职期间，还从未有哪位法官能如此兢兢业业。法官由这些情况得出结论说这一定是一桩极其复杂的案子。玛丽也是这样的，还不是一次，而是一次又一次的这样。一切她都是照了它们发生时的原状来加以回顾的，精确地，因为法官是这么要求的，而且——爱也这么要求。被告被传唤上庭。“他走上来的，他转过了拐角，他推开了边门，瞧他多么匆匆，他就渴望见到我，他不耐烦地将一切掀到了一边，好早些来到我身边，我听见他急促的脚步声，比我的心跳还急的脚步声了，他来了，他到了。”——而审讯呢——却被推迟了。

这种情形下，判决的难以作出，也是自然不过的事了。一个妙龄女郎当然算不上是法学家，但这并不是说她就不能下判决了，可她下的判决初初一看还像是判决，但这判决的某种成分总在表明这并不是真正的判决，它还表明过一会儿是完全可以作出相反的判决的。“他决不是骗子；他要是的话，一定一开始就意识到自己是了。但不是这样的呀；我的心儿告诉我他当时是爱我的。”确实，假如我们苛守骗子这一概念，那么骗子大概从来就不可能存在的。以这样的理由宣告被告的无罪，这就偏袒了他，是违背法治的严肃性的，将不堪一驳。”他是骗子，讨人厌的家伙，他的冷酷无情害得我的不幸

没有了尽头。认识他之前我是自足的。是的，是这样的，我当时一点也想象不出自己可以那么的快活，或者说可以拥有像他展现给我的那么一大笔快乐的财富；但我怎么也没想他能害得我这么不幸。所以我将恨他，蔑视他，诅咒他。真的，我诅咒你，格拉维各，在我灵魂的最深处我正诅咒着你。谁也甭想知道这个；我不能容忍别人来诅咒你，除了我自己，谁也没这个权利。从没有人像我似地爱过你，但我也恨你，因为谁也没能像我似地识穿你的诡计。啊啊，好心的神，你手中握着复仇之剑，借我用一下吧；我不会滥用它的，我不会残忍无边。当他眼看着就要爱上别一个女人时，我将钻进他的灵魂，我不会去屠戮他的所爱的，因为那反而不是惩罚了，我知道他爱她是与爱我一样少的，因为对人类他压根儿就爱不起来；他只爱他的观念，思想，法庭上的权势，精神力量，爱那些我弄不懂他怎么能爱得起来的东西。我就剥夺他这些，那样他会慢慢懂得我的痛苦了。当他真的濒临绝望的边缘时，我又将原封不动地归还他，那他就得来感激我了——我也就报了仇啦。

“不，他不是骗子。他是不再爱我了，这才离开了我，这怎么好算欺骗呢。假如他不爱我了，却仍与我泡着，那他才是骗子呢，那我就成了把爱当作养老金来领的人了，靠他对我的捐助（虽然很是丰厚）为生了，活得对他成了负担，对我自己成了折磨。可怜的，胆怯的心啊，蔑视你自己吧，学着点儿，伟大一点起来吧，好好地跟他学学吧；他比我爱自己还更爱我，还更知道怎样爱我。我应当与他生气的吗？不，我将继续爱他，因为他的爱更强烈，他的思想比我的软弱和

怯懦更高傲。而且他也许仍爱着我呢——原来，他是出于爱我才抛弃我的呀。

“咦，这下我看清真相了，我不再疑虑；他是骗子。我看清了他；他一派高傲与得意，讥嘲的眼神目空一切地扫过我全身。他身边伴着一个西班牙女郎，美得不可收拾；啊，她为什么有这般美——真想上前去杀了她——为什么我没她那美？我没她那般美吗？——我不知道，但他已教导了我怎么去知道；而我为什么不再美了呢？谁的错？这是对你的诅咒，格拉维各！你要是仍与我在一起，我会变得更美的，因为我的爱是由你的言辞和盟誓喂着乳的，而我的美又是随着我的爱的繁盛而繁盛的。如今我凋了容颜，我不再繁盛。与来自你的一个小小的字眼相比，整个世界的温柔又能算得什么呢？啊啊，要是我能再美丽，要是我能再一次使他见我动心！就为这我也该美丽起来呀。呜呼，但愿他不再爱青春和美色了，因为要不然我会更悲伤的，而又有谁会像我似地悲伤呢？

“哦，是的，他是骗子，要不然他怎么会不再爱我的呢？我不再爱他了么？抑或男人有自己的爱的法则，女人有女人的？抑或男人是比弱者还弱的？抑或他爱我也许是一个错误，一种幻觉，会像梦似地烟消云散的？这对男人来讲是合适的吗？抑或只是他的不坚定？难道男人不坚定是好的吗？可他干吗一开头就要我相信他爱我很深呢？如果爱情都无法持久，那什么是可以持久的呢？噫，格拉维各，你剥夺了我一切；你从我身上夺走了信念，我对爱的信念，而不光是我对你的爱的信念！

“他并不是骗子。是什么力量将他从我身边掩走的我并不

知道；我无法理解这一神秘的力量。但这带给了他痛苦，深深的痛苦；他并不希望与我来分享这一痛苦，他这才装成骗子的。真的呢，要是他已爱上了另一个人，那我就会叫他骗子的，那么，这世上再也没什么东西能让我去相信别一件东西的了，他没那样做。兴许他想让自己显得像个骗子，以此来减轻我的痛苦呢，好武装我，去对付他。这就是他不时与妙龄姑娘们泡在一起的理由了，所以他前些天才那么嬉皮笑脸地看着我，他要我愤怒，使我不至于作茧自缚。不，他绝对不是骗子。有他这么好听的嗓音的人怎么可能是骗子呢?这嗓音多么平静又多么饱蘸感情呀;它犹如从坚石之心蹦出,听着像发自某个无法测知的深穴。这样的人也会骗人么？那样的话，这嗓音成什么了呢——仅仅是舌头的翻动，胡乱发出的噪音么?在灵魂的某个地方一定有它的家,它的出生地。它有的；他心灵中最最内里的房间就是它的家，在那儿他曾爱过我，在那儿他仍爱着我。不错，他还有别一种嗓音，它淡漠，冰冷，它是以杀灭我灵魂中的每一种快乐，窒息我每一种欢快的思想，甚至使我的吻冰凝，吻得我自己也直犯恶心为快乐的。哪一种是他真正的嗓音呢？他可以用任何别的法子去欺骗人，但我敢肯定，这一颤动着激情的发抖的嗓音决不是欺骗，不可能是欺骗的。另一个嗓音才是。要不就是某种邪恶的力量左右了他。不，他决不是骗子，这将我与他永远联系在一处的嗓音决不是欺骗。骗子，他决不是的，即使我还从未能理解他。”

这审讯永远不会有一个完，那判决也是；审讯不结束(因为总有什么事会从横里搅和进来)，判决也就下不了，因

为这还只是一种情绪。这一步一旦迈出，就能无限地继续，永远也望不到那结局了。只有通过决裂，走出这一思想路线，才能将它止住。但不会有这样的好事发生的；因为意志总是听命于反思，而反思又赋予激情无穷的动能。

有时她也设法使自己脱出身来，但毫无结果，所以我们说这只是一种情绪而已，一种瞬间的激情，而反思却始终胜券在握。沉思是不可能的。假如她想另起炉灶，那么，她的这一新开端多少仍是她以往的反思的结果，她立即又会被卷进去的。意志必须整个儿都不偏不倚；它必须以自己的力量去闯出个头绪，这才谈得上开始。果真如此，她也许真就找到了开端，但她因此也将自己推出我们的兴趣范围之外，因为我们这就自愿地将她推诿给了德道家，或无论哪些想关心她的人去处置了。我们祝愿她早日喜结良缘，还答应在她大喜的日子里去跳舞，幸好那时由于名姓的改换[①]，我们会忘了这是我们曾经谈到的玛丽·博马舍了。

但我们还是回到了玛丽·博马舍头上。她的悲伤典型地反映在不安与骚动使她找不到悲伤的对象上，我们在上文已说及。她的苦难无法平息；她缺乏生命为了吸收营养并得益于它所必须具备的宁静。没有任何幻觉可以在她吸收痛苦时预支给她恬然的宁静。爱的幻觉一找到，她就失去孩时的幻觉，而格拉维各一欺骗她，她连爱的幻觉都失去了；要是他能获得悲伤的幻觉，那她就有救了。那样的话，她的悲伤就会成长得像男人般的成熟，她的损失也就有了补偿啦。但她

---

① 出嫁时就从了夫姓。

的忧伤并没有繁盛起来，因为她并没有失去格拉维各；他只是欺骗了她。她的悲伤仍将是一个长着小尾巴的孱弱的女婴，一个没了父亲或母亲的孩子；因为要是格拉维各已被从她身边拖走，这婴孩也会在关于他的忠贞的爱情的回忆中有一个父亲在的，在玛丽的狂喜中有一个母亲在的。而如今她没什么营养可供养这婴孩的了；因为这经历虽是美妙，本身却毫无意义，只是预尝了一口将来而已。而她无法指望这忧苦的婴儿能长成快乐的孩童；她无法指望格拉维各会回来，因为她无力去承受将来了。她失去高高兴兴地跟从他走向濒临深渊的悬崖的快乐的自信，却得来了百样的犹豫，最多只能与他重温重温过去的生活了。格拉维各离开她时，她面前曾展现出一将来，美丽又迷人，它几乎搅乱的她的思想。这将来已朦胧地开始发挥力量，她的变形已经开始，这时，所有的进展都收敛了，连她的转变也停止了。她模糊地感觉到一种新生命，它的动能已在她身内运行；接着这新生命被压垮了，她被甩到了后面，在她是再也没有任何补偿了，无论是在这世界还是在那将要到来的世界里。未来正向她微笑，未来的宝藏映到了她爱的幻觉上；而一切仍是那么明明白白。无力的反思也许只能为她描绘无力的幻觉，连她自己也诱惑不了的幻觉，但这幻觉暂时还是安抚了她。她将如此消磨时日，直到她吞耗尽她所悲伤的对象为止，这悲伤此时已不再等同于她的悲伤了，而是她用来不断地为她的悲伤寻求对象的因由了。

一个人假如手头有一封他或她知道或相信阐述了什么该被看作他或她个人生活中的幸福的信，却因字迹很淡笔触太

细而几乎无法相认——那他或她就会带着焚心的焦虑以及全部的激情来读它的，这会儿读出了这种意思，下会儿又读出了另一种意思，他或她深信，只要把某个字的意思落实了，也就能阐释别的意思了；但这个意思是永远落实不了的，他或她将永远像开头时那么没把握。他会越加急切地凝视它，但越是凝视，见到的就越少。他或她眼里有时浸满了泪水；但越这样，就越是看不清。时间飞逝，字迹越变越模糊，越来越难认，最后，就连纸页也风化了，什么也没替他或她留下来，除了眼中的泪。

二、多娜·艾尔维拉

我们是在歌剧《唐·璜》中见到这年轻女郎的，注意一下歌剧中包含的有关她早期生活的一些线索，对我们后面的研究不无意义。她曾是修女；唐·璜是从修道院的宁静中拎她出来的。这就表明了她的激情的狂烈。这位可不是一个来自寄宿学校，在学校里就已学会爱人，在舞会上已会跟人调情的轻狂少女了；真去勾引了这样一个少女，也没啥稀罕的。相反，艾尔维拉是在修道院严格调教下长成的，不过也并不因此而被扼杀掉激情，只是被教导要抑制它，因而这激情一有迸发的机会，反而更狂烈了几倍。她正是唐·璜最好不过的猎物；他懂得怎样将她的激情诱导出来，使它入野，难禁，贪婪，弄得它只能在他的爱中才可饱足。在他那里才有她的一切，而她的过去什么都不是了；假如她失去他，也就失去了一切，包括那过去。她已舍弃了这世界。正在这时，一个她无法舍弃的人向她走来了，这就是唐·璜。从此，她要舍弃一切来与他生活了。她抛下的过去愈是富含意义，她就越是必须紧紧皈依他；她越是紧紧地将自己合并到他身上，他离开她时就绝望得越没底儿。她的爱甚至在一开始就只是一

种绝望；什么都对她无意义了，天上的抑或地上的，除了唐·璜。

在歌剧中，艾尔维拉只是因为她与唐·璜的关系对他很重要，这才引起了我们的兴趣。假如我想简略地表明这一重要，我就得说：她是唐·璜的史诗命运，司令官是他的戏剧命运。她身上有一种为了找到唐·璜而不肯放过每一个隐处每一只角落的仇恨，一把能照彻最暗晦的隐蔽所的火炬，要是还不能找到他的话，她还拿得出一种爱，它怎么也能找到他的。她在追求唐·璜这一点上与别的女人毫无二致；但我设想，假如这追求的所有力量都被中性化了，假如追求者的努力互相抵销了，艾尔雅拉终于跟唐·璜单独在一起了，而他全在她的把握之中了，那时，她的仇恨就会武装她去谋害他的；但她的爱将禁止她这么做，并不是出于怜悯，因为对她而言他太高伟了，这样，她仍让他活下去；因为要是她杀了他，她也就等于害了她自己。因此，如果活跃于歌剧中的力量是只限于唐·璜和艾尔维拉的，它也就永不会结束了；因为只要有可能，艾尔维拉总会阻止那闪电去劈击他的，以便由她自己来复仇，可她还是报不了她自己的仇。这正是歌剧中最让我们感兴趣的地方；但此间我们只关心她与唐·璜的关系对她有多么重要。对她感兴趣的人很多，但都是在很不同的方面，早在歌剧开始前唐·璜就对她发生兴趣了，戏剧中的兴趣是观众许给他的那么一点，但我们，忧伤的老友，不光跟踪她到了附近的十字路口，不光是在她走过舞台的那一刻里跟踪了她，不，我们还将顺着她那孤独的小道追踪下去。

不错，唐·璜勾引了艾尔维拉；又抛弃了她。他干得很是

利索，仿佛“猛虎踩碎的百合花”[①]；光西班牙就勾引了1,003个，唐·璜的手脚不消说是够利索的了，而这是他刻意追求出来的。唐·璜抛弃了她，却没有她可以晕厥其怀中的环境；她不必害怕环境会压迫得她太凶，相反，它会松开了束缚，让她更易脱身；她也不必害怕谁会不承认她的损失，不，兴许还会有人热心地将它说得活灵活现呢。她孤独地站着，谁也靠不着了，而且又没有任何怀疑可以来支撑她了；很显然，他是骗子，夺走了她一切，然后就将她推入羞辱和不名誉中。不过从审美角度看，这对她还不是最糟糕的；这暂时地将她从反思性悲伤中救离，因为后者肯定要痛苦得多，直接得多。这是不容置疑的，而反思也不能这会儿给予它这种意义，下会儿又另给它一种意义的。由她本身的欲望来看，换一个玛丽·博马舍也会爱那格拉维各这么强烈，这么不顾一切，这么汹涌澎湃的；这最糟的终于没有发生也许纯属意外，她倒巴不得它能发生；因为这样的话，这故事就会有一个结局，她就能更有力地武装自己，去对抗他了，但事情并没有这样发展。她当时情形中的实际情况远较暧昧；其本质特性始终都是她与格拉维各两人之间的秘密。她想，他为了欺骗她，就必须拿出冷酷的狡诈，可怜的算计，好给世人眼中映进一个很是无辜的印象，好让她成为人们的同情的牺牲品，可以跟她说：“呀，我的老天，这还远远不可怕，它本来会更可怕的呢？”——一想到这，她就起反感；一想到那把她比得什么都不是，给她加设了种种限制的高上权威，她就要发疯，这权

① 见奥尔林史莱格尔的《阿拉丁》。

威说：就这样，别那样了。不过这整个故事还可以用另一种方式，一种更美的方式来加以解释。但解释一不同，事实也就不同了。于是，反思一下子又让这个解释自己忙个没完了，反思性悲伤也就无可避免。

唐·璜抛弃了艾尔维拉。在这同一瞬里，一切都在她面前真相大白，没有任何怀疑将她诱入讨论的大门；她在绝望中暗哑了。心脏每一次搏动都将这绝望灌输到她身上的每个角落，它的流动还只是外在的；熊熊的情焰照亮了她，使她外在地显眼了。仇恨，绝望，复仇，爱，一齐迸发出来，都亮了相。在这一瞬里，她是美如诗画的。想象也立刻向我们奉上她的画像，这外在的一切决不是无缘无故地横陈在这儿的；它的反思决不是毫无意义的，而其活动也决不无关紧要，它是有所拒绝，有所选择的。

她自己在这一瞬里是否就是艺术地再现的对象，已是另一个问题了；但有一点是肯定的，这一瞬她熠熠醒目，显现出来了，这自然不是这种或那种意义上的看见的实际的艾尔维拉，那常常是与她的不被看见没什么两样的，我的意思是我们所想象的那个艾尔维拉这时能被本质地看见了。至于绘画能否用明暗衬托出她的表情，使她的绝望的细处也能毕现于我们眼前，这我就不好说了，但她是可以被描绘出来的，由此而成的画面不光成了既不增益也不跌值的记忆的期票，而且也成了它的实据。况且，又有谁能对艾尔维拉视而不见的！

一次，我在西班牙的那些浪漫山谷中徒步旅行，那时正是清晨。大自然才醒来，林中的树儿晃着脑袋，叶儿仿佛在揉着惺忪的眼，要搓去睡意，这棵树向那棵树探过头去，要

瞧瞧对方醒了没有，整座森林都在清新的凉风中起伏荡漾；大地上蒸腾起一层轻雾，太阳掀开了它，仿佛掀开盖了一夜的毯子，像个慈爱的祖母那样俯视着花儿以及一切的生物了，它在说：好爬起来了，亲爱的孩子们，太阳已老高老高了。正当徘徊于一条小径上时，我的眼睛触到了悬崖顶的一座修道院，一条绕七拐八的小道能通到那儿。我的思想盘桓在这一景象上了；我跟自己说，这耸立于崖顶的真像上帝的宅邸呀。向导告诉我这是一座修道院，专以其严厉的戒条闻名。我放慢脚步，向我们思想看齐；有什么好着急的呢，离修道院都已这么近了？要不是分神于身旁某种快速的响动了，我差不多就要伫立在那儿了。我很不情愿地转过脸来；是一个骑士刚刚飞步经过我身边。多么英俊的人儿啊，他的脚步多轻捷，又多有力啊；他的举止多么威武，而又多么奔放啊；他回首一顾，他的面容是多么能俘虏人，眼神又是怎样地骚动着勾人魂魄；是唐·璜。他是赶去某个幽会地点么，还是正从那儿赶回？不久他还是从我的视野内消失了，被我的思想遗忘了；我的眼睛盯在了修道院上头。我又落回关于生活的快乐与修道院的宁静之沉思，这时，我在高高的山上瞥见了一个女性的身影。她正沿小道匆匆赶来，路太陡，她看上去时刻有从山坡上滚下来的危险。她走近些了。她苍白着脸，只是眼睛里仍吓人地灼烧着什么，她的身子很细弱，胸脯痛苦地起伏着，可她却越跑越快了，抖散的发卷迎风飘舞，但即使这沁人的晨风和这剧烈的奔跑都没能让这苍白的脸颊红润起来；她修女的面纱被撩在一边，在她身后飘扬着，要不是她的面容上的激情吸引住了即使最最卑微的男人的眼光，她透

薄的白晨袍本来是可以被那些亵渎的眼看出点什么来的。她飞快地赶过了我；我不敢跟她打招呼，她眉额间一派高贵气象，她的眼神太威严她的激情太高越了。这女人是哪儿的？是来自修道院的吗？难道这些激情是以那儿为家园的么？——来自尘世的？可这服装怎么解释呢？——她干吗要这么匆匆呢？是为了掩饰她的羞辱，抑或是想追赶唐·璜？她急步赶到森林，森林围拥住她，将她藏了起来，我再也见不着她了，只听得见树儿的叹息了。可怜的艾尔维拉！树儿看出什么来了吗？——不过树儿总要比人通情达理得多，树儿最多只叹息几下就不作声了——人却会窃窃私语个不停。

在这头一个瞬间里，艾尔维拉还是可以被艺术地再现的；即使艺术也真难一下子就把她的激情的全部深度和广度都表现出来，料理不好这事的，灵魂却仍要求能明白地看见她。这正是我上面所作的速写想暗示的；这些画面并不是经由我的思想，将她充分地描述出来的，我只渴望能表明，描述本身也正是属于她自己的，它不是我的某个武断的意念，而是对这一意念的有效认领。不过这才只不过一瞬间，我们必须更深入地追踪艾尔维拉。

最最切近我们的运动是时间中的运动。如上所述，她在一连串的瞬间里一直站在深渊前保持着自己的如诗如画。她因此就具有戏剧意味。她飞快地赶过我，终于追上了唐·璜。这也是顺理成章的事，他确是将她抛弃了，但他却将她吸引进自己的生命运动，她非得追住他才行。要是她真地追上了他，她整个注意力就又全力向外了，我们就会得不到反思性悲伤的。她失去了一切——当她选择了这世界，就失却了天

堂，当她失去了唐·璜，就连这世界也失掉了。因此，除了与他在一起，她再也找不到庇护所了；只有当了他的面，她才可以与绝望保持一段距离——要么用仇恨和伤难的喧哗来压灭内心的声音，而这声音在有唐·璜亲自在场时是只会更响亮的，要么就用希望。后者表明，反思性悲伤的因素已经存在，但它们还来不及在她身内统帅一切。“她首先必须被残忍地说服，”克鲁索[1]解释道，而这一要求完全暴露了那内心的意向。假如事实还不足以使她相信唐·璜是骗子，她是永远也相信不了啦。但只要她仍要求着进一步的证明，那她总还是能——通过一种骚动的彷徨的生活，无时无刻地沉迷于对唐·璜的追求——逃避幽独的绝望中的内心骚动的。悖论早就存在于她的灵魂中了，但只要她能通过那解释不了的过去，能阐明唐·璜当前的处境的外在证据，将自己的灵魂保持在骚动的状态，她总能逃避反思性悲伤。仇恨，悲苦，诅咒，祈祷和起誓轮番上场，可她的灵魂还未返回到自己身上，去沉浸于她受了骗这一反思中。她向外寻求一种解释。于是克鲁索让唐·璜说道：

你给我听明白，
我这会儿句句当真——你总对我将信将疑；
老实说，使一切不得不发生的原因等等，
一定离奇着，难以置信着哪。

---

① 《唐·璜》这一剧本的改编者。

我们须当心，不要以为这一番观众听来很是油滑的戏弄之言会让艾尔维拉也这么以为的。在她，这番话煞是安慰；因为她希求的就是那难以置信之物，而她就想相信它，理由就是它的难以置信。

现在我们可以让唐·璜和艾尔维拉相会了，我们须在让唐·璜还是艾尔维拉更坚强这一点上作出选择。假如是他比艾尔维拉坚强，那么她全部的外表就是毫无内涵的。她要求得到，“被残酷地说动的证据”；殷勤的他一定会送上的。但很自然的，她没有被说服，还要求给出新的证据；要求证据是上进的表现，不确定性是沁人心脾的。于是她只是给唐·璜的风流业绩多添了一个证人。不过我们也可以想象艾尔维拉强过了唐·璜。绝少有这等事，但对于女性的殷勤是我们的本分，我们还是允诺了吧。那么，她仍将昂首于她的整体的美，因为她虽哭了，眼泪却还未浇灭她眼里的欲火；而尽管她忧伤了，这忧伤还未耗尽她青春的活力；她虽悲伤过了，她的悲伤还来不及杀灭她美的活力；她的脸虽已苍白着了，却只升华了她表情中的灵性；她虽然不再带着孩子般的天真举步翩翩了，但她却带着女人的激情，迈着坚定奔放的步子了。她正这样与唐·璜对峙。她爱他胜过爱这世界，可以将自己灵魂的被拯救置之度外；她为他舍弃了一切，甚至她的贞操，可他却变了心。到今天她只知道一样激情了，仇恨，只存着一个念头了，报仇。于是她跟唐·璜一样地了不起了；因为有本事勾引到所有女人，是男人本性的最真实完全的写照，而被全心地勾引，然后比任何妻子都强烈地去恨，或者说去爱，也是女人本性的最真实完全的写照。她正这样地与他对

峙；她并不缺少去遭遇他的勇气，她不是为道德原则而战，她是为爱，一种并不建立于尊重的爱而战；她并不是想奋力成为他妻子，她只是为她的爱而战了，这种爱不会满足于反悔之后的忠诚的，它所要的是复仇；出于对他的爱，她舍弃了一切，假如这一切又奉还给她，她还会为了复仇而又一次舍弃它的。

这么的一个人儿不可能不给唐·璜留下印象。他懂得该怎样去亲泽新嫩的青春的最最细润馥郁的花蕊的芳香，他明白这只会是昙花一现，也知道这以后将留下什么；多少次他眼看着这些姣好的人儿转眼就凋零，几乎就是眼看着她凋零的；而发生在眼前的真称得上奇迹了；那制约普通万物的存在进程的法则被打破了；他勾引了一个妙龄女郎，但她的生活并未因此被毁；她的美并未凋谢；她被改变了，却变得比什么时候都美了。从来没有哪个女人曾这样地使他着迷，这着迷更甚于他使艾尔维拉着迷，这是他无法否认的；因为圣洁的修女除了她的美之外，跟别的姑娘们还是一样的呀，他对她的爱也像是他对别的美人儿的爱那般冒险的呀；可这女人自属于某一独特的品类。这女人是全副武装的；倒并不是她在胸谷暗藏着刀枪[1]，她佩带着一样看不见的武器；因为她的仇恨并不满足于滔滔的言词和雄辩的高调；这武器是看不见的，就是她的仇恨。唐·璜的情欲觉醒了；她必须再一次成为他的；事情并没有这样。也是啊，假如知道他的邪恶的是一个并未被他勾引却一样恨他的女人，那唐·璜就算是胜

① 在克鲁索改编的《唐·璜》一剧中，艾尔维拉是真的乳间藏刀的。

利了；但眼前这女人他是赢不了的，他全部的诱惑力都是白搭。即使他现在的嗓音比他原来的嗓音更阿谀人了，他此时的手段比原来的更阴险了，他还是打动不了她的；即使天使们下凡替他求情，即使圣母玛丽娅愿意来婚礼上做伴娘，也全是枉然。就像迦太基女王黛朵，即使在阴曹了，仍拒绝对她不忠的厄依诺斯，艾尔维拉倒不会这么拒绝他的，但会比黛朵更冷酷地来与他对峙。

但艾尔维拉和唐·璜的这一次遭遇只是转变中的一瞬间；她经过了舞台，幕落下了，但我们，亲爱的同道们，却偷偷地跟上了她；因为只有在此时她才真地成为艾尔维拉了。只要她是当着唐·璜的面的，她就不自在；一当她回归于自己之中，她就去思考那悖论了。尽管有现代哲学的自以为是，尽管有它的年轻的追随者们的鲁莽的冲动，思考矛盾到底不是件容易事儿呀，一思考就要牵动那了不得的大困难的①。假如妙龄女郎发觉这很困难，多少还是可以原谅的，可这毕竟还是落在她肩上的责任：去思考她所爱的男人是骗子这一问题。在这一点上她与玛丽·博马舍有共同之处，但她们之间究竟还是不一样的，这不一样在于她们遭遇这一悖论的途径的不一样。玛丽不得不继续遭遇悖论，这一点本身就十分矛盾，她须反思是在急迫中呢还是当下就捉住了这悖论。但在艾尔维拉这一面，证明唐·璜的欺骗的具体证据很是明显，很难明白地反思出一下子攫住这悖论的方法。因此它是从另一侧来进攻的。艾尔维拉什么都失去了，而她面前正展开一整

① 指黑格尔主义及其追随者。

个生活，而她的灵魂是只需得到一点点就够它活下去的。

这儿显现出两种可能性，要么落进伦理和宗教的范畴，要么就继续爱唐·璜。如果她走了第一步，她就将自己跳出了我们的兴趣范围；我们很乐意她隐退到为抹大拉的玛丽娅[1]或我们为她悔罪之用准备的机构，或者她爱去的无论任何地方。不过对她来讲这大概没那么容易的，因为为了能去那儿，她必须先绝望；她已一度领教了宗教，再想玩上第二次，事情会艰难得多。宗教这股势力可不是好惹的；它自己妒嫉自己，还经不得别人嘲讽它几句。当初选择了修道院时，她高傲的灵魂很可能大大地满足了，因为随你怎么看，她做了天堂里的新娘，别的女人是绝对配不上这般的金玉良缘的；而如今情形已翻了个个儿，她是悔罪者了，必须在悔恨中回到那儿。而且问题是，她还能找到一个像唐·璜那般有力地传布着快乐逍遥的福音的牧师来教导她悔悟吗？所以，即使是为了将自己从绝望中解救出来，她也必须紧紧地依攀住唐·璜的爱，既然她仍在爱他，这不怎么难。第三条路子是难以想象的，因为无法想象她竟会通过爱别一个人来寻求安慰，这是所有可怕的事情中最最可怕的。所以，为了她自己的好，她也必须爱唐·璜；这是自卫，她只好遵命的，但这恰恰是催动反思的刺马钉，驱使她死死钉住这悖论：她肯不顾他骗她仍爱他么？每当绝望追住了她，她就在对唐·璜的爱的回忆中寻找庇护所，为了心安理得地藏在这庇护所里，她忍不住

---

① 见《圣经·路马福音》第八章第2节及第七章第37节。她原为淫荡女子，后悔过罪获得拯救。

要以为他决不是什么骗子，虽然她已在各方面思考过这一点了。因为女人的辩证法总是与众不同，只有有机会观察她们的男人才模仿得了，即使是有史以来最最厉害的辩证法大师，为了要像她们那么辩证一下，也会绞尽了脑汁，乱钻心思发了疯的。

不过我倒真是运气，知道了二三个极好的例子，得以跟着她们从头至尾地辩论了一番。说也怪，我们虽然都指望会在首都碰上她们，因为嘈杂的市声熙攘的人群最能掩藏她们了，实际却并不然，这就是说，当你想找一个完美的标本的话。在外省，在小城镇，在乡村，田庄上，你会找到最美的标本的。说这些话时，特别萦绕我心头的是一位出生瑞典的女贵族。她的初恋情人也不会像我现在似地要得她这么热烈，不会像我，她的第二个恋人似地拚命想依循她心灵中的思想的。不过，我得老实承认，将我引上这一道路的并不是我的急切我的狡诈，而是很偶然的一个情形使然，说来话就长了。她生在斯德哥尔摩，在那儿结识了一位法国伯爵，成了他负心的魅力的牺牲品。她至今仍活生生地站在我的面前。第一次见面时，她并没有留给我特别的印象。不过她确是美丽，举止傲慢，贵族气十足；她很少开口，要不是一桩意外的事将他引入了她的秘密，我差一点就要将她轻轻放过了。从那一瞬间起，她对我显现了意义；她使我生动地想起的艾尔维拉，简直令我百看不厌。一天晚上，我与她同时出席一个重大的社交晚会；我先她而到，已等了一些时候，这时，我起身去窗口看她是否到了。一会儿，她的马车停在了大门口。她一跨出马车，她的服装就留给了我独特的印象。她穿着件薄薄

的飘柔的绸外套，几乎跟芭蕾舞中艾尔维拉亮相时穿的带面罩头巾的外套一模一样。她雍容地，凛凛地进了门；她穿的是黑绸装；她穿出最高的趣味，却又是如此朴素；没有任何挂饰来装点她，她光着脖子，由于她皎洁的嫩肌胜过新雪，她的黑绸装与她白皑皑的胸脯的对比之美，我这一生中还是第一次开眼。看见脖子光着倒并不稀罕，稀罕的是你看见了一位脖子底下有一滩真正的胸脯的妙龄女郎。她向全体在场者行了屈膝礼，然后，主人上来迎接她了，她向他深深地鞠躬，不过她虽然脸上已有的笑的意思，已咧开了嘴唇，但我没听见她讲出什么话来。由我看来，她的风度已无可挑剔；成了她的秘密的一部分的我只好将描述神谕的话用在她身上了：她不说出也不隐瞒，只一味地暗示[①]。

从她那儿我学到了很多，至少证实了我多次的观察所得，即，隐藏忧伤的人天长日久地就会习获某个具体的字眼或念头，他们能用它来向自己以及被他们引入其中的人来表示一切。这样的字眼或念头仿佛就是到处弥漫着的悲伤的微缩，活像我们在生活中使用的昵称。它常常与它本该表示的内容处于完全偶然的关系，它的产生总得归咎于某个偶然事件。在我赢得了她的信任之后，在我完全消除了她对我的怀疑之后——因为某件意外的事使 她落进了我手中，在她告诉我一切之后，我常伴着她一起回顾各种情绪。有时候，她要是不想这么做了，又极想表明她的灵魂正被悲伤所缚，就会执住我的手，望着我，说："我是比那芦苇还纤弱的呀，而他，他却

① 赫拉克利特用这些话来描述克德尔斐的神谕。

比黎巴嫩山脉上的香柏还要高雄。”她是从哪儿寻来这些字眼的，我就不知道了；但我坚信，当黄泉上的渡夫卡尔隆驾船将她渡到阴界时，将不会在她口中找到一枚照例会有的银币，却会找到在唇间衔着的这些字眼：“我是比那芦苇还纤弱的呀，而他，他却比黎巴嫩山脉上的香柏还要高雄！”

由此可见，艾尔维拉是无法找着唐·璜的了；她此刻必须先在生活的迷宫中替自已找寻出路再说，她必须回到她自己之中去。她已改变了她周遭的一切，这也就剥夺了将她的悲伤导向外部的外力。她的新环境全然不知道她以前的生活，一点没多理会她；因为她的外表并没有突出触目的地方，没有任何悲伤的烙印，也没有能向公民展示正有悲伤在场的任何信号。每一种表情都还在她的控制之内，贞操的失去反而教会了她这个，她并不怎么看重男人们的判断，反正她总能逃避他们的安慰的。因此，一切都还在条理之内。她完全可以放心，用不着担心惹起好奇的群众——他们有多愚蠢也就有多好奇——的疑惑，平静地度完她的余生。她合法地无可争议地拥有着她的悲伤，只有当她倒霉地碰着了我这么个专业的窃贼（专偷人家心中的秘密）时，她才用得着害怕那寻根究底的盘查。她内心里正进行着些什么呢？她在悲伤吗？一点不假！但我们怎么来称呼这悲伤呢？我还是想把它称作对生存的担忧；因为一个人的生活不是有了肉吃有了酒喝就可以打发的；那灵魂也是需要喂养的呀。她还年轻，可她生活的给养早已告罄，但这不等于说她已死了。哪里的话，她是一天没过完就等不及地想抢过下一天来生活的。她无法放弃对他的爱，而他却欺骗了她，他的爱于是就无力来滋养她了。

噫，要是他没有欺骗她，要是将他从她身边拖走的是一种更高的力量，那她就会像女人们渴望的那样给养充足的；因为对唐·璜的回忆远远胜过许多个丈夫活在身边。但假如她放弃了她的爱，那她就沦为乞丐了，那她就必得在羞辱中回到修道院。呜呼，要是这么着就真可以赎回他的爱那有多好！于是她活了下去。事到如今似乎还能忍受，还有生活的给养；但下一天呢，这是她最最害怕的了。她考虑来考虑去，想把每一条出路都抓在手中，抓到手的却一条也不是。因为她无法前后一致地切实地去悲伤，她总是死活想知道悲伤的方法。

“我要忘掉他，我要将他的形象从我心上揭去，我要像熊熊火焰般搜遍我的灵魂，每一种属于他的思想都将被销毁；只有这样，我才能被拯救；这是自卫，要是我不把关于他的每一个念头，即使是最不着边际的，一一摘走，我就会迷途的；只有用了这办法，我才能自卫。我自己——这个我自己是什么呢？可怜与悲惨而已。对我的初恋我是负了心，难道我现在是想通过对第二个恋人的负心，来弥补那第一次的负心么？

“不，我将会恨他的；如此我的灵魂才会满足，如此，我才能替自己的思想找到安宁与着落。我要将一切令我想起他的事物编成诅咒的花环，每一次吻都是对他说：诅咒你！面对他每一次的拥抱：十倍的诅咒于你！面对他每一次的起誓爱我，我都将发誓恨他。这将是我的工作，我的任务，我将献身于此；正如在修道院我学会了念玫瑰经，凭这我成了修女，早早晚晚地诵着经。要不我应该满足于他曾经爱过我？也许，既已知道他是骗子，我就应当做一个理智的女人了，不要去傲慢轻蔑地抛弃他；也许我该做一个贤妻良母，缝缝补

补，将就着使事物尽可能地延长用途了。不，我要恨他，唯有这样我才能从他那儿脱身，才能证明没有他我照样行。可是，不正是多亏了他我才能恨他的么？我不正靠了他的慷慨才活着的吗？喂养着我的恨的，除了我对他的爱之外，还能有什么呢？

"他不是骗子，女人会痛苦到怎样他根本没有概念。他要有，也不至于抛弃我的。他是男人，完全是自给自足的。难道这就是我的安慰？当然了，因为我的痛苦和折磨只向我证明自己曾多么幸福，怎样的幸福他是根本没有概念的。那我干吗要责怪男人的不像女人，责怪他没有像她在幸福时那么幸福，没有像她不幸时那么不幸，就因为她的不幸是与幸福一样没边际没遮拦的？

"他骗了我吗？没有！他应允过我什么吗？没有！我的唐·璜可不是个求爱者，不是个可怜的懦夫；他要是这样的人，一个做修女的也犯不着屈尊将就了。他并没有来要我的手（向我求婚），他却伸出了自己的那一只，我一把抓了过来；他望着我，我于是就是他的了；他张开怀抱，我就属于了他。我像葡萄藤似地依攀了过去。我用身子缠住了他；我歪了头搁到他的胸膛，盯着他全能的脸，他就是用它来统治这整个世界的，而此时它正静静地歇息在我身上，仿佛我就是整个的世界；像一个吃奶的婴儿，我吮吸着丰足，财富，祝福。我还好意思要得更多？我不就是他的吗？难道他不是我的么？假如他不是我的，我不也还是他的吗？难道天上的神下凡来爱地上的女人，个个都是白首偕老的吗？可谁也没说他们欺骗了她们！为什么不呢，莫非女人应该为被神所爱而连自豪都

来不及？然而与我的唐·璜相比，奥林匹斯山上的众神又算得个什么呢！难道我不该为此而自豪，难道我应当贬低他，应当在思想中侮辱他，任自己将他置于为平常男人所设的严酷律则之下么？不，我将为他爱了我，为他比神更伟大而自豪，我将抹煞我自己来加增他的荣耀。我要为了他属于我而爱他，为了他抛弃我而爱他，而我仍将时时刻刻都属于他，我将视他所挥霍滥用的为珍宝。

"不，我想不起他来了；每次我想到他，每次我的思想逼近我心中的庇护所，我都像犯下了新的罪孽；我痛苦攻心，这是一种无法言说的痛苦，一种像我坐在修道院幽寂的小房间内等他不来时所生的痛苦，而一想起下面这些，我又惊恐起来：修道院院长不饶人的轻蔑，修道院院规的森严的惩罚，我对上帝犯下的罪孽。而不正是这一焚心的痛苦才构成了我对他的爱么？没有了它，这爱还成其为爱吗？他确没有委身于我，我们还未领受教会的祝福，教堂的钟还没有为我们敲响，唱诗班还未为我们唱过赞美诗；可是与这一痛苦相比，教堂和音乐的全部庄严也算不了什么了，怎么左右得了我的情绪呢！——可他来到了，我的痛苦之嘈杂自动地理顺成最神圣最宁静的和谐了，只剩甜蜜的颤抖在撼动着我的灵魂了。难道我该害怕这痛苦么？它不是使我想起了他么？这不就保证了他将要到来么？假如我能毫无痛苦地想到他，我也就想不起他来了。他来了，他主宰着宁静，他统帅着想将我从他那儿拖开的幽灵们。我是他的，正幸福于他之中。"

假如要我想象一个在海上触了礁的人，想象他再也不关心自己的死活，由于无法确定该抢救什么，便因为船上还留

着他想抢救而还未抢救的什么，就毅然留在了沉船上，这时，我就会想到艾尔维拉；她在海上遇了险，毁灭在即，然而她并不怎么惊惶，她没注意到这个，她正矛盾着该先抢救什么才好。

三、玛格丽特

我们是在读歌德的《浮士德》时结识这妙龄女郎的。这小妮子中产阶级出身，并不像艾尔维拉那样命定了要进修道院，但仍是在对上帝的恐惧中长成的，虽然她童心的灵魂也未必就把这恐惧当真，诚如歌德所说，说得真妙：

孩童般的嬉戏
有上帝安住在孩童般的心里了①

这姑娘身上特别使我们舍得爱的，是她单纯得谦卑得分外迷人的纯洁的灵魂。第一次见到浮士德时，她觉得自己太卑微，不配被他所爱，她后来偷看浮士德的日记，看他是否爱她，并不是出于好奇，而是出于谦卑，因为她以为自己实在不配来作选择，于是就屈从于来自某种神秘的力量的谕示和金言了。噫，让人怜爱的玛格丽特！歌德已告诉我们你是怎么边摘着花瓣边默诵着这些话的：他爱我，他不爱我；可

① 见《浮士德》第五幕。

怜的玛格丽特，你如今可以步人后尘了，换掉个把字就行：他骗了我，他没骗我；这样的花儿够你种满一小块地，下半辈子你手头有的忙了。

早有人指出，民间也传说唐·璜光在西班牙就放倒了1003个女人，而故事中的浮士德只勾引了一个女人，这一点该引起我们的注意。千万不能忘了这一点，因为下文中它别有涵义，能指导我们确定玛格丽特的反思性悲伤的特点。一眼看去，艾尔维拉和玛格丽特只有两个经历各异的女人之间的差别。然而这差别远为深刻。这差别与其说是基于两个女人的不同个性之上的，还不如说是基于唐·璜们和浮士德们的根本区别上的。一开头艾尔维拉们和玛格丽特们就一定是有了区别的，别的不说，一个使浮士德动心的女人一定是压根儿不同于一个使唐·璜动心的女人的；即使我们想象那吸引了他们的是同一个女人，那一定也是她身上的两种不同质素各自吸引了他们俩。这一区别一开始是作为一种可能性出现的，与浮士德们或唐·璜们一进入某种关系，就演变成了某一种完全的实在。浮士德确乎是唐·璜的翻版；但恰恰因为他只是一个翻版，这就使他在那我们可以称之为唐·璜的人生阶段中与唐·璜有了质的不同；因为去翻版成另一个阶段并不仅仅意味着成为这一阶段，而是同时容含了前一阶段中的所有因素的。即使他与唐·璜们所想望的是同一件事，他仍是以不同的方式来想望的，但为了让他能以另一种方式来想望，这件事也必须以另一种方式显现出来。他身上有使他的方式不同于别人的方式的因素，正如在玛格丽特身上也有一些使另一种方式成为必需的因素一样。他的方式依赖于他

的性向，而他的性向又是不同于唐·璜的性向的，即使两者之间有本质上的相似之处。

过去大家都聪明地以为浮士德最终成了唐·璜，但这句话没说出什么东西来，因为真正的问题是他在何种意义上成了唐·璜？浮士德是唐·璜一类的魔鬼人物，只不过他高了一级罢了。只有当他整个地失去了从前的世界，肉欲才对他重要起来，但他仍是牢牢地记挂着这一失去的，它时时挂现在他眼前，因此，他在肉欲的刺激中寻求的与其说是快乐，还不如说是心灵的排遣。他怀疑着的心灵找不到可以安顿的地方，而这时他就在勘探着爱了，倒不是因为他信仰了它，而是因为它暂时有某种能使他宁静一会儿的成分，以及一种将他从由怀疑而来的虚无中引开的奋斗与抗争在其中了。因此，他的快乐中缺少典型的唐·璜式的欢快的宁静。他的面容不是镶着微笑的；他的眉额不晴朗不明媚，幸福还不是他的伴儿；年轻女郎们也并不旋舞着一个个扎入他的怀里的，他是使她们惊恐地倒进自己怀里的。他所寻求的并不是感官的享乐，他渴望精神的新鲜直接。正如阴府的死鬼，他一逮住活人，就要吸干他的血，让这血来温暖来营养他，浮士德也终于逮着了一个热活的生命，他靠它获得新生，增进生力。有什么东西能抵得上妙龄女郎的生命呢？怎么也比不上在爱的怀抱中将其生命吞吸尽那么美妙的吧？传说中世纪的方士们会炼长生不老丹，吃了能返老还童，但得拿纯洁无瑕的孩子做炼丹的原料，浮士德那饿急了的灵魂也正需要一副强身剂，这是能暂时餍足他的唯一东西了。他病了的灵魂需要着我所谓的青春的心的第一茬嫩芽，而且，有什么能与一个纯洁无

瑕的姑娘的心的第一茬青春嫩芽相比的呢？如果我把它说成是盛开，那就是太小觑它了，哪止这个呢，这是怒放：希望信念忠诚茁壮地破苞绽放了，纷呈了，轻柔的脉动激荡着这稚嫩的新芽，薄梦晕住了它的饱满。它正如此地作用着浮士德们，像平静的海上一座宁静的岛屿那样召唤着他骚动的灵魂。浮士德比谁都知道这总归是暂时的；他并不比信仰别的东西更信仰它；但它毕竟还是存在着的，他在爱的怀抱中这样使自己相信。只有完全的纯洁无邪和童趣才能暂时使他歇息下来。

在歌德的《浮士德》中，靡菲斯特是在镜中将玛格丽特映现给浮士德的。他的眼睛在这影像中得着了快乐，但他要的不是她的美色，虽然他还是老实不客气地接受了它。他要的是女人的灵魂的纯洁的丰富的宁静的直接的快乐，而他还不是从精神上，而是从感官上来追求它的。在某种程度上他可以说是跟唐·璜似地追求着她的，但这完全是一种相反的追求。说到这儿，会有那么一两个人自信曾这么做过——要不然他怎么成得了唐·璜呢。做浮士德专题研究的大学无俸讲师会说，浮士德要求吸引他的女人有比玛格丽特更高的文化教养。也许好多无俸讲师都会称赞这句话说得妙，他们各自的妻子和心上人也会赞同的。但这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了；因为浮士德非得这样要求不可。一个所谓有文化教养的女人会跟他一样属于相对性的，对他也就毫无意义了，简直就等于什么都不是了。她或许能用她的文化渣渣诱惑这怀疑的老法官将她带往时间之溪，那儿，她不允就会绝望的。然而纯洁无瑕的少女是属于另一种相对性的，所以从某程度上讲是决

不会与浮士德相面对的，而从另一种意义上讲又是极其严峻地面对着的，因为她就是直接性本身。只有在这直接性中，她才成了他想望的目标，因此我说他想望直接性，不是精神上而是在感官上来想望它的。

歌德完全察觉到了这一切，我们这才发觉玛格丽特其实是一个平常的小女子，一个我们一不留心就会认为不起眼的姑娘。考虑到玛格丽特的忧伤，我们很有必要更详细地来考察浮士德大概给她留下了什么印象。歌德所强调的个别特性自然是很有价值的；可我相信，为了圆满起见，我们必须想象着作某种修改。天真单纯的玛格丽特不久就发现，从浮士德的忠诚这一点来看，与他在一起时并没有想象中应该有的样子。这一点歌德用“教义问答”这小小的一幕来表现，这无疑是这位大诗人的匠心了。成问题的是，我们这样的问究会给他们之间的关系造成什么影响？浮士德是以怀疑者的面目出现的，而且歌德看来也希望浮士德继续做他的怀疑者，来与玛格丽特相面对，因为这方面他没有进一步的暗示。他企图将她的注意力从所有这样的问究中引开，让它单单专注于爱的现实。但我多少觉得这对浮士德来讲不是容易的事，问题反正已被提了出来，另外我就是认为这不符合心理学上的说法。我不是为了浮士德好，才不再细究这一点的，而是为了玛格丽特的好，因为假如他在她面前不以怀疑者的面目出现，她会更忧伤个没完的。所以说，浮士德虽是怀疑者，却并不是一个爱虚荣的傻子，只会通过怀疑别人的信念来得意于他自己的了不起；他的怀疑是以他自身为客观基础的。这么说一点没有偏袒浮士德的意思。

不过，一等他努力想将别人卷进他的怀疑；就容易掺入某种杂质的激情了。一等他将怀疑强加到了别人头上，妒嫉就会发生作用的，这妒嫉专以剥夺别人信以为真的东西为痛快，但为了在怀疑者身上催激起这一妒嫉，有关的人就必须作些反抗才成。没有反抗，或者连想也不去想它一下，那么诱惑也就无从谈起。这最后一点正好能印证年轻少女的情况。面对着她吧，那怀疑者会觉得很是难堪。剥夺她的信念吧，这又不是他所干得出来的；相反，他觉得她是由于自己的信念才终于成了个了不起的人儿。他觉得自己很掉价，因为她身上有着一种天然的要求，即他应当去保护她，假如她真地没了主心骨的话。悲哉，这可怜的怀疑者，这半吊子的窃贼！他兴许就是以夺走这芳龄少女的信念为满足的，只因为吓唬不了男人，才以胁迫女人和孩童为乐的。但浮士德才不是这样的人呢，他是太高伟的人，干不出这种不要脸的勾当的。所以，我们还是跟着歌德相信，以为浮士德这还是第一次也就会有第二次的。这一点对于我们认识玛格丽特是很重要的。浮士德打从开头就觉得玛格丽特的全部内涵就在于她的天真单纯；如果连这一点都被夺走，那她本身也就算不得什么了，对他而言，她就什么都不是了。因此，好歹得留住它在那儿。他是怀疑者；正因此，他身上所具备的就全是肯定性成份了，因为要不然他就是个可怜的怀疑者了。他缺少的是最后的结论；就这一点而言，这所有的成份又成了否定性成份了。相反，她是手握着结论的；她有的是童趣与天真。因此，再没有比捐助她更容易的事了。经验教导他，他所作的怀疑常常作为正面的真理影响了别人。现在，他拿了某一种生活观这一整笔

财富来充实她，以此为乐了，他和盘端出了一种直接的信念的全部财富；他乐于喜洋洋地拿它们来装点她，因为它们配她是最最合适不过了，这么一来，她在他眼里也就更美得不行了。此处，他还从中得到了一种好处：她的灵魂更密切地依顺于他了。她不是真的理解他了；她像个孩子似地勾攀住了他，因为在他是疑问的东西，在她却是坚认的真理了。不过在他这样地推助着她信念的同时，也在耗损着它了，因为最终他也成了她信仰的目标，是神，不是人了。

这儿我们千万得预先廓清误解。此外事情会显得像是我把浮士德弄成一个可鄙的伪君子了。决不是这样的。是玛格丽特自己兜出这件事来的；才瞟了半眼，他就测出了她认为她所具备的全部光彩，察知了这一切，他就无法在自己的怀疑前站住脚跟；但他决不想去消除它，他对她的所作所为甚至也是被某种仁善左右着的。在他，她的爱加添了她的意蕴，可她还是那么一个小孩子；他屈尊降到了她的份上，明白了她是怎样占住了一切的，从中找到了快乐。不过这给玛格丽特的未来带来很惨的后果。假如浮士德是作为怀疑者出现在她面前的，那她后来也许还能拯救她的信念；她后来受辱归受辱，总还会承认他高远大胆的思想不是她所能领略的；她会紧紧地依攀住她已有的一切的。可现在她是托了他的福才有东西可信仰的，他抛弃她之后，她觉得连他自己也没有信仰过它。只要他还与她在一起，她就发现不了这怀疑的；他一走，在她一切都改变了，到处都有她的怀疑了，她已无法控制这怀疑；因为她总是将它放进连浮士德自己也把握不住的情形中来思考它。

根据歌德的描写，浮士德之于玛格丽特的魅力不是唐·璜般的诱惑力，而是他无上的优越感。正如她可爱地承认，她简直就想不通浮士德到底看中了她身上的什么，要来爱她，他给她的印象整个就是压倒性的，与他一比，她简直什么也不是了。因此，她的属于他，与艾尔维拉的属于唐·璜完全是两码事，因为与唐·璜相比，艾尔维拉还是作为一个独立的存在出现的，但玛格丽特整个儿就消隐于他之中了；为了能够属于他，她并未与上天决裂，因为那样就意味着驳倒她了；不知不觉地，在毫无反思的情况下，他成了她的一切。但正如她一开始的什么都不是一样，这时，恕我大胆直言，她越是确信他看似神圣的优越，就越什么都不是了；她什么都不是，只存在于他身上了。歌德在别的地方说到哈姆莱特的与他肉体相关的灵魂只是一棵栽进花盆的橡树，最终会茁壮得挤破那花盆的，玛格丽特的爱也是如此。在她，浮士德是太了不起了，她对他的爱最终一定会挤崩她的灵魂的。这一刻不久就会到来，因为浮士德无疑已感到她不该再滞留于这一直接性中；他没有带她进入精神的超境，因为这正是他自己想逃避的；他想在感官上得到她——然后再抛弃她。

浮士德于是就抛弃了玛格丽特。她的损失惨重，连环境也在那一刻里忘掉了否则是难以忘掉的东西：她蒙受的羞辱；她沉落到了一种连她的损失也回想不起来的彻底的无力状态里；她身上连理解她遭受的不幸所需的一点力量也被夺走了。假如这一状态一贯到底，反思性悲伤就不可能有插足的余地了。然而她的环境给予她安慰，这安慰作了基础，一点一滴地将她带回到她自己身上，给她的思想加添上了脉冲，这脉

冲又一次推动思想运转；而一运转，她马上又显得连一个思想一个念头都抓捏不着了。她倾听，仿佛这些思想的言辞不是对她所发似地，没有一个字眼能制止或推进她思想过程里的骚动。她的问题雷同于艾尔维拉的问题，思考着浮士德是不是骗子，但她的问题要棘手得多，因为浮士德留给她的印象比唐·璜留给艾尔维拉的印象更深。他就不光光是骗子了，他还是个伪君子；她未为他舍弃一切，但她的一切都得归功于他，而这一切她多少仍是拥有着的，只是此刻已显现为一种欺骗罢了。可是，难道因为他自己不相信，他的话就不真实些了？决不是这样的，但在她却一点不假，因为她是通过他而去相信的。

表面上看，玛格丽特身上的反思似乎更难启动；真正会阻止她反思的是她感觉到自己绝对什么都不是这一点。可此间正存在着一种巨大的辩证弹性。如果她能坚认她严格意义上讲什么也不是，那么，反思将被排除在外，那样的话，她就不会被欺骗了；因为当你什么都不是了，那么也就不会与什么发生关系了，关系一没有，欺骗也就无从谈起。看来她还是该平静的。可是，这一观念无法被坚认，相反它立时就转变为它的对立面。她的什么都不是只表明爱的所有有限差别都被反面化了，成了她爱的绝对有效性的确切表达，而这多少又为她作了绝对的辩护。他的行为于是就不光是一种欺骗，而是一种绝对的欺骗了，因为她的爱是绝对的。可她还是无法从这里找到安宁；因为他既然已成了她的全部，那么，非得通过他，她才能坚认这一观念了；可她无法通过他来思考它了，因为他是骗子呀。

由于她的环境对她越来越生分，那内在的运动就开始了。她并不仅仅是全身心爱着浮士德罢了，他已是她活力的源泉，通过他，她才得以存在。这使各种情绪少了些狂烈，虽然她的灵魂没比艾尔维拉少受掀动。照这么下去，她眼看着就能习获一种情感基调了：个别的情绪到时就像从深水处冒上来，又无力撑住自己的泡泡，没有被新的泡泡所取代，却融入总的情绪中了：她什么都不是。这基本情绪又成了一种只能感觉，无法具体地宣泄的心情了；它是无法表达的，无论每一特定的情绪怎么努力着去催生它，去喂养它长大，统统是白搭。因此，这总的情绪是时时作为一种基调出现于每一具体的情绪之后的，创造出一种无力和虚弱的和声来衬托它，每一具体的情绪都是对它的表达，但它并不能安抚人，并不能解脱人，它就像——恕我套用我那瑞典籍艾尔维拉那句语调，不过男人是感觉不大得到其全部意蕴的——一声只会更使人绝望的假叹息，而那真正的有益的叹息却能振奋人心。那单个情绪也决不会雄浑有力的，她的表达受了太重的拖累。

"我还能忘掉他？难道小溪流呀流呀地就会忘了源泉，忘了根本，将自己与源头隔绝么？那样的话，它就会流不下去的！难道那箭镞就因为飞得快了些，就可以忘掉弦么？难道雨滴因为降落到了大地，就可以忘了故乡天空么？真要是如此，它自己就被会融化的。难道我可以成为另一种存在，难道我可以由一个不是我母亲的母亲重生我一次的吗？难道我忘得掉他的吗？那样的话，我一定不再是我了！

"我能记住他吗？他已消失，我自己也只是一种关于他的记忆罢了，难道我的记忆仍能够将他唤到眼前么？难道这黯

然的面影真的就是我所崇拜的浮士德吗？我还记得他的话，但我无法用他嗓音中那竖琴般的语音说出口来！我还记得他说过的话，但我心胸虚亏，无法将它们说全了。对于聋子的耳朵，它们当然是全无意义的！

“浮士德呀浮士德！回来，来充实我这荒饿的灵魂，来给裸着的披上衣衫，给晕厥的吹去新生，给孤寂着的来一次访问吧！我很知道我的爱对你全无意义，这我也并不高求。我的爱就这么谦恭地陈献于你脚下了，我的叹息是祈祷，吻是谢忱，拥抱是崇拜。你就为了这个才抛弃了我？难道你不是一开始就知道是这样的么？莫非我要你，没有你我的灵魂就会死去这一点，还不足以成为要你爱我的理由？

“主啊，原谅我爱上了一个比你还了不起的人儿，并且至少仍在爱着；我知道这样跟你说话，已成了我的又一罪孽。永恒的爱啊，望你多怜悯多保佑我；听我话，将他还给我，让他再一次倾心于我吧，可怜可怜我吧，求你可怜一下我，我再一次向你祈祷了！

“那么，我可以诅咒他么？我是什么，竟敢如此大胆？难道土坯的器皿竟敢冒充陶罐么？我曾是什么？什么都不是？是他手中的一抔干土，是他腰间的一根肋骨造成的我！我曾是什么？是一株低微的草木，可他却向我探了身；他是我的一切，是我的上帝，是我思想的源头，是我灵魂的滋补！

“我还能悲伤么？不，不能了！悲伤夜雾似地笼罩住我的灵魂。别转头去吧，我将放弃你，再不要求属于你了；就只请你往我身边坐坐，看着我，这样我会有力气叹息；跟我说说话吧，对陌生人似地跟我说说你自己吧，我会忘了说话的

就是你的；说吧，就让眼泪夺眶而出好了。这么说来，难道我绝对什么都不是了么，没有了他，我连哭泣都不会了么？

“在哪儿我能找到休息与宁静呢？思想在我的灵魂中一个个地升腾，一个与另一个作着对。当你跟我在一起，你稍一示意，它们就全心敬从，于是我就孩子似地跟他们嬉戏，我将它们编织成花环，戴上头顶。我任它们像蓬松的长发，在风中猎猎飘扬。此时，它们正不要命地纠缠着我，它们蛇一样地盘夹着我；绞扭着我怆苦的灵魂。

“而我却成了母亲！一个活活的生物嗷嗷求哺。这么说，饥者竟也能使别的饥者饱足，渴晕者能救渴者之急的么？我真的该去做一个凶手么？啊，浮士德，回来吧，救婴儿于襁褓之中，即使你已无心救那母亲！”

于是她很受了感动，不是受了情绪的感动，而是感动得进入了那情绪中了。然而光是表达单个的情绪并不能给她解脱，因为它会融入总的情绪中的，那时她将无法再作升腾了。噫！假如浮士德是从她身上被夺走的，那玛格丽特也就不会去寻求解脱了；在她看来，她的命运就会令人钦羡了；但她受了骗。她缺少的是所谓悲伤的背景，因为她无法一个人悲伤啊。唉，她要是能像童话中的弗罗琳那样找得到回音洞的入口，知道每一声叹息，每一句怪怨，都可以由这个洞飘到心上人耳中，那她不但会跟弗罗琳[1]似地在那儿呆上三夜，她会白天黑夜地呆在那儿的；但浮士德的宫殿中根本没有回音洞，也没往她心里长耳朵。

---

① 瑞典民间传说中的人物。

亲爱的同道们，我的这些素描也许已过久地占用了你们的心思，再往下讲，就占用得更久了，因为，无论我怎样来讲，毕竟是无法将不可见之物尽现于你们眼前的呀。不过，这并不是说我的描述有欺骗性，而是由于事情本身之活泛，悲伤之巧滑。有利的情形一出现，那隐藏着的就连忙冒出来。在这告别时分，我们就做一件我们力所能及的事，让这三位悲伤的新娘走到一起来吧，让她们在悲伤的共鸣中互相拥抱吧，让她们在我们，一个圣堂面前，结成伴，让悲伤之音永远缭绕，让叹息永无歇止吧，因为在圣礼的庆典上，她们是守望得比献身给维斯塔的处女们还更小心，还更忠诚的呀。难道我们该横里打断她们的职守，去期望她们失而复得吗？这对她们将是一种收获吗？她们不是已接受了更高的供奉吗？这一供奉将撮合她们，在她们的联合之上锦上添花，在联合中给她们带去解脱；因为惟有被蛇咬，才知被蛇咬的痛苦。

我看婚姻

亲爱的读者：

你真要是没时间没机会花上了十年八年，去饱览周游世界者所见到的一切，或花许多许多年时间苦习了一门外国语言，却由于缺乏才华或缘分不够，无法像学者似地通晓那一民族鲜明的个性特色，你真要是未抱着发现一个盖过哥白尼和托密勒系统的新天体的雄心——那么，你不妨去结个婚什么的；假如你有的是去做第一桩事的时间，做第二桩事的才华，做第三桩事的志向，即使那样，你还是不妨去结个婚什么的。就算你还是弄不清大陆的板块构造，未能通晓好几种语言，或者对天地仍不知道一个所以然，你也不会后悔的；因为婚姻绝对是一个男人所能踏上的最最远大的发现航程，与已婚男人对生活的了解相比，别的了解着实就肤浅得远了，因为他，也只有他，已一古脑儿地探知了生活的底细。不错，一这样，就不再有哪个诗人像夸颂能干的尤里西斯似地来夸颂你了，说你见识了各色城邦的人民，深悉了他们的性情[①]，但

① 这是荷马史诗《奥德修记》中的第一行。

问题是，要是尤里西斯一直与妻子珀涅罗珀在家厮守，他还能见识得这么多，还能这么乐呵呵吗？没人是这么想的？我妻子倒是这么想的，而且，假如我这么说不算错上加错的话，每一个妻子都会这样想的。这样的一个多数无非只是个简单多数，无论谁只要能将妻子们争取到他一边，临了也会将丈夫争取到他一边的。是啊，一点不假，这一航程上的同行者总是那么几个，它不像是参加五年十年的航程中的大班人马，从头至尾都是那么些人在；婚姻却保留了一种很特别很特别的熟识关系，是所有熟识关系中最最奇妙的一种，在婚姻中，每一新鲜事件都是备受欢迎的。

所以，让一切的荣耀都归于婚姻吧，也让一切的荣耀都归于歌颂婚姻的人。如果刚入门的新手也有大胆说出他意见的份，我可要来多嘴了：这婚姻奇妙就奇妙在使一切都依赖于这么些不起眼的事，而婚姻中的神圣因素却又能将这些不起眼的事转化成对婚姻的信徒来说是举足轻重的要素。而这些不起眼的种种反过来又全有这么一种神奇的特性，使一切都无法被事先评价，都无法通过仓促的估量被穷尽地理解；当判断正立正着，想象力正走投无路着，筹谋算计正一团乱麻着，智贤巧能正绝望无助着时，婚姻生活却在那儿欣欣向荣，由荣耀走向荣耀，不起眼的事物越来越举足轻重，奇迹在中间帮了大忙——对于婚姻的信徒来讲，真正是这样。但必须是一个婚姻的信徒才成呀，而已婚却未成为婚姻的信徒的男人是最最犯嫌的顾客，是大衣橱里的真骷髅。再没有比有时候与人一起出发，却因看见大自然的魔法的表现和实验而走了神更让人憋气的事了，再没有比身边跟着一个对什么都不

肯相信，却又解释不出一个所以然来的死牛脾气的家伙更扫兴的了。不过，我们还是包容了这么个讨厌人物，好在我们真地踏上这样的航程去作这样的探索也是难得的事，更何况我们乐得笑看这乖戾的旁观者掉进这场游戏。魔术大师通常总是挑他来举灯，以他的智慧来逗得观众发笑，这与戏剧中的愚蠢人物逗我们开心是一个道理。然而，像已婚男人这样一个难侍候的家伙，该作弑亲者拿办，关进布袋，扔入河里才对[1]。眼看着一个女人搭上她全部的可爱之处，就为了使他信服，并且，在他入了门，俨然让他成了婚姻的信徒时，又眼睁睁看着他糟蹋了整个的事——对，是糟蹋了整个的事，这多叫人窝火呀，因为，先不说婚姻是不是一场玩笑，它在那么多的方面都像大自然的大魔术中的一个小把戏，还很是个神奇的把戏呢。听一个说着连自己的话都不相信的牧师已是够恶心的了，更使人恶心的是看到一个做了不是他心属的使命的信徒的已婚男人了，更让人反感，是因为心灵还能将牧师扔在一边，做妻子的却是无法将她丈夫扔到一边去的；她无法，不会，也不希望扔他到一边的——而连这一点居然还无法使他信服。

人们谈论的通常都是某某已婚男人的不信不忠，可跟这个一样糟糕的还有他的缺乏信仰呢。信念是要求于他的唯一的事，信仰能修正一切。将理解、智谋和优雅加在一起，算一笔帐，然后再来描摹一个已婚男人该具备的样子——只有一个特点能使他讨人喜欢，那就是信念，对婚姻的绝对信念。

---

① 古罗马的法律真是这么判决的。

让生活中的高明者去精密地确定一个已婚男人的忠诚该到一个什么地步去吧——忠诚是只有一种的，就一种忠诚，它是真的很讨人喜欢的，将一切都含纳在自己之中的，说具体点就是对上帝对自己的妻子以及对从不否认奇迹的存在的自己的同类人都是诚实的。

这就是我想挑婚姻来写时有了信心的原因。因为我虽不敢夸口别的方面怎么神通，我至少总可以说能将自己紧紧按在某一方面，即能确信某些事物的。我很知道自己有的是确信，我是从老婆那儿了解到这个的，在我，这确信是一个极其重要的标准；因为虽说与人共处时她得闷声不响，不去附庸科学和艺术的风雅，才算得体，可是，我关于婚姻的言论却该另当别论，它应当获得她的首肯才好。倒并不是说她对什么事都会铢锱必究的，此类反思不是她这种人擅长的，但她一定得有绝对的否决权，而她的首肯又必须被奉作千年至真，绝对加以尊重。所以说我的确信就是我唯一的法度，而保证我确信的，则是我像任何别的已婚男人那样肯负着的重任。没错，这重任我没感觉是压力，它反倒是一种恩赐；没错，我并没有感觉这一牵挂是束缚，它反倒是一种解放；可它毕竟是在那儿的——那牵挂，不，是我与生活牢牢纠葛领土时的数不尽的牵挂，活像树立于它密实错综的根。假设一切对我而言都有了改变——上帝啊，这真要是可能，那可咋个办？假设我结了婚发现自己落进了桎梏，那么，拉奥孔的悲惨[①]与我的悲惨相比，就算不得什么了！因为，一条蛇，就

① 眼看着自己的儿子毒蛇缠身却无法出力解救时的惨情。

是十条蛇好了，也比不上四面八方牵扯绞缠着的婚姻生活那样榨人，那样惊乱那样死劲地纠缠着我的，所以——光这个就使我千百条锁链上身了。请注意了（假如这也算得上是一种保证的话），我一方面对自己在人世间的好运既欢喜又满足又感谢不止，我同时也感受到了由此而先降到男人面前的恐怖，男人等到想干净利索地撕开自己了，这才发现这是多么不可能的事，粉碎了一个锁链，只发现另一条更结实的锁链把他一丝缝不留地绑得更紧了——我的话真要是从反面证明了我不得不说出来的并不是闲着没事时脑子里随便萌生的傻念头，并不是脑袋瓜里精巧的蜘蛛网，专用来捉拿别的男人的，那么，请不要对我苦心说出的话当耳边风吧。

我远远谈不上有学问，也不想冒充大学问，我要是愚蠢到想把自己装卖得那样，只会使自己下不了台的。我不是辩证法大师，不是哲学家，我挨擦学问的机会虽然少得可怜，却有的是对科学，以及对所有具备深湛地通释生存之奥妙的拔群的才子们的尊重。另一方面，我又是已婚男人，问题一落到婚姻上，我是不甘落伍的。只要需要，我会马上自信快活地坐上教授的交椅的，尽管我不得不说出的话将不会与那一地位完全相称。我欢快地迎接来自全世界所有辩证法大师们的驳诘，高擎着我的观点，就是撒旦他老人家也剥夺不走我的信念的。让吹毛求疵者去罗列对婚姻的控诉吧，他们到头来都得乖乖地举手缴械。我们旋即将这些控诉分成了两部分：回答第一部分的最好法子，如哈曼所说，是喝它一声“呸！”，第二部分可以用争论将其打发。在别的方面，我就脆弱得很了，我受不了别人来笑话我。这一缺点我至今无法革除。但

要是别人拿我是已婚男人这一点来笑话我，则我又是刀枪不入的，那时我就会生出与我这个从家里到法庭，又从法庭到家里的时时埋头于文件之中的助理法官的生活截然不同的勇气。倘若我发现自己被包围在一群正合谋着要出婚姻的洋相，要将神圣事物嘲弄个够的聪明人当中了——用所有的智慧去武装他们好了，给他们嘲讽的大矛装上由与女性的暧昧关系这一刀石磨得锋快的尖刺，又将这尖刺蘸上并不是由愚蠢而是由魔鬼般的精明畜养成的恶毒好了——我才不怕呢。无论我在哪里，甚至是在愤怒的炉膛里，而又不得不说着婚姻，我仍会什么都不放在心里的，天使就在我身边，要么就是我正在远方，正与她相随，与这个我仍时时以青年人的快活的决断爱着的她相随；我仍光荣地在幸福初恋的必胜旗帜下与她并肩战斗。虽然我结婚的时间已不算短，正由于她，我才感觉到我的生活的意义，才感觉到它有意义，而且有各式各样的意义。因为，一种在反叛者是枷锁，在奴隶般的心灵是劳人的重担的东西，在我则成了尊荣和显赫，就是用国王的那一份尊荣和显赫来跟我交换这个，我也不干。至于这些尊荣和显赫在别一个人的生活中究竟有没有意义，究竟会不会像很多事情一样，一百年后就被人忘得干干净净，究竟能不能通过记忆来弄清来确认这些事实怎样构成了一种永恒的意识内容，这我就不知道了。我跟每个已婚男人一样，很尊敬我们的国王，但要我拿这些尊荣和显赫去与他的相交换，我不乐意。我就是这么个人，别的已婚男人也都差不离，我乐意这样相信，真事儿呢，无论他是差得远呢还是差不离了，我都希望他终究能与我一样。

你们瞧，我胸前朝内披着一条代表我这一类人的缎带，玫瑰结成的爱的挂链，上面的玫瑰果真是不凋谢的，真的是不凋谢的呢，即使它们已经年累月，可就是不掉色，尽管这玫瑰本来也并不怎么红，它褪色也是因为它本已成了白玫瑰，色是不掉的。我通过她而成为的东西，她通过我也成为了，我们俩各顾各时是什么也不是的。只有合在一起时才成了什么。我通过她而成了男人，因为只有已婚男人，才是货真价实的男人[①]，与这一实际上隐藏于所有荣耀背后的假定相比，别的任何荣耀都算不上什么了。经由她我成了父亲；别的高位厚禄仅仅成了人类的发明，成了投机取巧，不出百年就会被忘尽的；经由她我成了一家之主，经由她我成了家庭的保卫者，成了家里挣面包的人，成了孩子们的保护者。

人一旦拥有了这么多显赫头衔，就用不着为了获取另一个显赫头衔而去当作家了。一个我不敢要的任何头衔无论它怎么显赫，我是一点兴趣都没有的，我写作，是为了让与我一样幸福着的人读了能想到他交的好运；让犹疑着的人读了能被争取到我一边来，即使只争取到一个，我也会高兴坏的；我要求的只是一点点；并不是因为我很容易满足，而是因为我已大大地知足了。人一旦有这么多的行当可做，又都是这么帖已，珍要，一有机会就可以动笔去写，他一定会希望那有可能从他那儿受益的人不要见了作品之形式上的缺陷就别转了头的，他必须藐视所有的评论才对。因为已婚男人肯定

---

① 文字游戏：丹麦文 aegtmand 意为“已婚男人”，atgte mand，意为“真正的男人”。

是最不适宜于写婚姻的评论的。他往往会有什么就写什么，常常就被更切要的事务打了岔。因为我虽然能通过当作家而在很多人眼里成个人物，我更情愿在我老婆眼里成个人物的。我是她所嫁的丈夫；这也就是说，由婚姻上看，那紧身褡是只为我准备着的，这工作是我的罗德河[1]，也是我舞场上的地板。我是她的朋友，唉，但愿我真心实意里也是，唉，但愿她没觉得缺少了更真心实意的什么！我是她的顾问，唉，但愿我的智慧跟得上我的愿望！我是她的安慰者，她的弄臣——我还未结集这一能力，这一点不假，可是，唉，但愿有人向我要求这一服务，但愿我的服务能力能跟得上我的意愿！我是她的负债鬼，我的帐目都是诚实地记下的，算帐是一桩快乐无比的劳动。到最后，我明白得很，当死亡隔开了我们，我就成她的回记了。啊，多希望我的记忆是可信的，多希望它能将失去的一切给我好好地保存在那儿，让它成为我余生的养老金，多希望它能把即使是最最不起眼的事物也毕现于我的眼前，多希望我心里关心着今天时能像诗人那样地夸口有开心的回忆来相助，而当我关心着明天时，能宣称将会有开心的回忆相助！呜呼！人总是像法官似地皱着眉头去咀嚼罪犯从前的辉煌大业的，但叫他去咀嚼爱人从前的辉煌大业，却乐此不疲，不需要印刷得清晰精确的书页就能记住的。人一愉快就能刺激劳作的兴致，这无疑是不错的，它也能刺激记忆这一劳作。也许感伤者说得不错，死时，恋人的

① 《伊索寓言》里讲到一个爱吹牛的人吹嘘他在罗德河上完成了空前的一跳，一旁观者就说："这就算是罗德河，你跳一下试试。"

心中能找到他心上人的影象，但从婚姻方面看，这时就会在恋人的身人唤起意志的决断，以免这事情不可收拾地入了野。恋人们确实说过，与心上人呆上一瞬间就是无上的快乐，但婚姻，祝愿着恋人快快乐乐的婚姻，却幸运地对这事有更好的认识。假设爱情的最初的沸腾热情真的无法被那样保持下去，婚姻却是知道怎样将爱的最佳之处保持下去的。孩子从父母那儿得到一本新课本，万一那一年还没有过去他一个不留心就啃完了它呢，难道凭着这一点他的热情和恳切就该受表扬么？婚姻也是如此。已婚男人从无上的主那儿得到他的本本——哇，真像是上帝的礼物般地漂亮呢——每天都读它一点，一生中每一天都读，瞧瞧，当它被放到边上，当黑夜来临，阅读必须先停一停时，这本本还是跟当初从上帝手里接过一样漂亮的——这与刺激着恋人一而再再而三地去读它的快乐成正比例的真诚的节制不也是值得表扬的么？不也是爱的强烈的表现，是听候爱之吩咐的最最强烈的表现么？

我只想写写婚姻。写得使个人信服是我的希望，打倒那些攻击婚姻的人则是我的目的。因此，婚姻是我能演奏的唯一的一根弦，不过这是一根混声弦，我不想夸说我的技巧怎么样，尽管在一根弦上演奏的人这通常是必备的，但我敢在人前放胆演奏，确切地说并不像在大庭广众之下演奏的艺术家，而更像一个流浪音乐家，他在简朴的农舍门口一站，就能演奏的，决不会把人从工作中拖开，尽管边干边听时他的音乐中仍有的是动人之处。这决不是说我苦心说出的话就全无优雅了。这其中的很多页话都得归于我老婆，虽然我是写我自己的时间多，与她谈天的时间少；但从她那儿得来的东

西却有着某种魅力，堪称是她的嫁妆。我常常惊讶地看着它。就像某个无意之中就书写得很优美的人，一旦见到书法家给他抄清的稿样，一定会惊叹不止；某个将皱巴巴的纸页送进报社，收到了工整排印的文章人简直不敢将它认作自己的了，我的家庭生活中，常常有着这样的事。在她身上朦胧地活动着的种种，一经我着力点破，她就会惊愕半天，这正是她想说的呀；因此，我尽力想把它说好，由她再加润色。然后就轮到我惊愕半天了，我惊奇发觉我的思想言辞也获得一种感动一种热情一种魅力，平心而论，这已不是我的思想了。不幸的是，等我想再现它们时，这些思想和言辞所披挂的精美的衣装几乎又完全不见了，我这儿能写下的，无非就是她的话音记录了。不过，她在某种程度上是一个合著人，当写的只是婚姻上的事时，这一类文字上的合伙关系在我看来还是颇为曼妙的。我知道，她是同意我利用我得之于她的东西的，我知道她会原谅我说出了一些要不然我只能在孤独中说出的关于她的这件或那件事的话的，因为她对我有多么重要，我是无法直接说出的，弄不好我的赞美反而成了她的烦恼，甚至搅乱了我们间良好的理解。我是个无名氏作者，而且千方百计想保住自己的大名，使我能幸免于得罪人的风险，一个不留神，我的家庭生活就会成为众人猎奇的目标，我希望最敏感的人也能原谅我的冒昧。

让一切的荣耀都归于婚姻吧，并且，也将荣耀归于颂扬着它的每一个人。我将要苦心说出的话算不上有新发现；想在这世界最最古老制度中作出新发现，那真叫是异想天开了。每个已婚男人都知道我知道的这一些。主题思想是同一个，这

正如希伯来文中的辅音，辅音可以不变，但我们可以加上新的元音，再读它一下，从中得到新的意义，新的乐趣。当然，必须跳跃式地理解这一点，你不能认为我是带着一个认为爱情和婚姻有着同样辅音，只是元音不同而已的恶毒的讽刺者的想法去那么做的，这颇像《创世纪》中讲到以扫吻雅各的那一著名段落[1]，而那些有学问的犹太人却不肯将这种殷殷亲情归于以扫，又不敢改动那辅音，于是只提示了别的元音，读成了“他求他”了。这样一种异议，我们最好回答它一个“呸！”别的任何异议越是公开地提出就越好，因为每一种严密一致的异议都是探索真理的触角，总会很及时地跟踪手头已掌握着解释的人的。

① 见《创世纪》第三十章第4节。

爱有资格夸口它有自己的上帝。哪个人不知道他的名字？多少人相信，只要将他们的关系称以他的名字，把它叫作厄洛斯（情爱）关系，好处就会大大的！厄洛斯，情爱之情感，以及与它相随的一切，都有资格被认作诗意。另一方面，婚姻却没这么受青睐，没有这么高贵的家世；因为大家虽然都在说上帝缔结了婚姻，而通常总是靠了牧师那张嘴来撮合的，或者就是那神学家的嘴的功劳，而他们这两种人是在与诗人不同的意义上谈论着上帝的。

结果是，我们与厄洛斯一起拥有的全部温馨，全部芳香说消失就会消失，因为厄洛斯就这一点特别，它在个人身上是可以完全具体的，而上帝这一观念却又是这么严肃，当精神之父的上帝必须成为婚姻的撮合者时，爱的喜悦仿佛就会消失，而另一方面，这一观念却又是这么普遍，我们仿佛觉得自己像虚无一样地在自己眼前消失了，虽然我们极想有一个神性的目的，好与这最高的存在发生一点关系。厄洛斯与恋人的关系中的这一清晰，这一透明，从反面来说是这一粗疏，这一事实上的晦涩，却是精神的上帝无法在婚姻关系中

达到的。上帝的卷入了这事，可能是太过分了一点，他的在场正因此而逊色于厄洛斯的在场，对恋人们讲，厄洛斯的在场是自始至终一门心思的。纯粹的人类关系即能说明这一点。假如国王大人叫一个侍从代他去做教父，这兴许倒能增进晚会的节庆气氛，而要是国王本人露了面，大家反而不自在了。只有与婚姻相联系时，我们才想到等级的差别并不能使某一类人特别比另一类人离上帝更近。将上帝思考成精神的上帝，然后又将他思考进婚姻，同时又不让思想成为这么个具有如此普遍性的人物的引导，使得这思想绝没有引入的倾向，又不让那概念变成精神性，使它又时时向外引导，这决不是一桩容易事儿。

假如我们满足于对爱情的诗意的解释（主要是异教色彩的，因为将爱与神性相提并论只是直接性刻意装弄出来的严肃罢了），假如我们任爱情自己看着办，假如（假如前面这一说行不通的话）我们让它成了某种后来才发生的事，也许我们就不会发现什么困难了——但什么困难也没发现这一点会将习惯于思考的人推到了困难的境地。厄洛斯实际上没有承认任何信念，也成不了信念的目标，正是这一点使厄洛斯成了诗人的爱物；但作为精神信念目标的精神的上帝在某种意义上讲却是与具体的爱无限远离的[①]。

异教中专门有一个爱的上帝，却没有婚姻的上帝；在基

① 以上两段话极其费解，德译者施朗普先生阐释了好几页，但中译者读了仍觉头疼。克氏总的意思是想说明为什么婚姻对他来说是不可能的。译文中的荆棘处望读者多多原谅。

督教里，恕我冒昧了，有一个婚姻的上帝，却没有爱的上帝。事实是，婚姻是对爱情的更高表现。这事如不这么看，一切都会乱套的，人要么就一直不结婚——成了嘲弄者，勾引家，隐士——要么就莽撞地去结了婚。困难在于，人一将上帝思考为一种精神，个人与上帝的关系就变成精神性的了，于是储藏在厄洛斯的力量中的生理心理的综合体会立时从眼前消失，这就好比说婚姻是一种责任，结婚也是一种责任，婚姻是比爱情更高的表现，因为责任意味着与本身即是精神的上帝保持精神上的关系。异教与直接性没有将上帝思考为精神，但这一概念一给定，困难就出来了，我们就该将情爱的特性保持得既不让精神将其烧尽，耗光，而只让它那么燃烧着，又不会燃尽，耗光。所以，婚姻受到两方面的威胁：如果个人没有将自己置入与作为精神的上帝的信仰关系之中，异教气就会成为一种奇幻的追怀，萦系于他的脑海，他就无法进入到任何婚姻中了；要么他完全是精神性的了，临了还是结不成婚。即使上面两种人都结了婚，这样谈着的恋爱这样举行的婚礼也算不上婚姻的。

即使异教没有专为婚姻而设一个上帝，婚姻也只是一个基督教观念，毕竟还是有什么东西可牵系一下的，宙斯和赫拉就有一个特别的宾语来作婚姻的护身符：终极，目的，最终原因。确切的解释就有待于语文学家们来做了；我并不掩饰自己的无知，我自认缺乏必要的渊博，我天生就不能以精神上的鹰眼自诩，靠了它我才有资格去讥讽经典的学问和经典的文化，而在该说的都说了该做的都做了之后，只有它们仍是灵魂的单纯的养料，比绿色食物或沉思者对“什么是这

时代所需的”所作的狂猜测更富营养。在我，要紧的只是能允许我将“终极”，“目的”，“最终原因”这些词用到已婚人们身上——朱庇特和朱诺就不在考虑之列了，我不想因为指望解决历史学和语文学上的难题，而让我自己出乖露丑。

婚姻我认为是单个人类生存的最高目的，这个“最高”能高到使不结婚的男人的全部的世间生活可以被一笔勾销，光剩下永恒以及一些精神趣味的地步——这两者初初一看仿佛不是可有可无之物，但长久地看却是极累人的，多少也反映了生活的不幸。假如我们对婚姻抱了这样的看法，那么它是无法由一系列人人都感悟得到的“所以”表达净尽的，这是用不着争论的。说了这么多，意思就是：婚姻是一种目的，终极——不过它并不作为大自然的盲目冲动这一面目出现（这一想法已与神秘崇拜没什么两样了），而只有对自由的个人而言才是的。如果它真是“目的”或“终极”，它就不是某种“直接的”东西，而是一种自由的作品，与自由领域内的任何事物一样，它给出的任务是只有通过意志的决断才能完成的。还不是明摆着的。所有像孤独者似地孑了在社交生活之外的反对意见，如果它们是够机灵的话，都会汇集到这一周围来。我十分清楚，战斗就要在这儿打响，这是不该忘记的，尽管为了假装要察看地形，我似乎已忘了它。

困难在于：爱或者相爱的状态完全是“直接的”；而同时，相爱是某种向往沉浸在婚姻中或决断（去结婚这一意志）中的什么。也即是说，这一切事物中最最本能或“直接的”事同时也是最最自由的一个决断，它由于其直接性而简直无法理断，必须归结到某种神性之上，它的发生须同时经由深思

熟虑，也属于这深思熟虑，这深思熟虑一彻底，就形成了决断。而且，这一件还不许跟着另一件，决断还不许偷偷地跟在后面，而必须同时发生，两者必须在作决定的瞬间同时在场。假如深思熟虑并没有穷尽思想的可能性，我就形成不了决断，我要么只好通过天才的灵感，要么就得运用意念的力量来行动了。

假如个人豁了出去，即假如他的相爱并不是一种心情状态；而是实实在在的与心爱的人的联合，虽然他只能用相爱这一行动来表示他的相爱；假如豁了出去之后，他反而快活地受了那种他认为正带着他与身边的心上人在光明大道上一路顺风地行进的信风的推动，催激了，这也并不表示下一个瞬间就会走向婚姻了。"下一个瞬间"——因为这个男人只是"直接地"被确定的，迟早会有下一个瞬间到来的。婚姻意味着一种决断，但决断并不直接来自相爱这一直接性。要么是除了对爱的提示（它像磁针似地始终指着同一个方向）之外什么都不需要了，要么就是一开始这决断就必须在手头上。假如决断要到后来才到，那么别的什么就会应运而生。拿什么东西来避免这个呢？用爱，有人回答。行，行，但这恰恰是爱最最吃紧的关头：它不能自己帮助自己了；因为直接性这一微风已经鼓不起爱的张帆了，这表明风要转向，直接性就要原地立正，死一般静立在那儿了。爱之直接性的另一个可能的后果就是……勾引。谁说勾引家从开始的第一个瞬间里就是勾引家？不，他是在第二个瞬间里成为的。当一个男人将爱当作直接性来谈论时，要判定这是骑士在说话呢还是勾引家在说话就不可能了，因为这要由下一个瞬间来判定。这

一点对婚姻就不适用了，因为在它那儿决断是一开始就显现的。

让我们以阿拉丁[①]为例。哪一个憧憬与渴望的小伙，哪一个怀春与葬花的少女不是读了第四幕中阿拉丁对精灵的发号施令（当时他正在为婚礼而发号施令），被诗人的激情和火辣的言辞点燃了热情，几乎燃成了大火的？阿拉丁是骑士，描写这样的爱情是道德的，有人说。不，它是诗意的，并且诗人通过他快乐的思想和深刻丰富的表现永远证明着他绝对是诗人。阿拉丁完全是直接的。他的愿望：下一瞬他就可成为诗人。辗转于他心中的就只一件事，那就是他心爱的盼望已久的婚礼之夜，这使他确信拥有了格娜——以及皇宫，婚礼大厅，一次次的婚礼。

快张罗一个气派婚礼，快点亮黑夜成白昼，
举熏香的火把，烛照轩敞的婚堂。
邀婀娜的群芳绕我们仙舞，
再奏西顿琴，唱甜酣的歌来助兴。

连阿拉丁自己都几乎要为此倾倒，要昏晕于期待中的快乐了。他用颤抖着的声音询问精灵他是否能如愿，他恳求他真诚回答，“真诚”这个词该被听作直接性面对它自己的好运道时所经历的恐惧。

---

① 欧朗施莱格尔以他为主人公写过一个剧本。已被好莱坞改编成同名动画片，获得了奥斯卡奖。

能在这方面叱咤风云是阿拉丁的心愿，他要的是自己的灵魂有欲望的精髓。如果我带着这样的成见对一部杰作说三道四，这只能算妒嫉的深情流露，也许从来也不能清楚地弄清阿拉丁到底是情理中的人物，去期望，能期望，敢期望，因期望而出洋相，擒获时果断，追求时不餍足，是不是跟别的品质一样伟大的天才品质。信不信由我们，每一代人中只生出十来个拥有这一盲目的勇气，这一无拘束的热情的青年。除开这十来个人，给别的男人完全的权利去期望好了。这期望在他手中无异于一只乞讨袋；他的鼻子变苍白了，他想要反思了，他真的想去希望了，但此时事情已成了去期望合适恰当的事了——换句话说，他是个笨瓜，没阿拉丁的天才，精灵们就因为阿拉丁的莽撞才这么喜爱他的。因此他的期望的实现就不该被弄得像是一笔意外的好处，不要给笨瓜们抓住把柄，借口说他们要是也有实现期望的把握也会去期望的。屁话，屁话呀！这儿就已出现了反思。不是这样的，即使阿拉丁没有任何期望被实现，他仍会因此这么期望的，因为欲望的潜力总能出类拔萃的，而这两者最终反而比任何实现更有价值。

阿拉丁真是了不起！他庆祝婚礼，不错的，但他并不结婚。能衷心祝贺他，与他真诚同乐的，除我真是没别人了；可是，假如我能像诗人赋予他灯烛的精灵一样赋予他决断的精灵，假如我能通过每天不间断地为他祈祷，为他求得我觉得他缺乏的那一件东西，一种在强度和凝聚力方面与他无限地引伸和抽象（因为他的渴望确实是无限的，是与沙漠中起焰的热沙一样灼灼着的）着的真正期望相称的决断的精灵——

唉，要这样的话阿拉丁将会是一个多好的丈夫！可如今谁也无法再说这些了；而我的敌人们，那些潜藏埋伏着静候猎物奔来的强盗们，已冷静地将阿拉丁占为己有了。那勾引家就用阿拉丁的直接性来强固他的灵魂，于是他这就只好去勾引啦，所以他说："阿拉丁是勾引家，我是从非常可靠的消息来源得知的，婚礼后一大早他就成勾引家了。"假如不是真的在第二天一大早，而是在婚礼之后的几年，也没什么不同的，只证明阿拉丁已变成小人了。这儿，勾引家是对的：假如要与直接性决裂，唯一能做的就是干脆利索地去了断（正因此，在文章中安插勾引家这个角色是我们的道德责任①），而要是情况并非如此，那么我们一开头就要拿得出决断，于是我们就有了所谓丈夫。诗人的热情得到了直接性的帮助，诗人就是因为他对直接性的信念和去战胜一切的力量，才成其伟大。已婚男人允许自已抱一种怀疑；因为确实，他是决不会期望冒犯爱或与它决裂的：爱的直接性并不构成丈夫，这是肯定的，同样肯定的是，缺漏了爱（出于何种原因我就不知道了）的婚礼也构不成婚姻。

一头撞进，或生来就伴着爱的刺激的恋人确实被带进了他的美人儿的怀抱，与她一起他或许会被带往更远的地方，但决不会将他带进婚姻的；因为假如这恋人们的结合不是一开始就是婚姻的话，就再也成不了婚姻的。假如那决断姗姗来迟，婚姻这一观念就不会有表现的机会。兴许恋人们生活得很幸福，也许他们不怎么理会别人的说三道四，可是正确的

① 正如克氏已在《勾引家日记》中所做的那样。

总还是他们的敌人。一切都要靠理念与想象。婚姻不该是一桩靠撞好靠碰好的零碎事，不是一桩恋人们生活一段时间后会冷不丁发生到他们头上的事，所以他们的敌人是正确的。他们自己代表着属于恶这一领域的思想力量，魔鬼般的思想力量。人可以不希望与这些说三道四有任何纠葛，不希望被它们打扰，但我们必须抱有良知，与这些观念订立牢不可破的盟誓。当幸福建立在轻率，建立在怯懦，建立在对生存的世俗功利的神化之上时，津津于自己的富有，幸福等等，就是沉沦。与这一可怜的情形相比，与这些观念永守盟誓，尽管这样做我们会遭受不幸，就是进天堂了——我也是这么想的。所以我才有胆量来说这个；是已婚男人了，但我并不因此夹着尾巴做人，我敢与敌人对话，而并不只与朋友们对话。我知道作为已婚男人自己是一个目的，终极了，但我明白在理念方面对这类人该有些什么要求。丈夫与丈夫之间决不互相争论，互相妥协，决不互找安慰的借口的，说起来丈夫就像深闺的女子，都是终身囚禁者了，都怀藏着某种不敢向这世界兜露的事儿，好比爱情是诗人们故意朝外翻露的外衣的金灿灿的一面，而婚姻是该朝内翻遮的褴褛的一面。用不着这样，就让它成为一场公开的战斗好了；婚姻这观念必胜无疑。对上帝要谦卑，对爱的神圣威权要敬重，我昂首以对一切聪明话，决不在任何说三道四面前低头。

我们的敌人陈说了整个的困难，说什么构成婚姻的综合体是很难达到的，就算他们对好了，但我们可不能承认他们把这些当作异议是对的，更不能认为他们回避其中的困难是对的。当我们的对手想恐吓我们，提出异议中的整个困难，我

们就需有哈曼那样的勇气，说："确确实实是这么回事。"这是个很切题的回答。到此，答案已可以得出来了，但我要求这问题再拖延一会儿，直到我对作为最高目的的婚姻作一些总的考虑，将我们的头绪稍加整理为止。

在异教徒中间，专门有一种针对单身汉的惩罚，而多生孩子的男人则能得到奖励[1]；在中世纪，结婚被当作了一种美满至境。这些都是极端了。在第一种情形里，哪里用得着弹压惩罚呢，因为生存总是高举着自己的目的，总知道怎么来惩治那些想要解放自己的男人。在这一情形里，想要解放自己的男人也就是那不要结婚的人。我们必须强调他不要结婚这一事实。结婚是一种决断，因此其对立面也是一种决断，不要结婚的决断。这是我们所能谈得起来的唯一主题。因为将生活哄着打发走，只寻捞着一种理想（尽管这全部的寻捞都只是愚蠢和做作），一点也理解不了爱情或婚姻的意义，甚至都理解不了不断提醒年轻人时间正飞逝的天真纯朴的热情：时间在飞逝——因此将生活哄着打发走就意味着一种不假思索的生存。同理，挑三拣四，左右都不顺眼，结果什么人也拣不到（尽管这所有的挑挑拣拣只表明挑拣者自己的不地道），这也是一种不假思索的生存——这正是生活对这一主观的挑拣的客观态度。与这样的愚蠢构成鲜明对比的婚姻绝对要更为可取，这一点是绝对肯定的，再去强调它，简直就是对婚姻的不恭了。一个异议想要具备内涵，就必须通过一种反面的考虑来证明它值得被考虑。婚姻的决断是一个正面决

① 罗马帝国时期就是如此——听说在法西斯统治的地方也是这样的。

断，它要算是最正面的了。其对立面也是一种下决心要拆台想坏事儿的决断。任何人要是还没有结婚，而且是未经决断就这么不结婚了——他的人生就是不值得过的。每一种不愿意成为老生常谈（没有一个男人会愿意那样的）的人类生存都是不敢弃绝普遍事物的，除非是经由决断，虽然是什么原因促使他作出这一决断仍是说不清的，因为与不结婚这一决定相关的原因实在太五花八门了——这儿不是一一剖析它们的地方，我可不想离题太远。

决意不结婚这一决断自然展示了一种思想力，但并不是像肯定性决断所展示的那一种思想力。只有与时间与场合发生关系，个人才会更清楚地看出他作出决断时，只作了一个否定的决断，而原本是很容易就能与一种普遍的意见合伙，作出肯定性决断来的。人确能不经决断就结一次像大家所说的婚的，尽管中间还是作出了一个决断，但决断与决断之间是要有多大的不同就有多大不同的。一个不经周折，不与别人相牵连，并且仅仅是因为隔壁的邻居和对面的邻居也决意于此了，这才做下的决断，正经说来并不算是决断；因为是否有二手诗歌这么一种东西我虽然还不知道，但经了第三手的决断却绝不会是决断好的。与这样一种即使从最偏袒的角度看都不成其为爱或婚姻的婚姻相比，那否定性的决断就显得优越多了。这样的婚姻根本就不是婚姻，而仅仅是猴子学样罢了。

男人的全部思想力说到底就在于他有决断。别的任何思想力都不起眼了，赞叹它，就显得太幼稚，而被这样赞叹的人如果有自知之明，也会感到酸溜溜的。因此，问题只在于

是肯定性呢还是否定性决断。肯定性决断有一重大优势，那就是它会强固生活，使个人的心灵有一个着落，而否定性决断只会将他悬在半空的。否定性决断总是要比肯定性决断更卖力，它不会成为习惯性的，但却必须永远维持在那儿，肯定性决断是稳稳地有幸福等候在结尾处的，因为作为其中的肯定性因素，普遍之物能确保幸福的到来，等到幸福到来时，又能说确保它自己的。否定性决断的结局即使是幸福的，这样也总是暧昧的；它正如邪教中的交好运，是有蛊惑力的，因为好运只有在它已经是好运时才是好运。那就是说，只有当我死去时，我才能知道我是否有过好运道[1]。否定性决断就是这样的。个人向人类生存宣了战，因此他再也不会有哪个瞬间能脱得开身啦，他无法像作出肯定性决断的人那样，学着一天天更深地去理解他的决断的最初理由。否定性决断不会支持作出它的人，反而必须由他来支持它；可不论这决断多么重大，即使好运道盯着他不放，他也不能否认一切有可能突然间作另一种解释的。由于这否定性决断，它这时只存在于假设中，或只存在于虚拟语言中了，而我们得承认，一个假设只有解释了所有的现象之后，它才有个完事的时候。因为即使通过一个虚假的假设，我们也能临时推导出不少东西来，与此同时那推翻整个假设的现象也冲到了我们眼前；在连词“如果”这一情形中，答案只能是“是的，假如……”。肯定性决断只有一种焦虑，即害怕跟自己玩真的焦虑；否定性决断总要遭遇双重的危险：一是对自己不玩真，这是与肯

[1] 见《希罗多德》第三卷，第32页。

定性决断遭遇的那一种相似的，但有这么一种区别，即这全部的忠诚都是没有报偿的，这是一种凋萎的荣华，是跟独身者的生活一样不结果实的；二是另一种诱惑，即我们揣想这一对自己玩真的。忠诚最终兴许可以由悔改而得到奖酬。而肯定性决断却是通过休息来积集力量的，清早与太阳一块儿快活起来，由昨天停住的地方开首，快活地看着一切在他身边欣欣向荣，如已婚男人一般，随着新的一天的到来，看到那不需证明的东西又多了一项证据，因为肯定性决断不是一个有待证明的假设呀。而作出否定性决断的人夜里就睡不安稳了，老想着那恐惧会突然冒出来，来跟他作对，想到他选择错了，他精疲力竭地醒来，发现身边全是金色的石南，精力永无恢复的时候了，因为他是时时盘桓着的。

确实，国家没必要对单身汉施加惩罚，生活会惩治那罪有应得的人的，因为作不出决断的人真算得上可怜虫了，我们可以说得他很辛酸："他作不出判断。"[1]这倒不是因为我妒嫉不肯结婚的人才这么说他的，我都快活得不想妒嫉任何人了，我只是以人类生存的名义来妒嫉的。

让我回到前面的论题即决断就是男人的思想能力吧。我现在将设法从总体上来揭示这最最彻底地培养着人的个性的决断的性质，想到这恰恰就是婚姻（正如前面所述，我倾向于认为它就是爱和决断的综合）的性质，我的灵魂大大地高兴了一番。

当问题在于作出一个决断时，常常会有一个鬼影来作祟，

① 《新约》中《约翰福音》第五章，第 24 节。

那就是可能性——一个卑劣的家伙，一个笨瓜，一个到处兜售的犹太人，没有一个自由身份的人愿意跟他交涉的，一个从不学好的人，与其让他这么算计男人女人，还不如早将他送进感化院，因为他骗走的是比金钱更值钱的东西。任何男人假如下了决心之后没有走得更远，从未走得比通过可能性的帮助来下决心更远，那无论他会成为什么，却一定会败在思想能力上的。男人在作决断时如果没有找到上帝门上，从不与上帝讨价还价之后才形成决断，那他还是不要生下来的好。而上帝总是将什么都办得大大咧咧的，而可能性又不是可在天堂里通用的商业文件。因此在决断过程中应当有某个能威慑可能性，使它无言以对的因素才好。

有这么一个鬼魂，那将要作出决断的男人总是拚命追逐着它的，像狗追逐着水中的影子，这就是结局，它指示了极度的悲惨，叫人眼花缭乱的沉沦的幻念——那翘首巴望着的人是够惨的了，他是个迷途的灵魂！正如在荒野中望着铜十字架的人即使被蛇咬了，也是无恙的一样，那眼睛盯着结局的人被蛇咬，被世俗的理智击伤，在时间中在永恒中都将迷途的男人也是如此。假如在决断的瞬间没有被神性的清澈照射得使由昏昏欲睡的迷雾形成的一切鬼魂都消失，那么，他的决断大小就成了一种伪造——让他尽情地从结局那儿求安慰吧。正因此，必须让决断所处理的事务使得任何结局在拍卖会上都不敢来要它，这一点极其重要，因为被买下的是应当不惜一切代价将其买下的才对。

这儿所说的话同样适用于每一个拿永恒做其一分子，又由它最后一锤子买下的决断，而不仅仅适用于一开始将爱搂

进怀里，到头来又进了忠诚的决断的臂弯的婚姻决断。这也是用于每一个包含了永恒的决断，甚至也适用于否定性决断，因为面对时间时它是否定性的，而面对永恒时却又转变为肯定性的了。不过这正是促使它盘桓不定的地方。另一方面，在婚姻之决断中，爱由宗主的位置上被废黜了，使它恰恰具备了将有决断力的男人拉下马的力量——并不是将他甩到地上，呀，哪里会呢，而是将他甩到时间性生存中的心爱的人的身边。决断的行为是道德行为，它是自由。否定性决断具备同样的特性，但在这儿的情形中，又是与自由一样光裸着的；它仿佛是一个哑巴，表达上有难以克服的困难，而总的看本性上就带着一种艰难的味道。而爱转眼间将这事谱成了音乐，虽然实话说，这一曲子中包含了一个相当困难的乐段。因为这新婚的一对儿在这神圣的时刻或后来回想起来时，是不会发觉牧师向恋人们说他们“应当”互敬互爱的的话是胡说八道，但也没发觉这话说得理正辞严——这样的新郎新娘缺乏一双欣赏婚姻之音乐的耳朵。对爱的喁喁情话能句句入耳，这是多么美妙的事，这才称得上婚礼的宝贵的见证人，同样受欢迎的是那一句不管三七二十一的话:“你应当爱她。”这婚礼上的老一套是多么狂妄，多么肆无忌惮呀，有了爱情它还不满足，一定要弄得它成为责任。多么稀罕的事呀，回答这一句话的决断，对某些人来讲却又是那么难于启齿！爱不满足于自顾自，却要这么信誓旦旦，全得归因于这一“你应当！”而婚姻却具备一种表达了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的愿望，也具备一种目之所钟情之所系的责任，所以，拿出勇气来吧，大胆地往前走，拿出不顾困难的勇气，这样，困难反过来会

成为帮助的。因为困难不是一个阴郁的男人，不是奸人，而是一种使一切都美好无比的万能力量。而在其永恒的决断中消极地对待时间性的男人在决断的那一瞬里是孤独的，即使他很伟大，即使他是普罗米修斯之类的人物，因为他不是被锁缚到了山上，而是被永恒俘虏住了，像是给他上了锁链——而已婚男人呢，当他重新睁开眼睛（假设他在决断的永恒时刻闭上了眼睛），发现自己还是站在老地方，总是在同一个地方，在心爱的人身边，这正是他想在的地方，再也不想望着永恒了。因为永恒已在时间中与他相随。

否定性决断只涉及永恒，肯定性决断却是同时涉及时间与永恒的——而男人实际上即是时间性的又是永恒的。真正决断的思想力在于一种既是时间性又是永恒的决断力，恕我大胆地说，它是双签名的——发放政府债券时就要采取这一防范措施，即使它是大笔数目的支票，银行也肯接受的。因此，真正的具备思想力的决断就具备这一特性：它是在天堂里签了名，在时间中又签过名的。不光这样，随着日子的一天天过去，已婚男人不断地得到新的赞助，每一次都一样丰厚，每个已婚男人都能理解我说的是什么我怎么不能信任他别的什么呢——他居然冷冷地认为这一笔笔附加的保险金加重了他的负担？正常的已婚男人心里明白，妻子是主要的赞助人，并且在婚姻的阳光雨露下长大的那一茬茬新芽儿就是一张张新领的结婚证书。啊，幸福的安康！啊，富有的男人！啊，使人年轻振奋的无上快乐！能在单独的担保中拥有自己的整笔财富，不让它像永恒的决断一样，从对时间性抱否定立场的人

眼前消失，这有多棒呀！后者的那个个人不是不幸者就是反叛者——而反叛者也就是不幸者呀。他是带着永恒的决断去经历时间，从未能再给它加签一次名的人——相反，他一到那儿，这决断就遭了抗议，他是种族的弃物了，即使他受到了来自永恒的安慰，还是与快乐格格不入了，终日泪汪汪，兴许还在无端地咬牙切齿；因为在永恒中未着婚装的人是被隔离在一边的，但在世俗生活中，婚装就是名副其实的婚装。

真正的运用着思想力的决断一定是既同情人又自我同情的。但与时间性处在否定性关系中的男人却没有发泄同情的出口，因此，就连它倾吐着丰盛的祝福，休整着自己时，也非但振奋不了他，反而成了折磨，时时消蚀着他的灵魂，就因为它表露不了自己。被窒息着是可怕的，但有了同情力却无法让它活动起来，照样是可怕的。我这是假定那男人是有同情力的，否则也就不配我们来说他了。同情是男人的一种基本品质，每一个对这一点视而不见的决断，连最广意义上的思想性决断都算不上的，那使得同情在其中充分表露自己的决断也算不上是决断。假设那单身汉是傻瓜，把同情都浪费在狗猫蠢物上了；假设那作了否定性选择的隐士是一个高尚的人，假设他的同情力寻找着并且找到了比老婆孩子一大堆的生活更伟大的生活，他这么做还是无快乐可言的。假如上天的雨露没降临小草，假如它不会见了受它甘露滋润的花儿就要眉开眼笑，假如它将雨露播撒到了无垠的海洋，未降临到花儿就已汽化，那不是很

残酷的事吗？假如母亲乳房内奶汁正源源而来，却没有婴儿可哺；假如这白白浪费的奶汁是与朱诺的奶汁（银河就是以它命名的）一样珍贵的，那不是太让人伤心了！那弄得自己的同情力没空去看自己的老婆像一棵种在同情的幸福园内的树儿一样绽青枝发绿叶，没空去看这棵树开花结果，在同情力的照料下成熟转甜的人，也不是太让人替他可惜了么！那无法如此表达他的同情，并为他的同情所表达的找到更灿烂的表达的男人真是不幸了：这一切都是他的责任呀。这一矛盾是同情之最喜出望外的乐趣，这一狂喜快活得他几近发疯。假设有这么一个未通过婚姻这一决断就与时间性达成良好理解的男人——假设他去照料病人了，喂养饥民了，给没衣服者穿上衣服了，走访囚犯了，安慰临终者了，我仍会夸颂他的，他也决不会漏下他那一份奖赏的，而神圣地疯狂着的他同样也不是一个吃力不讨好的仆人，他的同情时刻寻求着最深刻的表达又找不着，广为搜求，正如他孤独中挨门求告一样，而已婚男人在他自己的屋子里，自己的家里就能找到表达同情的机会的，在家里，他想做的一切对他也都是福气，而且是一种更广大的福气，一种神圣的职责，这是，而且将是他应该做的，谈不上什么美德。

真正运用着思想力的决断一定是有多抽象，也就有多具体的。一个决断是否定地形成的，那么它也将同样地抽象。但不论你对婚姻持何观点，天地之间再没有哪一样东西能像婚姻以及婚姻关系那么具体惹眼的，也没有哪一样东西能这么绵绵不绝的；就算是最不起眼的事也有他的重要性的，而婚姻义务就有那么一股韧劲，任凭你掩掩拉拉了整个人生（正

如那张代表整个迦太基版图的牛皮)[1]，它在某一瞬间，或在每一瞬间结束时，仍是那么活力不减。再没有像婚姻那么琐碎成一堆的了，可是没有人会愿意忍受婚姻而不愿意忍受一颗破碎的心的；上帝他老人家也不会这么爱妒嫉的。每一种责任说穿了还是大致可以用定义来穷尽的，每一种劳作，每一种事务，总之，人所从事的一切都是有其时机的；但婚姻生活却回避着每一个这样的定义。觉得它是一种负担的人那真是可悲了，即使是被判了无期徒刑这一念头也是道不尽惩罚之痛苦的大概的；因为无期徒刑还只是一种抽象表达，而眼前的这婚姻犯每天都得去体验被判为无期徒刑的惨况了。男人在理念中越是求具体，那理念就越完美。那不要结婚的男人最终却抛弃了那个最最富于思想力的决断。而且对男人而言，既狠下心不结婚，又一心一意于某种时间性存在中的肯定性目的，这无异于出尔反尔。鉴于这深深影响到社会的福祉与忧患的一切，他怎么还谈得上对国家的观念感兴趣，怎么还谈得上去爱国，谈得上发扬公民的爱国热情呢？他连婚姻都不肯让它实现！越是抽象，也就越有缺陷。抽象是理念的原初表达，而具体则是其本质的表达。这一点已由婚姻反映出来。在爱的舞台上，恋人们期望能永恒地属于对方，他们作出决断，他们下决心要使自己成为对方的一切；而这一惊人的抽象却又是在如此不起眼的事上具体地表现出来，局

① 见维吉尔《伊尼德》第一卷，第365页。里面讲到女王黛朵的一个把戏，她用牛皮代表整块国王与人讨价还价，然后按迦太基各个地方的大小割开牛皮，给出其中的几张，算是割让了国土。

外人连做梦时也想不到这儿去的。爱的最高表达就是恋人在心上人面前感觉到自己什么都不是了,这一情感是相互的,因为感觉自己很是个东西是与爱违逆的。决断是找不到某个字来表达自己的,因为这个字几乎又太具体了;誓言是沉默的,或者是表现于那个不朽的“是的”中的——这一抽象自有其独特的表达方式,即使所有的速记员联合起来,他们也无法转述发生于一个星期的婚姻生活中的事的。

这就是婚姻之幸福了。我的意思与普通讲某一对特定的已婚夫妇怎么怎么幸福是两码事。是的,我指的只是做一个结了婚的男人的幸福。因为,有哪种生活能比那觉得一切都有其重要性的男人的生活更幸福的呢?对于觉得每一瞬间都有其重要性的男人来讲,时间怎么会跟他搭界的呢?这幸福自觉是多么稳妥了啊!因为确有一句谚语这样说过,结了婚的国家是一个可悲的国家。婚姻也正是这样自称的。它居然还有邀请别人都来一试的胆子,你看它多有把握!生活中还有别的制度别的关系是以这样的方式开始的吗?呜呼,所有别的开端都太会阿谀人了,一遇到困难又噤着嘴了。费加罗为了找一个写信给公爵的借口就对公爵夫人说她是这一国土上唯一敢冒昧地做出这一举动的人。同理,我相信婚姻是唯一能自信到敢说自己是一种烦恼的制度。对于别人而言,将这样的事弄得大家都知道,那就太欠留神了。

真正运用着思想力的决断对自由与对命运是一样辩证的。没什么险冒,也就没什么决心可下了。于是就形成了决断。它越抽象,由命运的角度来看它就越缺少辩证。这时决断的理念获得了某种不忠实,它随即变得傲慢,自大,没人

性，更有甚者，所有的论据在它眼里都站不住脚了。这决断越是具体，就越是与命运或神圣的天主发生着关系。由此而产生了谦卑，驯顺，感恩这些理念。但全身心投入其中的已婚男人肯定是冒险得最多的。他带上心上人，与她冲出爱的藏匿处——什么事能不发生！他不知道沉溺于这样的反省中，他的头发是一夜之间可以变白的；这他不知道，但他知道自己也许会失去一切的，他也知道怎么也回避不了这一问题的，因为爱只缚住了他而已，而决断却紧紧地攫住他不放，爱呻吟着缚住了他，决断攫住他时却是毫不动情的。有一句古老的谚语说来也许有一点老掉牙了，不过没关系，它是这样说的："为了老婆孩子，男人啥事不干？"答曰："他一切都干，一切都干。"而他是怎么去对付命运的呢？谁能摸清它的秘密呢？男人挽起袖子，他劳作，他挣扎，他忍辱负重，啊哈，没有男人忍受不了的事！男人的决断越是肯定，他自己就越会有尾部变形[1]，而命运只拒绝已婚男人，不让他随着性、数、格作各种变化——从外表上看，有千千万万的人比已婚男人冒了更大的险，他们为财富为国王冒了险，说起来真有千千万万，他们失去了皇位和君权，失去了机运和安适，可是，已婚男人冒的险其实远比他们大。因为恋爱着的人所冒的险比这一切加在一起还要大，而那个尽男人所能爱的一切方式去爱的男人所冒的险最大。假设那已婚男人是国王，是百万富翁——不必是这样，不必，别的什么只会乱了帐目的——让他是乞丐好了，他冒的险也是最大。假设这英勇的人跳着凯

---

① 这是套用了语法上的词尾变形的说法。

旋的舞蹈在舞台上，或正蹈行在怒海之上——不必是这样，不必，不过是供日常之用，没必要这样；在剧院里也许有必要这样，但假如生活和好心的上帝没留几个虽然冒险得最多却得不到欢呼的英雄预备营在手头，人类社会会出乱子的。已婚男人每天都冒着险，责任每天都当头横在他面前，而只要婚姻仍在继续，帐簿是一直打开着的，责任的协议书从没合上的一天，而责任又唤起了更大的热情，以致得有最最了不起的史诗诗人来见证这些英雄们的业绩。是啊，一点不假，他并不是无端地去冒这么大险的。不是的，这是一场公平的赌博，他以一切来赌一切，而假如带着责任的婚姻是一首史诗，那么由于它的幸福，它横竖还是一首田园牧歌。

因此，婚姻是人类生存的美妙的中点和中心，而由婚姻引发的事越高妙，我们对它的反思也越深：这一引发以神秘的方式显现了天国的美妙。这正是每一桩婚姻都在做着的，正如宁静的湖泊是跟大洋一样反射着上天的光辉的，假如水不是汹涌翻腾着的话。做丈夫的是最最美妙，最最重要的工作。轮不到这样的男人着实不幸了，要么是他的生活不允许他这样，要么是爱不愿光顾到他头上，要么他只是一个嫌疑人物，最好先拘留他再说。婚姻是“时间的圆满”。从未结过婚的人可真是不幸了，对旁观者或对自己而言都是这样——乖戾的他会觉得时间是一种负担。婚姻就是这副德行。它是非凡的，因为爱就是奇迹；这是属于这尘世的，因为爱是大自然最最深刻的神话。爱是隐匿于暗晦中最深不可测的洞底的，而决断就是那征服者，它像俄耳甫斯似地将爱拉到白昼里。因为决断是爱的真正形式，它的真正的变形，因此婚姻是神圣的，

受上帝保佑的。它又是公民性的，因为恋人们通过婚姻而属于国家祖国和他们的公民伙伴们的关心范围了。它是诗意的，诗意得难以言表，正如爱一样，但决断是那自觉的翻译者，将热情翻译成了现实，而这一翻译又是如此地准确，哦，太准确了！爱的声音听上去就像仲夏夜岩穴中的小仙子的喧嚷，而决断却固执又认真，它是由那飞逝之物短暂之物回荡出来的。爱的步法是跟飞舞在草地上的笋足那么轻盈的，但决断却搁起跳累了的脚，等着下一个舞蹈的开始。婚姻就是这副德行。它是童稚般快乐着的，但又很庄严，因为它眼前时时有这一奇迹的身影。它是不摆架子的，安闲的，虽然它包含着欢庆与快乐，但正如祭神时商人得关掉铺子，婚姻也得时时打烊，因为婚姻是时时都祭着神的。它由于关切而受着烦恼，而这一关切不是不相称的，因为它来自于对生存整体中的切肤痛苦的理解与感受——不知道这关切的人才是不相称的呢。这是严肃的，却由玩笑调和了；因为不肯下决心去做一切是一个可悲的玩笑，而尽自己所能，又能懂得这不算什么，一点不算什么，觉得与爱之渴望和决断的向往相比简直什么都不是，这才是叫人乐不可支的玩笑呢。它谦卑，可以肆无忌惮，是啊，这样的肆无忌惮是只有在婚姻中才有幸见识到的，因为它是由男人的力量与女人的怯懦塑造成的，又是由孩童的无忧无虑来激活的。它是守信的，真的，要是婚姻都不守信，那还有什么东西肯守信呢？这是稳妥，宁静的，在生存中泰然自适，没有一种危险算得上真正的危险，最多只能算是诱惑。它无须很多就能满足，它也知道该怎样多多贪图，知道该怎么在节俭中仍挖掘出美来，又知道怎样在富足时少露出

些美来。它是知足的，可又充满期待，恋人之间是自足的，但又只是为别人而存在着的。它平平常常，是的，能有什么东西能跟婚姻一样平平常常的呢，它整个属于时间性，可是对永恒的记忆时时伴随着它，它是什么都忘不了的。

这一定足以成为婚姻的辩解。此刻我不想饶舌了；换了时间，也许在明天，我会有更多的话要说的，但“总是同一回事体而且说的也总是同一回事体”①，因为只有吉卜赛人，盗匪和骗子才会信守这样的格言：去过的地方千万不能再去。反正不管怎样说，在我看这已够了，我所能添的话只是，即使婚姻只有前面的说的一半那么好，它还是很中了我的意的；而且我更乐意得出个结论来，因为我觉得，我一直滔滔不绝着的不是献给我自己的挽歌，而是加在自己头上的判决。不过，我们即使没达到完美，也照样能做一个幸福的丈夫的，只要我们心里存着这一目的，对自己的不完美有自知之明。这儿我只想抬高一点价格；因为当我们不得不与不放过任何机会跟人唠叨的乏味者，与杀人放火的流寇，与见缝就钻的间谍，与突然由街上进门打劫的街头瘪三打交道时，我们就会不管三七二十一地崇奉起神圣之物来的，不妨与它们捉一捉迷藏，知道它们就站在面街的门前，婚姻的盲目之门前，就集合在那儿，但正因为是这样，它们才愣是不知道婚姻的一丁点儿。

---

① 这是克氏热爱的苏格拉底说到他自己教书授业时的话。

现在我们来说说对婚姻的反对意见。即使已婚男人不能像吹毛求疵者那样尖锐地提出反对意见，他仍最清楚鞋在什么地方轧脚，在给婚姻做着帐目时他知道该怎样将它们包括在内，至少他已习获怎样取得暗示的一般才能。详细列举各个反对意见太浪费时间了，即便我们有的是这么做的才华。不过，有一点是肯定的：每一个提出反对意见的人总该被怜悯才对。要么是他下播了野燕麦种，由此而磨练了自己，要么是他在自己的理解中被弄糊涂了。对于因后者而产生的每一个反对意见，我们首先就该回答它一个“呸！”，跟哈曼一样。我们就让那男人想说多久就说上多久，然后就问他是否已说完，然后就说出这个有魔力的字眼。我们这样砰地将他关在门外之后，就得作第二种回答。诡辩大师哥吉亚斯据说曾认为悲剧是一种欺骗，受骗的人却显然要比没有受骗的人受益得多得爱骗人也比那不受骗的人高明得多。这一观点是永恒的真理，在对付自以为是得中魔入野又因为害怕被骗恰恰又受了骗的人时，这是一个再好不过的回答。真是这样的呢，因为想要留在爱情幻觉和奇迹的快乐的欺骗中，就必须有一种

比赤裸着身子挨门求讨，纯粹因为常识太多而半疯半傻，需要更多的智慧。心力的分散有时得归咎于记忆的缺乏，可是男人因为记忆过多而心力分散的也大有人在。

为了使这一反对意见说到点子上去，我们反对婚姻时就必须先反对爱情，因为重要的事总得先说的。很难得这样。那些反对爱的敌人往往不怎么有害，极少有人去听他们。我们的理解一想去解释或思考爱情，马上就显出了滑稽，说穿了就是理解变得滑稽了。然而一旦与说话者的性格相关，这事就有了不同。假如他是一个堕落的男人，在所谓的爱情中捣鼓了好一阵子了，那东西总知道怎么躲开他的猥亵玩弄了，这时，他想以嘲笑它来结束自己放荡的生活了，这时，怎么回答就都显得肤浅了。不过，还可以设想出比这更可取的反对意见，能可取到使我们往往为犯错的人扼腕，为他的错误辩解。他必须是一个在情爱方面实际上还是纯洁无邪的青年，但这又是一个孩子似的青年，太早熟，跳过了灵魂发展的某个过程，碰巧又是以反思来开始他的生活的[1]。这样一种情形在我们这个反思时代里是能想象得到的，这样一个男人甚至会被当作个恰当的例子，因为关于反思的全部谈论，对反思神化，关于怀疑一切这一信条所强调的反思的的必要性都表现在以下事实中：他（他是比喜欢写一本关于怀疑一切的书来引起轰动的许许多多轻浮的哲学家们更严肃的）脑袋瓜里整天转弄着对情爱的思考，将自己思考进去，同时也即说将自己思考出来。这样一个个人真是不幸了，考虑到他确确实

[1] 我们应该记得《酒宴记》中的“年轻人”。

实是纯洁无邪的，我一想起他的不幸，就会油然生出同情。他是失去了自己的天鹅皮[①]的弗尔姬莉，凄惨地坐等在那儿，想飞又飞不起来。这青年人失去了使一个男人能在生活中跋涉的直接性，没有这一直接性，也就不可能有爱情，它时常被熟视无睹了，却总是将男人引得更远，他被排除在直接性的好处之外了，我们怎么感激这一好处都不会过分的，因为那施主总是羞藏了自己的。

见到弗尔姬莉的惨状就够使人心寒的，同样使人心寒的是看到这样一个男人正为自己是哑巴吃了黄连亏呢，还是该使出他那魔鬼般的美德，在大反思中灵活地用花言巧语来隐藏他那赤裸裸的无助，而作着思想斗争。

一切的爱都是奇迹，都是超境——难怪恋人们五体投地于这一奇迹的神圣印记之前时，理解就停顿在那儿了。考虑到此刻正在谈论的内容，我们应当注意我们所用的言辞。有一种意为“选择你自己”的范畴，这是一个稍加现代化的古希腊范畴；它是我最喜爱的范畴，适用于所有整体的个人生活，但千万不应该将它运用到情爱方面，比如说选择谁谁的情人或情妇之类，因为情人或情妇是神的赐予；而由于选择了自己的选择者 被认为是先于那选择而存在的，因此，如果想把这个词以一致的意义运用在这两种搭配里，我们必须假设那情人或情妇也是先于那选择而存在的。如果我们就这么用假设某人是谁谁的心上人这一意义来运用“选择”一词，而不是将心上人当作一种赐予，某种错误的反思立即就能在此

---

① 引自上演于1841年的赫兹的剧作《天鹅的爱人》。

找到口实。这年轻人于是将爱溶解为爱一个他必须加以选择的可爱的目的物了。可爱的伙计，这是不可能的呀；不光如此，因为说到底，如果求爱是被这样理解的，谁还敢去求爱呢?如果没弄明白求爱的人首先必须被神性感动得去求爱，除此之外所有别的求爱都是愚鲁的横蛮了这一点，侏儒们还敢溺爱自己吗？我就拒绝去这样求爱，我情愿为受了恩赐感谢神。神能选择得更好，而我一感谢，就更会被恩赐的。我不想一开头就说一通对心上人的坏话来出自己的洋相，硬要说我是为这个，那个……最后是为了我爱她的原因而爱上她的。在恋人们自己跟前说上这样一番话兴许挺逗人，大家纯粹出于幽默地认为爱的整个内容等于同这一或那一不起眼的特点，犹如丈夫对妻子说他爱她是因为她是金色头发的缘故。这种说法只是开开玩笑罢了，远未将反思的洋洋自得的威势放在眼里。我将神的东西归于神，而这正是每一个男人应该做的。但那不肯神圣地赞颂神的了不起的奇迹的人，是不会这样做的，就在理解停顿之时，它随即就拥有了信仰神奇之物并且不断地受到这一图景的增援，不断回到现实之中的勇气和胆力，又并不想静坐着摸清奇迹的底细。不过，与其向反思者当头泼去尖刻的振振有词的批驳，弄得他玩起命来，一个不留心就救了他，我宁愿它是唠叨的反思，一个爱打扮的侍女，远远比那奇迹知道得多。真是奇迹 哩，这早不是本埠新闻了，而它的牧师也是它的崇拜者，不是街头的泼妇。

异教的人们把爱归属于厄洛斯。因为婚姻的决断在它之中掺进了道德的成分，这半是卖弄风情的归属在婚姻中纯粹成了宗教的体现，因为我们是由上帝手中接过心上人的。意

识中一旦有上帝存在，奇迹就来到了眼前，因要不然怎么可能出现呢。犹太人是这么说的：谁看见了上帝，谁就得去死。这只是修辞上的一种表达，充分的真实的表达应该是：他会失去理智的，正如有情郎看见了心上人时一样而同时又……看见了上帝。当真的，我做已婚男人已不是一天两天了，也许人们会笑话我依然如故的热情的。让他们笑话去好了！已婚男人总是恋爱着的，而要是没在恋爱，罢罢罢，他是永远也懂不了爱情的。那反思的骑士，那满脸憔悴的骑士还要走得更远；他要探测隐含于爱之中的综合。他决没注意到自已眼前正蒙着一张面纱，而且他就站在奇迹面前。上帝是从无有中创造出一切的，但在这儿，我要冒昧地说了，他更神啦，他用爱之美来装点本能，弄得恋人们只能得到美，意识不到那本能了。谁会去揭开那面纱？谁敢这么做呢？理想的美是罩着面纱的美，而由云层的薄翳照耀下来的月光必定只及它一半的美，天空经由花的屏幕所作的向往也只及它一半的殷切，而半是纯澈的海洋的诱惑也只及心上人，以及老婆们发自谦恭的面纱后面的诱惑的一半销魂。我在说胡话了？我只是一个做了丈夫的可怜人儿？你会这么想的。可对我而言这过去是，现在是，今后那些年里仍将是神秘的神秘，我还能说出什么道道儿来呢？因为我还未察觉可以有什么解释可做，我甚至都无法理解这条讨厌的假设了：大自然的面纱是比美德的面纱更珍贵的。

于是这可怜的家伙就这么着了，反思一如既往地将他贬抑成了乞丐；他走得还更远，他的幻觉使他更不幸，他的财富使他更穷困了。他被那个他可能会称作的爱的后果的东西

截住了。而哪个人到了这份上不会被截住？仿佛生存的自然进程停顿了，神创造性地来插了一手。啊，你这神圣的创造奇迹的大能！这时谁也不会因为看见了神性而感激不止，谁不会喜欢上那个沉入忧郁的疲惫的反思武士？谁不会因为来自生存的喜乐而不感激不止？——并不是说这个孩子是孩子中的奇迹，是一个圣婴（虚荣心！）虚荣心！而是说，只要有孩子诞生，就算是奇迹，神功了。那在这儿还察觉不到奇迹的人应该（万一他并没有真的那么浅薄呢）像泰勒斯似地宣称为了爱孩子他将不要孩子[1]——这要么是最忧郁的说法（因为这儿的言下之意是说给人一条生命比剥夺一个人的生命是更大的罪恶或不幸），要么就是最最要命的自我矛盾了。

因此爱可以说是一种奇迹，合于爱的一切也是合于奇迹的。爱因此被看作既成事实。反思为解释它而作的每一种努力，无论多么讨好或多么冒犯，无论多么轻率或多么麻木，好歹都要被贬斥为虚假的——还有更进一层的问题，就是这一直接性的经验（爱）怎么能在由反思得来的直接性中相应地表现出来？这是决定性的一仗。

不过现在我要大家对这事的另一个方面加以关注了。爱通常总是被称赞得过了头。连勾引家都想轻率地来加入了。让他们加入吧，据说爱的瞬间或短暂的时期是女人的顶峰，要紧的是由着她去。于是，那些反对意见就改变方向，这殷勤的人对女性的百般奉承的崇拜，到头来变成了侮辱。

我是在基督教传统下以另一种方式被抚养成人的，我怎

---

[1] 见《第欧根尼、雷奥修斯》第一卷，第26页。

么也不能赞同解放妇女这一有伤风化的企图，所有对异教的追怀在这也是一样愚蠢的。我的观点很简短：女人完全有男人那么好——这话只能说到这儿为止。再有关于两性间的差异的滔滔宏论，再有关于哪一性别高一等的审究，就成了无所事事者和单身汉们的精神闲聊了。我们从一个孩子欣欣然满足于他所得到的东西，看出他很有教养，同理，我们从一个丈夫高兴于感激于神分派给他的那一份，看出他是一个很有教养的丈夫——换句话说，他在恋爱了。我们有时候听已婚男人抱怨婚姻给了他应付不完的事；而要是他无耻地仅仅做了他老婆的批评家和审查官，一天里每隔一分钟就用他空洞的话词来折磨她，告诉她应当这样笑，应当那样地昂头，应当这样行屈膝礼，这衣服应当这么穿，这个字应当这么发音，要不就是既想当丈夫，同时又想当批评家和审查官，那么他更有应付不完的事了。论到做婚姻批评家，我完全还是生手。我未有过纨绔时期的轻浮的预习阶段——这有时比人们所想象的要有害得多。从某种意义上讲，我的风流故事很是简短：我忙于自己的事务，心思都放在研究上了；我从未在舞会上或散步的路上，在剧院或音乐会上遴选过姑娘们，我并没有轻浮地去那么做，也没有像一个就等着要跟人结婚的男子那样愚蠢地一本正经，美滋滋地自忖眼前这一个非同寻常的姑娘，配自己是最最合适了。这方面既然缺乏经验，我是慢慢去了解这个现在已成了“我的”的她的；以前我从未爱过，我祈祷着以后也用不着再去爱了，但假如我要在某一瞬间去思考对我而言是无法思考的东西，觉得死亡兴许会将她从我身边夺走，觉得在我身上会发生很大的变故，又一次被尊奉为

丈夫，那么，我坚信我的婚姻还没有将我宠溺坏，没有教会我动辄就要去批评，去分类，去挑拣。我们听了这么多关于爱的谈论，难怪也听到了这么多的无稽之谈——这本身就表明反思总是无孔不入地要去搅扰爱乐于栖息的平静质朴的生活，而这质朴生活是最容易对神生出敬畏的。

考虑到这一点，我清楚地觉得那些美学评论家们会直截了当地宣布我不配与他们争论的，特别是当我没有隐瞒这一点时：虽然结婚八年了，我却还不能确切地从美学的意义着眼讲出我妻子的长相。去爱并不意味着去说三道四，婚姻的忠贞并不在于作详细的评断。我的这一无知并不完全由于我的缺乏教养，因为我也是能感知美的，但我只是这样地去观看一幅画，一座雕塑而已，而并不这样去看妻子。这部分地得感谢她，因为要是她很虚荣，想让求婚者的批评眼光好好崇拜一番，谁知道我会不会真的成了求婚者，像通常那样地最终成了脾气乖张的批评家和丈夫？我发现自己无法像行家那样灵活自如习惯成自然地挑用技术性术语。我也不指望有这种灵活自如，我决不与行家们一起赴宴。说得温和一些，这类行家在我看来仿佛是盘踞在神殿里换钱的人们，那兴致勃勃的人一进神殿，却听到了金币的丁当声，这是多么反胃的事，同样叫人反胃的是听到诸如苗条，丰满，双乳高挺等等字眼。当我在一位原始诗人的作品中读着这些字眼时，由于它们饱蘸着情感的原创力，又口语化得很地道，我快活死了，但我不想去亵渎它们，至于我的老婆么，我到目前为止还不知她长得苗条不苗条。我由爱那儿找到的快乐不同于讨价还价者得到的快乐，也不同于狡诈的勾引家的不健康的情热。假

如我想用这样的术语去描述她，我坚信那将是老生常谈。假如我到目前为止还熬着不说，那么我将一辈子熬着了。因为仅仅让一个幼婴露面，只会使本来害羞的爱更害羞的。我常常想到了这上头去，也因此，我总觉得一个上年岁有孩子的男人娶年轻少女总不是事儿。

就因为爱对于我是一切，所有评语都成了胡说八道。因此，倘若我要去赞颂女性，我只会幽默地去赞颂；因为所有这些苗条丰满，眉棱眼神等等都构不成爱，更谈不上构成婚姻了，而唯有在婚姻中，爱才能表现它自己，除此之外全是勾引调情。

有一本柯耐尔[①]写的小书叫《论女性的高贵与出色及其相对于男性的优越》。这本书以最最幼稚的方式对女性大加颂扬。我这儿并不是想说作者证明了他想要证明的什么，尽管他是以很稳健的自信来写它的，而且也是很乐呵呵地愿意相信他所证明的。另一方面，我也完全赞同书本结尾处的那句诗，反感于对男人的没完没了的歌颂。当我们带着对爱情婚姻之幸福的完全绝对的信心来阅读这些幼稚的论证时，每一个论点都带上了高度哀婉的诗情仙气，而真正的动情力则存在于那个不需证明的信念中，这整个地造成了幽默的效果。让我把这事说得更确切一点。一次，一位很讲科学的年轻人在五月二十八日协会大会上发言，他的发言充满对自然科学的热忱，往往以为每一种新发现，而特别是最新的发明，比如用燧石来制造肥皂，都能使上帝更挨近我们一些，都能使我

① 十六世纪德国幽默大师。

们坚信他的善，智慧，等等。假如这一发言该被看作是挨近上帝的一次认真努力，我看这也是一种可怜的努力。可是当一个在信念方面是百万富翁，比英国银行还更有信用的个人发觉反思中显现了证明与此事有关的什么的证据的端倪，就想通过申明我们现在已在用燧石提炼成的肥皂洗手这一点，来阻止这一证明，这就是另外一回事了。他也许可以这样来结束他的发言："瞧瞧，我现在正洗着手；真要是这证据还不够说服你，那我可要因为再也拿不出任何证据而绝望了。"[1]在上面提到的那本小书里，这个观点是通过证明在希伯来文中女人是被称作 EVA（生命，音译是"夏娃"）而男人被你作 Adam（大地，音译是"亚当"）而提出来的——证毕。这本小书的作者还证明，女人掉进水里，能浮在水上面，男人一掉进去，就沉底——证毕。这证据还可以另派用场，因为它在某种程度上能说明为什么在中世纪会有这么多的女巫被烧死。

我读这本书已是好几年以前的事了，但我从它那儿着实尝到了不少乐趣。自然科学和语文学中最好笑的事他都是用最天真幼稚的方式将其表达出来的。有几桩事在我记忆里留下了印象，而虽然我从未跟我妻子讲到过她的苗条等等——那是肯定会弄得她不开心，弄得我下不了台的，可有时，我虽然只说着我自己，却能游刃有余于这类争论和反思，的的确确能使她开了心，原因就在于这些争论和反思什么都证明不了，而这一理由也正证明我们的婚姻无须长篇大论的论证，

[1] 克氏常以这样的方式戏弄别人对上帝的存在或特性的证明。

我们正幸福着。

又，我常常纳闷怎么没有诗人正儿八经地去表现交谈中的已婚夫妇。时而被表现了（那么他们一定得是一对幸福的夫妇），他们总也是交谈得像一对恋人。通常他们总是次要人物，在生活中已久经沙场得能做诗人们更乐意表现的恋人们的父母了。假如要表现婚姻，那么至少一定得是一桩不幸的婚姻才行，假如它想被正儿八经地表现的话。我两件事的不同说起来就有这么大：爱必须是幸福的，必须由外部来攻陷它；婚姻如要有诗意，就必须从内部来攻陷它。我将这看作婚姻永远领受不到它该能领受的快乐的可悲证据，因为，一对已婚男女似乎没有像一对恋人那么有诗意。让恋人们像小伙子和姑娘们喜欢的那样带着爱的激情的全部泡沫去高谈阔论吧，反正已婚男女绝不是可悲的一群。只有那经历了婚姻，却仍没有成为幽默大师的人，我才承认他是可悲的丈夫，正如做了恋人而未成为诗人就是一个可悲的恋人一样；而且每一个已婚男人，我敢担保，好歹都能幽默得起来的，都能幽默几下的，正如每个恋人不论怎样总会有一些诗意一般。我向自己要的证据，并不是与诗意有关的证据，而是幽默感，关于这一点点幽默感的证据，完全应该归功于婚姻。在爱之中，好大一部分的情爱都具有绝对的涵义；在婚姻中，这一绝对的涵义随着对事物所抱的幽默看法的不同而改变，而这正表达了婚姻生活宁静满足的安全感。我将举一个例子，请读者们务必幽默一下，不要把它当作什么 事情的证据。

我曾陪同妻子去西兰北部作过一次小小的夏游。我们随心所欲地旅行着，由于我妻子想搞明白人们所谓的沿着大路

逍遥是怎么一回事，就在各种各样的小旅店歇脚，有时就在某一个里过夜了，总之是很优哉游哉。在小旅店我们有机会到处看看。说来也怪，我们连着在五家小旅店的墙上发现了同一条广告，它硬是把我们说服了，使我们无法再不注意它。这条告示大致的意思是：一位满心关怀的家长无比虔敬地感谢一位经验丰富的医道妙手用一双艺术家般的手为本家长及其几个家人轻松地毫无痛苦地割除了好几个长疔鸡眼，使他们重又回到社交生活。家中的具体人员被一一介绍，特别是对一个女儿，她就像安提戈涅一样，由于属于这一不幸的家庭，也难逃这家族的羞辱了。难怪我们连着这三个落脚处读到了这一则广告后，就拿它作了谈话的主题。我的观点是，家长说到这小姑娘纯属唐突，即使能光荣地证明她已痊愈，这仍会使求爱者举步三思的，这太没必要了，因为鸡眼是那些可以在婚礼后透露的疾病之一。我请求诗人告诉我这谈话的主题（也许我还谈不上将它进行得很幽默）是不是不够幽默；但我还要追问他，这样的主题是不是一定得出自丈夫的嘴中才是得体的。恋人会感到受了伤害，因为长疔的鸡眼即使已被除去，也会在对于美的新奇的审美直觉上投加极其恼人的影响。这样一个玩笑如果出自恋人的口中，一定是无法原谅的。而眼下这谈话虽然由于我才能的低下而流于一次简单的家常聊天，我还是看出它让我妻子高兴了，这样常见的情形居然被当作了美学上的绝对，比如被拿作了关于这是否足以成为离婚的理由等等，她乐坏了。有时在客厅里，一位行家或精明过人的小姑娘会滔滔地谈起爱与苗条，以及恋人之间相互彻底了解的重要性，以便挑选到一个完美无缺的佳偶，这

时我就要插嘴了，一张牌就打到了我妻子手上："是啊，可这有多困难呀——就说鸡眼好了，人家怎么才能断定某个人长了鸡眼，或长过鸡眼，或会不会以后长鸡眼？"

到此打住吧。幽默在稳定的婚姻中找到了靠山，而婚姻又是建立在共同生活的经验上的，并没有爱在最初的狂喜中的惴惴不安，虽然狂喜并不因此而减少。可如今我已是丈夫，做了八年丈夫了，我将头搁到她肩膀，我不是一个赞叹或怀念某些世俗美的评论家了，我也不是一个热情洋溢的小伙子了，用歌声来颂扬她的上半身，可我仍像当初一样深深地受了感动。因为我明白了什么，明白了我一再迫使自己去相信的东西，即，在我老婆的胸间跳动着一颗心，悄悄地缓缓地，却又稳稳地均匀地跳着；我明白它是为我的安好为属于我们俩的一切而跳着的；我知道它那悄悄温柔的搏动是不间断的，而我呢，唉，正忙着自己的事儿，瞧瞧我，唉，五花八门的种种已分了我的神；我知道无论什么时刻，无论什么情形下，只要有求于她，她的心儿都不会不为我跳动的。而我就是她的信徒：正如恋人坚信他的那个她就是他的生命一样，从精神上讲我也是这么坚信着的，而这说法正是在那本小书上可以找到的，即，根据科学家们的教导，母乳是某个被吸进死亡的人的救药，我坚信这一不断努力着要更真切地表达自己的温柔，我坚信这一份伴她做新娘时作为最最丰厚的嫁妆的温柔，将会大大地生利增值，我坚信只要我不去挥霍她的财富，它会翻一番的；我相信这温柔的一瞥假如是在我病着，病得快要死去时落到我身上的——吁，仿佛她，而不是我，才是那临死的武士——我坚信这一瞥会召唤我回到生活之中，

万一万能的上帝不愿施展他的神力，而且就算上帝他施展了神力，我坚信这一温柔会把我当一个前来寻访她的影子，一个死亡无法左右的死人，来与生命牵系，直到我们重聚为止。但在那以前，在上帝施展神力之前，我坚信自己通过她将平宁与满足吮吸到我生命中的，许多许多次都是由她将我从死亡的消沉和精神苦恼的劳烦悲辛中解救出来[1]。

每个丈夫都是这么讲的，越是好丈夫，讲得也越好，他越是有才能，讲得也越好。他跟年轻的恋人可不一样，他言语间不会带上瞬间的激情——想在激情的刹那间感谢这样一种爱，这是多大的莽撞呀。他就像一个诚实的会计有一刻差点成了嫌疑犯；出于误解，那严厉的查帐员来到门前，要求看他的帐本时，他却回答："我没帐本。我是把帐记在脑子里的。"多么可疑呀！不过算他老人家运气，他的帐目没什么问题。已婚男人与他老婆谈到他欠了她的什么时也许还能说得更幽默一点；但这一幽默，这一未经深思的感谢方式，这不用纸页只用了过目不忘的记忆就开了收据，完全证明他的帐目是可靠的，证明他的婚姻有的是日常所需的可靠保证。

这么说实际上表明了我倾向于在何种方向上寻求女性之美。呜呼！即使诚实的男人们也助长了草率的少女们不幸总是太急切地接受的悲剧性错误，没觉悟到这正意味着绝望：女人美就美在青春时的第一茬嫩芽[2]，而她又只绽放一次，绽放的那一刻就成了爱的季节，爱又只爱那么一次。说人只爱一

---

① 见《圣经》中的《伪经》第一章第13、14节。
② 中译本此处有删节。

次这没错，但女人的美会随着年龄而增长的，这种美永远不会消减，实话说，与以后的美相比，这第一茬的美色往往就带上了一些暧昧晦涩。谁，除非他是疯子，不是带着某种忧伤感去看少女的，因为在这儿，生命的脆弱被强烈地衬托了出来——虚荣心像梦似地稍纵即逝，美也像梦似地姣好欣快。但这第一茬美尽管姣好，尽管欣快，却不是真理，它还只是一张皮囊，一个篷罩，只等年轮周转，由它那儿生出真正的美，堆陈于丈夫感激的双眼前。

另外，让我们好好想想那老妇人吧。你并不是不情愿地去采撷她的，因为她可不是会像梦似地飞逝的短暂的美了。不是的，坐到她身边去吧，更近更真切地去端详她：由于她的母亲般的热切的关念，她完全与这世界打成一片了；她的忙碌已经过去，只剩下这关念本身了，她带着这关念像天使般地盘桓在婚姻誓约的拱门上空。真的，要是你在这儿还感觉不到女人所具备的现实性，那你就是而且将永远是一个批评家，评论员，也许已是一个行家，即一个冲到酷烈的绝望中间大叫“让我们热爱今天吧，因为明天不再有了”的绝望者了。并不是我们将不再存在了——那将是多么伤心的事啊；而是爱将不再存在了——这就很倒人胃口。所以，请你花上一点时间吧，坐到她身边去。这不是欲望的开心果。提防每一种装腔作势的思想，小心着别用行家们的专业术语。万一这欲望沸腾在你心中了，坐到这儿来吧，你会镇静下来的。这不是瞬间的泡沫。难道你要当着她的面豁出去干那个？难道你要递去胳膊，请她跳一曲华尔兹？因此你也许确实更愿意躲开她——唔，即使簇拥着她的年轻一代是够不懂规矩的

（时髦的绅士也许会这么想，他想象她需要的是跟 他说说话），不，哪里的话，假如年轻人竟胡来得将她晾在一边了，她也不会感觉少了他的陪伴，也觉不出冒犯的刺痛的，她已与生活重归于好，要是你重又觉得需要和解的话语，需要忘却生活的纷扰了，那就求助于她吧，坐上前去洗耳恭听吧——下面两者哪一个更美：是那通过自然力使你降生的母亲呢，还是通过她热切的关念使你重新降生的老朽妇人？即便你并没有被这世界的变乱打击得愤愤不平，你也还是去她身边坐坐吧，惺惺惜惺惺嘛，她的生活也不是没有优美的旋律，这耄耋之年也并不是一张奏不响的哑琴，被经历过的，一件也未被忘却，当那嗓音一触及回忆的琴弦，各个时期的生活将雄浑地汇合，一齐送进我们耳中。因为你们须注意了，她已实现了对生活的解决，就是所谓的无所谓了，是的，她本身就是一个解决了，听觉上是视觉也是。从来没有一个男人的生活是这样结束的，他的帐目通常要比这复杂得多；而家居的母亲只有一些小小的事由，却成了日常的苦楚与快乐，因此也有了这幸福。因为少女假如是幸福的，那老妇人只会更幸福。那么请告诉我，哪一个更美：是充满幸福的少女呢，还是那完成一桩神圣使命，使遭打击者有了解脱，让自己成为生活的美好的解决而给快乐者献上对生活的最动听的颂歌的老妪？

我这就要撇下这老妇人了，不过我绝对不是要躲避她。我逆溯着时间，欣然于通过上帝的帮助还希望有一大堆的生活陈放在我面前，而又不用害怕年老或为了老婆而害怕年老而胆怯，因为我真的以为女人是年纪越大人越美的。在我眼里，

我老婆已经比少女要美得远了。毕竟少女还只是个幻影，我们说不大准她是属于现实呢或是属于幻景。莫非这已是最崇高的造化了？是的，就让幻影去相信这个好了。而她作为母亲又是完全属于现实的，而母爱也不似青春的憧憬和预兆，而是真挚的同情的不竭泉源。倒也不是说这一切当时就已作为可能性出现于少女身上了。即便如此，可能性与现实性毕竟还差一截。但到底不是这样的。正如母亲的乳汁并不一开始就存在于少女的乳房中一样，她的同情也不是一开始就存在于少女心中的。男人中间是找不到类似的变异的。倘若我们可以开玩笑说男人只有长了智齿才算是成熟，那我们完全可以相信女人只有做了母亲后才能算成熟，因为只有在那时，她才存在于她全部的美中，存在于现实的美中。让那个想入非非的娉婷的淘气的快活少女在草地上蹦跃去吧，让她去戏弄每一个试图揪获她的人吧。喏，我也欢喜看看这情景的——可现在，现在她被俘了，被囚禁了——确切说来不是我俘虏了她（这是多么胡说八道，多么狂妄的愚蠢呀！）确切地讲也不是我囚禁了她（相形而下监狱是多么不堪一击的东西了啊！）；不，是她自己囚禁了自己，她就这么带着枷锁坐到了摇篮旁；她被囚禁了，可她却拥有了完全自由，无限的自由，她通过它将自己与儿女们牵系到了一起。可以肯定，她将甘愿死在她的巢内。

这儿我随便插上一句。为了尽量将这事情说得无伤大雅，我假设是母亲对儿女的偏心才使丈夫妒嫉的。嗐，天哪，这妒嫉一会儿就消失了。我这儿已提到了妒嫉这个词。它是一

种遮天没日的激情，“一头亵渎着它三餐之肉的怪兽”[1]，愤怒也是一种遮天没日的激情，但并不就可以包含一种崇高的义愤。妒嫉也是如此：在崇高的爱情中也有一种刚正的义愤，如果那可怕的事发生了出来，它会真的受到打击或冒犯的，这说穿了也是灵魂的正常情形，说起来也没什么可责备的；相反，我正是这样要求着一个丈夫的，这样他的灵魂最终就会向得罪了他的她表达敬意，对那个他可以说是给予了极其高尚的地位，使她能冒犯着他的她表达了敬意。我将灵魂的这一情形看成是爱对于一个已死的人的道德上的哀悼。另一方面，我知道生活中有的是恶魔般的力量。我知道有一种不值得受人颂扬的无畏，它受着一个邪恶的幽灵的折磨，只想着成为一种纯粹的精神，向往着在与噬人的妒嫉一样使人反感的情形中仍保有某种力量，一种保持冷漠，用智慧来彻底封冻的力量。因为有一个烈焰吞尽一切生命的地狱，也就会有一个通过冰冻来杀灭一切生命的地狱。

但我是甚至连母亲都不去妒嫉的。作为母亲的女人的生活是一种无限缤纷的现实，我的爱就是每天发现新东西，也仍忙乎不过来。作为母亲的女人的生活从未有可以被称作最美或最有趣的时候；她总是处在有趣的时候，而母爱又是像赤纯金子那么柔活的，可以随意延展的，却又保持着全整。而丈夫的快乐也是每天都新鲜的，即使他消受了它，也不会被消受掉的，因为它就像英灵殿的祭品，即便他不靠这个糊口，多少仍可以肯定他不是光靠面包为食的，一定也是以他看着

[1] 见莎士比亚《奥赛罗》第三幕。

那做母亲的言动时的自豪的钦佩为食的——在自己的屋内，他以面包和游戏为食。

而母爱遭遇着多么纷繁的冲突，当自我克制自我奉献的母爱胜利地经受过考验，她是多么美丽了啊！我得承认，这儿所说的并不是人人皆知的母亲怎样为孩子献出一生。那听上去太高尚了，太伤感了，没带一点婚姻的真实印记，它同样能在细微的事上体现，能一样地显出伟大与可爱。每次我见到，即使不指望见到也不时能见到这个，比如在街上，每次我要惊叹这个。最近我总是迈着要务在身的步子从城市的这一头赶向法庭，去宣布一次判决。那是在下午一点半。我的眼睛无意中落到街对面一个场景，是一个年轻母亲领着一个幼童在散步。那小家伙有二岁半左右了。由这母亲的服饰与容貌看去，她该属于一个更高贵的阶层，因此，看到她出门未跟着男仆或女仆，我很是诧异。我一下子就忙着猜测开了：兴许她的马车就在另一条街上，兴许就在附近的哪座房子前等着呢，兴许她只要走几步就能到她住家的房子的，兴许她……等等。我还是止住猜测吧，我希望读者会感谢我如此严肃地去寻找老实彻底的解决办法。但毕竟这情景还是很让人诧异的。这是一个乖巧的男孩。他什么都要好奇地张看几下，总是停下来，看一看，问："那是什么?"我赶忙戴上眼镜，以便看得更清楚些，更痛快地来欣赏她遭遇每一件事时所表现出来的可爱的举动，温柔的母性，注视这小亲亲时的洋溢着爱意的欢喜。男孩的问题把她问住了——也许从来

没有人告诉过她某个智者[1]曾经说过的话，即，与孩子的谈话是最最烦难的考试，也许她所属圈子里的人们仍以为这算不得什么艺术——所以，被一个小讨厌逼到这么个窘境里，而他的问题又提得这么响亮，路人纷纷转过了头来，而这又发生在熙攘的十字路口，这尴尬该是多叫人下不了台呀，尴尬！——我怎么一点都没发现呢？母性的喜悦明明白白地印上了她的脸面，这情景并没有冲扰了它。突然这小鬼头站着不动了，要她抱着走了。这显然违拗了他们一开始达成的理解，是对他们的盟约的背弃，因为要不然她会带着女仆来的。这可难办了——在她却并不觉得。她带着世上最可爱的神情抱起他，径直往前走去，也没转进边街避人耳目。在我眼里这是比游行队伍还要美还要庄严的，我虔诚地跟在他们身后。有一两个人转过了头，她什么都当没看见，没加快步子，她是完全沉浸在她母性的幸福中了。我做过审讯人的检察官，在观察人的脸这方面已有些造诣，生怕丢了饭碗，所以我可以做到面对尴尬的场面脸上决不生出一丝别扭，总是将怒气闷在心头，不敢当时就不耐烦；一点都不敢在面孔上表现出任何反思。正如她在自己的房间里抱着小孩晃悠一样，她就这么抱着小孩走在闹市区了。母爱是愿意为孩子献出生命的；在这一冲突中，母爱在我看来一样是美的。就算错的是他，就算他已蛮会走路了，就算这都是他调皮捣蛋——回了家也不会去拿他怎么样的。难道换一种情形就会两样的吗？除了那母亲反思了自己，还能有别的吗？也许很少会有像遇到了一

① 哈曼《文集》第二卷第424页："回答孩子的问题是最棘手的考试。"

桩不起眼的事，而这不起眼的事硬是使母亲难堪了一番，这样的冲突更容易使软心肠的父母犯错误的。孩子也许稍稍有了些别扭举动，这在家里都是可以一笑了之的，孩子很难想到这是错了；接着客人来了，爱虚荣的母亲想出出风头了，瞧，这孩子鞠躬鞠得有一点异样了，母亲发了怒——并不是为什么了不得的大事，但对她自身的反思使这无关紧要的事重大了起来。唔，是啊，要是这孩子倒在地上磕破了头，或者冲到离马车太近的地方了，要是事情涉及到冒着生命危险去救这孩子了，这时我就能真的见识到母性的真情了，但眼前悄然的流露在我是同样美好的。

表现在日常生活中的母爱是和表现在关键时刻的母爱一样美好的，说实在的，也只有在日常 生活中它才能真切地表现出来，因为它在那儿是最本色的；因为在那儿，它并没有从外部的灾变中接受力的推动或增援，它是自己启动自己的，自己营养自己的，以它的原始本能驱策自己；它是不摆架子的，总是风风火火地干着它可爱的工作。那闯入这世界到处寻访我们称之为千喜的花儿又没找到的男人是够不幸的。那最多只会以为他邻居种养着这花的男人也一样不幸的。那懂得该怎样体玩这名叫千喜的花儿的丈夫算是得着幸福了。假如他是在自己的居室之外发现他的千喜的，而这花儿可不像那神奇的一千年只开一次，开了就大放异香的富丽的名妍，它是更神奇，每天都开，甚至到夜里都不闭上的。他尽管快活地在家中讲述他在外面看到的好了。昨天，我跟妻子说起一件吸引得我没心思去听布道（而我平时是从不分心的）的小事情。也许这弄得我分了心的年轻母亲不该将小孩子带进教

堂。也许——但我还是能原谅她的，因为她肯定是不愿意在她不在的时候将小孩托付给女仆。我这么说是完全把她当作上教堂的母亲，而不是去那儿兜风一下的夫人的。别误解了我，仿佛这事是凭呆教堂内的时间长短来决定的。哪儿的话。我倒更相信只有因家务几乎脱不开身，怎么抓紧赶还是到了牧师说“阿门”时才赶到教堂的可怜的女仆姑娘，才能够通过上教堂带回家一份祝福；在别的方面都有的是时间的夫人之类，当然能优哉游哉地去上教堂的喽。这么看，我们的这位上教堂者到的正是时候，与她同来的还有她那小小的骚动；可我深信，这布道，这整个仪式里再也找不出比她更虔诚的听众了。她被夹在了教友中间，教友中这一突兀的一员，这小孩子，被安顿到了座位上，大家以为他会像一般人那么坐着的。小孩子可没替他们着想。母亲俯首了，一边祈祷一边将手帕覆在眼前。远在她抬头之前，这小不点已跳下座位，在座位之间乱爬了。她继续祷告着，完全跟 没事一样。等做完祈祷，她重又将他安顿到座位上，跟 他说了些话，大概是责备了他几句。仪式开始了，但这游戏在此之前已经开始了，这小家伙似乎就盯着要在这上上下下的游戏中找乐子了，到现在为止，他一直坐在他母亲的右边，他右边坐着一位夫人，而他母亲坐在整排座位的端头，这时，座位要换了。首先一定得看看门是否关住了，接着母亲就移坐过来，与他平分位子，把座位排的角落归他处置。他没吵，却像一个惯于由着自己性子来的孩子，他抓过母亲的阳伞玩了起来，只是当他想沿着座位爬得更远一些时，他才知道被挡了道。母亲仍沉浸在她的虔诚中；只有牧师停下来时，她才盈盈爱意地望一望沦

于下界的这小家伙。见孩子正高兴得满脸红光，她又带着全心的虔诚转向了牧师，去听他讲什么了。能把兴趣如此地平分，即使孩子打搅或至少似乎要打搅或正要打搅她时，仍这么爱怜着孩子，不对孩子作愚蠢的要求——因为许多父母都要求儿女有几乎比他（她）更大的虔诚，还一味地苛责他纠正他将他送回原地，硬是弄得孩子和他们自己心烦——能如此地一分她的兴致，能同时全心全意地沉浸于她的虔诚之中，这不正是母性的美丽体现吗？不起眼——呀，是的，但正是在这不起眼的情形中，母性才表现了它本质的美。

不过只有已婚男人才领略得了母性的美丽成就；也只有他具备了真正的同情，这同情产生于他对这一重任的无限涵义的严肃体察，产生于促使他去作新发现的生存的快乐，虽然这快乐并不因此而确切地以言辞和喜悦流露出来。抑或是妒嫉和邪恶的激情使丈夫看得清看得远，时时保持了警觉？难道忠贞的爱就不能做到如此，呃，不能使他更警觉？抑或是聪明的处女要比愚蠢的处女警觉得更久？莎士比亚拿来描述骗子的话，是对已婚男人的最好写照[①]："一个见缝就钻的人，有一双在什么事上都加印莫须有的好处的眼睛，虽然真正的好处还没影儿"——这就是说，已婚男人这么做的时候，心中是暗自高兴着的，这高兴表明他并不假装是老手，而且他也并不莫须有地编造什么，他几乎没什么机会得着这些便宜。

做了新娘的女人是远比少女美的，做了母亲，就比做新娘时还要美了，做了妻子和母亲之后，她成了一句说得很得

① 《奥赛罗》第二幕中伊阿古描述卡西欧的话。

时得体的妙语了，而随着年岁的增加，她还会更美。少女的美对很多人讲是一望即知的，它更抽象，更广大。纯洁的不纯洁的样样件件都簇拥着她。然后神就将他推举到她眼前来做她的恋人。他确乎看出了她的美，因为我们是人人爱美的，这可被理解成爱就是看出美来。因此，美就这么着从反思的鼻子底下蒙混了过去。从那时起她的美就更广大也更具体了。做妻子的再没有大群的崇拜者簇拥在身边了，她甚至都不美了，她只有在她丈夫眼中还是美丽的。她的美越具体，她就越难以用普通的衡量和分类标准来评价了。莫非她因此而不美了一些？难道每一个作家就因为一般人读了他的作品之后什么也没发现，而一个以他为唯一研究目标的读者发现了越来越丰富的内涵，就可以说他缺少了丰富的内涵吗？人类艺术作品是不是因为完美，才使它总是远看时更美？是不是因为田野上的花儿有缺陷，正如所有上帝的作品一样，才使它越细看就越精致，越美妙，越动人？

但假如一个幸福中的妻子和母亲有这般的美丽，或者说假如对于她所属的那个人而言她是一笔恩赐，就算在她不幸时，在她贫穷无告时，她还是比少女要美得多的。要让她的孩子死去试试看，瞧瞧这伤心的母亲吧。肯定没有哪一个人能像母亲一样在孩子降生时带着这么巨大的快乐来迎接他，也肯定不会有哪个人能像母亲一样在死亡将孩子夺走时那么伤心的。而一种完全是既理想化又真实的哀伤是最最富有诗意的哀伤——要么就让丈夫死掉试试看。他身后什么也没能留下来，周围人这么说，可是，他一定会留下一个悲痛欲绝的妻子。由我看，他等于在身后留下了一笔不竭的财产。让

一个少女失去她的恋人试试看，尽量劝她不要伤心得那么揪心，让她保持对他的记忆，可是她的伤心却是与她的回忆那么抽象的；要去做悲痛欲绝的妻子日日尽责的安魂弥撒么，她又缺乏这一资格及其非同寻常的必要条件。说实在的，我可没有想在身后留下广大响亮的名声的打算，如果到时依然这样了，假如临到那最后的一件事——死——时，我仍必须迈出那最后的一步，抛下我所爱的人，我的妻子，我在这世上的全部幸福，我是不干的；万一我将她留在身后替我伤心了，那我留下的也是我死也割舍不下的，是啊，我留下的是我最不愿抛开的，它是比诗人的歌唱或一座无数次以无数的方式记载着我，拿它自己的血肉来贴补我的青铜雕像的傲世的不朽更万古长青的——就让做妻子的去经受最残酷的命运好了，让她误嫁了薄情郎好了。与这每天的折磨相比，受骗的少女的痛苦又能算得了什么呢？与这一千万张嘴同时伤悼着的悲惨，这一无人忍看的不幸，这一谁也无法追溯的悠悠的痛苦相比，她的伤心又能算得了什么呢？而估计就因为无人能追溯它，所以我们就忘了做妻子的要比少女美得多，诗意得多了。黛斯德蒙娜因为她“崇高的生活”而伟大了；我们因此才崇拜她的，可是由她天使般的忍耐看，她应该是更伟大的，这忍耐要是被描写出来，一本本的书能厚得最大的图书馆都盛放不下的，尽管这么去填补妒嫉的无底深壑还是得不偿失的，填在里面就跟什么都没填一样，却差一点就煽起了激情的饿火。

但女人到底是两性中的弱者。这话说在这儿听起来怪不得体的，因为她显露出来的样儿几乎不是这样的。实际上一

根丝弦完全可以牢过一条铁链的，而真的，缚住芬里斯狼的链子就是眼睛看不到的，是某种根本不存在的东西。而要是女人的软弱竟然也是这样的呢，要是它也是一种以软弱来表现它的力量的看不见的力呢？假如我们一定得允许反对派使用“两性中较弱的一方”这一句话，行，让他去用好了，这句话的日常用法是站在他们那一边的。不过我们必须时刻牢记着别去草草下结论：个别的例子构成不了规律。当然我这么说并不是想否认少女是很可以看上去古怪的——甚至可以是滑稽的，假如我们不要脸得笑了出来的话——当她在危机中被推向彻底的幻灭，被卷进男人很难抗拒的，将她拖离了漩涡时。可谁说她一定得陷进那样的危险中呢？同是一个少女，如果被悄悄地谨慎地柔情地对待，她完全可以成为一个做着母亲和妻子的尤物的。对此，我们不应该觉得好笑，因为看见大风暴刮走了一处本来可以平安舒坦地居住的庇护所，心里一定会生出悲恸的。女人决不应当坚强得使遭幻灭受打击成了男人的事。假如他是顶天立地的，那么女人站在他身边也会顶天立地的，两人一联手，更是站得比单独站着更顶天立地了。

这一反对意见的问题在于，那些把女人说成这样的人，只是审美地来考究她的。这等于又回到了那同一个老掉牙的讨好的又是侮慢的，挠着了痒痒却又欺侮了人的说法上去了：她一生只拥有一个瞬间，或者说只有一个短暂的时期，那就是她的青春的新芽的初绽。但任何想恰当地谈论她的坚强与软弱的人必须先看一看全副武装的她，看一看作为妻子和母亲的她。苛重的力量考验不应该要求于她，她也并不想这样，假

如谁硬是要来计较力量，那么，一切力量的首要条件或本质形式，就是忍耐。这方面，男人恐怕无法与她比试的吧。况且，每一个强装出来的动作都需有多大的力量才行呀！而虔诚除了是力量的隐秘的发泄，一种由力量的对立面，软弱，表现出来的力量的发泄外，还能是什么呢？例如，一个人在自己的梳妆打扮上的趣味与讲究也许是通过他的不经意流露在我们眼前的，不过这种不经意并不是每个烤面包的小伙子都能掌握的。经由巨大努力创作而成的圆熟的精神成果所具有的简朴，也并不就是神学院学生所崇尚的简朴。假如我想象有两个演员，一个扮演唐·璜，另一个扮演司令官，在司令官抓住唐·璜的手而唐·璜拚命想挣脱的这一场戏中，我问各位：他们哪一个用了更大的力？唐·璜是被动的受苦者，司令官坦然地伸手站在那儿。可是我还是要支持唐·璜的。即使扮演唐·璜的那个演员只使出来一半的力，他仍会使司令官踉跄的；而要是他没有尽力绞扭，那效果就出不来了。那他会怎么样呢？他使出了一半的力来表现他的痛苦，用另一半来扶司令官，而看上去却又想全力从司令官那儿扭脱出来，可他又攥住了司令官，怕他踉跄。现实中也是如此（因为这只是一个傻兮兮的传说而已），在妻子这件事上也是如此。她挚诚地爱着丈夫，她是时刻都想望他成为主人的，而这正是他看上去这么强大而她这么虚弱的原因了，因为她用上了她自己的力量来支持他，而又是通过奉献和服从的形式来使用自己的力量的。呀，多了不起的软弱！虽然观众相信司令官的力量压倒了他，虽然凡夫俗子们会去颂扬男人的力量，以此来贬低羞辱女人，已婚男人对此却另有看法，况且受骗者

总比那未受骗者更高明，更理直气壮的。

再者，人们是以各种方式来衡量力量的。当哈格勒·邓斯克[1]硬是将铁手套里的汗渍挤捏了出来，这就是力量了；但要是谁将一只麻雀塞到了他手中，他恐怕会无力得不知怎样捏它才好的。我就引一个更高一级的例子吧。上帝的万能在创造万物这件事上显出了其伟大，但它使小草也能在自己的季节里破土而出的广大的节制与柔情，不也一样显出了它的伟大么？分工给女人的是较不重要的工作，却要求着更大的力量，因为这工作是较重要的呀。她选择了她的工作，欢欢喜喜地选择了它，同时又以不断赋予男子更吃重的力量为乐。至于我呢，我相信妻子是能制造出奇迹来的，再是传说中惊天动地的业绩，我读了也都能理解，而她用来遮披美化我们尘世生存的精湛的刺绣，却只会使我望洋兴叹。

我们脑子里认定女人是两性中较弱的一方，这一吹毛求疵者的笼统之见更确切地是说她青春的第一个瞬间是所有的赞扬都道不尽赶不上的，然而这瞬间过眼就不见了，她的力量成了一种幻影，她剩下的真正力量只是尖叫了——当然我们可以从这上头挖掘出一些很是蹊跷的事来。让·保罗在什么地方说过："对于这些正割余割正切余切而言，一切都是古怪的，特别是那中心。"正因为婚姻是中心之物，女人必须被放进它的关系中来看，男人也应该被放进这关系中来看，所有对两性的某一方的谈论和反思都会乱了套的，是卑俗的，因

① 传说中的丹麦英雄，据说他曾挤捏一根铁棍，用力得在铁棍上留了指印。

为对于由上帝拉拢，生存又替它们各自专门设计的东西，思想也必须将它们放在一起思考才对。当男人已动了拆开它们的念头，这无疑会使他觉得弹回到了女人身上，而实际上他自己却变得十分滑稽了，成了一个不可一世，忽视生存用来束缚女人和他的那一种关系的笨大。

如果事情真是这样发生了，这个“爱乱问的学徒”(因为不管我们在被嘻嘻哈哈地称作情爱的疆场上怎样久经磨练，即便我们是无赖，或者是更常见的那种满嘴空话的人，我们的语言还是习惯于称他为爱乱问的学徒的）——这爱乱问的学徒于是就扯到了伦理范畴上去了。但这最多只能被看作奇思异想;因为为了冒犯女人或想要冒犯女人而动用伦理范畴，这一点不合伦理的脾性。这样地将女人很柏拉图地贬低为不完全的形式的异教与为她的伦理要求进行辩解的基督教的混杂我还从未见人照搬照抄地实行过。所以，一个能如此自负如此不可一世，就这么明目张胆地表露自己的脑袋瓜，一定是混浊透顶的。

另一方面，由女人引起的异议带有某种深刻的揶揄，当它是乐呵呵地，是的，甚至是对那该是将她贬低为纯碎的幻影的伤心命运带着同情提出来时，不会不带来悲喜交集的效果。它坚认她是两性中较弱的一方。悲剧就在于幻影蒙蔽了她，外在地又通过男人的殷勤对她作了隐瞒。仿佛生存整个地在与她捉迷藏。这正是揶揄的好材料。多可惜，这整个的事实只是虚构。最崇高的事这时都用最最动听的话语加到了女人头上，都到了——是的，甚至远远超过了——异想天开的境地。生活中一切了不起的事都得归功于她了。在这一点

上诗歌和殷勤这两者的看法是一致的，而揶揄自然是最最殷勤的，因为殷勤是揶揄的母语，在它将整个事看成骗人的鬼话时，是最最殷勤的。女人在这世界上的生存成了穿彩衣的小丑们的哑剧游行了，而揶揄则成了殷勤的司仪。这游行使人想起了霍夫曼故事中的那个疯子老师，他将手中的直尺当成了权杖，优美地向左右欠身，然后宣布他的将军打败了郎格伯德人，现在正凯旋归来，接着就从腰间口袋里掏出二三株丁香，对在场的人说："请别嫌弃这代表我的光荣的小小纪念品"。揶揄五体投地了，带着极其谦恭的神色深深地鞠了躬。

这异议的优点是，它明显地带着虚构的印记，连最虚弱的都冒犯不着的。相反，它很逗人，甚至意趣盎然，我们完全可以沉湎其中，除非我们还稍有一点顾虑，看出这完全是严肃地假装出来的。假如这异议想来解释人类生存中的什么，我们转瞬之间可以将它还原为最笼统的表达：婚姻或任何与女人的关系都是一种不得已，她是在不幸的爱情中达到其最高现实的，而且在这方面，她的内涵是很不明朗的，她根本没有指明任何正面事物，而反面地看，她的内涵触发了那个不幸的恋人的思想力的觉醒。这异议于是就缩成最简短的表达了，同时也被推到了荒谬的极致——而这异议本身颇有让整个的生存走上同一条道路的架势。将生活的整个内容弄得这么简明扼要实际上表明了魔鬼的迫不及待，凯撒的风风火火——不是去征服，而是去丧失。伦尼伯格在什么地方说过，有些人大笔一挥就远远地蹦出了可靠的理智之外；那迫不及待的思考者也是这样的，他甚至都等不及动手写上那个陈述他前提的从句了。这些人似乎是把奥古斯丁关于单身生活的话

当了真，单身汉生活有助于使神的国家更美好，使世俗生活更广阔，但只像是在玩笑中当了真；因为我们无法指望一个提出这样的异议的人会有像奥古斯丁那样的宗教背景。但作为一种世俗的生活观，它实在是太“匆匆”了（女人常常这样谦虚她信写得不好），而且它通常也等于在责备女人信写得不好，即，它总是包含……许多个“又及”。我们大可以学着哈曼，冲这样的匆匆者帖切地大吼一声“呸！”（他当然是将已婚男人看成懒汉的喽）——要是来得及大吼，而那人还没走远，“上衣的后摆还留在后面”的话。

我还是回到爱这一主题上去吧。它好端端地还在那儿，没有任何思想在追逼它，它仍是那超凡之物。婚姻的决断非但没想颠覆它，反而以它为前提了。但爱决不是婚姻，光是决断也不成其为婚姻。有些人可能会以为，正是因为生活和生存的可悲缺憾，所以爱才不能捅开一切，硬是挤撞着向前进，而不得不接受婚姻的护航。远不是这样的。事实正相反。爱穿透了整个的生活，婚姻当然也不例外。不让婚姻介入，这是对爱的侮辱，仿佛爱是很“直接的”东西，无法由决断来规囊它的。另一方面，如果一个天才照我们看已具备了与他的天才的直接性相当的高明的决断力，而且像成了自己的欠债人似地承担起了他的才干该承担的义务，这对他就决不是侮辱了。要是我们说他缺乏决断，或他的决断与他的天才不相称，这才是对他的侮辱呢。我并不是说随着天才的消减，决断应当一点点显露出来，使他最终重又肩负起决断，成为与他饱含天才时完全不一样的一个人。相反，这美好地表明，决断是与天才同存的，而且好歹是一样了不起的，那通过上天

的恩典接受了直接性馈赠的人等于由决断将自己献祭了出去——而这正是婚姻的美好意义。

而且，在婚姻这一情形中要比在天才那情形中更容易证明这一点，因为爱本身也是后来才出现的直接性，它是在意志应该成熟到能形成爱所能理解的跟直接性一样具有决定性的决断时，才上场的。照这么理解，婚姻是对爱的最深刻最高明最优美的表达。爱是神的礼物，而在婚姻的决断中，恋人努力着想与它配称。一缺了决断，生活最是无忧无虑，也是不得体的，正如毛头小伙子急着结婚在精神上讲是不妥当的一样。

我还将要研究这同一课题，对它作进一步的探索，不过这一刻我们最好还是从侧面来观察一下，先停下来考虑考虑紧要关头的爱是怎么个样子。我们此处在经验领域所指出的东西，当然不应当，当然也不能被用来说爱的不好，而只是想来阐明它。对于爱，人们总有说不完的话，某些人的乐此不疲真比得上"雌山羊的啃草根"，对于爱的奇迹的到来总是不肯死心。但困难也正出在这儿，魔鬼趁恋人们没注意，偷着撒下了罪恶的种子。就连勾引家也是将爱当成一桩他无法赠与自己的事物（而只有乳臭未干的学徒和吹牛大王才会去大谈征服什么的），他身上恶魔般的精神促使他作出恶魔般的决断，下决心要将享受压缩得越短越好，由此，他想，也就越紧张越精彩了。由于这恶魔般的决断，勾引家从罪恶这一点上说是太了不起啦。他也许还是会伤害人的，他的生活也许会被毁尽，虽然这决断远比真正的勾引家的决断纯洁无辜，也需要着更纯洁无辜的外表，因为这中间，时间湮没了进来。

这样一个男人侮辱了爱；他还称不上罪恶，不足以形成恶魔般的决断，但又好不到能形成善心的决断——说得具体点，他还好不到能成为我所讲的意义上的丈夫，从这一高尚的意义上讲，男人只有具备了从神那儿接受恩赐的福气时，才够做丈夫的资格。

假如我必须举一个曲解爱的例子，我得提一下歌德，也即在《我的生活》中所刻画的他自己[①]。他的个人生活完全是另外一码事了，我不想来作什么判断；至于他的诗歌创作，我觉得也没有足够的审美能力加以评价，但有些事我还是颇能体谅的，能像一个孩子那么一看就懂的，而有一件事确是婚姻所不能懂得的，虽然大家都说这已被玩笑调和了；婚姻不懂什么叫玩笑，除了勾引家的坏决断，好决断还另有一个对立物，即溃逃与躲避。

《我的生活》刻画了一个不是勾引家的人物，他太有骑士风度了，做不成勾引家的，而这骑士风度从精神上讲（我们必须从道德上来理解）却远比勾引家的骑士风度低微得多，因为它缺乏恶魔般的决断，而这决断也是道德上的——那就是说在道德上讲它是坏的。不过，这样一个存在物在这世界更容易被原谅，太容易了，因为他是真正在恋爱的——但渐渐地这一时的情热冷了下来，他犯下了错误，他“文质彬彬”地退了出来，半年之后他知道怎样找借口，找好的借口了，来证明这恋爱的破裂和逃避是明智的，几乎是值得颂扬的：毕竟这是一件琐屑小事，她也只是一个乡村小美人；情欲的成

① 更确切地说是弗雷德烈克，见歌德的《诗与真：我的生活》。

分太多了，事情也就甭想长久，等等，等等……因为这一类的陈词滥调你想挖出多少就能挖出多少来的。借助于这半年功夫，借助于透视理论，爱的行动成了一桩幸免的事故（这不光是对爱的不虔诚，而且是伦理上的弄虚作假，是对自己的嘲弄）了。我的反思一旦发现连这样一种生存居然也被认为是诗意的生活了，我眼前什么都会乱套。我仿佛觉得自己坐到了调解法庭上，远离了直接性的勇毅，远离了决断的宽宏，远离了爱的天堂，远离了决断的审判日了——仿佛我坐到了调解法庭上，被庸俗势利的腓力斯人包围着，听两个才华横溢的律师以诗意的创造力为一桩可疑的行为辩护。因为真要是这辩护律师自己（如歌德）就是这些庸俗恋爱的主人公呢，我们一定会失去耐心，从道德上讲是如此。这些庸俗恋爱决不是那扮女主角的个人的错（无论是诗也好，是真理也好，一切的光荣都归于歌德），因为据我回忆，没有理由认为他们两个中的哪一个抛开了悲剧去演轻歌剧了。因为一个乡村小美人虽然会不幸到误解了他老人家，只要她仍然是真心对待自己的，我由儿时所受的教育（我现在比那时高明不了多少）知道她还是会由田园剧进到悲剧中的。另一方面万一他老人家阁下不幸到居然误解了他自己，而且在纠正的过程中反而错得更远了，我由儿时所受的教育（而我现在是比那时高明不了多少的）知道，他已抛下了悲剧和戏剧，落进了轻歌剧。

时间有一种奇怪的力量。倘若《我的生活》中的那位诗性人物预先看出一切的事要不了多久都会过去，或者没预感到这一点，也不想另找办法来纠正它，至少他会正派得将自

己认作一个无赖的，那么，他就能被当作勾引家而受谴责，每次走近一个村庄，都会有警钟响起的——可现在，他现在却成了骑士啦。是啊，也不好说真是骑士，只是我们毕竟生活在骑士作风盛行的时代，他还是颇有些骑士风度了……一个大人物，对他，"做下了恺撒，就什么都做不成的"[1] 这句话绝对贴切。过去一些时候了，他自己也为这破裂的关系而忧伤了，不过他会尽量小心着不让自己被当作这破裂关系中的人物；他也为这可怜的姑娘忧伤了一下，不是装的，他真地忧伤了——是的，真地忧伤了！却斯文得过了头，这同情这安慰兴许只会增加痛苦。这破裂本身，更一针见血地说，这彬彬有礼高高兴兴的分手协议，才是事情中最最伤人心的一部分：男人不肯将任何与自己订下协议的姑娘看成不许拖欠的债权人与这一骗局，这一破产者死不肯承认他所有债务的骗局，确是其中最最令人作呕的一部分，可是，他正是通过这一彬彬有礼，才买通了世间的原谅的。呜呼，这伤心的有情郎！他伤心的不是自己命运的乖戾，不是这瞬间的极乐，不是这张在精神世界才有效的期票，也不是他的罪孽：这样的伤心由这诗性人物看来是该称作忧郁的，因为他分明是在悲叹这时代，加上他自己，由于读了英国作家，比如说爱德华·杨，而忧郁了。是啊，怎么不会呢？人是天生了一副忧郁的性子，听一次布道都能忧郁他的，假如这布道跟爱德华·杨似地也是灵气所钟的话。但爱德华·杨是绝对谈不上忧郁的。

---

① 恺撒·波吉亚的座右铭。

这样一种生存从根本上讲几乎算不上是一种范例，可是却阴错阳差地自承了范例的特性，或者就因为它代表的是不规则的尾形变化，因而就具备了范例的特性，不过，很多人的生活都是照了这一模子铸成的。我们不敢说这些人全是照着它来形成自己的生活的，因为他们太纯洁无邪，想不到那上头去的，而且他们的纯洁无邪就在于事情真发生在他们头上时也不知道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的。有时，这样的人们真算得上是追求理想的热血勇士。下赌的人很少能通过输钱学到什么教训，这些人也是，一次次的恋爱并没有使他们吸取教训。这话当然不适用于《我的生活》中的那位诗人的，他太了不起，不会吸取不到教训的，他太高强，不会收获不到好处的，倘若他道德上的热情是跟他的才华一样耀眼的，那他，而且只有他，能发现并解决关于有没有一种在最深层的意义上无法与婚姻共存的独树一帜的智性的生存这一问题。回答说我们会爱许多次，说我们是分几次发挥自己的优越性的，这只是挡开了问题而已，这既没有在审美的意义上，也没有在道德的意义上实现我们可称之为一个有德行的男人对生活的较严肃的期望。那个诗性人物无疑吸取很多很多教训——真的，新近的哲学已把对“歌德的诸种诚实方法”的谈论看作是责备他的话了，歌德也是这样地带着向人布施的优越感微笑着面对克罗普斯托克的，因为他太关念梅塔，他的已嫁了别人的初恋，想她会不会在另一生中属于他。

那么，这样一种生存会有个什么样的结果呢？它并不滞留在爱之中，也绝没有决断从天而降。反思要捕捉爱，使决断产生，却找错了靶子，它成了对爱的反思了。所以说，我

要拖延着不指明后来会出现什么，使属于决断的反思不得不把爱丢在一边，去照应完全不同的事。所以《我的生活》中的那个诗人什么决断也没做，他不是勾引家，他没成为已婚男人，他成了……行家，老手。

诗人生存自身在多大程度上该成为一首诗，以及他的生活该以多大的折射角度与他的诗歌相联系，这我不想来妄自裁决。不过，有一点是肯定的，像《我的生活》中的这一种生存，一定会影响到诗歌创作的。假如这就是歌德自己的生活，似乎就能说明为什么歌德的作品中我们最念念不忘的是他的哀婉了。直接性哀婉他是不具备的，可他也并不孜孜以求最高的哀婉。每次危机一显现在诗人眼前，他跳脚就逃。他向所有可能的方向逃跑。他说到他生长于严酷的宗教氛围里。这是童年时的印象。肯定不是我们随岁月流转就会抛在脑后的那些疯疯癫癫的恶作剧之类，在宗教这件事上，有一个煞是严肃的事实：我们只有在幼时才能将那最好的学到手，才能获得永远永远不会被替代的公设假定。在他稍后的生活里，这一宗教印象几乎左右了他。这就成危机了，而且是完全自然而然的；个人越在理智上有才具，他面前保留或恢复他幼时的虔诚信念的任务也就越艰巨。而这位诗人是怎么做的呢？——这诗人在另一处地方[①]说到他为了让自己习惯于黑暗，不惧怕黑暗，不因看见尸体或因夜里一个人在坟场而吓丢了魂，作了各种练习。他跳脚逃开，他在宗教和身己之间

① 《歌德文集》第十五卷，第252页。

设下一段距离，他躲避与人的一切接触[1]。老天呀，一个人走在黑暗中时害怕是可以有一点点的，但总不至于害怕到这样呀；可是当问题在于在儿时的印象这事上对自己保持真诚时，当问题在于去搏斗去舍弃对生活的每一个需求，舍弃对高位显爵的指望，不为父母的珍贵记忆而搏斗（因为虽然那个诗人再三回忆到他的母亲，难道他能相信在他母亲或父亲眼里，任宗教如此强烈地左右了自己的孩子这件事，是一点不算什么的么？），以他们认为必需的唯一一样东西的名义，去与死者共享信念，以他们认为唯一必需的，他自己在幼稚的童真里作为一个专注的灵魂所一度接纳的东西的名义，去搏斗。（虽然这只会走向绝望），而他却溃退；撤离了——在这关头，他居然跳脚逃开了！这不正好说明他的诗歌中缺少哀婉成分吗？万一这诗人真是歌德自己，这不正好表明这位任何片言只语都像圣典似地被收集，被编纂，被阅读，被崇拜的偶像化了的英雄，这被称作思想领域的国王的偶像化了的英雄——就连他，用最不过火的话来说，居然也是永恒的宗教领域的无冕之王了？大家都认为在歌德坚实的理智中，心灵的迷误，特别是心灵中的忧郁，能得到很好的疗救，他自己就懂得该怎么躲避它们。多么离奇呀！每个人凭了他儿时所受的教育就能知道，对于有忧郁倾向的人而言，分神他顾是最危险的事了；是啊，对于没有这类倾向的人也一样危险。所

---

① 克氏曾在早期的日记中写道："总是朦胧地忧惧着，竭力不想与人过从太密……不愿像飞蛾那样投到离火焰太近的地方。"（《日记》第一卷，第 75 则）。

以，当他多少已长大一点成熟一点了（真要是他相信聪明人与头脑简单的人的区别在于他能懂得头脑简单的人所懂得的，而且比他懂得更多，而且无论如何能比他多懂一点，并且真要是他不相信聪明人的区别在于他唯一不懂的事正是头脑简单的人能懂得的）——他竟不知道逃离一个重任，却把自己和自己的灵魂寄存到了以前或以后的忧郁中，这多叫人想不通！但歌德却知道怎样以另一种方式来逃避忧郁。他通过启发人的情爱来收效。

那些更称职的批评家们也许会与我一样认为歌德作品中的女性是他写得最高明的人物。可当我们近看时，连她们中被写得最好的女性也并不是由真正的女性思想力来加以透视的，而是照着那知道怎样去发现迷人之物，怎样将火炭引燃，但同时也知道怎样以高高在上的得意神气来俯视这一火焰的暧昧的观察者的眼光来透视的。她们是高度可爱的，浓浓地刻画成的，被贬抑为女性，在人格上受了玷污的并不是她们，因为在知道怎样去享受，怎样去找乐子而又知道怎样在欢乐过去之后在它与他之间设置一个距离的高高在上的智性眼里，这一举动几乎是正当的，至少是无辜的。

在运用这一距离理论方面，《我的生活》中的诗人可谓大师。他自己就热心地介绍过这是怎么运作的。我们一定还记得，这位诗人并不希望对别人有教益，根本不希望如此；他时刻意识到这才能并不是人人赋有的，这正是他天性的独特处，他是一个被赋予了特权的个人。不错，这诗人现在已成了英雄啦，而大着胆子说他的我是庸俗小人；但幸亏有些事是连孩子都能懂得的，无论对方是英雄是法官是推事是乞丐。

因此每当一种生活关系眼看着要压倒他了，他就必须通过诗化它，将它移置到某个距离之外。男人之间天性的区别真是大呀！要么是他们的天性说穿了并没有那么大的不同[①]！诗化生活关系是什么意思？本质上这并不是能否从中挖掘出一部杰作的问题——呜呼！这一点上英雄与可怜的陪审推事与乞丐之间的区别可就大了。求助于距离将一种实际的生活关系诗化，恰恰就是要歪曲其中的道德成分，在它上面打上一桩随便的事或一个仅供思考的问题的假印记。哼，原来如此，一个人口袋里揣着避雷针之类的东西，走在暴风雨中难怪能什么都不怕了！有多少的笨牛和一知半解者曾在这大自然所作的区分下磕头拜倒呀。而每个男人多少都沾染上了这一大自然赋予的独特性，说来很简单，这无非就是崇慕自然爱享乐的男人抗议道德伦理的嚣张游行罢了。在罪犯中间我们常常能发现这一诗化才能，那就是在一定距离之外来探看实际生活关系的诗意轮廓。忧郁的人们也常常如此，但其中还有区别：审美地忧郁着的人发觉它是慰解，道德伦理上忧郁着的人发觉它是恶化。说不定快活的歌德也是有一点点忧郁的，正如明智的歌德也有不少迷信一样。因此这一诗化实际生活关系的能力是大自然赋予的一种独特天分，它并不怎么罕见，却又很成问题：实际上并不是每一个诗化着的人都能诗化出杰作来的。谁会愚蠢到去证实这一点呢？但从伦理的角度看，他

① "说穿了"，克氏可能会这样反思，他日记的许多地方对他与贾娜·奥尔森小姐的婚约的破裂的说法太"诗化"了，而且他这以后所写的可能全有"诗化"它的意思。

是英雄，是的，甚至是数一数二的英雄，而别人是笨伯，这一区分与上面这一点无关。道德是一个刚正不阿的法官，即使我们的上帝在创造世界的过程中容忍了自己的小小失规，它也决不袖手旁观，当然，肯定的，天堂和人世以及存在于它们之中的万物都该被看作了不起的精美杰作。

假如《我的生活》中的那个诗人的存在是诗意的，那么……再见，婚姻，晚上睡得香！它大不了做了老年人的庇护所。如果这一生存是诗意的，那么我们拿女人咋办？她也就必须想着法子变得诗意。一个在情爱里身经百战的男人，一个退伍老兵，拣一个少女作了妻子，以使自己年轻一截，得到最好的护理，这就够不得体的了，而当一个老了年纪的女士，一位见多识广的老处女，拣一个小伙子作了丈夫，为自己争取到保护和快乐，这就大大地叫人恶心了，诗意也就要湮灭。

婚姻对一件事两主是禁止得够果断的了，它往往不怎么喜欢抛弃者。所罗门说得妙："找着了妻子的人，也就撞上了一件好事，就会得到主的恩宠。"这句话表达成现代语言就是：恋爱了的人，就轮到上帝给他好处了；当他娶了心上人，他等于完成一项善举，好就好在他完成的是他业已开头的工作。

上面这一段话当然不是王婆卖瓜，要吹卖婚姻的决断。它自己就在很恰到好处地自吹自擂，因为，正如我所说，这是爱所能采取的唯一恰当形式。

剩下来的问题是，这决断是怎么介入的，在这决断中作为前提的反思怎么才能达到与爱的直接性相重合的点。我们一摈除爱，再想反思该不该结婚，就显得滑稽了。这一点不

假，但这并不是说摈除爱是正当的，而我们为了分开决断和爱，想让对决断的反思显出滑稽，却是正当的。

当爱不存在了，反思被应用到结不结婚的问题就会显得滑稽，这一问题已被古代两位智者正确地指出，深刻地表达，但显然并不是要替那些嘲弄婚姻的人制造口实。据说在回答别人关于婚姻的提问时苏格拉底曾说："结婚也好，不结婚也好——反正你左右都会后悔的。"[1] 苏格拉底是讽刺家，他玩世不恭地藏起了他的智慧和真理，估计是为了怕它们成为人人都能传诵的街谈巷议。但他并不嘲弄一切。这儿的嘲弄是空前的。提问者的愚蠢在于他问了第三者一个永远无法从第三者那儿得到回答的问题。但并不是每个人都跟苏格拉底一样明智，他们常常就一本正经地回答了这个愚蠢问题。如果缺了爱，反思就得不出任何结论；而假如男人一恋爱，他又无法问这样一个问题了。当一个嘲弄一切的人想利用苏格拉底的话了，他就将它当作一个平常的论断，将它转变成一句跟原义完全不同的话，即成了对一个十分愚蠢的问题的大大地玩世不恭，无比地明智的回答。将这个对某一探究的回答转变成一个平常的论断，能在半小时长的疯狂闹剧中制造出某种效果，但这将是对苏格拉底的智慧的玩弄，糟蹋了用这些言语简捷地开头的那个可信的证据："有人问他（苏格拉底）该不该去结婚。"他回答道："无论这样做还是那样做，您老人家都会后悔的。"假如苏格拉底不是这么冷嘲热讽，他或许会这样说的："至于您老人家么，千万不能照您想要做的那

---

① 见第欧根尼·莱奥修斯《文集》（英文）第二卷，第33页。

么去做；您是，而且的确仍将是一个笨大。”因为并不是每一个后悔的人在后悔的那一刻里都能证明他比作出那轻率的行动时的他更坚强有力了。有时后悔反倒最好地证明那后悔者是百无一用的废物——据说泰勒斯的母亲坚持要他结婚，泰勒斯回答说他还太年轻，还不是时候；后来当她再一次敦促他时，他就回答说已过了那最恰当的时候了①。他这几句话中也含着某种嘲讽，它斥责了那种将婚姻当作买房子一样的投资的世俗小聪明。因为只有在一种年龄段上才最适于结婚，那就是正热恋时；在别的任何年龄段上，你不是太年轻，就是太老了。

脑子里想想这一类事总能让人愉快；因为假如打情骂俏在情爱领域是灾难性的，那某一种常识就更具有灾难性了。但苏格拉底的这一句话假如能被正确地理解，是能够像死亡那样用镰刀来割伐一大片使婚姻水到渠成的丰收的聪明唠叨话的。

因此我在这关键处要停一停了：爱之上还必须添上一种决断。但决断是以反思为前提的，而反思又是直接性的毁灭天使。情况就是这样，要是反思真的与爱抵触了，什么婚都结不成的。而这又正是它不该做的；更有甚者，即使在经由反思达到决断之前，并且爱已与它同时存在着了，也会出现那否定性决断的，将这一类决断的每一个都当成诱惑挡在了外面。而在别的所有情形中，反思的毁灭天使到处用死来威吓直接性，不过仍有一种直接性它只可以硬地忍受着，这就

① 见第欧根尼《文集》第一卷；第26页。泰勒斯是古希腊早期哲学家。

是爱的直接性，一个奇迹。假如反思与爱有了冲突，这就意味着我们将要去检验被爱的人是否与一种理想的理想抽象观念相吻合了。这一方面的每一种反思，即使是最缥缈最不切实际的反思，都是侮辱，都是愚蠢。即使恋人明显地抱着去发现动人魅力的纯洁热情的，假设他有着“多么甜美，啊，多么甜美！”的嗓子，假设如此优美地反思着的他具备了诗人的全部优美，即使最敏感的女性灵魂也只听得到那绵绵惬意的声音，只察觉得到全心奉献的怡人芳香，一点没发觉其中的冒犯——可这实际上是想要掏空爱的内涵。但由于爱神是盲目的，而爱本身又是一个奇迹（这是恋人自己，甚至是最激烈的反思都该承认的），恋人对这一洞察力必须多提防着一点。有这样一种谦卑，即使是最最虔敬的崇拜也是一种冒犯，是对于被爱者的不忠了。即便这一崇拜将不可分割地牵系恋人（他是这么认为的），可它已多少给他松了绑。这是一种不忠，因为这崇拜中隐含着一种挑剔。况且，美就是虚荣与徒劳，可爱之处是会消失的。因此，要让被爱的人的所有可爱之处都包含在隐含于爱之谦卑之下，对她就是侮辱。另一方面，有一种女性可爱之处（这儿也主要指的是妻子和母亲的可爱之处）却并不刻意于这忸怩的；她虽然长着天使般的面孔，但假如他想去崇拜她的美，这崇拜就成了侮辱，这侮辱表明爱已失去平衡。“可是，”我听见恋人在说，“恰恰是在这一崇拜中我感觉到了被爱者的崇高，感觉到我是根本没资格得到爱的回报的。”是啦，那计算者再是大方，仍不失为一个计算者。因此，不论被爱的人是不是女人中最姣美的，或最得宠的——表达爱的内容之最正确最简洁最精髓最充分的一

句话仍旧是：我爱你。并且，说实在的，那最初的一瞬里没什么好说，后来又同样惜字如金地将他的灵魂限制到爱的真正的表达中的他，是比那天花乱坠地谈论着心上人的美，能使人和神动心到全身心倾倒以致妒嫉的人更忠诚的。

但我们敢去看，敢去崇拜的，是她本质的自我具有的可爱品质。在这儿，崇拜不是冒犯了，只要崇拜能从爱那儿学习到不要去做一个乏味的唠叨者，或生日里应景作赋的诗人，而必须对这一隐隐的快乐作轻轻的不绝的呢喃。灵魂的本质唯有在婚姻中才能露示自己，因为它手里捏着支配万事万物的希腊神话中的丰饶羊角，而这是我们在大喜的日子里收到的最好礼物。即使那被爱的人只为使这个她愿意献身的人高兴高兴，即使没有更大的机会能证明她的虔诚，在细微情形里仍能证明的，即使她妆扮自己纯粹是为了讨好他，那她，这美人儿，她已光艳动人得连老头儿都会恍恍惚惚地迷上她，他们就这样恍恍惚惚地迷上正走过特洛伊的大门大户的海伦[①] ——假如他眼睛里有哪根神经看出了不对劲，假如非但没理解爱的正确表达，反而为她的媚劲儿倾倒了，那么他已上了一条错误的道儿，眼看着就要成为行家老手了。

因此当我们想象着某个缔结爱的时刻，特别是订婚时期，它还只是婚姻之外的爱的缔结呢，事情就会不对劲起来，因为爱在这儿缺乏根本的任务，有时就能使两个恋人都挑剔起来。贝德雷丁是这样来说格娜的眼神的：

---

① 见《伊里亚特》第三卷，第146页（英文版）。

沉着如坟墓，张开口放送着得救的灵魂，
那灵魂从此高升；
此时她悄然收起动人的眼睑，
安详的眼神正转向天空——[1]

这一描述适用于所有与爱的直接性发生着关系的灵魂的整个可爱品质。这直接性朦胧，却又像张开了口的坟墓那么沉着，变了形的女人就是这样由爱之掩蔽所发展出了心理美，而她正是以这一变形后的形象属于她丈夫的。

那么反思应该朝哪一方向移动，才能最终达到决断？——因为它是不敢往爱的圣地与直接性的祭坛上踩的。反思转向了爱与现实的关系。他恋爱了，这在恋人自己是最有把握不过的事了，没有任何从中捣乱的思想，没有任何掮客在爱与所谓的理想之间作梗。这是一条被禁止通行的小道。反思也不会去询问他是不是要结婚；他是不会将苏格拉底忘在脑后的。但结婚就是要进入到一个与既成现实有关的真实情形中：婚姻是最最不一般的具体。而这一具体构成了反思的任务。但它也许太具体了一点（由时间，地点，环境，时钟的打点，七种关系和一种关系等等而定），决没有一种反思能穿透它的？如果假设了这一点，我们也就同时假设了任何决断都是达不到的。不过，决断总是一种理念；在我依照决断行动之前我总需先有这一决断才行。但我怎么获得这一决断呢？决断总是反思性的：倘若我们不多注意这一点，语言

① 见欧林斯莱格尔的《阿拉丁》。

就会乱了套，决断就等同于直接的冲动了，我们就决断所说的一切决不能算作对它的解释，正如一个赶了一夜的路，却走错了方向的人不能算赶了路一样：第二天一早他发觉自己回到了他的起点。在纯理想的反思中，决断理想地穷尽了现实，而且这一理想反思的结论是比至高无上的结论还要至高无上的，一句话，它恰好就是决断；决断就是由纯理想的反思形成的理念，这是为行动而挣来的资本。

“不过，”有人会说，“这自然是最好不过了，但得花上老长的时间，这期间青草却在一边旺长了一截——这样的已婚男人确实成不了一个‘爱乱问的学徒’或单身汉了，他成了一个老练的卸任主子。”哪里会这样的呢。而且我们可以用这同样的理由来反对每一种决断，但是，决断普遍地成了自由的开端；不过我们对开端有一个要求，它得合时才好，并且它必须与将要实现的行动保持恰当的比例，它不应当是扼要重述书本内容的导言，或作了国会应声虫的国王的发言。但快乐刺激着每一种劳作，而自始至终刺激着他的反思劳作的恋人的快乐，从早到晚都在煽惑他，使他时刻警醒着，孜孜不倦于他骑士般的征战；因为，真的呢，恋人为求取决断的征战，是比迎战土耳其人的十字军征战或朝圣更英勇不屈，在爱的眼里是比别的任何迎战更惬意的，因为它以爱为轴心。

于是这幸福的有情郎（恋人的幸福是不消说的）一路追求着，受着他高妙的天才之手的引导，而那心上人就在那儿坐等着她，自信又狂喜地，因为每次他回到她身边（一回来重又虔诚地踏上了他的征程，直到他发现那珍宝，那新婚的礼物，那决断，那唯一珍贵的礼物），她从未发现他或他的爱

变了，虽然这爱还在崇拜的边缘。

而这年轻的有情郎并没有那么多的瞬间好花费到这征战上，他明白，他每浪费一个瞬间，也就放弃了一份快乐——这是学习轻捷灵活的一个上好法子。而决断这一上好的礼物仍是他最大的收获：婚装；没有它，他一钱不值——这一定可以成为学习按部就班的上好手段，以免他一着急反而冲到了决断之外。

正因为决断或决断人有着这样的处境，反思也就是理想化的，我们旋即抄了捷径。当我们肯定它飞速地导向目标，比任何道路更快，而且更有把握，我们干吗不可以抄？大家都振振有词地说反思是无法穷尽无法得出结论，是无限的。一点不假，它无法在反思中得出结论——就像一个人再饿得慌也无法啃吃到自己的肚皮一样——因此，每一个宣称自己这么做了的人，不论他是讲体系又有体系的英雄[1]，还是一个报童，我们不骂他吹牛大王才怪呢。另一方面，反思在信念中得出了结论，这一结论恰恰预示了表现在决断中的理想的无限性。因此，决断是一种新的直接性，是经由理想的无穷反思达到的，一种正好与爱之直接性相对应的新的直接性。这决断是建立在道德假设之上的宗教生活观，它为爱铺平了道路，为它挡开了一切外在的内在的危险。大家瞧瞧，恋人们一恋爱就仿佛被无忧无虑地从现实中拔了出来，被移植到了荒蛮的亚细亚，长到了宁静的印度洋边上，或长到了沉默笼罩一切，到处无人迹的原始森林的深处；但决断总能知道怎

---

[1] 这儿挖苦的当然是黑格尔。

么找到人群的所在，铺出这一条平安的道路，爱却是一点不想来沾手这类事情的，只像个孩子，一无挂碍地任父母亲兜去全部的麻烦。决断不是男人的力量所在，也不是男人的勇气所在，也不是他的才华的所在（这些只是直接取来的类比，并不能作为衡量爱之直接性的客观标准，因为他们属于同一领域，并不是一种新的直接性），但它是宗教的起点。如果不是，那么决断者在反思中只会被非无限化，他没有带着爱头朝前一个猛子扎入，抄了捷径，却在路上原地踏步了，这样的决断真是惨啦，爱一定会看扁它的，宁愿自己靠自己，也不愿托付于它这么个半吊子强盗，去求请教的。爱的直接性只承认另一个直接性有一样高贵的出身，那就是宗教的直接性；爱太羞答答，只认上帝作它的知友。而宗教却是一种新的直接性，它中间嵌着反思以及最先的直接性——要不然异教就真的跟宗教差不离了，而基督教倒不是了。宗教是一种新的直接性。这是每个乐于走常识的正道的人都很容易懂得的。虽然我想象得到，我的读者多到哪儿去，我却得承认，在我的想象中我的读者们本来就该这样，因为我绝对无意于指导那些对“真正的肌肤”作出系统的发现[①]，为了贴上这“真正的肌肤”而镂去了自己的肌肤的受人爱戴的作者们。

就这样深入反思一直达到决断并不怎么困难，特别当我们受着爱的激情的激励时；没有激情，我们决不能使反思得

① 在赫伯格为了嘲讽黑格尔主义者而写的剧本《柏修斯》（杀死蛇发女怪美杜莎的英雄）中，神学家马藤森用“真正的肌肤”来指对现实的艺术再现。

出结论，而很有可能就在路上晃荡着，与阿狗阿猫乱侃着，与思想家、商人作着华而不实的探讨，也许就见识到了许多生活上的事，有了许许多的话题，像一个碰巧在船上多游荡了一会儿，结果却得着了周游世界的机会的人一样——或者说得直白一些，那没有激情的人从不能见到那期待中的乐土，只会消亡于荒野里。

而决断现在最想望的就是将爱紧紧抓在手中。在这一远远伸出每一种反思之外的新的直接性中，恋人得救了，终于未成为行家里手；他在责任的指使之下低了头，在决断的祈愿下又挺起了胸。经由他与爱的关系，他根本地得救了，抛弃了批判性反思这一把戏。

接着，决断又想去战胜所有的危险和诱惑了。正因为决断之前的反思完全是理想化的，只一种想象中的危险就足以使决断者在宗教上作出决断了。让他去设想各种各样的危险好了，虽然这仅仅是因为他无法通过思考而预想到将来。由于动用了他全部的思想力和爱的深深关切来考虑这一危险，他想当然地就把它想得很可怕，以为自己无法克服它。他触了礁啦：要么他必须让爱自己看着办……要么就去信奉上帝[1]。这样，爱的奇迹被升华到了纯宗教的奇迹，爱的荒谬被升华到了与宗教的荒谬达成的神圣理解了。好好拿出勇气来吧！一个尊重人类常识的纯朴诚实的男人完全明白荒谬的存在，明白它是无法被理解的。讲体系的思想家却看不到这一

---

[1] 这让人想起克氏自己的不幸爱情。他曾在日记中写道："我要是有信念，恐怕早娶了她啦。"

点。

最后，恋人会在决断中通过普遍之物将自己放进与上帝的关系之中。这是决断的净沐，跟希腊人赴宴前所做的，或阿拉丁在婚礼前所向往的一样美好。一切被认作尘世的虚荣，自私，臭烘烘的男子气，批评指责的搔弄的等等都被耗费掉了，在决断中，丈夫当之无愧于爱的神圣馈赠了。

万一恋人在求取决断的行军中撞上了不测，认为自己很是古怪了，倒并不是说这古怪在决断的洗涤下实际上已经消失，而是讲他不敢再将自己看作一个纯种男人了——恕我用了一句直白的英国话，真要是他撞上了悔恨的话。这就打开了广阔的前景，而要是他如我们所想真是恋爱着的，他会将自己看成被专门挑中去经受生存的考验的，因为当他处在爱情和生存的交叉火力之下时，这考验说着说着就能动上真格的——不过我不想寻根究底，这一类困难在探讨问题作概论时没什么位置，决断者通常也不会撞上这一类困难，他像骑士凯旋于十字军征战那样地回了家，于是：

回家他要是头上插羽毛[1]
就有奴喜洋洋等着迎候

于是，那幸福的有情郎（因为恋人不消说是幸福着的）找到了他所寻求的，像煞那个《四福者书》中讲到的为找珍珠，而将珍珠所在的整块地都买下的人，他们俩只在这一点上有

① 当了官。

所不同：情郎在卖掉一切去买下那块土地时，好歹已拥有了它；因为在爱的领地上，他也发现了决断的珍珠。他朝圣回了家，他属于她了，他已就绪——准备在宣布他为合格的丈夫的教堂里与她相遇在祭坛上了。

这样，我们就上了婚礼仪式。我们这年轻情郎并没有变老，根本没有；没必要花上一年一天去成熟成这样。可是，倘若他没有正儿八经地去相爱，倘若他在灵魂中并没感受到伦理需要和宗教公设，那么他还成熟不了。的确，这一成熟从某种意义上讲使他老了一点，但加恩到他头上的恰恰是这一永恒的青春，于是就是这爱情使男人变老了。

恋爱着的小伙是赏心悦目的一景，这是不用说的了，但也许我们有必要指出，已婚男人是更可喜的一景咧——除非那祭坛成绊脚石了！因为一个人只有有待走上祭坛实现夙愿时才可算是恋爱着的小伙，这太荒谬了。但已婚男人总是一个恋爱中的小伙，这是没的说的，他的爱并没改变，只是这爱具备了那年轻人的爱所没有的神圣之美。难道就因为我是以唯一安全的办法占有我的财富的，这财富于是就逊色了不成？难道就因为我将生命写上了一张盖过章的纸上，我对生命的要求就少一些了？难道我的幸福就因为天上有上帝为它担保，不像厄洛斯，只是开开玩笑而已，而是当了真的，当真得仿佛下决断要死死拖住上帝似的，于是就减了等么？要么是恋爱中的小伙所运用的语言是比已婚男人所理解的要更神圣？婚姻仪式本身不就是这样一种隐晦的说法，需要比诗人更诗人的人去理解它的？要么它的语言十分骇人，不管是谁只要懂了它一半，就会丧失全部理智？居然还去谈论对一对恋人的责任！——理解了这些，而仍恋爱着，以直接性的最紧密的纽带与心上人拴在一块儿！一边大谈着落在人类头

上的诅咒，婚姻的困难，女人的苦，与男人的累——一边却仍恋爱着，沉浸到爱的直接性之中，坚信等在前面的只有幸福！听到了这些，看到了那决断，全心地扑在了这上头，同时又可以眼看着桃金娘花冠落到心上人的头上——真事儿呢，一个已婚男人，十足的已婚男人，本身就算得上一个奇迹！一边听着管风琴的演奏，却仍听得进去心上人的喁喁！生存正结集冷峻严肃的力量压到他和心上人的头上，而他却还有心思紧抓着爱的欢乐不放！

而至于她——没有决断也就没有婚姻（对她而言也是如此）。一个女性灵魂没有而且也不应当有男人的决断。因为她不是像他那样达到决断的。而且她是由审美直接性发端，以小鸟一般的轻捷来达到宗教性决断的，我们可以这样说女人：一个女人没有因为爱而被弄得敬畏上帝，那她一定是堕落女人，我们不能这样来说一个男人的吧？因为已婚夫妇是共同站在宗教直接性之中的。但男人是在道德上一步一步达到这一直接性的。一位聪明的希腊人① 曾说过，女儿做了多年姑娘后就该嫁个人了，而女人一能善解人意了，就该去结婚。这话说得真是太妙了，但我们必须明白，善解人意的女人毕竟不是善解人意的男人。女人所拥有的最最高尚的理解——并且是光荣地自始至终带着美地拥有的——是宗教直接性。

一想到姑娘和小伙为了做夫妻做得像一回事儿，一开头将怎样相互逢场作戏，我就开了心；说实在的，从这样的反思中尝不到快乐的男人也许有在自然的氛围中看出那最美的

① 指克莱奥布留斯，见《第欧根尼·奥莱修斯》第一卷，第 91 页。

事物，即一对相亲相爱的夫妇的眼力；但他不具备精神上的眼力，而他对精神是没有信念的。

有人会说这种事是很难得见到的——很难得见到体现了这一点的婚姻吧？那么我们也同样难得见到一个像我们一样地信仰着不朽与上帝的天道，又能在生活中体现这一观念的男人的。

由于其直接性，女人本质上是审美的，但正因为她本质上如此，向宗教方面的转变也就是直接的。女性的浪漫几乎就可算作宗教。如果不是这样的，那这浪漫只是感性热情了，感官的恶魔般灵感而已，她谦卑的圣洁被转变为诱惑着煽动着的黑甜乡了。

因此，女人身上的爱是新鲜直接的。这是共同基础。但在她这一情形中，这转变是非经反思就到来的。它是这样到来的：那个能被男人的反思理想地穷尽的思想穿过她的意识的边界的那一刻，她晕倒了，她丈夫抢上前去帮助她，他尽管一样受了感动，但由于能够反思，就没有被冲昏头脑，他坚强地挺立着，心上人偎倚到了他怀里，她好歹终于睁开了眼睛。在这一晕厥状态中，她从爱之直接性那儿被移植于宗教领域了，在这儿，两人又相逢了。这时，她一切就绪，可参加婚礼了——因为没决断就没婚姻的呀。

此处失掉了一点什么呢？就因为爱之狂喜反映了上天的恩福，爱之幸福就褪了色不成？难道就因为恋人们向往永永远远属于对方，对这一向往认了真，爱就成了受时间左右的因素？难道我们在最最叫人开心的玩笑中当作辅音听的最深刻的严肃性居然比不上爱“直接地”渴求着的东西美？因为

受了纯直接性的敦促说着话的人，只是为了好玩才说着话的。当那有情郎为了爱而要去冒生命危险了，而她，这被爱的人，说着“阿门”了——即使他真地冒了生命危险，也是高尚的，该能感动木石的，那些嘲笑者只会显出自己的可怜；但冒了险，却“直接地”失败了的人，一定是连自己都不能理解的。

有一幅刻画罗密欧与朱丽叶的画——永恒的画面。这幅画艺术上讲是否出类拔萃，我不想来下结论，它的形式线条美不美，我不想来作判断，我没这种精微的趣味和辨别力。这幅画的永恒性在于它表现了一对相亲相爱的人儿，而且是本质地来表现这个的。这儿无须任何评论我们就能立即理解，任何评论都是道不出在爱之优美的情形中的这一恬静。朱丽叶满脸神往地跪倒在心上人的脚下，但她的虔诚又用天仙般快乐的一瞥将她从这一顶礼膜拜的姿态中升华了上来，但罗密欧挟制了这一瞥，并且用一个吻，将爱的全部渴待永远凝定在那儿了。因为永恒的光芒降临到了这一瞬间，看见过它的人不会像罗密欧和朱丽叶那样去想：这后面还应跟着一个瞬间，即使他只重复了吻的圣洁的封印也好。别去问恋人们，因为他们听不进去的；把你的问题带到这世界中来吧，问这发生于哪一个世纪，在哪一国土上，在哪一天的什么时候，钟正走到几点——没有人会说得出的，因为这是永恒的画面。

这是惹人喜爱的一对儿，艺术的永恒主题，但这不是一对已婚夫妇。怕我不敢说说已婚夫妇？婚姻缺了这看不见的光彩？如果事情真是这样，那我干吗要去做已婚男人呢？并不是每一对相亲相爱的人儿都是罗密欧与朱丽叶，但谁要具备了这一理想的模型，肯定会给每一对相亲相爱的人儿带来

美丽的欢乐。并不是每一对已婚夫妇都是完美的，但这儿的问题只说到理想的模型，它可以说庄严地决定着下属的各个等次。

〔这是另一情境：〕她并没有因倾心而跪在地上，因为产生于爱的共同直接性的区别，也就是使男人领先的他的力量，使她挺直了身子。她只是下沉了，她是想在爱的倾慕中下跪的，但他有力的臂膀揽住了她。她萎靡得睁不开眼了，不是在可见之物，而是在不可见之物面前，在这一印象的超绝的伟大面前睁不开眼了；然后她就攥住了正支撑着她扶住她的他。他由于扶她也受了感动，要不是这吻作了他们相互的支撑，他们俩会踉跄的。这不是一幅画了，在这一艺术性情景中没有了恬静。因为当我们看见她几乎因爱慕而倒地时，也从那被中断的姿态中看出了一个新的情景的必然性：她将挺身站到他的身旁，我们预感到一种新的模型，即真正的婚姻模型，因为已婚夫妇代表着同一基面上的相邻的两角。使第一幅画面得不出一个结论的东西是什么呢？这踉跄的姿势想刻画出什么呢？这是决断的平衡，这是更高的宗教直接性。

因此，一切的异议都管它娘去吧，它们只会自己取缔自己。即使反对者轻蔑地说，“得到就是占有（与她一起生活），”这也是拾了已婚男人的牙慧，因为这正是已婚男人最向往的，而这反对者不可能真的希望人们都熬着不去结婚的，因为要不然就没有他们可嘲笑挖苦的东西了，而我们都应当像反对者那般高高在上不可一世的。为此，婚姻在我看来是最最可靠的立场了。爱在说：“永远都是你的”；婚礼在说：“你应该甩开别的所有人，只将你归于她”；反对者说，“留住她。”但

这么一来也就没有反对意见了；因为尽管反对者认为已婚男人会变得很滑稽，这并不妨碍他抛开别的一切人（包括嘲讽者），单单留住她。万一那嘲讽者自己也想得到她了，万一他一步上前去求取一张捉拿自己的通缉令了——不可能是这样的，因为在这一瞬里，他们要禁止的，只是那合法的行为，而即使那合法的必须“从此永远规规矩矩”，也无奈了呀，从没有谁得到过一张捉拿非法者的搜捕证。

既然我只是有什么就写什么的，而且对于一个已婚男人来讲，如此不痛不痒地对付总的说来像是完全虚无缥缈的反对意见，也太不像话了，现在我想换个角度来琢磨琢磨这问题。

我并没说婚姻是高高的事物，我还知道一种更高的；愿那些未经审思就想跳过婚姻不管的人悲惨去吧。我要将这窄窄的栈道选作我的立场，以便在思想中彻底地审察那拍拍屁股就开溜的男人。很容易看出这想象中的从生活那儿的突围会沿着哪个方向。它一定会朝向宗教方向，精神方向突围的，我们都是这样的，成了精神，就忘了自己也是人，而不像上帝，纯是精神。

据我的推想，中世纪对婚姻的蔑视还会再度盛行，只是将以另一种完全不同的方式盛行，即表现在智性上，不是在教条的或超道德的基础上，而是以理智的蛮横来唾弃婚姻的智性的形式来盛行的。与此相对应的另一极端已经表现出来了，就因为趾高气扬的智性误以为自己能在道德上劝诫人们不要崇拜肉欲；但对肉欲的崇拜也正好表明肉欲与灵性一相

关，就变冷漠了。反过来说就是，肉欲被完全取缔了，灵魂宣布与它所寄生的有伤风化的肉体，这它所居住的时间性条件可临时的庇护所，这一只有冲出它之外才能集约自己的碎片的生存，将脱离关系。有各种各样的怪癖，神的怪癖却有要求归属于它所属的地方的合理权利。但实际上探究就是神的怪癖，而探究者也有神的怪癖，理论也都带有神的怪癖味道。只要它不出这个范围，而这神的怪癖又是一星期才只发作三次，从下午四点到五点，又是发作在教授的位子上的[1]，别的时间里却是跟别人一样的公民，已婚男人，好人，我们就不能说这时间性事物没有被公平地对待。一星期有三次像神的怪癖那样的爱管闲事；一次偶然的消遣，总不至于会有什么后果吧。

可另一方面，要是我们认真地来对待智性的偶像崇拜，并且这个人又有足够的恶魔般的思想力来将生活重塑得与他的实验性决断合拍（正如已婚男人为了与他良好的决断合拍所做的那样），使每一种异议，每一种时间性的生活的反面论点，都被看成诱惑，他通过将自己当作一种例外干下了他所能干的一切，毋庸否定的是，个人至少暂时地为了他的实验性决断敢去冒一切风险，甚至会去冒生命危险的，但他并不由此而获得正当的理由，正如人无法为偷来财物弄到规定的权利一样。像他这么一个人，一定的，横竖会成为某种意义上的例外，因为他作为魔鬼，比一般男人具有更大的意志力，他们（说得邪乎一点）没法子罪恶起来的。

---

① 不知马藤森教授的授课时间是否正好是在这个时候。

另一方面，这样一个人也一点不具备收买法官，让他收回判决，或使人们看到他跳进为自己设下的深渊时变动怜悯的内容。因为纯粹的智性是一种惊人的抽象，以它为出发点，什么都发现不了的，无论是什么，甚至连一个宗教观念的最牵强的暗示也发现不了。这例外是一个漫游者，不过是很特别的一种，因为他并不漫游到美国或大洋的那一头——或坟墓的那一头——的任何国度，不，他就那么不见了影儿。我们已允许他的否定性反思特别朝着与婚姻相反的方向发展。尽管如此，他看来仍留着许多时间性的兴趣。但事实并非如此。因为婚姻对时间性而言是中心，而单个人的人格是无法立即与这一状态保持关系的——除非是一个男人想为这一状态彻底献身，而不愿意结婚。但这是一个虚荣的矛盾了，他对他观念的后果一点儿不放在眼里，而服从这一观念后果是比公羊肉更为珍贵的。假如与他观念相联系时，他对婚姻的藐视是正当的，那么，他的观念一定与这一状态的观念隔膜的。这儿，我们在任何情形下都必须牢记我们无须理睬哪个个人没有结婚这一事实，这儿的问题只是一个人不愿意结婚。每一个在精神世界有一定地位（恕我这么说）的个人都能作出决断的，他的地位是与他的决断成正比的。

无限的抽象背后有一个支撑点，假如他抛弃了这世界，作着圣洁的想望的人有着宗教的背景，那么与他将会得到的东西相比，这走向虚无的热情，只成了以小失大的一个例子了。这样一个男人是不肯白白跨出时间性生存的。确实，他并不死盯着奖赏，但他是满怀希望地朝那个方向努力的——正如划船者朝着目标奋力划桨，却总是背朝着目标一样——他就

是这样将自己苦苦挣脱出时间性的。

这样的行为是一种宗教抽象这是没的说了，说这样一种事物很久远了，不会再回来缠附到我头上，那可难说。明摆着的，宗教荒芜着无人耕种已不是一天两天了；当它带着理想的能量开始蠢蠢欲动，却又重蹈覆辙，这一点不让人惊讶。为宗教找到真正的具体化并不容易，因为宗教是时刻以无限抽象作为前提的，它决不仅仅是直接性。

人们有时也许是很好心很讨巧很真心实意地来谈论宗教的，而有时，他们也许无意间就因为一个字就打消了所讲的一切，这表明他们所谈论着的纯粹是直接的宗教性。我脑子里总是时刻想着婚姻的。为婚姻找到一个宗教上的正确表达，为那个使中世纪的人们死了心不想再界定它，最近几世纪的人们（还很自豪地以为远远走在了中世纪的前面——当然肯定不是宗教方面，而是世俗方面）也并不能拿它怎么着的事物找到确切的范畴上的界定，这，在我是一种兼爱热情，我相信每一个正派上进的已婚男人都该去思考这样的事，假若他想做了作家什么的，还应该把这类事写出来。再说别的所有题目都已被人抢先占去了，连天文学也包括在内①。

谁也无法否认，纯粹从宗教的立场看，一个男人结不结婚完全是一件无关宏旨的事。这儿宗教抽象的无限深渊张开了口。多长的舌头也无济于事了。我们倘若正急切地从别人的宗教言论中寻求指导，恐怕会遇到比我们设想到的更多的暧昧，甚至比发言者所意识到的还要多。当婚姻成为谈话的

---

① 克氏的论敌海柏格当时正写着关于天文学之类的文章。

主题时，我们就歌颂它；另一方面，要是有人未结婚就死了——啧啧，因为婚姻这时不是主题了，我们就用几乎是幽默的口气来大谈一个人结不结婚完全是一桩无关宏旨的事了。那两方面的话都听到了的人又是怎么个情况呢？因为人一旦用这种方式来谈话，做一个急切地寻求引导和教诲的好听众，就要比做一个在任何方面都“愿意为您效劳”的演说家难得多了。我们证实了时间性的内涵，它的道德内涵，我们称它为皈归的季节，一块悔罪的空间，一个为永恒而作出决定的专门时间；但这时孩子死了，我们献上葬礼致词，或在布道词中提一下这对痛失骨肉的父母，说话者以时间性的全部虚荣心幽默地说着这一些，大谈着活七、八十岁也是精神徒添一大堆的烦恼而已，反正都是滔滔东去的江水，流这么久也不见大海满起来等等。还是罗马人头脑清醒，他们让孩子在天堂乐土里一个劲儿地哭，因为他们是不允许生活在那儿的。而所有人都在天道之下孜孜劳作——好心的主啊，要一个男人有一种切实的生活观来与这一骇人的巨业相称，这可太难为他了。同样肯定的是，要他作许许多多动听的发言，又要他每个发言都有意义，而又不是每个发言里都包含同一个意义，这也太难为他了。

即使宗教抽象是过时破烂，已被取代了——果真如此，在此处加以讨论还是合适的。假若货真价实的恋爱并不是天天都能见到的，那么真正的婚姻就更罕能见到。多争辩也是白搭，这只会撞到吹毛求疵者的枪口上，他们甚至知道怎样从宗教中蒸馏出腐蚀物质来。“呸，呸”地啐人家的抗辩也只算很拙劣的辩护，虽然当人没有良知，连自己是否站在正当的

立场上都没把握时，这还不失为地道的吹毛求疵。

宗教抽象向往独独属于上帝，为这一爱它愿意蔑视，抛弃，牺牲一切（只有这么些细微的差别）；为了这一爱，它由不得自己被任何事打扰，分心，占据心力；心里有了这一爱，它就不愿记双本帐簿了，所有的错售额都是在与上帝的清楚的关系中立时实现的，而上帝不是通过任何转手渠道与他（僧侣）相联系的。这样一种抽象中的骄傲成分会由于他对上帝的谦卑而在宗教上被大大地调和，但由于它对被抛弃的东西的态度完全是抽象的，暂时的，这抽象就必须被看成不正当。它并不关心更具体地去理解爱的美丽现实和婚姻的真正现实（我还想苛守主题）这一意愿，这么做会被他当作诱惑。这本质上说就是那抽象的不人道了——不过我们谴责这个时还是要留神，在颂扬铁路勘探和各种委员会的胡闹时尤其得留神，因为这类喧嚣和蜂拥并不构成时间性生存的内容。

对人类的这一不人道同时也是对上帝的僭妄。这不人道并不像人们所说在于觊觎了那最高之物；那是一点也不人道的，而来自世俗眼光看去很是富庶，精神上却是一座褴褛乡[1]，在人是看他有否依照一般人的言行而言行而受尊贬的，用投票将人流放的妒嫉，用陶瓷碎片[2]上的观点来对付优秀人物的社群的公告和教会文告，才是不人道的呢——当然这一切跟这儿没有重要关系。这一不人道也不在于想将生活观建立在排斥大多数人的偶然之物上，因为这例外并不否认人

---

① 哥本哈根收容无衣无食者的地方。

② 古雅典用陶瓷碎片作选票来决定是否流放某个公民。

人都能这么做这一事实；而且关于它是一件了不起的事（“并不是每个人都做得到的”），关于世界将会怎样怎样（假如每个人都是独身者的话）的一切胡说八道——这一切全来自那个褴褛乡，那儿的人无法，也将不会懂得真要是这样，我们必须将剩下的事都推给上帝，他完全有能力照看好这个世界，也不会落到需要由褴褛乡的人们来帮衬的地步。不，这不人道在于我们将永远无法具体地理解对于大多数人而言是其生活现实的东西。但为了最起码能看上去像站在正当的一面，这具体理解是，而且仍将是必要的条件。对上帝的僭妄是一种太孟浪的同志之谊，虽然他（僧侣）并没有这么理解。他或许真是很谦卑的呢；国王的臣民对国王也许真是热情得不得了（这说来也是人之常情），远远比过了那些既不冷淡也不热情的芸芸大众，可一当他希望别人来听他发言了，他或许就会要求别人照臣民规定不该有的待遇来接纳他。在我，看着他被拒绝，听到他说“要不——那好，咱就只好眼看着你们玩完了”时，那一定是够让人毛怙的。因为，一个真正内涵心性，看出宗教是最高的爱的人——当他发觉他太自以为是，太无法无天，使圣灵悲恸，他的爱心遭劫，他一定会无比气馁，心灰意冷的。咳，要是他真的想让他的这一层关系有最高的体现，那就更难了。

这样一个宗教上的例外将忽视普遍之物，他会比时间性现实出更高的价码。于是我们立即就察觉他是不正当的。当他给出的价码不足时，情况就更复杂了。他是很抽象地来承认时间性现实或者——还是言归正传——婚姻的现实的；但他是不幸的，没资格来享受这一快乐，这一生存中的安适的；

他忧郁，成了对自己的负担，心里觉得也一定成了别人的负担。千万不要动情地去谴责；弱者也有他们的权利，忧郁也不是可以一笔勾销的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因此，他表达了自己对生活的看法之后，就在宗教抽象中找到了安慰。而那通过反常手段与国王一起寻求着听众的人差点就唤醒了怜悯，看上去这有所不同了，他有了听众也不算不合适。

这儿，问题还是出在他是很抽象地来谈论他想要放弃的东西的。正因为忧郁，他才能抽象出对别人而言使生活能这么高兴快活的东西。但这陌生的经验是怎样的，他并不知道。紧缠着一切忧郁的欺骗性就在这里。不论忧郁者在与哪种不幸斗争，不论它多么具体，在他，它时刻都混杂了幻念，也于是混杂了抽象。不过这忧郁才假若沉浸到了实际生活中，这混杂就成了一桩小事，一次小小的弄虚作假，不会妨碍他完全投身普通事务，做一个像别人那样的人，即使在从事或经历的最小的事中，他也能从想象的不竭泉源中获取小小的补助，供个人之用。另一方面，他假如能随心所欲地在抽象中看人类生活的整体，他永远都不会知道他放弃的是什么。他设想别人该有的生活快乐在他就是一种负担——双重的负担了，因为他已有的是让他难受的事了。于是，忧郁的喜剧性就露了形；因为在与生活的关系中，忧郁者是与赫柏[①] 所讲的裁缝学徒一样的：他想逆莱茵河旅行，又想少花旅费——船长就说如果他肯上岸帮着拉纤，船费可以减半。呀，忧郁者不也是这样的么：通过与生活保持抽象的关系，他还以为

---

① 德国作家。

自己免掉了半价呢，但没觉到自己正如纤夫一样卖力着，而且还得付钱？

这两个例外都缺乏他们的亲身经历。从这一点上可以看出，谁也无法通过他个人的努力成为一个正当的例外。归根结蒂一定得发生一点什么才行。话得说在前头（正如我前面所说的那样），我这是在假设之下说着话的，因为我不知道有没有，或者有没有过正当的例外，但我将尽自己所能，力求能够来描述它。它必须以另一种方式出现，它必须是一个与生活相处融洽，却突然被拦截的人。因此，他必须有一桩恋爱，一桩真正的恋爱。确有这么一句老话，说爱神是无法抗拒的；但那一开始就用对现实的决断来调和自己的人，总有足够的力量来驱除爱的煽惑，或干脆出娘胎时就将它扼杀。爱作为对直接生存的抗拒，是一种更高的力量，但对于早对此设防的决断来讲，却不然。

因此，我首先要求他必须真正地去恋爱。一次破裂的爱情在一个男人已是够受的了，但假如是那有情郎自己破除了这爱情，这负担就成了他手中的双刃剑，没有柄，但他仍得去握住它，这举动无论从自我同情还是他人同情来看，都是够蜇人的。也许有人会说："一旦假设有了爱情，就不可能使一个例外者那样了；因为在爱情中，一切都作为赌注被押了出去，冒了这么大的险，总该也有那么大的好玩才对吧，而且在爱情中，一切都为心上人而被押成了赌注，这就使最初的赌注加了倍；如此，要人心甘情愿地避开，心甘情愿地失去包括荣誉面子在内的一切，就太过分了；如果我们真是恋爱着的，这一定是不可能的。"这毋宁是说，倘若他不是真的

在恋爱，他就不可能成为一个正当的例外，万一真有例外这一说的话，而反过来讲却不是这样。这很可怕，是一种恐怖，但必须得这样。那想要与现实决裂的人至少该知道他要与之决裂的是什么吧？我远远算不上狠心。正如坐在宗教审判官的位置上的我不大会狠心地编造出种种耸人听闻的事来，吓得为非作歹者不敢擅入法律和正义的和平领地，在这件事上，我也不会怎么狠心的。那将幸福之枝扳到地上的人也许会攀折了它，被反弹到了致命的折磨里面，正如死刑落到不幸者头上，雪上加了霜，因为，他同时也伤害了那心上人；一路顺风的航行者会突然使船下锟，弄得船身上撞出洞来，使自己更深地陷入海难，他如果是真正相爱着的，他就可能这么做，倘若他没有，那么他要成为正当的例外就难上加难，万一真有例外的话。将刀剑塞到疯子手里是够吓人的，同样吓人的是将幸福胡乱地塞到了这样的人手里——他不必完全疯了也会如此。是什么东西在驱策他，我不想去细究了，我只想来说说假如一个正当的例外出了什么问题的话，该能存在什么样的心理情形。

下一步，我要求他是一个已婚男人。这是比失去荣誉更惨的失去，而失去了父亲的孩子的哭声反而是比蒙受任何耻辱时更响亮的，而比受骗的少女的孤寂更惨的是母亲被抛弃时她阴郁的惨情。“这是不可能的，”有人会说，“当他真是倦于生活了，那么决裂是不可能的。”这毋宁是说，他如果没这么倦于生活，想成为例外是不可能的，万一真有例外这一说的话；相反，却仍不可能，虽然它这么可怕，灵魂为之寒栗，感官屏住了呼吸。但是，那作为检察官的他不该被任何恐怖

吓得不敢主持正义，不该对正义有一丝的欺瞒，而那例外不应以一整笔钱来收买他的正当资格，而必须掏出他最后一个子儿。尽管相爱是否出于上帝的意志，相爱时是否以某种宗教上的解释为前提，这还说不准，婚姻却绝对源于宗教。因此，破坏它的人不但将每一种悲惨者加到了自己头上，也加到了心上人头上，还使生活自相矛盾，使上帝自相矛盾了。这对于疯子来说不是不可能的——而他并不一定得失去理智才会这样。是什么东西在驱策他，我就不说了，也不愿意说，我只想指出心理学上的前提；假如这一些没有阴森森的全露了面，那他就不是正当的例外。

好了，那决裂实现了。我要得寸进尺了。我要求他这之后应当热爱生活；倘若他对生活怒目以对，那他就是不正当的，因为他是例外这一点并没有使他成为例外的东西逊色。他必须以任何人都没有的热情来热爱他所决裂的东西，有了这个，热情会在其每一种美之中比那沾沾自喜于自己的好运的人看出更多的魅力和鲜嫩来；因为想要舍弃普遍之物的人必须比安然生活其中的人知道得它更彻底。瞧，当这样一个人（假如有这么一个人的话）想来谈论婚姻了，他就会带上已婚男人很少会有的狂热（至少我是愿意倒向他的），他谈论时会比已婚男人更深谙这一看不见的快乐；因为这破裂的责任的煎熬，一定会使他的在对他所毁坏的东西的沉思中保持警觉，而新的责任首先要求他去明白他做了什么。倘若这样一个人（倘若真有这么一个人的话）也要来谈论例外的正当性了，那么，我就处在了军队下属的位置，而他却成了总稽查官；因为他必须切实弄清每一个热点和死角，每一条无人知道的小

道，他必须能在众人觉得与正常情况无异的地方摸着黑看出破绽来。

这决裂本身他必须当作不幸和沮丧来感受，因为难受的是他被阻截了，又不像冒险者，能浪漫地抛弃生活的内容，一旦不弄虚作假，他会成为生活本身也要来毁灭的破产者。另一方面，他必须懂得，决裂后的阵痛是惩罚性的吃苦，因为他尽管绝望于找寻罪孽了（都只为他真地相爱了，真的全身心属于婚姻了），尽管决裂的痛苦在他是与心上人的凄凉的痛苦一样深重，不，要深重得多的，可是，孤注一掷的热情仍乐于将同样的颂词加到上帝头上，去附和那幸运者的宣扬：天道恢恢，莫非智慧，莫非正义。

他必须这样来理解这一决裂：在生活中找到了安宁的人（因为最可爱的教育就是通过妻子谦卑的服从来塑造男人，最最使人振奋的教育是受孩子们的指导，而最好的庇护所位于婚姻的神圣之墙背后）——找到了安宁的人这时又被推入新的危险，这在致命的危险中又是最最骇人听闻的。因为即使明摆着没别的路可走了，他还是这么着一步迈上了无限空间的前也茫茫后也茫茫的广大之中，那里，他如若朝天看，达摩克里斯之剑就悬在他当头，看脚下，诱惑的陷阱正想法捕捉他的双脚，那儿再也没有人力的帮助，即使是甘愿牺牲生命的勇敢领航员也不敢轻举妄动，因为有比生命更重要的东西可失去的呀，那儿，再没有同路人的情谊来照管他了，是的，就连最细腻的同情也找不见他了，因为他闯到了人人都要面对着它颤抖退缩的虚无空间里。他是违抗世俗之物的反叛者；身体之物在与精神之物交好时是增援的参谋部，时间

也是的，但此时却成了敌人；因为肉体之物对他成了诱惑，时间成了坏良心的时刻。他还以为战胜肉体之物是小菜一碟；是的，当我们没因为想毁掉它反而煽动了它之前，的确不错。我们不会将这样的事讲给恋人们听的，因为爱使他们忽视了只有反叛者才能发现的危险，爱不知道设立婚姻制度的原因——为了公证裁定，为了促进繁殖，为了避免乱伦——修道士的经历可资骇人的解释。我们就这样准确地从心理学上构筑了浮士德的大难，他就因为想成为纯粹的精神而屈服了肉体的狂烈反抗了。那因此而孤寂的人真是可悲了！他被生存之整体抛弃了，却又没少侍从，每一瞬里，他的焚心的记忆中都狠命地烧灼着所有同情的烈焰，它在他眼前显映着被毁了的她的悲惨画面，每一分钟里，那突然之物都有可能阴森地压到他的头顶。

他必须明白没人能明白他了，他必须矢志不渝地来忍受：人类语言对他而言只成了诅咒，人类的心对他的痛苦只有一种感受，即他是活该。可他对这一切又不能狠下心来，因为就在那一刻里，他不正当了。他一定感觉到了误解是多么折磨人，正如苦行者在每一刻都感到贴身穿着的悔悟的衬衫的针扎——实际他已将自己裹进了误解之中，跟穿着欧姆菲尔送给赫格勒斯的衣裳一样可怕了，他会在其中被烧成灰烬。

再来讲讲根本之点：他不应该觉得自己比那普遍之物还高出一等，而必须把自己看得低一等，他应该不惜一切代价地想留在普遍之物之内，因为他真的在恋爱了，更有甚者，他已结了婚；他必须为了他自己的缘故，也为了他愿意为之献出生命的她的缘故，而留在普遍之物内，而此时他却眼看着

她悲惨不已，就像一个被砍去了手脚，扯掉了舌头，失去了交流感情的最起码的工具的人一样眼睁睁地望着前面。同样他一定感觉到自己是男人中最最不幸的，是人类的渣滓了，他一定会加倍地感到如此，因为他是抽象地而不是具体地知道美是什么的。于是他沉落了，越悲惨就越迫不及待，只要那一个词，那最后的最要紧的，那个在人类语言中根本找不到读音的词——只要那一个词还没有被说出，只要身份证还不能出示，只要他不能撕开只有到了海上才能拆封，内含上帝指令的密件，他只好一味地沉落。这是成为例外的开始，假如有例外这一说的话；这一切缺一，他就是不正当的。这悲惨肯定是最深重，最噬人的，在它之下，痛苦只有后悔鞭笞了他才肯停下来，在它之下，人类所有的煎熬都亲自出马来折磨他了，在它之下，煎熬永不会歇止，正如城池并不因为更夫被敌方释放，或因为新请的更夫属于敌方和一个不友好的军团而解了围一样，所以说，它们是相互“释放”的，即，如果他自己的痛苦睡着了，那么同情心就会觉醒，如果同情心睡着了，那么他自己的痛苦就觉醒了，而每一瞬里，悔悟都一遍遍地探看这更夫是否正警醒着——不知道能否从这一悲惨中发展出一种幸福，不知在这一可怖的虚无中能否隐藏某种神圣的涵义——要相信上帝能这样地插手生活，即，能让主动的被动的个人都看得见，这需要多大的信念啊，因为要是插手的真是上帝，那他一定思索过被这样毁掉的人的拯救问题——但请注意，被上帝亲手抓住的，那被选中的人，在那决定的时刻却浑是不知此事的——这一切全超出了我的理解。我不知道有没有叫作正当的例外这一说，也不知道有没

有这样一个人，就连他自己也不知道，甚至在他沉落的那一瞬也是如此，因为假如他有一点点预感，他就是不正当的呀。

我不想去探明是什么力量促使一个人这么迫不及待，竟想在上帝面前瞒天过海，来占有精神，而不是去讨好神，使他乐意给出，或者说一个人怎么才能成为神的偏袒目标，出于妒嫉这偏袒总是损人地考验着他，诱惑着他，仿佛这个男人在生活中每获得一种快乐它都要妒嫉。我只想描划心理学上的前提。那么我们来瞧瞧一个换了在中世纪一定会欣然具备勇气（去结婚）的修道院的候补者吧，同代人中间他是离奇古怪的人物，一定会以最惨重代价换来最不留情的痛苦。我的描述就像现做现穿的衣裳，一件那例外者必须得穿上的刑具衬衫——我想没人会爱上这样一件衣裳，误以为它很好玩的。

我真算不上狠心。嘻嘻，当一个人是像一个丈夫那么幸福着的，当一个人如此珍爱着生活，发了誓来爱它，一再地发誓，而且珍爱得每一个誓言都比上个更信誓旦旦，因为在这永生的爱中，一个紧紧地依攀住她的人，比如我就以洋洋自得的初恋的决断拥抱着她，当他紧紧依攀住他的妻子时，为了她的缘故，他将抛下自己的父母，紧紧依攀住对这一损失的赔偿，这一装点着振奋着我的婚姻生活的物事，我的心肝宝贝，她的欢喜，她的快乐，她的天真无邪的心灵，她的日益向善，将入不敷出的每天的生计转变成了无法估量的丰富，使得我为自己的生计的感恩，我求情的祈祷在我眼里跟国王为他的国家所作的祈祷一样重要了时——一个人有了这样幸福就狠心不起来了。但当一个人是以检察官的面目出现的，他

就不会被任何歪曲正义的事，被任何使真理变味的事所吓倒。我并不四处探寻可以将这一刑具衬衫加上身的人；相反，我正向唐突者大声疾呼，指望他们听到这么讲了之后，别再往这些道儿上撞。那自说自话贸然出击的人是输定了的。但对我而言，这又一次证明了生存的了不起，它被围上了一层要说怎么好就有怎么好的篱笆，我们谁也没受到诱惑要想往外闯，却被严加守护，想一想那恐怖，就足以废止一切关于想做一个例外的愚蠢琐碎自负不健康不干脆的谈论；因为即使我所要求的一切都被兑了现，我仍不知道有没有一种叫正当的例外的东西，真的，我还要最严正地警告一声：那想要成为例外的人，在他一生中将永远无法确切知道他是否已经是了。因此，就算是失去了一切，就算是遭受了无边的折磨——他还是换不来一个确信！

另一方面，我所确知的是，无论是嘲讽或妒嫉，还是这些思考中使人恐惧的特性，都无法从我身上夺走我的婚姻幸福。那恐惧已远离，我不再以检察官的面目出现，而是进了我的书房；而且正如暴风雨使大地的美景重又微笑，我的灵魂也这么着有了好心情来写写够我忙活一辈子的婚姻了。已婚男人不是浮躁之人，婚姻也不是三下两下就可打发的事。近来我一直在做着一桩痛苦的差事，此时我已回到家中，我与她在一起了，生存的所有力量团结了起来将拥有她的权利交到了我手中，我与为我缩短黑暗的日子，将我们幸福的理解延伸到永远的她，与减去我的煎熬，在坎坷中与我一起吃苦受难，增添我的快乐的她在一起了。瞧瞧，她刚从我的门前走过，我懂了，她在等我，但她不进来，生怕打搅了我。在

下一瞬间里，我的爱，在下一瞬间里，我的灵魂就会无比富足了，这一刻里我言辞滔滔，我要将它付诸纸墨，这是对你，我可爱的妻子的颂歌，使全世界都来相信婚姻的效力。可要不了多久，明天，第二天，才一星期功夫，我就会将你弃扔——你这涂鸦老笔。我选择已定，我跟踪着她的暗示与邀请。就让作家那可怜东西在思想应运而生时因为害怕别人的打搅颤抖去吧；我什么也不怕，然而我又知道比男人脑子里最不可一世的自负更好，比一个可怜的作家能与他的拙笔共享的秘密绝对更足珍惜的东西。

日　记　选

什么我都喜欢不起来。我不喜欢骑马，这运动太狂烈。我不喜欢散步，它太吃力。我也不喜欢静卧床上，因为一这样，我不是死活得躺在那儿——而我是不爱这样的，就得起身，而这，我又是不大高兴的。结论是：我压根儿不去喜欢什么。

我，我相信，具有怀疑一切的勇气；我，我相信，具有与一切搏斗的勇气；但我没有去知道一切的勇气；没有去占领与拥有一切的勇气。人人都抱怨这世界的平淡，嫌生活不是罗曼司，机会总是太偏心。我也是抱怨生活不像罗曼司的，嫌它没有铁石心肠的父母，女水妖和洞穴巨人需你去对付，没有中了魔法的公主待你去解救。可是，与我所奋战的，并为之付出生命和本质的苍凉的冷森的不息的夜一般的形形色色相比，即使全部的敌人加在一块儿，又算得什么呢？

我的灵魂和思想荒芜已久，它们经年经月地受着空空汹

汹的阵痛和折磨，痛快而又噬人的折磨。难道我的精神必须永远闭住嘴，而我却是须得永远唠叨下去的么？我所需要的是像林修斯[1]的眼那么入木三分，像深逼的叹息那样怖人，像大自然的足音那么执著，像夹霜的阴风那么刻薄，像仙女艾可的无情嘲弄那么恶毒的话音，其音域深沉能胜过男低音，甜畅能比上女高音，既能哼成圣洁的喁喁的柔蜜，又能吼出愤怒的震天狂嚣。有了这，我才能呼吸，才能表达心中所思，搅通同情与愤怒的肠道——可我的话音苍哑得像海鸥的嘶声，消失得像哑巴唇间的祝福。

诗人是什么？是不幸的人，满心是深郁的怆苦了，仍得在唇间将呻吟和哀号吟成清新曼妙的乐句。他们的被暴君弗拉里斯关押在铜牛内的不幸者的命运，被串挂着架在熊熊的火上慢慢地炙烤个透；他们的呼号传进暴君耳里，也搅动不了他内心的恐惧的，侥幸传了进去，也会被听成甘美的音乐[2]。而人们却簇拥着诗人，跟他说："快些再给我们吟上一首。"——这等于说，"让新的痛苦再折磨折磨你的灵魂吧，但你的双唇仍得像以前那么好使；因为你的喊疼虽然只会伤我们的心，但其中的音乐，那音乐却是百听不厌的。"就有评论家走上前，说："干得好——早该这么干啦，很符合美学原则。"

---

① 神话传说中的锐眼英雄。

② 据卢其安的《弗拉里斯》（第一卷，第11页），暴君弗拉里斯将嚎叫着的犯人关进铜牛内，在牛鼻孔里插上簧舌，让嘶叫变成了音乐。

大家都明白，评论家比起诗人来，简直就只算得一根头毛了；他缺的就是心间的怆苦和唇上的音乐。这么跟你说吧，我情愿去做猪倌，被猪们理解，也不愿当诗人，任评论家来误解。

大家都知道，在最早期也是最简单明了的人生指导中，儿童们被问到的第一个问题是：这孩子将会有什么？答案是：爸——爸。生活就是由这样的反思开始的，可惜人人都不肯承认原罪。孩子遭棒打的始作俑者除了父母还能有谁？

我更情愿与孩子们说话，因为他们也许还有望成为理性的人，至少可以这样希望他们。倘若孩子中有一些已真的成了理性的人呢——我的天！

人有多荒唐啊！他们从不拿用手中的自由，却总是嚷嚷着索要那还未到手的。他们早已有思想自由了，仍死活地要言论自由。

有那么几种很出了名的昆虫，它们是死在受精的当儿的。快乐也是这么个死法；生命昂扬到极致处，快乐最酣畅淋漓的瞬间，就得把死亡一同搭配上。

献给作者的一条次次都灵验的劝告：将你的苦思冥想随意实录下来，让它们印成铅字去好了；许许多多的好念头好思路都是修改样稿时才渐渐冒出来的。所以说了，你们从不敢出版什么的人，都要鼓起勇气才对；即使是印刷错误也是轻视不得的呀，作者因了印刷错误的帮助而出语惊人，这是再正当不过的。

这就是所有与人搭界的东西的大缺憾了：欲望的目标首先通过其对立面才能达到，这就用不着我来细说那数不尽的令心理学家们忙不过头来的种种性格类型了（忧郁型性格最富于喜剧意味；最俗华的性格倒往往也是最抒情的；那最厚颜无耻的往往也是最有道德的；而怀疑者也往往是最笃诚），我只消提醒以下事实：永恒的幸福最初是由原罪来开道的。

除开熟人圈子中的那一些，我另有一位亲密的女知友——我的忧郁。在我快乐的当儿，在我工作到一半的当儿，她常常来召唤我，将我叫到一边，虽然从身体上讲我仍是原地不动的。我的忧郁是我怕知道的顶顶忠贞的美人儿；我要是也能对她如此倾心，那有多美满啊。

有这样一种叽叽喳喳的说理，在没完没了这一点上，它与最后结果的关系，正与埃及王室的无休止的延续与其统治在历史上的价值之间的关系相同。

老年时代实现了年轻时的梦想：瞧瞧斯威夫特院长[①]吧，年轻时他为精神失常者建造好疯人院，老了，自己也住了进去。

你一旦明白早一代的英国人是以怎样深刻的疑神疑鬼心态发现了笑的根源处的暧昧，一定会不自在起来的。比如，哈特莱[②]医生就说过这样的话："最初露现于婴儿身上的笑，其实是初露端倪的哭，由痛苦或猛地抑止痛苦时带来的情感所激使，这笑声每隔短暂的间歇就会重复。"设若这世上的一切全是阴错阳差的呢，设若笑真是泪呢？

有时候，看见一个人孤独地自顾自站在这世界上，你会涌起无限的悲感。前些天见一位可怜的姑娘零丁地独自步行去教堂行坚信礼时，我就生了这种悲感。

---

① 江纳生·斯威夫特，英国讽刺作家，于1745年死于疯癫。
② 英国哲学家和医生（1705—1757）。

柯尼勒斯·尼波斯[1] 曾讲到某个带着大队骑兵困守在要塞的司令官责令下属每天拿鞭子抽打马匹，以防它们因静立过久而受损——这些天我也活得像受了围困；为了不让自己因静坐太久而遭损，我大哭，哭累了才罢休。

我说起我的忧愁来，正如英国人说到他的房子：忧愁是我的城堡。就有很多人，他们拿忧愁作应付生活的权宜之计。

我体会到棋手听到对手这样跟他说时大概会有的心情了：这一步棋下了可不能再悔的哟。

《阿拉丁》这故事能如此历久常新，就因为它表达了大加夸张的欲望中的烂漫童趣的放肆。我们时代中有几个人是真正敢于撇开一个懂事听话的孩子的请请请，干脆带着一个晕头转向的灵魂的愤怒，去希冀，去热求，去喝问大自然的？有些人确也感觉到人是照了上帝的形象造出来的，而且我们这时代喋喋不休于此也不是一天两天了，但有几个人是真正拿得出自说自话的口气的？我们不都是像诺雷顿似地站在那儿的么，又打拱又作揖，生怕我们要求得过分或太少？不是么，每一个高伟的要求最后都这么渐渐降缩为对自我的病态反

① 公元一世纪时的罗马历史学家。

思，洪声的命令最终流落成了嘤嘤的 泣，一项我们最拿手的小伎俩。

我已畏缩得像希伯来的shewa[1]了，柔弱噤声如dagheshlene，我感觉自己成了一个被倒印的字母了，难以驾驭像一个脑袋上长三条尾巴的怪物，我妒嫉我的思想，像银行妒嫉自己开的支票，我像任何反身代词那样地内向着。不幸和哀愁和刻意创作的好作品如若有共同之处，那就是，它们的作者是把奖赏置之度外的[2] ——要是哀愁也是如此的，那我或许是顶顶幸福的人了：我预先就把麻烦置之度外了，可它们却一个不少地跟贴在我身后。

民间文学的巨大的诗情至少表露在它追求和欲望的有力这一点上。相比之下，我们时代的追求与欲望是既罪恶又无聊的，我们只向往属于邻居的东西。民间文学中的人物完全明白，邻居是与他们一样无力占有自己正追求着的东西的。而且当这追求太耽于罪恶的欲望时，能吓得人手足无措的。这追求并不会因为冷酷的理性板着面孔思考了可能性而减色。放倒1003个情妇的唐·璜至今仍昂首阔步于舞台上，出于对

---

① 在希伯来文译法中，shewa是加在辅音下的两个圆点，表示后面的元音要读得快，轻。dagheshlene是加在辅音中的小圆点，表明它发音的难度。

② 《马太福音》第六章第6节。

我们悠久传统的敬意，没人敢笑出声来。可要是我们这时代有哪个诗人想斗胆仿效，他即刻就会被哄下台的。

真是怪了，我当时看见一个穿着褴褛的黄绿外套的可怜的人儿在街上踟蹰时有多么伤心啊。我替他难过，最令我唏嘘的是那件外套，它让我想起了我在绘画这门高尚艺术里的最初的涂鸦。这颜色恰好是我那时偏好的主色调里的一种，使我现在想起来还兴奋不已的那些色调，在生活中是再也寻不着了，这不是很伤心的事么？世上的人都以为这色调太粗伧，太诡异，只适于用在纽伦堡的画上。要是万一又遇见了这些色调呢，这遇见中一定会生出些郁悒来的，比方说在眼前这情形中。这色调总会落在某个懦夫或正遭遇不幸的人头上，一句话：落在那些把这世界当作异物，而这世界也将他们当成了异物的人头上。以及我，我这个总爱用这一永远无法忘怀的黄绿色来画我主人公外套的人头上的！童年时代才有的那些生活色调不也是这样的么？生活曾经展露的色彩渐渐地变得这般强烈，这般刺目，我们昏花的双眼都不堪相识了。

呜呼！命运之门只可惜不是朝里开的，你尽可以猛攻，闯入，但它是朝外打开的，所以，你最终对它一点法子没有。

什么东西预兆了将来？将来会带给我们什么？我不知道，

我没有先知先觉。蜘蛛从某个固定点挂落时，面前总是只茫茫着一片空白，踩不着任何立脚点，无论它怎么抓爬。这很合于它的天性。我也是如此的：我面前总横着一方茫茫的无限，驱使我向前的是留存于我身后的某种前后一致性。这样过着的生活当然是昏乱颠倒，可怖的，不堪忍受的。

生活中再没有哪个时候能比得上初涉爱河时那么美好了，每一次相会，每一瞥，你都能从中采撷些新鲜玩艺捧回家高兴上好半天。

我的生活观是彻头彻尾无意义的。我想这是因为某个万恶的幽灵在我鼻子上架了一副这样的眼镜：一片镜片高倍地放大，另一片却高倍地缩小。

怀疑者是鞭子下的陀螺；只有鞭子抽个不停，他才站立得住。跟陀螺一样，他个各儿也是站不住脚的。

所有荒唐事里面，最最荒唐的莫过于去做一个大忙人了，吃饭兴冲冲，做事也兴冲冲。所以，每当我看见苍蝇在某个要紧关头叮到了商人的鼻尖，或见到他被一辆比他还匆匆的马车溅得一身脏，或见到他眼睁睁地看着吊桥在他自己面前

收起，或看见屋顶上掉下瓦片，砸得他一命呜呼，那时，我可就要开心地大笑了。谁能忍得住不笑呢？他们，这些推着攘着拱着挤着的人们，做成些什么事来了？他们不就是跟那个家庭主妇一样的么，屋里起了火，她情急之间只抢救出一把夹火钳？他们又从生活的大火里救出些什么来了呢？

一般说来，我缺乏生活下去的耐心。我没有忍看草长叶落的本事，既然没这本事，就连看也懒得去看了。我的观点只是一个"云游四方的学究"倥偬于生活时的一些稍纵即逝的念头。

随你问什么，只教别问我理由。少女给不出理由也许还可以原谅，不是都在说么，她是在感情里讨生活的。我可不是这样的。通常我总是理由太多，而大多又是一些相互扯皮相互拆台的理由，出于这一理由，我就往往给不出理由。好像原因和结果之间出了故障，没有连接好。巨大的强烈的原因有时却造成了琐碎的不起眼的结果，有时就根本没造成任何结果；可有时候原因很小，小得可以忽略不计，到头来造成的结果却巍峨悚人。

现在来谈谈生活中天真无邪的快乐。你可得承认，这快乐只有一样缺点，那就是它太天真无邪了。再就是，你必须

很有节制地去陶醉于它们之中。医生为我开节食菜谱还是颇有些道理的；我只需在某个特定的时候戒某几样食物就行，但假若要我在节食菜谱里再节食——那真是岂有此理了。

生活是端在我面前的一杯苦酒了，我必须像喝药似地细，慢慢地，一滴一滴地。

没有死了又回来的人的，没有不是号哭着落进这世界的人的；他想进入生活，并没有谁去请过他，他想抛开生活了，也没有人去拦过他呀。

时间飞逝，而生活是小溪正潺潺，人们说，等等之类。我怎么就没注意到呢。时间是立正着的，害得我也只好立正。我筹谋的所有计划悉数落实到了我自己身上；我想吐痰了，却吐到了自己脸上。

一大早起了床，到头来我又乖乖地摸索回床上。夜里我感觉最舒畅，我熄了灯，将凫绒被盖过头顶，带着说不出的满足四看房内；好的，就先这么着吧，晚安，说着就钻进凫绒被。

什么事我最拿手？我是要么什么都不拿手要么什么都很拿手的。这是一种罕见的才能；不知这世界会看中它否？只有上帝知道那些做女仆的姑娘们是否人尽其才了，她们要么找一个什么都干的女仆位置，找不到，就找一个什么都不用干的事干。

你应该是一揭神秘，不光对别人，也对你自己。我研究我自己；研究倦了，就点上雪茄，想着玩：只有上帝才知道他想用我来表达什么意思，或者说他想要从我身上采掘出什么来。

再是怀孕的女人也不会有比我更稀奇古怪，更猴急兮兮的向往的。有时是向往微乎其微的琐事，有时却牵扯到了最最崇高的事业，但一样地饱蘸了刹那间就充盈灵魂的激情。每当这一刻，我就想喝上一碗荞麦粥。记得在学校时我们总是在星期三喝它的。噢，想起来了，端上桌时它是多么柔匀的滑，那黄油对我美着怎样的笑脸，那荞麦粥看去是多么暖人心田，而我又是饿得多么急，多么迫不及待了呀！我的乖乖，多好的荞麦粥啊！拿了我的出生权甚至更紧要宝贵的物事去换，也是愿意的啊！

魔术家维吉尔将自己剁成块，仍进锅里煮上一星期，他恢复青春。他雇了人守在一边，谁也甭想偷看到锅内。但这守锅人实在是挡不住诱惑了；太早了；维吉尔像婴儿似地啼哭一声，不见了。我，也是的，无疑已偷看了锅内，这是生活及其历史演变的锅，我最多大概也只有变作婴儿的下场啦。

“人断不该丧失勇气；不幸从天而降，眼看着就要压没你了，这时，天上会灵现一只帮助的手给你。”上一次晚祷中约斯泼·莫顿牧师就这么教导听众。我老是旅行在广阔天空下的，但从未见过诸如此类的玩意。不过前些天去徒步旅行，却见识到了。并不确确实实是一只手，只是像一段伸向天空的胳膊之类的东西。我就思想开了：我突然想到，要是约斯泼·莫顿牧师就在这儿，他兴许能断定这是不是他所指的那类现象的。我这样站在那儿琢磨着时，一个旅行者跟我搭了腔。他指指头顶的天空说：“您见到那根排水管了么？这东西在这些地方可稀罕啦；有时水一急，它们能冲走整幢的房屋哩。”“主多多地保佑我们吧，”我心里说，“这真的是排水管么？”我拚着命拔腿就跑。不知约斯泼·莫顿处在我的境地时会咋办？

让别人去抱怨这时代的罪恶吧；我要抱怨的是它太卑劣；原因是它缺乏激情。男人的思想像花边似地软弱单薄，他们本身就像绣花女似地可怜。他们心中所思都已卑琐得罪恶不

起来了。要是虫豸怀抱了这样的思想，那还差可当作罪恶看待，对依照上帝的形象造成的人而言，却太不够格了。他们的情欲是暗晦的萎靡的，他们的激情还未惺忪过来。他们像管店伙计似地尽了自己的职责，但他们却是犹太人的德行，想从每一枚钱币上咬刮下一份给自己；他们以为无论你上帝怎么精明地管着帐目，他们仍能瞒过你一些的。让他们滚开！所以说我的灵魂总爱回到《旧约》和莎士比亚那儿去。我觉得那儿在说话的人至少还是人：他们恨，他们爱，他们谋杀敌人，连着诅咒上好几代的子孙，他们能犯罪恶的。

我这样来划分我的时间：一半用来睡，另一半用来做梦。我从不在睡觉时做梦，否则就太可惜了，因为睡眠是天才的最高成就。

做十全十美的人毕竟还是人类的最高理想。现在我脚上生着鸡眼了，做起来恐怕要容易得多了吧。

我生活中的收成简直就不算什么，一些情绪，一些各个不同的色彩罢了。我的收成颇似画家表现以色列人穿过红海的作品。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他将整堵墙抹成红色，表示以色列人已穿过红海，埃及人都淹死在里面了。

大自然到底还是承认人类的尊严的；当你想把鸟儿从树林里赶开，你就绑扎一个类似于人形的东西在那儿，即使是稻草人所具备的那么一点点与人的相似，也能使鸟儿心生敬畏的呀。

为了让爱有一点奔头，它孕生的当儿无论如何得让月亮洒下一些银辉，这就像阿比斯[①]了，为了成为真正的阿比斯，他必须受月色的笼罩。为了要生下阿比斯，母牛必须在月色的沐浴下怀胎。

生存的残酷之最确凿的证据，是通过反思生存之荣耀而得来的。

大多数人在追求快乐时都有些气急败坏，太急巴巴，一个不留心就追过了头。他们一个个都是城堡门口看守被俘虏的公主的侏儒的命。一天午间，他稍许打了个盹。一小时后醒来发觉公主跑了。他飞快地穿上他一迈就是几十里的靴子，哪知道才一迈步，他已远远地追到公主的前头去了。

---

① 孟斐斯（埃及古城）的圣牛。

我的灵魂沉重得不行了，思想再也撑不住它，没有哪一阵风能够将它刮到空中了，要是刮动了它，无非也是像暴风雨前低飞的鸟儿一样刮擦几下地面。我内心最深处正笼罩着阴郁，焦躁，地震的预兆。

生活那个空洞，那个无意义啊——我们去埋葬死人了；我们跟他到墓地，我们每人在他身上盖上三锹土；我们乘马车去墓地，我们又乘马车回了家；我们想到前面还有长长的日子，以此来安慰自己。七个七年是多少年？我们干吗不一次性了断呢，我们干吗不留在那儿，与他一起进了坟墓呢，我们可以抓阄的嘛，看轮到谁留在最后，给最后的死者铲上那最后的三锹土？

姑娘们取悦不了我。她们的美消失得像梦似地干净，而想来却还像是昨天的事呢。她们的忠贞不渝——是的，她们的“忠贞不渝”！她们不是朝三暮四——这早不关我什么事了，就会忠贞不渝。侥幸我发现了一个不这样的，她可能会因为她的罕见而高兴了我，但她不会老是能高兴我的；因为她要么就忠贞不渝到底了——我于是活该成了我自己试探性的热忱的牺牲品，我得去迁就她的忠贞不渝呀；要么有时候她就不那么忠贞不渝了，害得我不得不一次次重复这一套。

可怜的命运！你徒然描画了你叠满皱纹的脸，跟老婊子似地，你徒然摇响了拉客的铃；你烦死我了；总是老样子，同上同上同上。没新样儿，总是老调重弹！来吧，睡眠和死亡，你从不许诺，临了却什么都收容。

快听这提琴上两支相似的旋律！这儿，街中央，这一刻里，两支相似的旋律。我失去理智了么？难道是因为我的耳朵过于溺爱莫扎特，不再能聆听别的，于是创造了这歌声么？是众神赋予我这个神殿门口可怜的乞丐的么——是他们给了我一只自己创造音符给自己听的耳朵么？只有这两支旋律，除此我什么都没听见。它们常会从不朽的序曲的深沉合唱音调中奔跃出来，这儿，它们却是从街上的嘈杂和混乱中抽离出来的，展示了启示的全部神奇——一定就在附近，因为我这时已听见那轻快的舞乐调子了——瞧，多亏了你们，你们这一对可怜的艺术家，我才有了这快乐——一个大约有十七、八岁了，穿一件绿卡尔美克呢外套，老大的鲸骨钮扣，外套太长了。他用下颏紧紧夹住小提琴，帽沿盖住了眼睛，手藏在没有手指的手套里，手指已被冻得青一块紫一块。另一个要年长些，穿着松绒披肩。两个都是盲人。一个小女孩，该是向导吧，站在他们前面，手捂在了围巾里。我们渐渐地将他们围了起来，有好些都是这音乐的崇拜者：一个背着信袋的邮差，一个小男孩，一个女仆姑娘，二三个搬运工。装备考究的马车轰轰地驶过了，笨重的运货马车的隆隆声将这两支

旋律切成了一小段一小段。不幸的艺术家啊，你们可曾知道，这音调是这世界全部的荣华的缩影？——这多像是一次幽会啊！

不妙，剧院后台起火了，小丑跑上前台来向看客告警。他们以为这是玩笑，哄堂喝彩。他又警告他们一次，这回他们起哄得更厉害了。我想，这世界也会在聪明人的喝彩声中玩完的，他们还以为这玩笑很有意思呢。

这是最后的分析了，生活有哪门子意思呢？倘若可以将人类分为两大类，那我得说一类是为活下来而不得不干着什么的，另一类用不着这么干。但为了活下去而干活不可能是生活的意义吧，因为，说衣食生存的资料的源源不断的生产是衣食生存的意义——而这意义本身又以衣食生存为条件，这是自相矛盾的。而另一类人的生活意义无非就是对衣食生存的资料的消费。那么，说生活的意义是死亡吧，这似乎又讲不通。

快乐之本质并不寓于被享受物中，而是寓于与其相随的意识中的。如果听我使唤的百依百顺的幽灵在我要一杯水时端来了调好在高脚杯里的世上顶顶珍贵的美酒，我一定会辞了他的，好让他领教快乐并不在于我享受到了什么，而在于

我想怎么着就能怎么着。

所以说嘛，我并非是自己的生活的主宰，我无非是许多根纺线中的一根而已，好歹还是要被织进生活的！管它呢，我织不了布，可掐线至少是会的吧。

哲学家们就现实发表的高论常常跟你在商店橱窗里看见的指示牌一般令人大失所望，牌上面是这样说的：熨衣服在此。要是你真扛着衣服去熨了，那你可真是天大的傻瓜了；那指示牌是供出售的。

在我，最危险的东西莫过于记忆了。我一记起某一生活关系，那生活关系在那当儿马上就不再存在了，都说离别生爱。对得很，但所生的却是诗意的爱了。那完全在回忆中度过的生活是所能感到的最最完美的生活，回忆的兑现比任何真正的现实都要丰富得多，它还具备了任何现实都不具备的可靠感。一种回忆中的生活关系总是已经度入永恒了的，再没有时间上的计较。

有哪个人是需要记日记的么，我就需要，而且是为了帮助我的回忆。一段时间后，我就会忘了是什么理由使我去做

这做那了，不光零碎小事是这样，连千钧一发的决断也是这样的，常常这样，要是我侥幸记起了理由，它时常又莫名其妙，弄得我怎么也不肯相信这曾是我的理由。要是我能有实据可以查证，这问题就迎刃而解了。理由通常是一样越说越说不清的东西；如果我动员了激情的全部强能，它就发育成某种巨大的必然性，能排山倒海了。可要是我激情不足呢，我会轻蔑得不屑多瞧它一眼——我好久好久都在纳闷是什么东西驱使我辞去了中等学校的教师职位。仔细一想，我仿佛又觉得这样一个职位正是我想要的。今天我脑子里一亮；怪只怪我当初自认是绝对适合于这个职位的。我要是干了下去，只会有吃亏的份，甭想有半点收获。所以我当时觉得还是辞了最好，顺手在流动剧团里找了份事做，反正我在演戏方面什么才干也没有，那自然就不会失去什么也吃不到什么亏，有便宜我照占不误。

你一定是幼稚得很，居然相信在这世界上大哭大喊大叫能有用场，宛如这么做就改变得了你的命运。最好还是该怎么着就怎么着吧，别大惊小怪。年轻时去饭店，我总要叮嘱侍者："割好一点的肉来，割得好一点，割腰上的最好，别太肥了。"那侍者也许根本就没听见我，更不用说是理睬我这个要求了，我的说话声更不可能传进厨房，说动厨子的，即使说动了，也许整爿的烤肉上已不剩一块好的了。我如今从不大喊大叫了。

通过社团来协力奋斗这一风气，和促成这一风气的美丽的同情心，是越来越普遍了。新近在莱比锡成立了一个协会，协会成员宣誓要永远吃马肉，以表达对命运多蹇的老马们的同情。

我只有一位朋友，回声；回声为什么成了我朋友呢？因为我爱着我的忧愁，回声从不从我这儿夺走它。我只有一位密友：夜一样的沉默；它为什么是我的密友呢，因为它沉默。

传说中的帕曼尼卡斯在特洛封纽斯山洞失去了笑的能力，又因为在德洛斯岛上看见了依照女神勒托的面貌雕成的不定形的石块而恢复了它，我也有过这般遭遇：年少时，我在特洛封纽斯山洞里忘记怎样笑了；大一点了，我睁开眼，看见了现实，我看得大笑起来，从那以后我的笑怎么也停不下来了。我明白了，生活的意义是去讨一份生活，生活的目标是获取厚爵高位；爱情最美满的向往是娶一个女继承人；友谊的好处在于手头拮据时有人替你付帐；智慧就是多数人想当然地认为对的东西；热情表现在演说里；勇气就是敢担十块钱的风险；善良在于能在晚餐桌上说“别客气”；虔诚在于一年去一趟教会。我看到了这些了，于是我大笑不止。

那牵系着我的是什么样的力量？那缚住芬尼斯狼的链子是用什么做成的？它是由夜行于地上的猫爪的声响汇成，女人的胡须搓成，岩石的根须绞成，老熊的神经织成，鱼的呼吸与鸟的唾液凝成。不错，我就是这样被串在一条由高广的想象，纷纭的梦境，癫乱的思想，可怖的预感，难解的焦虑搓成的链子的。这链子像丝绸那么活滑柔顺，在深重的压力下仍富于弹性，不会绷断的。

真是奇怪，每一时代中吸引我们注意的总是那么几件事，我们的长进就止于此了，说得不好听一点，我们走着回头路。十五岁时我在文科学校里做学生，当时曾热情洋溢地写下许多证据，证明上帝的灵魂的不朽，阐述信仰的涵义，奇迹的启示。在修辞学考试中，我写了一篇论灵魂不朽的文章，脱颖而出；后来我就同一主题又写了一篇，又获奖了。谁会相信我，这个有过如此坚实如此有希望的开头的人，会在二十五岁头上落到举不出一个灵魂不朽的证据的地步？特别记得学生时代我曾有一篇论不朽的文章被挑中，大加赞扬，还由牧师念给全班同学听，说是那文章思想高超，文风也优美。噫！这篇文章被我扔掉已有好久好久了！多么不幸啊！要是那文章还在，难说所有的灵魂不会被它的思想和文风所俘虏。所以我要劝普天下所有的父母，保护人和老师们了，千万要提醒他们管辖下的孩子，无论如何要将十五岁头上写过的丹麦语作文保存好。这一忠告是我能为全人类作的唯一贡献了。

关于真理的知识我或许已探到过一次了；幸福当然是还未到手。叫我如何是好呢？去到这世上成就一点什么吧，人家劝我。好吧，那我就向这世上的人们出版我的悲哀吧，深入地证明生存之罪恶与残酷，也许还得去进一步找出尚未引起注意的人生缺陷？以此来获得举世扬名的殊荣，像发现木星上有黑子的那个人一样。然而，我更喜欢保持沉默。

人性对它自己是多么坦诚啊。幼童是以多么天真的神奇活生生地向我们再现某种更为伟大的关系的真面目的啊。今天，我看小路易斯真是看得乐坏了。他坐在小椅子里；他喜形于色地回顾周围。看护玛丽正好要穿过房间。“玛丽，”他叫道。“什么事，小鬼，”她像平常那样回答得很和蔼，走到了他跟前。他将头稍稍一歪，大大的调皮的眼睛落到了她身上，然后冷静地说：“不是你这个玛丽，是另一个。”可在同样情形下，我们大人却是怎么做的呢？我们向全世界哭诉，等到全世界的人都笑着来恭候我们了，我们却说：“不，不是你这个玛丽。”

我的生活是没完没了的黑夜；当我总算可以去死了，我会像阿喀琉斯那么说的：

“这下你完事了，你，
再用不着做我生活的更夫了。”

我的生活由皮到核地无意义。当我考虑着将它分成几个时期时，那敢情就是要用字典来解释 shnur 这个字了，它首先指的是一根弦，第二个意思指儿子的媳妇。独独缺了这一点：shnur 的第三个意思应当是指一匹骆驼，第四个意思呢？是一把扫帚。

我活得像一头伦尼伯格猪。我的思考就是激情。我能为别人拱出麦蕈来，虽然我自己是尝不着的。我用鼻子将问题拱了出来，但无法拿它们怎么样，唯一能做的就是将它们由头顶心往背后扔。

我与它搏斗总归也是枉然。我的脚打滑。我的生活仍是诗人之生存。我是命中注定要这样活着的；命运突然向我昭示，我为抵抗而做的一切怎么一来就成了这种生存的组成部分，它大大地笑话了我一番。我可以将希望描述得活灵活现，使每一个希望着的人都拍案叫绝；可描述总归是描述啊；我描画着希望，心里想着的却是对过去的回忆啊。

还另有一个能证明上帝存在的证据，它至今仍被大家忽视着。它是由阿里斯托芬《骑士们》中的仆人列举出来的：

德墨特尼斯：神祠？神祠？你总不至于去信奉神吧？

尼修斯：我信奉的。

德：拿你的证据来？

你说说看？

尼：您想想吧，为了讨好他们，我什么都去做了，可他们还是要来迫害我，恨我。

德：行，行。好吧，算你说得对。

无聊多么可怕啊——它可怕得多么无聊啊；我再也拿不出更强烈更一针见血的字眼来了，自己最知心头苦哇。要是还找得出更离奇更强烈的表达法，那至少还有动弹一下的可能的。我摊开四肢躺着，一动不动了；我看到的唯一一样东西就是空虚的，我唯一的活动场所就是这空虚。我甚至都不因痛苦而难受了。大鹰孜孜不倦地吞啄着普罗米修斯的肝；毒汁正源源地往洛基身上滴；那至少还算得上是一种干扰，一种中断，即使很短暂。就是痛苦对我也已失掉新鲜感了。假若有人在我面前拜献世上所有的荣华，或所有的痛苦，两者都打动不了我的，我会懒得转过头去，去抓获或推开它们的。我死于死亡了。还有什么东西能消遣我的呢？咦，要是能见到一种忠贞，经受得住一切的考验，一种热忱，能将一切都容忍，一种信仰，能移山填海，一种思想，能在有限无限之间穿针引线，那该多好啊！可是我灵魂的中了毒的怀疑正在

将一切噬灭。它就像是死海，没有哪一只鸟飞得过它的上空；正在半途就会坠落，死了或毁掉的。

真是怪了，人是带着多么模棱两可的焦虑——失去了他焦虑，保住了他还是焦虑——来紧紧攀住他的生活的呀！有时我也考虑迈出那决定性的一步算了，好使以前的行动相比之下都成为孩子的小把戏——去投入发现的伟大航程。巨轮起航时是由炮声来为它欢送的，我也想这么开炮欢送自己。可是，唉——我缺乏的是勇气吗？要是从哪儿掉下一块石头，将我砸死，这倒不失为一条捷径。

同义反复是并且仍将是一条终极原则，思想的最高法则。大多数人都在使用它，真叫人纳闷是不？它倒也并不完全是空洞的，满可以被用来搪塞充实一整个人生。它自有其机智滑稽好玩的形式；它是无穷判断。这一类同义反复是两可的，先验的。它具备严肃科学的教化形式。其公式可表达如下：当两个长度同时与第三个长度相等时，那么它们全相等。这是量的推断。这一类同义反复在演说台和布道坛上特别管用，你一旦站到了那上头，人家好歹总指望着你能说得深刻些的。

我的体型比例不当，我的前腿太短。活像是一只袋鼠，我前腿太短，后腿又太长。我通常总是静坐着的；可我要是一动，就是大步的奔跃，会看得那些以亲情和友谊与我温情地

牵系着的人们吓晕过去的。

远在幼年，悲哀这倒刺就已扎入我心里。它扎在那儿一天，我便冷嘲热讽一天——这刺儿一经拔出，我也就一命呜呼了。

我死亡，我诅咒，我可以与世上的一切脱尽关系；但我甚至连在睡眠中也摆脱不掉自己。

人对待生活就像小学生对待他的作业，他们懒得自己运算，总想抄袭算术课本里的答案哄过老师了事。

人人都向这世界报复。我的报复是把内心郁积的痛苦烦恼传达给世人。我的笑声就能做到这一点。有人不能自拔于痛苦了，我就会赶去祝贺他，尽力劝慰他，耐着性子听他细诉，使他相信独独他很有福气。倘若我至死还能如此，那我可算是报复了这世界啦。

反思是怎么一回事？实际上它是由两个重要的问题所引起的焦虑：我怎么进去，怎么出来，又怎么结束。反思指的

是什么呢？是指竭力淡漠进和出的事情，竭力防止发生并且不去解释这进和出的两个问题，孤自消隐于分娩女人的疼号与人遭受死亡之痛苦的间隙之间。

父子关系：儿子偷偷发现了父亲背后的一切，却不敢正视。他父亲受人尊敬，敬畏上帝，严于律己；有一次他酒后吐出几句真言来，使儿子疑惑起来。儿子从未听过类似的话，又不敢问他父亲或别的什么人。

你，我心中的女皇，藏于我心底的女皇，我最活跃的思想里的女皇，与天堂地狱一样近在身边的女皇——未知之神！哦，诗人们唱的真是不错：男子初识他的心上人时，老以为他们早经相识；全以为所有的爱，都好理解，都是回忆；全以为爱（在个人也是如此）自有它的预言类型，神话，也有它的《旧约》。不论我到哪里，看到的是哪位姑娘的娇容，我都要回想起你的美艳，我仿佛需要有世上全部的女子，才够从她们那里抽取出你的美貌，我仿佛得走遍天涯，才能找回我失去的大陆，我整个存在的至深的秘密在引我去相反的方向，我也扭头不睬了——一时间你和我近在咫尺了，那么真切，那么有力地占据了我的心神，我竟觉得自己已脱胎换骨，觉得此情此景已美满圆足。

哦，你不露声色的爱神！你这探幽抉微的爱神呀！你会把爱情显示给我吗？我将在世间寻获我所找寻的吗？我须遭

受乖戾的生活，又须承受其后果吗？是要我搂你在我的臂弯呢，还是你想引我上路了？

莫非你已弃我先行，我渴求的人儿？你正在另一个世界向我召唤着吗？哦，我要抛弃每一件东西，好使我更无挂碍地随你而去！

四十年代最后一个夏天，我通过了最后一次神学考试。

接着我就去她家拜访她。我去日德兰时照例玩了些小伎俩（比如借书给她们，自己不露面，要她们中的一个朗诵某一章节等等）。

8月，我又到了那里。8月9日至9月严格地讲是我接近她的时候。

9月8日，出门时我就打定了主意，我要将一切挑明。我们在她居所外的大街上碰面了。她说家里没人。我鲁莽至极，以为这就是邀请，一次正中下怀的邀请。我跟她上了楼。我们俩就那么站在起居间。她有些慌张。我请求她像往常似地为我弹奏一首曲子。她弹了，我却欲言又止。后来我一把抓过乐谱，又砰地合上，很是鲁莽地将它从钢琴上扔开，一边说：我怎么喜欢起喜欢本身来啦，我要找的是你呀；我找你已找了整整两年。她一声不吭。说实在的，我以前并没有做过可让她这么着迷的事；我这是要警告她，叫她提防我，提防我的忧郁。后来她提及与施莱格尔[①] 有某种关系，我便说

---

① 贾娜·奥尔森小姐的家庭教师，她后来嫁给了他。

让它成为一段小小的插曲吧，毕竟我已走在他前头（请注意：后来想到10日以前可能根本没有提到过施莱格尔，8日那天则是一个字都没说到）。她依然一声不吭。最后我就走了，我怕有人来，发现我们在一块儿，注意到她受到了异常的惊扰。我知道我生怕给她留下太强烈的印象，我也知道我的拜访会引起误会，甚至还可能会损及她的名誉。

她父亲嘴上说不上个所以然来；心里却非常乐意，这，我一下子就猜出来了。我请求再约会，被许可了，定在9月10日下午。我说我没说过一句欺骗她的话。她说是的。

我立刻同她全家确立了一种关系，我弹得一手好钢琴，常被叫去当众表演的，尤其是跟她父亲搭档时，顺便说一句，这是我一直乐意做的。

但是我的内心……！第二天，我知道已犯下了大错。像我这样的，我的苦苦修行的生活，我从前的生活经历，我的忧郁症……这是明摆着的。

这期间我心中的痛苦真是难以言说。

她似乎什么都没察觉。最后她反而自负地声言她接受我是为了怜悯我，我从未领教过这等自负。

这在我多少构成了一种危险。要是她不这么挂在心上，不像她曾经说过的那样："要是我看出你跑来看我不过是出于习惯，要是我立刻就阻断了你的话。"——就像我说的，假如她不那么（将我的话）挂在心上，我反倒会好受些的。换言之——我承认我有不好的地方——她有一阵子很令我懊恼。

我一旦放手干，她便真的让了步，然而物极必反，她竟不能自拔了（都是因为那仰慕之情，某种程度上讲我需对此

负责，我自己过多地考虑了与她建立关系的困难，过多地把最大的力量用于抑止我的忧郁了，不让它发作，因此我曾经劝她说：嫁人吧；你不费力气就可以中断与我的关系，这不就能显示你的傲慢了么。这是一个完整真实的陈述，于她是真实的，于我则不）。

这时，我的忧郁症自然就被唤醒了，她既已沉溺于爱情，这意味着在最高的意义上我又负起了责任——她的傲慢多少又帮我推卸了一点“责任”——我明白断交是势在必行的了。我的判断，想法：这正是上帝对我的惩罚。

我还未弄清她究竟在纯粹的爱欲上对我发生了什么影响。她是由仰慕而坠入情网的，并且，要我爱她要我深深觉得该为她做点什么的也正是她呀。我爱她之深，只需从我一直想瞒过自己为她而大大地动了情这一点就可以证明，但这毕竟与爱欲没有根本联系。

我要不是忏悔者，也没有我过去的那番经历，又没有那忧郁症，那么我们的结合会使我得到过去连梦里也不敢妄想的幸福的。可即使我不得不说——谁叫我就是那不幸的人呢——我将因失去她而不幸，那总也要比得到她来得更幸福些，不过她仍使我动情，我乐意——哪止是乐意！——为她赴汤蹈火。

她还是朦胧地察觉到了我的变化。我是常跟她这样讲的：你无论如何得不到幸福的，何必多费心思，去理会我能否与你相守呢？有一回她说她不会问我任何问题的，只要她能与我相守就行。

可我明白，某一神圣之物正阻挠着我们的结合。就是那

结婚的仪式。我必须苛守大沉默，才能让一切幻化为虚妄。

我写了一封短信给她，退还她的戒指。这封短信照录在“心理实验”[①]里了。我故意让它成了一段历史，我从未向任何人哪怕特别守口如瓶的人说起过这件事。我比坟墓还会沉默。有一天她读到了这本书，我一定得向她提提这封短信。

这自欺欺人的几个月里，我精明老到地守住一个尺度，不时地直言以告：嫁人去吧；让我走吧。你是吃不消我的。她满含同情地答曰愿意容受，我千万不能就这么走。

我还暗示她给这事情另找一个结局，即劝她主动与我断绝关系，以免她蒙受全部的羞辱。她不想那样做，她说如果什么都忍受了，这个又有何不可忍受的呢？她还以直率的逻辑补充一句：没有人会去当面羞辱她的，而人们背地里的议论又有何妨？

终于分了手——大约是两个月之后吧。她陷入了绝望。我生平第一次责备了她。这是我唯一能做的事。

从她那儿离开后，我径奔剧场，我想见见艾米尔·波艾森。戏已演完。当我离开音乐厅后排座位时，州议员由前排向我走来，说：“我有句话想和你说。”我们去了他的公寓。她陷入绝望中了，他说。她会死在这上头的，她太绝望了。我说我会使她平静下来的，但这事已成定局，无可更改了。他说，我这个人还是很看重自尊的，不过我请求你别与她分手，尽管这很难。他真是个了不起的人；我受了很深的震动，但我坚持自己的意见。我与她一家人吃了晚饭，离开时与她说

① 即关于“有罪感——无罪感”的反思。

了一些话。第二天清晨我收到了她的一封信，信上说她彻夜未眠，我必须去看她。我赶到那儿，想让她平静下来。她问：你将终身不娶吗？我答道：是的，在今后十年里，我将情种广播，我需要的是一位青春常驻的小姐来使我活力永葆。这虽残酷，却很必要。她于是说：原谅我对你所作所为。我答道：我才是该请求你原谅的。她说：答应我你将常常想着我。我答应了。她说：吻吻我。我吻了她——不是出于怜悯。仁慈的上帝！

像一个无赖——也许还是头号无赖呢——那样地我脱身情网了；送她上了一条平稳的船，开始驶往另一起婚姻的航标，这是我唯一可做的事了。然而这何尝不是一桩高尚的骑士般的行为呢。我头脑敏捷，再说往低处走毕竟要轻松得多。

康斯坦丁·康斯坦修斯这位年轻人将这一骑士般的举动便推进了一步，我觉得他做得对。

我们各走各的路了。我整夜整夜地躺在床上哭泣。但白天一到我即与常人无异。我弟弟说他愿意去她家证明我不是无赖。我说：你要是敢那样做，我就一个枪子崩了你脑袋——这最好地证明我是看重这整个事儿的。

我去了柏林。痛苦不堪。我每天都想她，至今我每天为她祈祷一次，常常是两次，或者就用别的方法来思念她，从不间断。

与她断绝关系时我就感觉到：要么从此沉溺于放荡，要么就从此潜藏于绝对虔诚的生活，而这又不过是牧师们除

"杂烩"[1] 外，另一种香烟牌子而已。

《勾引家日记》就是为她而作的，那是为了帮她将小船推离岸边，《布道词两篇》的前言也是写给她的，还有别的一些作品。该书的写作题辞是献给我父亲的，书中微妙地暗示一个人只有放弃他所爱的人，才能为信念而活。她读过那本书的，史伯恩告诉我。

只有在写作时我才感觉良好。生活中所有的烦恼、痛苦都被我忘却了，思想围拥着我，真是快乐无比。我只要停笔几天，就会犯病，手足无措，烦恼接踵而来，头昏昏心惶惶不胜负担。这是一种有力的鞭策，永不间断，它日复一日地存在五、六年了，它仍将一如既往，气势不减，人们不禁要想了：这鞭策莫非就来自上帝？

两条道路。

一条是去迎受痛苦；一条是上学毕业做教授，专门讲授别人的痛苦。

前者是"踏出一条路来"；后者是"在道路旁磨蹭"（这"在道路旁磨蹭"一语庶几成了一切讲座与布道的代名词了），它多半会以沉沦告终。

---

[1] 一种混合型香烟的牌子。

我的生活历程。

我是承受着内心的大痛苦而做着作家的。

我年复一年地仍做着作家，为理想而吞受着来自内心的痛苦。

1848年到来了。或许还有救。有一阵子我快乐得不可开交了，我敢对自己说我已理解上帝了。真的，我的许许多多的同代人都无缘享此殊荣。

然而几乎在同一瞬里，我又被某种陌生之物击倒了：那上帝毕竟不是理解得了的，我需要的是行动，在行动中去把握上帝。

呀，对这个我已有些开窍了；所以说了，我还不至于是一般意义上的作家。另一方面，我对自己能否用其他手段和个别的办法更轻易地用生存的方式表达我对上帝的理解，心中一直没底。

明白了这一点，我就立志要当作家了，因为我比别的作家更易用自己的方式诉诸行动。

还是那一句话：上帝不是我所理解得了的，需要的是行动，千万记住这一点，包括由此所要承受的重压。

只有在这时我才确切地了解到人类的筹划当中“上帝的仁慈”该占的地位；没有它，人类在襁褓中就会窒息的。

然而，然而——上帝的“仁慈”万不可落进人类的筹划中，免得它多管闲事，所以还是那一句话：上帝不是我理解得了的，需要的是去行动。

一个与大多数人站在一边的讽刺大师充其量只是个平庸的讽刺大师。

那姑娘带给我的苦恼够多的了。眼下她终于——噢，没死——欢天喜地地嫁了人啦[①]。那天（六年以前），我说她迟早是要嫁人的，人家还骂我是天地间最没心肝的无赖哩。真是离奇透顶。

为了我的忧郁，我依然爱着这世界，因为我割舍不下这忧郁。

关于我自己。

实话说有些事是我始料未及的。

当初开首写《非此即彼》时，我坚信印象中自己比欧洲大陆上任何一位主教都更深地对基督教抱着“极度恐惧”。这并未使我舍弃基督教。没有，听我解释吧。首先，诸位想必知道鄙人远在幼时就已知道许多人是命中注定要去遭遇痛苦的了；其次，我意识到自己犯了很深的罪孽，因为我心想这基督教必然是以极其吓人的伪装出现的。然而，我觉得假如

---

① 克氏的未婚妻于1847年11月3日嫁给了约翰·施莱格尔。

自己由此就要使其他人感到恐惧，也许还要使得许许多多人因此而幸福快活，又使深信自己已是真正基督徒的人们困惑，那有多残忍，多作孽呀！相反，蓄意使人恐惧根本有悖于我的天性；可悲也许还稍稍值得自豪的是，我安慰了别人，以温情待人，将使人恐惧的事物幽禁到了我自己内心的深处，并且正乐此不疲着。

我的意图是照了诙谐的方式（创作一些通俗易懂的读物）向我的同代人作一些暗示，以防他们竟没有自发地认识到他们所需要的正是这一类沉重的压力——但我到此就收了步；我是将自己承受的重担看成我的十字架的。我常常不佩服那些自己是十足的罪人还忙着替别人担惊受怕的人——我们说的重负就是《非科学的最后附言》里讲的重负。这以后我发现了基督教国家的本来面目（特别是在1848年），我因此大大地震惊了；我看清了那些以同时治理教会和国家为天职的人们怎样懦夫似地藏头缩尾，而无耻之徒们又怎样到处肆虐着，我还认清了一个基督教国家是如何报答对上帝的敬畏，和大公无私的努力（即我作为作家所作的努力）的。

由此而决定了我的命运。如今已到了自己给自己报一个价的时候了，还需再添点儿，这就是自己还是个基督徒。也许——差不多可以说是“不幸”了——我将会被赋予做这一件事的力量。实话说我讲这些决不是想自吹自擂。我已经而且愈来愈渴望能通过祈祷，叫上帝免去我这可怕的差使；此外，我自己也还是人，也想望在人间谋得幸福。可是，假如当今全欧洲发生着一切可以打着基督教的名义，全欧洲都是基督教国度了，那么我就要求丹麦作一件事：公布一个基督

教徒的价格，将以下概念统统消灭：国家——教会，享受官员待遇的全体教士，芸芸众生。

别的我可不敢多劳了，我正悔着罪，上帝可能还等着我去做别的一切。然而，我用假名来写作，这也是由于我正悔着罪的缘故。不管怎么说，我将继续成为被迫害的对象，也好，省得我以后冷不丁地去受人家的敬意和尊重。

很多年以来，我已习惯这个小国家的负心，达官显贵的妒嫉，群氓的讥嘲了，因此，由我来传布基督教也许是再合适不过的，再不会有更好的人选。明斯特主教的丝绒祭服和大十字勋章就留给他自己作纪念吧。

个人——群体——由上帝看来。

苏格拉底伟大就伟大在甚至在公民大会上当众受人指控时，眼睛里所见的仍不是群众，而是个人。

灵魂的优点就是它只看重个体。可是，嗐，我们人类十有八九都是让感性占了上风，只要抬高了感性，就是另一种印象了——一旦我们看到的只是群众这一抽象之物，我们就偏离本我。

可在上帝眼里，在无数的灵魂的眼里，那些曾活着和正活着的芸芸众生并不能凑成一个群体，他看到的只是一个个个人。

求求所有的批评文章了，你们手下留情吧，我实在受不

了文学评论家们像街头流动剃头匠那样身背修面剃刀箱时时贴身尾随着我了，刮完了还要用湿漉漉的手指来捏摸我的脸。

我的工作将我逼近了能力的极限，我愈来愈紧张了，我孤独地孜孜于用最清晰最优美最确当的方式来表达我的思想，绝不旁骛他事。难怪大家要视我为疯子，要怠慢我了（因为我对他物漠不关心）。倘若我也学学当今大名鼎鼎的人物，花十分之一的精力去追求理智，十分之九的精力去追逐名利，斤斤于我平庸的工作能否最大限度地得来金钱和荣誉，那么我也完全可以成为大名人的，受人尊敬，高山仰止!!!

因此我才胆敢毫不犹豫地将自己作为一个作家的生命当成展示真理，或者说展示基督教所宣扬的观念中的真理（决不是那些身穿斜纹绒面呢，丝绸和丝绒服的人在礼拜天瞎扯出来的真理）的一个小小例证。年轻人，你要当心！千万当心牧师和诗人。当心牧师在礼拜天对上帝的寒暄（因为一到星期一，他也成了嘲笑你的阴谋集团中的一员，而且就在礼拜天当晚，他就已呆在俱乐部里到处打听最新消息了，看看有没有哪个傻瓜已狂热地去实践他的教诲，好取得一些笑料，好去叹息别人的天真幼稚）。当心诗人吟诵出来的赞美，因为在平庸刻板的日常生活里诗人和那些喊着“干掉他”等等的愚鲁之人是分不出上下的。滥赌，狂欢，嫖娼、偷摸，拐骗孤寡，传播谣言等等之类这世界倒还肯宽囿的，可是去要挟别人在生活中奉行牧师在礼拜天传布的教诲，又丝毫不允怀疑，否则就威胁说会遭遇撒旦，这却是万万不可原谅的。

或者/或者（一次即兴演讲）。

结婚，你会后悔；不结，你也会后悔的；结了或不结，你会两样都后悔的；不论你是结还是不结，你会两样都后悔的。嘲笑完这世界的愚蠢，你会后悔的；为这些愚蠢而掉泪，你也会后悔的；嘲笑完这世界的愚蠢或为这些愚蠢掉了泪，你会两样都后悔的；不论你是嘲笑了这世界的愚蠢还是为这些愚蠢掉了泪，你会两样都后悔的。相信了女人，你会后悔；不相信她，你也会后悔的；相信了女人或不相信她，你会两样都后悔的；不论你是相信了女人还是不相信女人，你会两样都后悔的。上吊自杀，你会后悔；不上吊自杀，你也会后悔；不论你是上吊自杀了还是不上吊自杀，你会两样都后悔的。这，诸位，就是哲学的Hanbaran[①]和实质。正如斯宾诺莎所说，我不光是在某些时刻才想要立刻就不朽地来看一切的，而是永远想要立刻就不朽地来生活的。很多人自认是这么活着的，因为他们这样或那样地活了之后将对立面结合或调和了。但这是一种误解；真正永恒的真理是不蕴含于或者/或者背后，而是暴露在它前面的。因此，这些人所谓的永恒是一个个倏忽的瞬间的痛苦的串连，将被一个双面的悔恨所耗吞。我的哲学之所以好理解一点是因为我只有一条原则，甚至还懒得去推衍它。必须区分或者/或者中的连续辩证法与这儿所指出的永恒辩证法。所以，当我说我并没推衍我那条原则，就

① 粤语，意为统统，全部。

不该被理解成与所推衍出来的原则相反，它是这一原则本身的否定表达，由此我们知道这一原则与由它推衍出来的原则或不由它推衍出来的原则是一齐处在对立的位置上的。我并不推衍我的原则；要是我推衍了它，我会后悔的；要是不推衍呢，我也会后悔的。所以，如果有哪个我所敬重的听众朋友觉得我的话里有些道理，那只证明他在哲学方面没什么才华；如果哪位觉得我的论点已有进展了，也一样。但由于那些跟住了我话意的人的缘故，虽然我的论述没有任何进展，我现在却要兜露那永恒的真理了，因为只有通过它，哲学才能安分自守，不去多管闲事地缊含更高的哲学。因为我一推衍我那条原则，临了我会发现自己止不住地将它推衍下去的；因为，一停下来，我会后悔的，要是不停呢，我也会后悔的，等等，等等。但我既然从未开始过，那也就永远不会停止的；我永恒的起点就等于是我永恒的中止处。经验表明，让哲学开个头是一点不难的。哪里会呢。它开始于无有，所以总是可以开始的。但对哲学和哲学家而言，难的是怎样去结束它。这一困难在我的哲学中是早经排除的；在坐的有哪一位要是真肯相信我一停止就真停止了，这只证明他自己缺乏探究的眼光。因为我不是现在才停止的，我是一开始就停止了。因此，我的哲学有简练这一长处，而且是不可能被驳倒的；因为要是哪一位想来找我的茬，我无疑有权称他疯子。这么说，哲学家真是永远立刻就能不朽地生活着的，并不像处于神圣的回忆中的圣坦尼斯，只有某几个小时是为永恒而活的。

为什么我不生在尼波特[1]？为什么我没死在襁褓中？那样的话，我父亲就会将我钉进小木盒，揣着它，在某个星期天将我带往墓地，亲手给我撒上些土，轻轻地念叨出只有他自己才能懂得的几个字的。只有在世界还年轻着的快活日子里，我们才可能想象婴儿会啼哭于善人的乐土，嫌自己死得太早的。

我从未幸福过；可总觉得幸福就贴身跟着我，快乐的精灵仿佛正围着我狂舞，只许我一个人看见，他们的眼睛已被快乐烧得贼亮贼亮了。而当我走到人类中间，像神一样地幸福快乐的时候，他们就来妒嫉我的快活，于是我大笑了；因为我是瞧不起人类的，而且还向他们寻仇。我从不想欺侮他，但总是尽力想让他觉得如果走近我，就会受辱吃亏的。每当听见别人在颂扬自己的忠诚和义节，我就要大笑了；我是瞧不起人类的，并且还向他们寻仇。我从未对谁硬过心肠，但当我故意要显示做作时，我总能弄出一副我的心已自绝于背离于所有的人类情感的样儿。每听见有人在颂扬自己心地的善良，见到他们因感情的深广和丰厚而受人爱戴，我就要大笑了；我是瞧不起人类的，并且还向他们寻仇。每当我见到自己因为冷漠因为无情而受人诅咒，忌讳，痛恨：我就要大

① 皇家海军为一辈子服役的水兵们及其家属建造的住宅群的名称，1817年，其中的孤儿院失火，有好几名儿童罹难。克氏在这儿用这个地名可能是联想到了这件事。

笑，大笑后，我就过了愤怒的瘾。要是这些好人们真的能欺侮我，要是他们确确实实能弄得我去欺侮人——好吧，那我吃了亏也不算什么。

这就是我的不幸了：我身边总是追随着死亡天使，而我偏不去上帝选民的门楣上溅血，警告他应该避开；不，他所进的正是他们的门——只有存活于回忆中的爱才能带来快乐。

酒也不能使我的心儿快活起来了：喝少了我伤心，喝多了我忧郁。我的灵魂昏晕了，无能了；我徒然用刺马钉刺快乐的腰窝，可它已泄尽了力量，再也不能振作那伟大之跃了。我连幻觉都失去了。我一个身子扎入快乐的无边大海也是枉费心思；它无法浮托我，或者说我无法支撑住我自己了。要是真有那么一次，快乐在向我召唤了，我就会向它攀登，会驾轻就熟，安详，无畏。慢慢地穿过树林时，我仿佛是在飞翔了；而这时马身上已全是汗沫了，就要累倒在地了，我却似乎一动没动，我还是像一向那样孤独着；我被抛弃了，不是被人类，他们已加害不到我身上，而是被快活得疯疯傻傻的快乐仙子们，她们过去总爱密层层地簇拥住我，总是让我到什么地方都能见到熟人熟事，在什么地方都能显现快乐的机会给我的。正如一个喝醉的人吸引住了一帮野小子，她们就这样追随着我，这些快乐的小仙子，我用微笑向她们——

寒暄。我的灵魂已丧失它的潜力。要是我可以希望什么，我一定不会要财富和权力了，我要希冀对一切潜在之物重抱热切的感受，因为永远年轻永远热诚的眼永远是盯着那可能之物看的。快乐失望人，可能性从不。能有哪种美酒像可能性这般晶莹璀璨，这般芳香，这般醉人。

音乐能进入阳光无法进入的深处。我的房间里黑着，阴沉着，高墙几乎隔绝了昼光。这音乐声一定来自隔壁的院子；可能来自某个流浪乐师。是什么乐器？长笛？……我听到什么啦——是《唐·璜》中的小步舞曲！我于是又被打动了，噫，这与少女作伴，为舞蹈添趣的音调是多么丰富，多么有力啊——药剂师敲着乳钵，厨子揩擦着水壶，马夫梳刷着马儿，一边用梳子叩击着大石板；这些音调只吸引住了我一个人，它们只向我召唤。啊啊！请接受我的谢忱，无论你是谁！我的灵魂由此而丰富了，安适了，乐陶陶了！

鲑鱼本身是一种难得的珍馐；但太多了就是祸患，它会夺走你胃口的。有一次大量的鲑鱼被捕捞到了汉堡，弄得警察局只好下令每个户主一星期只允许仆人吃一顿鲑鱼。我希望警察对人们的伤感也下一道这样的命令。

烦恼是我受封的城堡。它像鹰巢似地高踞在直插云霄的

山巅。谁也甭想猛攻下它。我从这一高处冲入现实世界，擒获猎物；但我从不在下面耽搁，我将猎物高高地带入根据地。我的战利品是一幅织成我的宫殿绣帷的画。我在那儿像死人一般生活着。我将经验到的一切悉行浸入遗忘的洗礼坛，使它们从此永恒。所有短暂的偶然之物都被遗忘抹去了。我于是像个年愈古稀的老人似地坐在那儿了，头发花白，沉思绵绵，用低柔得像私语的话音解释这一幅幅画；我身边坐着一个孩子，听着，虽然在我开口之前，他是早已明白一切了。

明媚的太阳煌煌地照进我房间，隔壁房间开着窗户；街上，一切都宁静着，这是某个星期的某个下午。我清晰地听见窗外隔壁那少女所住的花园里有云雀在啼啭。我听见老远的边街上传来一个男人的卖虾声。空气是多么暖洋洋呀，可这城市仿佛已整个地死去了——于是我想起了我的青春我的初恋——那时，对欲望的憧憬曾是多么强烈啊。如今我只向往那最初的向往了。青春是什么？一个梦。爱是什么？梦的实质。

一件神奇的事发生到了我头上。我被捉到了第七重天堂。所有的神全围坐在那儿。我得到了特许的恩典，可以自己许个愿。“你是想要青春，美貌，权力，长寿，世上最美的姑娘，还是我们百宝箱内的别的荣华？”神之使者问我，“你挑吧，但只允许挑一样。”我那一刻里真不知道如何是好了。然后我就

向神们宣布：“最最尊贵的同代人们，我只想挑一样，我想哪个时候笑就能笑。”众神没一个开口来回答我；他们反而全都笑了。这样，我就当我的愿望已被许可；我还发现，神很懂得如何优雅地表达自己的意思；要是他们真的板着脸，严肃地回答了我，那就不大对劲了：“嗨，你的愿望已被恩准。”

后　记

本书的《酒宴记》和《我看婚姻》译自作者的《人生道路诸阶段》，《曾经男人的三少女》和《日记选》译自他的《非此即彼》（英文版）。

翻译时有两个问题特别棘手。一是作者的“无限反思”，它一定要逼近或突破读者的伦理观念或道德承受力的极限，才肯罢休，这是对灵魂的严刑逼供了，我这个听惯“且听下回分解”的中国人自然很吃不消它，好比潜水，肺活量不够哪！二是他的反讽笔调。克氏平生只敬服苏格拉底一人，也自比牛虻，专拣刺毛的话说与众人听，总想不得人心地“在我们变得越来越容易的生活里制造出一些困难来”，一脸正经地大讲着连自己都不当真的话，读者不觉间就被牵着鼻子走了，临了才发觉已被狠狠作弄一番。译者兴许先已被牵住鼻子呢，把反话当成真言来译，诸位唯有自己多加小心了。

一百五十年前，克氏用《勾引家日记》这一花哨的书名，轻快的文体，使哥本哈根人第一次为他掏了腰包，他曾在日

记中窃喜自己的料事如神。一百五十年后，情况恐怕还是一样，我们还在重复他的伎俩：《勾》受到读者青睐，才又有了这一本书的。

感谢作家出版社对我的信任！

译　者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曾经男人的三少妇女
作者＝（丹麦）克尔恺郭尔著　　江辛夷译
页数＝３２０
ＳＳ号＝１１０７３８０１
出版日期＝１９９４年０２月第１版